18-1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1－44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45－47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48－52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53－62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63－96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97－100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102－10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104－105
六、人事費彙計表 ----------	107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108－10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110－11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12－113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115
十一、補助經費分析表 ----------	116－127
十二、捐助經費分析表 ----------	128－177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179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80－183
十五、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	184－189
十六、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190－193
十七、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94－195
十八、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196－201
十九、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202－203
二十、委辦經費分析表----------	204－231
二十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233
二十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234－332
肆、附　錄	
附錄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	333－372
附錄二、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	373－382

行 政 院 農 業 委 員 會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 93 年 1 月 14 日修正公布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組織條例。

（一）機關主要職掌：

1.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

2.對於省（市）政府執行本會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

3.就主管事務，對於省（市）政府之命令或處分，認為有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報請行政院停止或撤銷之。

（二）內部分層業務：

1.企劃處：

(1)關於農業（包括農、林、漁、牧業，下同）政策、法律之擬訂及督導事項。

(2)關於農業施政計畫、中、長期發展方案與重要業務項目之擬訂、策劃、督導及管制考核事項。

(3)關於農地政策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4)關於國內外農業相關資料之蒐集及分析事項。

(5)關於農業發展計畫之審核及督導事項。

(6)關於農業資訊、電子化政策與相關業務之策劃、推動、協調、督導及計畫審查事項。

(7)其他有關農業企劃事項。

2.畜牧處：

(1)關於畜牧政策、法規、產銷計畫與科技方案之擬訂及督導事項。

(2)關於畜牧生產所需種畜、種禽、資材規格與品質之檢驗策劃及督導事項。

(3)關於畜牧生產與專業區之統籌策劃及督導事項。

(4)關於重要畜牧工程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5)關於畜產品試驗研究與品質管制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6)關於畜牧團體之聯繫、督導與畜牧人才之培育及訓練事項。

(7)關於畜牧事業產生污染之防治策劃及督導事項。

(8)關於畜牧場登記管理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9)關於動物保護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10)其他有關畜牧事項。

3.輔導處：

(1)關於農會輔導、農民福利及農業推廣政策、法規之擬訂、策劃及督導事項。

(2)關於農會選舉罷免事務之擬訂、策劃及監督事項。

(3)關於農會人事、會務及財務等之考核及督導事項。

(4)關於農會經濟事業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5)關於農會振興之擬訂、策劃及督導事項。

(6)關於農業人力政策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7)關於農業推廣人員及農民之培育、訓練、選拔及表揚事項。

(8)關於休閒農業、農業文化及農村生活與環境改善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9)關於農業發展基金之策劃、運用、保管及督導事項。

(10)關於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農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之發放及農民保險之配合事項。

(11)關於農業保險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12)其他有關農民輔導事項。

4.國際處：

(1)關於國際農業合作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策劃、推動、協調及聯繫事項。

(2)關於農產品國際貿易政策及國際行銷之策劃、推動、協調、配合及進口農產品之同意事項。

(3)關於農業技術援外計畫之擬訂、推動及督導事項。

(4)關於參加國際農業諮商會議及其他活動事項。

(5)關於國際性、區域性與雙邊農業合作之推動、協調、聯繫及配合事項。

(6)關於國際農業機構之聯繫、支援及合作事項。

(7)關於農業人員出國、研習及考察事項。

(8)關於農業對外宣導書刊與其他視聽資料之編製及交換事項。

(9)其他有關國際農業合作及交流事項。

5.科技處：

(1)關於農業科技政策、法規、重大方案與施政計畫之研擬及督導事項。

(2)關於農業科技先期作業與預算編製之規劃、協調及督導事項。

(3)關於本會所屬農業試驗所、研究所之聯繫、協調及督導事項。

(4)關於農業科技研發計畫之審核、督導及考核事項。

(5)關於前瞻性、跨領域農業科技研發與成果推廣之策劃、推動及督導事項。

(6)關於農業科技園區業務之聯繫、協調及督導事項。

(7)關於農業科技研發成果衍生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之推動及督導事項。

(8)其他有關農業科技研發及行政事項。

6.秘書室：掌理機要、研考、議事、文稿審核、文書、印信、出納、庶務、公共關係及其他不屬於各處、室事項。

7.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8.會計室：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9.統計室：辦理統計事項。

10.政風室：辦理政風事項。

11.法規及訴願審議委員會：掌理該委員會事務。

12.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推動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之規劃、開發及營運等相關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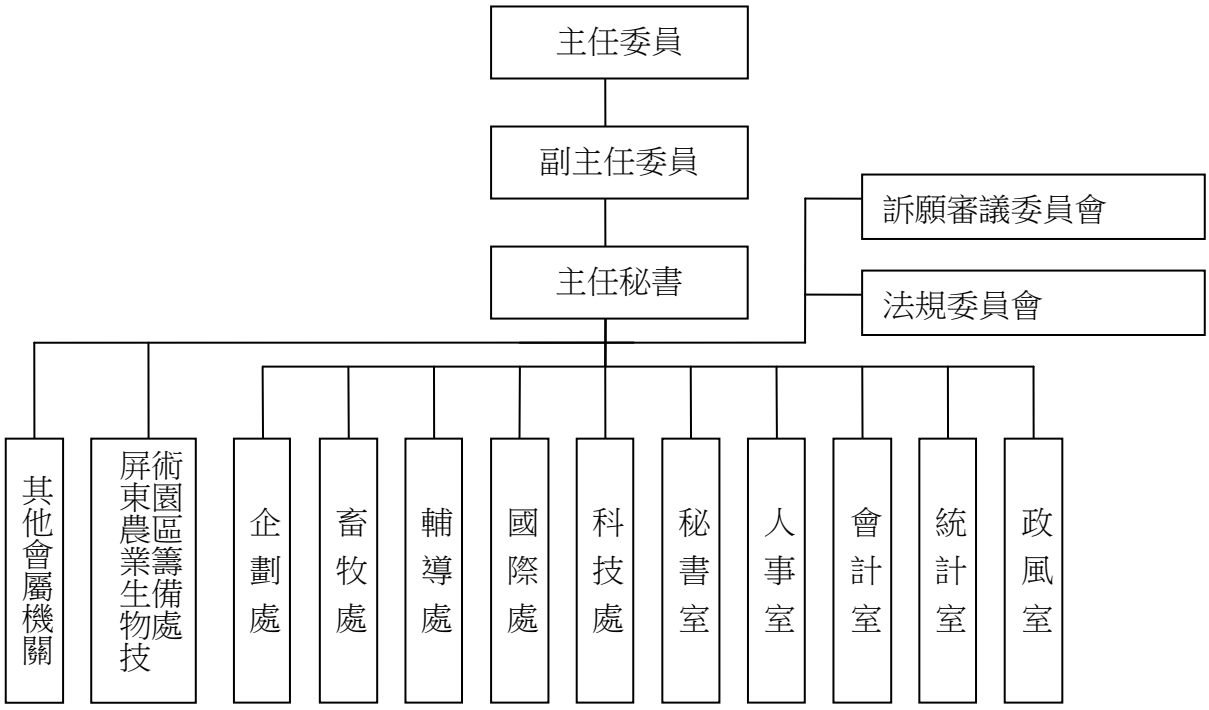

本會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431 人（本會 391 人、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40 人），本年度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配置預算員額 434 人，包括：

1.會本部：職員 327 人、駐警 3 人、工友 13 人、技工 6 人、駕駛 4 人、聘用 21 人、約僱 12 人。

2.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職員 39 人、工友 2 人、技工 1 人、駕駛 1 人、聘用 3 人、約僱 2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主管全國農、林、漁、牧等行政事務，農業是國家發展的根基，維繫著糧食安全供給、安定農村社會及維護生態環境的重責，具有多功能價值，與全民生活與福祉息息相關。

本會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做為施政核心目標，透過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健全基礎環境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等三大施政主軸，致力於完善農民福利制度及增進農民福祉；改善農業缺工及培育新農民，完備農業基礎建設，促進農地、農業用水及其他資源合理與循環利用，強化農產品品質及安全；加速產業結構升級，推動智慧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體系及落實農產品初級加工，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拓展農產品內外銷，增加農民收益，創造青年從農的有利環境，力求農業、農民、農村之永續發展，與全民共同開創農業新未來。

本會依據行政院 11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增進農民福利體系

(1)推動農業保險制度，完備農業保險基金運作機制，擴大農業保險涵蓋範圍，精進保單內容，提升保險覆蓋率，保障農民收益。

(2)開辦農民退休儲金，建構雙層式老年農民經濟安全保障制度，提升農民退休生活保障水準。

(3)精進農民健康保險，持續落實人地脫鉤，保障實際耕作者參加農保權益。

(4)精進農民職業災害保險，逐步強化納保，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5)增進農民福祉，發放農漁民子女助學金、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等，照顧農民生活，保障

農民晚年經濟安全，以及強化天然災害救助體系，提高風險管理能力。

(6) 推動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增進農業信用保證功能，支應農漁民及農業創新所需資金。健全農漁會信用部經營體質，強化監控功能。辦理農機補助，推動大小型農機投入農業生產及因應汛期搶收之需，加速農業機械化。

2. 健全農業基礎環境

(1) 持續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強化盤查資料之蒐集彙整及更新，並運用盤查結果進行農業生產環境區位分析、國土利用規劃及農產業輔導等農地利用與管理策略研擬之參考。配合國土計畫法劃定農業發展地區，推動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引導農業施政資源投入，並確保農地總量及品質；推動農業綠能，達成農電共享雙贏。

(2) 鼓勵農地辦理轉作或生產環境維護，推動稻作制度轉型及政策調整，並加強引水蓄水設施及大區輪作制度，以因應氣候變遷之調適；針對非都市土地之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內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使用者，提供農業環境基本給付，維護農業生產與環境社會之多功能價值。

(3) 整合農業訓練資源輔導青年農民，並建立系統性農事培育課程及實習場域，提升農業職場人力水準；推動農業經營準備金，協助青年農民穩定初期農業經營；培育專業農務人員，辦理農業人力團，充裕農業勞動力供給；輔導推動農事服務，辦理農機代耕團，減省勞動力需求；運用農業人力資源平臺，強化農業勞動力與農機之媒合調派；補充外國人力來臺協助農務，運用多元人力改善農業缺工。

(4) 落實農田水利法，執行農田水利公權力，強化灌溉管理組織，加強農田水利建設，適地適作擴大灌溉服務，提升用水效率，水庫、埤塘清淤及整建，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推動農業水域太陽光電系統、小(微)水力發電設施，提升農田水利設施附加價值，發揮農田水利事業生產、生態、生活之三生功能。

(5) 穩健推動清除豬瘟(CSF)，持續防堵非洲豬瘟跨境傳播，維持口蹄疫非疫區，強化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推動有害生物整合管理，精進畜禽屠宰衛生檢查，建置及導入屠宰場肉品衛生安全管制系統(HACCP)作業。

(6) 提升動物保護，強化飼主責任及特定寵物源頭管理措施；精進遊蕩犬管理策略，保障民眾生活安全；轉型升級動物收容管理及多元推廣認養；結合民間資源，發展動物保護領域非政府組織營運能力。

(7) 因應氣候變遷及動物疫病防控，積極整備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基礎設施及研究場域；結

合生物科技與資通訊等前瞻技術之創新與應用，提升農業生產與資源利用效率；加速發展循環農業及開發機能性農產素材，落實農業科研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打造市場導向及高附加價值之科技農業。

(8) 友善漁業生產及勞動環境、營造漁港安全作業環境，整建養殖漁業生產區軟硬體，提升防災能力；建構冷鏈物流系統，提升漁產品安全及價值。

(9) 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及大規模崩塌防減災工作，加速山坡地農路改善及促進農塘活化，以保育水土資源、涵養水源、減免災害及促進土地合理利用，確保農業永續經營環境。

(10) 辦理上游國有林集水區整體治理，加強治理工程生態保育措施。健全林地管理，強化森林保護及人員訓練，輔導林地合理使用，建立公私協力保安林管理機制。深化里山倡議，完善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落實瀕危物種保育行動，維護生物多樣性，於永續經營基礎推動原住民族狩獵自主管理，促進人與野生動物和諧，推動生態服務給付，串聯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

(11) 落實農業源頭管理，監測田間農作物農藥殘留與重金屬等汙染，提升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推動肥料登記制度，建立合理調配機制，落實合理化施肥，維護農田地力。加強漁畜禽產品用藥監測、強化有害生物綜合管理，鼓勵友善農業，汰除高風險農藥，強化分級管理，制訂配套法則，持續推動植物醫師制度與落實農藥購買實名制，逐步達成化學農藥減半。

3. 提升產業競爭力

(1) 推廣有機友善、產銷履歷，持續輔導國產驗證農產品供應，提升我國農業安全生產等級；鼓勵學校午餐及國軍副食採用產銷履歷與有機食材，提升覆蓋率，擴大需求帶動供給；推動農產品安全管理，健全農場到餐桌優質食材之供應體系；推動臺灣優良農產品認驗證及強化國產優質農產品形象，建立系統性食農教育體系，提升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之認知、信任及支持。

(2) 推動智慧農業，導入或研發自動化及智能化之精準生產，運用智慧科技調整產業結構；建構雲世代數位服務等科技整合體系，帶動農業數位轉型提升產業獲利；利用物聯技術發展健康安全產銷管理體系，養成農業技術服務業，提升農業產銷效能，加速智慧農業成果擴散。

(3) 建立農民及消費者有利之農糧產銷結構，精進產銷調節措施，穩定農產品供需；建置

農糧作物集團產區，促進結構調整；推行種植登記制度、農情調查及遙測判釋等，完善生產預警制度。

(4) 落實山林開放，深化森林育樂場域品質及價值，活化與保存林業文化資源，帶動綠色產業收益；開拓多元林產業，提升木材自給率及非木質產品之開發利用，推動適地林下經濟與森林產物採取及利用，振興山村經濟。

(5) 推動責任漁業，深化國際漁業合作及參與國際組織運作，確保漁民作業權益；推動養殖漁業振興，以強化基礎建設及落實產業輔導為主軸，調整產業結構；持續推動友善漁法，跨域合作培育本國船員及幹部船員，提升船員福利。

(6) 推動畜禽產業現代化，畜禽產業擴大運用精準數據管理，加強推動自動智能省工設施(備)，提升生產效率，產業轉型升級，穩定國內毛豬產銷供應，精進國產豬肉溯源管理，建立市場區隔，加強產品創新加值，建構豬肉外銷產業鏈，開拓外銷契機。

(7) 輔導農產品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精進採後處理技術及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減少農產品耗損，提升品質與運銷效率；建立全國農產品冷鏈體系，發揮調節供貨功能；鏈結食安、加工技術及場區輔導，提升生產到初級加工技能，協助農民農產品初級加工打樣，優化內外銷市場標的農產品冷鏈保鮮及貯運技術，穩定到貨品質，提升國產特色農產品價值。

(8) 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增加農民收益。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談判，加強多邊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爭取我農產品進入國際市場。推展農業新南向政策，深化農業雙邊合作，強化我國與新南向政策國家經貿及投資，引導產業全球布局，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

(9) 整合農村區域資源，加速農村社區產業活化；改善農村基礎建設、活化土地利用，打造農村再生宜居宜業友善環境；優化休閒農業旅遊主題特色與服務量能，行銷四季區域遊程，拓展國內外遊客市場。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一、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二、人才培育與推動。 三、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 四、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二	畜牧業科技研發	一、提升家畜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二、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三、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四、畜產生物種原組織細胞之庫存、基因多樣性分析及關鍵生物技術研發。 五、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 六、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三	食品科技研發	一、農產食品應用加值、驗證管理技術及產業知識平臺服務。 二、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庫之加值及產業化運用。
	四	國際農業合作	一、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 二、推動與國際農業組織科技研究合作與雙邊合作。
	五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一、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 二、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 三、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 四、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
	六	農業電子化	一、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二、GIS 大數據分析。
	七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一、農業綠能多元發展之整合性關鍵技術研發與推動。 二、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韌性農業體系研究。 三、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計畫。 四、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五、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 六、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 七、原鄉生態永續新農業核心技術研發與擴散。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八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一、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 二、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 三、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 四、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
二、農業管理	一	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一、強化畜牧場廢棄物妥善處理之行政管理效能。 二、提升畜牧場自場資源化處理量能與效能。 三、拓展畜牧廢棄物多元化再利用。
	二	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一、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 二、建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保行政體系。 三、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
	三	加強 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一、辦理市售產品 CAS 標章標示查核。 二、辦理 CAS 驗證資訊管理及資料公告。 三、辦理 CAS 產品教育訓練及推廣。 四、辦理 CAS 產品抽樣檢驗及生產廠追蹤查驗。
	四	兩岸農業經濟、政策及制度計畫	一、針對中國有關農業之經濟、政策、貿易、法規制度或人才等資訊，蒐集、分析或研究；掌握其現況、未來走勢及其對臺農業有關之政策或措施。 二、因應中國涉臺之農業措施，研擬妥適政策建議，維持兩岸農業正常與穩定發展。
三、農業發展	一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一、發展農業國土大數據：更新農業發展地區及應用主題圖資，建構農業土地空間功能價值評估方法，建立臺灣漁港暨養殖漁業生產範圍圖資，以及建置農村或漁港地標建物等 3D 類別物件。 二、加值擴充國家航遙測影像服務能量：蒐集航遙測影像資料，辦理航空測量佈標及地面控制測量、調整航遙測圖資供應業務及多元資料庫倉儲整合作業，增加服務能量，提升服務品質。 三、建構國家生物多樣性空間資訊網絡：建立敏感物種調查追蹤機制，發展生物多樣性空缺資料填補方式，建立時空變遷生物分布圖資。
	二	全國農產品冷鏈物	畜產品方面，建構以現代化肉品市場為中心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流體系行動方案	產地肉品冷鏈示範 2 處，提高因應生產及消費變動之量能。另升級國內畜產肉品冷鏈體系，推動肉品市場冷鏈處理現代化，改善屠體處理、預冷、交易及運銷設施。
	三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一、改善 21 縣(市)之公立動物收容設施，辦理新建或原地改建，使動物收容處所建築現代化、功能多樣化。 二、購置犬隻載運與認領養推廣車及寵物晶片掃描器，供動物管制單位運用。
	四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	一、用地取得：計畫用地含公私有土地，共約 13.12 公頃，辦理其中公有土地拆遷補償(預計 40%)，私有土地協議價購(預計 90%)及私有土地拆遷補償。 二、工程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辦理工程專案管理及委辦工程規劃及設計，包括聯合管理中心(農科園區、防檢局、畜衛所、海關等合署辦公)、冷鏈物流中心及觀賞水族暫存蓄養區、檢疫犬訓練中心、貨櫃燻蒸場、污水處理廠、區內道路及排水、滯洪池等。
四、社會保險業務	一	農民保險業務	一、精進農民健康保險制度，協助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 二、賡續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清查作業。
	二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一、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依法定補助比率執行社會保險負擔，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精算，建立財務平衡，協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業務執行。 二、建構農民職災基礎資料，辦理農民職業災害衛生安全輔導。 三、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五、農民福利業務	一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等工作。 二、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二	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	辦理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業務。
	三	農民退休儲金	一、辦理農民退休儲金之申請、資格審查、提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繳、核發及監理業務。 二、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收支、保管業務。 三、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農民退休基金之運用、經營及管理業務。
六、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或補助。 二、推動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提供利息差額補貼。
	二	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一、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動多種農、林、漁、牧專案貸款，支應農民營農所需低利資金，增進農業發展及農漁業者福利。 二、另加強推動農業節能減碳貸款、青年從農創業貸款、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與研發創新貸款，促進綠色農業科技發展、扶植青年農民及加速農業創新轉型。
	三	養豬產業躍升加值發展計畫	一、推動多元育種策略，建立前瞻性種豬選拔指數，整合人工授精站，優化種原供應體系。 二、加強養豬全方位生產技術與新知培育，提升專業諮詢輔導量能。 三、養豬場生物安全分級輔導，加強契養體系整齊度。 四、強化動物飼料安全，提升飼料品質，建構自配戶自主管理及監督機制。 五、客製化輔導養豬場節水減廢，跨域整合擴大推動資源化再利用。 六、輔導肉品市場設施改善，精進豬肉溯源管理，強化產銷履歷驗證。 七、輔導國產肉品特色品牌發展，優化學校午餐溯源豬肉供需管理。
	四	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	一、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二、豬隻死亡強制保險增加保費補助。 三、策略性拓銷出口臺灣豬。 四、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 五、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 六、加強國內三章一Q豬肉產品之檢驗與查核。 七、鼓勵業者標示並使用國產畜產品。 八、多元整合行銷養豬產業。
	五	精進家畜保險業務	一、擴大家畜保險覆蓋率，提高畜牧經營保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計畫	。 二、辦理法規宣導，鼓勵農民投保，強化保險專業知能。 三、持續完備法規及運作機制，精進保險制度與服務。
	六	拓展農產品國際市場	一、拓展農產品海外通路，加強國際行銷宣傳，爭取國際商機。 二、強化臺灣農產品國際品牌形象，提高國際能見度及競爭力發展外銷型農產業。
	七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一、獎勵基期年農地不種植稻作，轉作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及地方特色性質之作物，提高國產糧食供應；每年得一個期作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建立一種一休的合理栽培模式。 二、實施農業環境基本給付，優先給付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使用者，期落實農地農耕，維護農地永續資源。
	八	糧政業務計畫-收購國產稻穀	為掌握國內安全存糧、穩定糧價、確保農民收益，政府於每年 2 個期作，以保證價格收購農民稻穀。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農業科技管理產業化 (一)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二)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三)農業生技研發管理與運用體系建構。	一、「新一代農業菁英培育暨合作計畫」補助大專校院 27 項新進教師合作計畫，並加強與農試場所研究人員合作。 二、針對 48 個重點國家與國際組織進行前瞻趨勢掃描；完成研究成果管理及運用諮詢共 183 案，並協助促成技術授權金額約 6,376 萬元。 三、透過農業科專計畫整合上中下游研發體系，補助 19 件帶動業者研發投資 34,212 千元；完成 35 件產學合作計畫，完成開發 9 項創新技術及 15 項產品/設備。 四、完成農企業經營整合輔導推動 12 案，提升營業額達 6,378 萬元，帶動業者相關投資達 1.48 億元，培訓農業中高階經營管理人才 50 名。 五、已完成開發應用於鹿茸乾燥設備之智慧型濕度控制模組，兩種附掛型濕度控制模組設計圖，及現有鹿茸乾燥設備實測。 六、完成自動化羊隻精料餵飼系統之研製，於乳羊場及肉羊場完成自動化羊隻餵飼機商業化原型機設計及吊掛系統自動供料輸送性能試驗。 七、建立基改疫苗環境安全性評估模式及評估基改飼料對褐色菜鴨健康之影響，增進我國對基改產品風險之掌握。
	二、畜牧業科技研發 (一)提升家畜與家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二)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三)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四)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改進。 (五)動物保健產業及安全防護科技創新開發。 (六)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 CRO 服務能量計畫。 (七)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一、懷孕母豬欄與分娩欄設計對母豬生產性能之影響，針對國內配合母豬懷孕與分娩欄設施建置之牧場，收集包括配種率、受孕率（或分娩率）、流產、跛腳、仔豬死亡、生長等資料，並完成我國母豬懷孕與分娩欄設計對母豬生產性能之影響分析報告。 二、已完成建立機械學習模型，預測豬隻生長性能 (即預測體重達 110kg 所需日齡)，協助豬農能夠早期判斷豬隻生長速率及可能之體重，透過適當之分欄、分群管理，強化同批次之肉豬體型整齊度。 三、年輕公豬腳弱流行率調查與營養添加之因應對策研究，已完成 600 頭公豬罹患肢蹄腳弱綜合症發生率之調查並評估營養補充對於罹患肢蹄腳弱綜合症公豬之改善情形。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完成白肉雞飼養試驗並確認枯草桿菌對生長性狀之改善，完成產蛋期試驗，收集產蛋性能及體重變化等資料，及完成血液性狀之分析。完成以 HPLC-ICP 檢測飼料中不同型態砷之最佳分析模式；完成國產禾豆混植芻料對乳羊泌乳性狀影響試驗與效益評估。完成乳酸菌粉末化上清應用於豬隻保育期飼養評估。 五、完成高床水簾豬舍豬隻生長性能及應用直立式發酵槽處理高濃度廢水、不同型式污泥脫水機操作成效之研究；完成各型式肉豬舍能源消耗、廢水廢棄物產出量及碳排放量計算。 六、於品種犬遺傳疾病項目中，完成黃金獵犬第一型、第二型視網膜退化症、退化性脊髓神經病變及擴張型心肌症等五項致病基因檢測方法。生產初代及二代 SPF 豬 1,062 頭及完成 SPF 豬 4 季疾病檢驗監測。 七、完成伴侶動物產業座談會 2 場；完成我國伴侶動物保健產業創新開發體系推動效益評估報告及完成伴侶動物保健品功效評估方法及相關文件規格。 八、中大型動物試驗供應平臺試營運，接受國內廠商委託進行豬隻傷口癒合功效、皮膚刺激性、急性心肌梗塞模式安全性與功效等試驗。 九、經專家諮詢會議，建議以皮膚腐蝕和刺激性、皮膚敏感性、光毒性、眼睛刺激性、致癌性試驗、熱原試驗為第一階段優先導入或推廣的動物測試替代方案。 十、完成細胞生物列印程序；建立體外人體肺泡細胞培養及鑑定；完成癌細胞分選及初步癌症轉移模型建立。
	三、食品科技研發 (一) 農產食品產業化技術及優良農產品驗證相關技術之開發及應用。 (二) 研析農食產業發展及消費需求資訊供產官學研策略及行銷參考。 (三) 國產特色農產保健產品及大宗農漁畜產品多元	一、已完成 3 項禽畜產品加工製程建立、2 項含骨頭禽畜產品與 1 項蛋皮產品之開發、利用胞外多醣體製作酸性調味乳產品 1 項以及鴨肉丸產品 1 式，並完成 1 項技術移轉案。 二、已完成冷凍雞肉原料反覆解凍模式對於品質及保存之影響及黑酵母發酵液取代化學清潔劑評估探討各 1 式。 三、已完成建立生鮮雞蛋高壓快速萃取的儀器條件 1 式，檢驗效率提升 90%以上，且溶劑用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化加工技術與產品之開發。 (四) 銀髮族食品質地規格化與改質技術之建立、銀髮產業與市場商機研析推廣、銀髮餐食與保健食品之研發。 (五) 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多樣性拓展及多元化加值利用。	量減少 50%。 四、已完成 40 項國內產品質地區分規格應用測試及舉辦 4 場次質地區分標誌溝通說明。 五、已完成 2 場次銀髮設計開發實務課程、臺灣 40-80 歲長者古早味代表餐食調查規劃、問卷設計等各 1 式。 六、已完成菌種篩選並開發出具有預防阿茲海默症潛力之新型發酵乳製品 1 式、以臺灣特色茶開發半流體狀茶點黃金比例配方各 1 式、馬尾藻凍飲雛型產品等各 1 式，並完成 3 項技術移轉案。
	四、國際農業合作 (一) 加強動植物防疫檢疫、動植物產業與環境。 (二) 培育國際農業科技政策及人才。	一、完成景觀特徵與生態環境之交互關係、農法與農田水體及微氣候對生態環境之影響調查，建立農業生態指標物種，評估農村地景生態系統文化服務及國際生態農業政策與策略。 二、完成「2020 臺美農業科學合作」視訊會議，與美方農業部農業研究署(ARS)國家型計畫主持人共同提出 13 項新合作計畫，為我國農業科技國際合作之重要指標。
	五、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一) 強化農業政策分析與產業發展之研究。 (二) 提升農業人力、推廣及創新服務之研究。 (三) 樂活農村旅遊研究。	一、完成蒐整、編譯重要國際農業政策、法規等最新資訊文獻，主題涵蓋「產銷結構革新」、「農業創新發展」、「農民所得提升」及「年度重要議題」4 大面向，共完成 19 篇文獻編譯工作。 二、完成「農產品價格平穩機制-以甘藍為例」及「促進國人購買三章一 Q 農產品之推廣策略研究」兩重點政策之專案研究，另檢討、評估已推動之釋迦、香蕉收入保險實施成果，並據以提出改善與精進建議，並完成稻作之農業收入保險初步規劃，藉以保障稻農收益，並減少公糧收購數量。 三、完成研析各類農業發展地區之不同定位、特性與所負擔的角色。並為維持良好的農業生產環境，確保農地農用，依各類農業發展地區受限情形，提出行政資源之投入方式建議。 四、完成創新農業推廣體系及策略之研究，包含探討日本地方創生與獎勵青年從農方案之政策，以及農業公費專班畢業生從農情形等。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完成青年農民從農分析與水平群聚效益、青農經營管理輔導成效、農民學院推廣人員職能與訓練課程規劃、食農教育宣導人員之培訓與課程規劃等共同研究。 六、完成食農教育活動辦理之相關類型進行分析，並建立食農教育活動內涵及場域之衡量指標，以及進行食農教育標竿示範地點之個案分析。 七、完成業者端針對國產農產品需求分析，以對應到我國推動地產地消之政策方向。
	六、農業電子化 (一)強化農業數位多元服務。 (二)盤點農地的質與量，規劃農業生產資源與調整利用。	一、完成「農務 e 把抓」推廣服務，提供農友簡便有效率的資訊化工具，加強農務管理效率，累計導入 11,345 家農場，使用人數 13,800 餘人，管理耕地面積達 60,000 餘公頃；為推動豬隻飼養管控及經營管理資訊化，已建構「豬場 e 把抓」服務，提供豬隻飼養管理、即時工作紀錄與異常提醒等資訊化服務功能，累計導入 430 場養豬場使用。 二、整合全國農業 GIS 地籍圖，發布本會暨所屬機關共用；整合現地調查及航遙測作物調查資訊；持續更新發布農業及農地盤點查詢地圖。 三、開發全國及彰化縣、雲林縣、臺南市、高雄市等「縣市農業資訊平臺」，介接農情調查資訊、畜牧場空間資訊、農業氣象資訊及即時調查資訊，透過中央地方資訊流通，輔助農地規劃利用與管理業務。
	七、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一)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創新。 (二)建立農業生產資源及生態環境友善管理新模式。 (三)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韌性農業體系研究。 (四)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計畫。 (五)農產品保鮮、冷鏈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一、以建立農業資源資訊平臺為核心，完成研析目標農業剩餘物之產出、妥處及再利用現況，以及評估市場與法規障礙。 二、開發養豬場沼氣脫硫純化技術並建立 1,500 頭規模之示範模場、完成養雞場墊料重複使用之方法評估、開發禽畜糞堆肥場臭氧催化氧化除臭技術，建置示範模場 1 場。 三、提供 108 年農業區新增建建築物資訊；釐清農業區工廠周邊污染農地範圍資訊累計 2 萬公頃。 四、增加鳳梨、香蕉、洋蔥等 3 項敏感作物收穫期收穫面積資訊；健全國家糧食監測體系。 五、規劃 3 種監測評估機制運作模式方案，優先建議以「農業調適推動小組」做為執行主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體，並完成設置要點(草案)。 六、蒐集分析全球與我國糧食供需面資料，以專家訪談方式分析我國糧食安全關鍵課題與檢視備選指標。 七、透過農產素材產業鏈串聯，協助農民/企業獲利金額 24,279 千元，並促使業者投資成長 4,063 千元。 八、完成 109 年度銀髮友善食品評選活動，計 60 家廠商、150 項產品獲選銀髮友善食品，累計促成 52 家廠商、140 項產品申請標示 Eatender 標誌。 九、完成農產品冷鏈技術缺口盤點，從國外引進蔬果冷藏庫乙烯去除技術及監測設備，進行場域測試並辦理成果說明會 1 場次。 十、補助國立大專院校執行農產品冷鏈科研計畫，初步建立番石榴外銷長程貯運最適條件及輸美番石榴貯運流程。
	八、推動農業生物經濟與智慧科技農業 (一) 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 (二) 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 (三) 推動農業生物經濟產業國際化與永續發展計畫。 (四) 農業環境感測融合、人工智慧(AI)暨農業機械整合支援系統技術發展計畫。	一、促成廠商投入智慧農業業界參與及業界科專計畫 38 案，推廣雲端戰情室產業標準模板，目前累計已達 39 家業者註冊加入。 二、完成建置土雞契作戶養殖數據串連資料庫及生長數據分析模組；完成肉雞畜牧場抓雞排程及運雞車司機排程，未來將結合業務訂單觀察訂單缺貨率改善情形；完成母豬體態影像辨識分級模組之建置，初步將影像分類為站立與非站立，以利後續資料應用。 三、研提「智慧農業生產管理師」、「智慧農業營運管理規劃師」、「智慧農業系統整合規劃師」3 項跨業別職能基準，並規劃智慧農業生產管理與營運管理 2 套職能導向課程。 四、完成家禽生產管理數位服務專家系統之雛型建置，並建構 APP 介面與其搭配，提供使用者服務與決策管理之功能。 五、完成開發具室內定位功能、路徑規劃與導航功能的禽舍巡航機器人，可搭載多項環境感測器與攝影機等設備，巡航工作中達到擾動雞隻的功能。 六、開發食用蔬菜(皇宮菜)為伴侶動物免疫調節保健食品；建立體內外佐劑測試平臺，開發新型多醣佐劑最適化生產流程，應用於高安全性與有效性佐劑篩選。 七、完成利用 UAV 多光譜遙測系統建立小黃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馬的族群預測模式、農業病蟲害智能監測暨管理、作物生產控制專家系統建立及高光譜檢測技術開發與應用等技術研發。
二、農業管理	一、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一)強化畜牧場廢棄物妥善處理之行政管理效能。 (二)提升畜牧場自場資源化處理量能與效能。 (三)建構區域性資源化處理模式。 (四)拓展畜牧廢棄物多元化再利用。	一、完成編印「死廢畜禽數量及處理情形紀錄手冊」22,000 冊，並已請縣市政府轉發畜牧場填報；完成補助農民辦理畜牧糞尿水個案再利用 30 案，並核發再利用許可 34 案。 二、辦理禽畜糞堆肥場評鑑 26 場、宣導講習會 1 場，以及現場查察輔導 50 場；補助畜牧場修繕堆肥舍或購置禽畜糞處理設備 11 場。 三、完成示範推廣畜牧場風扇系統加裝變頻器、更新省電照明設備及廢水系統曝氣機加裝變頻器 79 場。 四、補助畜牧場設置二次固液分離機 20 場，有效提升廢水處理系統效能；補助 33 場畜牧場設置抽污泥馬達及污泥脫水機等設施，提升污泥處理效能。 五、結合地區農會等組織量能，辦理禽畜糞肥料取代化學肥料施用推廣觀摩活動 12 場，推廣國產禽畜糞肥料產品計 1,400 公噸。 六、補助禽畜糞堆肥場更新生產及污染防治設施(備)3 場，提升畜牧廢棄物資源化產品品質。
	二、加強 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一)辦理市售產品 CAS 標章標示查核及 CAS 產品抽樣檢驗。 (二)辦理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及工廠產品抽驗。 (三)辦理 CAS 產品宣導及溝通活動。	一、主管機關執行市售產品有關 CAS 標章標示稽查計 43 場次，檢查 707 件產品標示，不符規定者計 5 件，已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裁處。 二、針對 CAS 產品抽樣檢驗品質、衛生與安全項目，計抽驗 171 件，不符合衛生法規 2 件及驗證基準 1 件。 三、驗證機構辦理肉品、冷凍食品等 16 項驗證項目之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計 452 場次；抽樣檢驗工廠及市售 CAS 產品計 1,830 件；合格率達 99.3%。 四、辦理 CAS 宣導及溝通活動 18 場次，包括拜會通路業者共同辦理行銷活動 3 場次、網路宣傳互動 8 場次、校園宣導講堂 4 場次及配合主管機關辦理 CAS 行銷宣導活動 3 場次。
	三、強化家畜產業鏈及生產力計畫 (一) 優化種原供應體系。 (二) 強化產銷資訊研判及精	一、完成泌乳產能及使用年限平衡之精準選育，累計提升場內泌乳牛占比 45%、提升仔羊育成率 87%、提升單位鹿茸產量 3%。 二、完成推動乳牛場自動化精準管理系統之整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準化管理。 (三) 強化國產畜產品行銷及品牌形象。 (四) 導入物聯網應用及巨量資料分析。	合運用模式，受益輔導牧場 23 場次、成立區域型畜牧技術諮詢服務體系2團與完成畜牧場現場技術輔導服務 200 場次。 三、累計完成國產羊肉專賣店輔導及抽查摻假檢驗 161 件、穩定國產羊肉自給率 9%及國產牛肉自給率 6%。增加鹿茸產件 2 億元，完成國產草食產製品宣導推廣 33 場次。 四、累計完成牛籍資料上傳 35,709 筆，鹿籍資料管理 1,800 筆。
	四、兩岸農業經濟、政策及制度計畫 (一)辦理兩岸農業經濟、政策、農產品貿易、法規制度或人才等資訊蒐集、研究或分析。 (二)蒐集與分析中國大陸農業資訊，掌握其發展現況、未來趨勢及其對臺農業政策。 (三)因應中國大陸涉臺之農業措施，研擬相關政策建議，維持兩岸農業穩定發展。	一、辦理「臺商赴中國大陸福建省投資農作與畜牧初級產業之風險分析」計畫，探討臺商赴中國福建省，進行投資初級農牧業面臨之風險，提出因應策略。 二、主要就土地取得價格與徵收風險、農產品銷售通路與價格風險、用工來源與工資風險、病蟲害與疫病風險及政策保障落實風險等面向，探討與完成風險現況及程度分析。 三、有關臺商赴大陸投資風險之因應策略，其成果結論為透過正規管道，謹慎選擇合作對象及產品銷售通路；引進自動化設備降低勞動成本，利用科學化方法管理病蟲害，並以技術密集方式經營畜牧產業；中國相關農業政策之落實程度，經研究分析有其相對因素而受限，不應期望過高。
	五、農業新南向旗艦計畫「區域農業發展」 (一)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雙邊農業合作方面加強農業技術交流並拓展商機，強化農業雙邊經貿與投資關係，協助雙方產業鏈與供應鏈之連結與升級，以推動農業永續經營。 (二)協助新南向國家改善農業經營，如透過協助新南向目標國家設置農業示範區，以促進我農業資材、設備與技術外銷，並發展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農企業。	一、設置「農業新南向單一窗口諮詢服務平臺」，服務臺商及回應各界諮詢。 二、與菲律賓農部召開多次農業交流會議，研商農業資材推廣、洋菇計畫、青農協議等事宜。 三、協助菲律賓於碧瑤建設洋菇示範農場，109年度完成 2 輪試種，期間持續提供技術諮詢，媒合菌種及資材設備外銷商機。 四、持續推動與印尼農業部共同合作在印尼卡拉旺設置綜合農業示範區，辦理雙邊成果檢討及未來合作規劃會議、水利專家視訊會議，以及專家與印尼農民座談與技術輔導等。 五、協助越南於隆安省「水稻與果樹種苗繁殖生產示範中心」完成栽培網室雛形搭建，並召開多次雙邊工作盤點會議，促成由臺商邀集有意赴越南投資農業之企業共同組成團隊，發展 G2G4B 合作模式。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新農業創新產業提升 (一)推動產學媒合及科專補助計畫，促成農企業投入研究發展，開發農業科技產品或技術。 (二)辦理農企業所需人才訓練課程，輔導產業聚落從業人員提升實務及專業技能。 (三)提升進出口通關及防檢疫所需軟硬體設施，以便捷服務機能，強化農企業外銷出口。 (四)邀集產業聚落農企業，以主題館模式參與國內外產業商展及活動，拓展國際市場。	一、以訪廠服務、產學媒合等方式，共輔導農科園區企業執行 44 件技轉、研發或產學合作計畫，帶動超過 3,500 萬元之研發投入(含政府補助及企業自籌款)，開發多項衍生商品及技術，有效縮短研發成本及產品開發時程，增加園區企業市場競爭力。 二、共計辦理認證或證照、國貿及行銷、公司經營、產業與技術等四大類共 17 門培育課程，總授課時數 139 小時，參與人數約 412 人次，學員獲取證照 143 張。 三、設立進出口貨棧並提供儲運、理貨、重整、包裝等服務，持續優化「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保稅帳冊平臺」、「觀賞水族動物國際轉運中心申報系統電子帳冊平臺」、Turnkey 軟體系統服務之作業系統營運環境與設備，以及「農科園區廠商服務 e 網通」更新維運，加強對園區企業之進出口服務。 四、邀集農科園區業者共赴臺北參加 2020 亞洲生技大展美容保養・生技保健大展、亞太區農業技術展覽暨會議等國內外商展，拓展市場商機。
三、農業發展	一、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 從國土計畫上位之農產業空間佈建及發展策略，掌握各縣市大面積且坵塊完整集中之農業生產區域，依據鄉鎮產業空間規劃結果，營造為農產業群聚發展之優質場域，並做為人、地、水、產業等施政資源串接及加值平臺，兼顧維護優良農地資源與農業永續發展，以利銜接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之資源投入模式。	輔導 16 處農業經營專區，總實施面積約 4,800 公頃，已有 635 公頃通過產銷履歷及有機驗證，同時建立專區為人、地、水、產業資源之整合平臺，以利施政資源優先挹注專區。
	二、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一) 改善 21 縣（市）之公立動物收容設施，辦理新	一、現有收容所興(改)建工程進度說明：臺中市后里園區主體工程已完工；花蓮縣、臺中市南屯園區、嘉義縣、基隆市等預定於 110 年完工。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建或原地改建，使動物收容處所建築現代化、功能多樣化。 (二) 購置犬隻載運與認領養推廣車及寵物晶片掃描器，供動物管制單位運用。	二、協助 16 縣市完成動物收容管制、醫療、照護及運輸設備採購。
	三、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計畫 全方位掌握農業生產環境、農地資源分布情形及農地利用現況，供農地規劃利用與管理業務之輔助與參考。	一、完成 109 年度全國農地及農業資源盤查更新作業，並將盤查成果納入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結果查詢圖臺(https://map.coa.gov.tw/)，以供外界查詢。 二、建立農業地籍圖，將每一塊農地都進行完整的圖資資訊校正，包括大小、範圍、經緯度等，打造一個具有管理系統的圖資管理和查詢平臺。
	四、大型(外銷)農產品物流中心計畫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興建客製化物流廠房，建構完善產銷供應體系，以利外銷市場接單生產及拓展固有市場以外之東南亞及中東等海外新興市場。兼具於國內農產品盛產時，視營運狀況協助政府產銷調節，以調節市場供需，穩定農產價格。	國際保鮮物流客製化第一期廠房新建工程業於 109 年 10 月 12 日開工，已完成 1 樓地板(含保溫層)結構，一般倉一區 2FL 一次板鋼筋綁紮，目前刻正辦理自動倉貨架製作及吊裝及一般倉二、三區鋼構吊裝作業。
四、社會保險業務	一、農民保險業務 (一)精進農民健康保險制度，協助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 (二)賡續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清查作業。	一、農民健康保險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被保險人計有 104 萬 6,201 人，其中以實耕者身分加保者計 248 人，蜂農身分加保者計 153 人，持河川公地加保者計 707 人。 二、補助辦理 109 年度強化農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補助 109 年度公所辦理申請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者現地勘查計畫，以落實農會審查農保被保險人資格，防杜非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侵蝕農保資源。
	二、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一) 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一、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計有 28 萬 1,487 人投保，加保率達 26.91%；保險給付案核付 6,308 件(傷害給付 6,154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建構農民職業災害基礎資料。 (三) 建立農民職域衛生安全相關教育體系及措施。 (四) 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件，身心障礙給付 44 件、喪葬津貼 110 件)。 二、透過給付案例累積職業傷害個案相關數據及事故原因，建立後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宣導之案例資料庫。
五、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宣導、聯繫等工作。 (二)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一、比對勞保、軍保、公保、社福、財稅及戶役政媒體資料，經審查合格者，予以發給老年農民福利津貼；109 年新申請計 25,105 人，合格者 21,909 人，不合格者 3,196 人。 二、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資格者，自受理之當月起，發放至其死亡當月止；109 年計發放福利津貼 523 億 919 萬元，累計受惠人數 608,537 人。 三、自 102 年 6 月 28 日起，全面查核即將年滿 65 歲之農保被保險人農保資格，符合資格者，始予核發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至 109 年退保者有 19,608 人，並持續清查中。 四、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 3 場次之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講習。使 287 家農會及 22 個直轄市、縣(市)政府業務人員了解津貼發放作業，俾利業務推動。
六、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或補助。 (二)推動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給予利息差額補貼。 (三)於汛期前後辦理災害救助說明會及檢討會，提升勘查人員農業災害專業災損鑑定知識及救助時效，並檢討計畫成效。	一、109 年度因 0129 寒流、0217 寒流、0213 雨害(遲發性)、0413 低溫、3 月鋒面(遲發性) 、1-2 月高溫(遲發性)、5 月豪雨、1-3 月高溫(遲發性)、4 月低溫(遲發性)、6 月乾旱(遲發性)、6-7 月乾旱(遲發性)、0826 西南氣流豪雨、9-10 月乾旱、10 月霪雨、閃電颱風及 11-12 月霪雨造成農業天然災害，辦理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等救助措施，救助金額 4 億 7,961 萬 8,338 元，受益戶數 21,989 戶。 二、109 年度因 108 年 12 月霪雨、109 年 1 月寒流、1-2 月高溫、雨害、寒流、3 月鋒面、高溫、4 月低溫、5 月豪雨、6-7 月乾旱、8 月西南氣流豪雨、9-10 月乾旱、10 月霪雨、閃電颱風、11-12 月霪雨等造成農業天然災害，辦理低利貸款，計貸放 0.29 億元，39 戶農漁民受益。 三、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災害查報救助宣導教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育講習會，提升勘查人員農業災害專業災損鑑定知識。109 年於臺北、新北、桃園、新竹、臺中、彰化、雲林、嘉義、臺南、高雄、宜蘭、花蓮、臺東及連江等地區共辦理 20 場次教育訓練，協助提升第一線勘查人員之技能及時效，以減少救助勘查爭議。並於汛期結束後辦理 4 場次業務執行檢討會議，蒐集相關問題與意見，作為改進救助工作之參考。
	二、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一) 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動多種農、林、漁、牧專案貸款，支應農漁民營農所需低利資金，增進農業發展及農漁業者福利。 (二) 另加強推動農業節能減碳貸款、青年從農創業貸款、農民組織與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之業務，促進綠色農業科技發展、扶植青年農民及加速農業創新轉型。	一、提供青年從農創業貸款新、舊貸戶 200 萬元額度，於貸款期間內享有 5 年免息優惠。 二、修正農、林、漁、牧業非循環動用週轉金貸款期限，統一延長為 5 年。 三、調高或修正貸款額度，如：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輔導漁業經營貸款、休閒農場貸款、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農業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等。 四、調降貸款利率，如：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輔導漁業經營貸款及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等。 五、不予核貸項目刪除「未符合雞蛋友善生產系統定義及指南之蛋雞飼養方式之新（擴）建蛋雞場」，新增「開放式禽舍或每隻蛋雞活動面積小於 750 平方公分之新（擴）建蛋雞場」。 六、109 年度累計貸放 450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54,981 戶。
	三、休閒農業加值發展 (一) 優化休閒農業旅遊場域服務量能、主題特色及人力素質，促進產業友善旅遊環境。 (二) 整合農業旅遊資源，開發四季農業主題遊程及多元分眾農遊商品，推動區域特色農產業旅遊。 (三) 運用整合行銷及網實通路，深耕並拓展國內外遊客市場，活化在地經濟。	一、截至 109 年 12 月累計公告劃定休閒農業區 96 處，持續推動休閒農業朝向主題化、特色化及區域化發展，加強區域資源整合，並輔導休閒農業區組織強化運作功能，持續引導一級農業升級發展二、三級產業相關產品或服務。 二、規劃北中南東四處休閒農業區分區輔導機制，建立分區交流連繫平臺，並邀請熟稔休閒農業相關業務之專家學者協助在地輔導，並召開 12 場次團隊訓練，依據各休閒農業區組織及其輔導單位發展所需提供輔導意見與支援。 三、辦理人力職能、青農整合輔導、健康農遊培訓等共 16 場，計 484 人參與；另成功媒合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產學合作 71 位及就業 72 位，引進休閒農業生力軍。 四、休閒農場員工教育訓練，以健康旅遊為主軸，執行從業人員訓練 10 場次計 240 人次參加。核定 232 家休閒農場場域改善，完成場域設施修繕 408 處、設備更新 698 項、體驗空間優化 179 處、提升外語服務 76 式、網站更新優化 45 式、設置 WIFI 環境 15 式。 五、完成 100 家田媽媽場域改善，辦理陪伴輔導、專業諮詢，完成招牌改善 61 處、菜(色)單優化 59 式、場域特色及打卡點營造 107 處、設施改善更新 60 處。 六、核定輔導開發農業體驗活動及伴手商品開發共 200 項，辦理產品開發研習工作坊 4 場次、陪伴輔導，完成開發農業體驗活動 100 項及開發伴手商品 100 項。 七、推動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認證制度，辦理分區產業說明會共計 57 場次、2,397 人次參加，計有 103 家通過認證；推介 13 家經認證之場家，參加「脊梁山脈旅遊年」輔導訓練及媒合會共 3 場，建立跨業合作。 八、主題農遊商品輔導，包裝聯合套票 280 條路線、漁花特色農遊等主題遊程共 74 條，打造「農遊超市」電商平臺銷售；與跨域通路 22 條共同推廣行銷，宣傳農場趴趴走及相關主題農遊商品。 九、辦理主題農遊體驗踩線團 10 團及全國性或區域性媒合說明會共 5 場；完成農村廚房宣傳影片拍攝共 14 支、網紅帶路與媒宣 8 式。因應疫情限制出入境，持續於國外(穆斯林、新南向、港澳新馬、中國及東北亞)市場辦理線上說明會與直播宣傳活動 9 場及網路宣傳 41 式。辦理在臺國際學生共 18 場計 361 人次至農場體驗並完成網路社群行銷，以持續維持國際市場宣傳曝光度及能見度。
	四、幸福農村在地資源多元發展 (一) 輔導農會結合農村社區在地資源，輔導農村婦女及高齡者改善生活品質，建構志工服務網絡，發展農村經濟事業。	一、輔導 205 家農會推動農村高齡者創新學習 1,823 場次，服務 58,784 人次，並辦理行動互助 2,077 場次，計 48,795 人次高齡者受惠，促使在地健康老化；成立綠色照顧站 31 站，服務計 172,221 人次。 二、輔導 230 家農會推動農村青少年農業教育及社區服務，辦理綠色生活研習累計 560 組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推動農村青少年食農教育及鄉土教學;結合在地農產品特色、農村社區文化規劃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鼓勵親子、各級學校參與。 (三) 設立區域型農業諮詢輔導單一諮詢窗口,整合中央與地方輔導資源。	15,354 人次;義務指導員教育講習訓練 274 梯次 4,700 人次;公共服務 614 場次及訓練成果展 478 場次。 三、發展系統性食農教育體系,推動全民食農教育運動,輔導 100 個單位發展食農教育教案教材課程 333 套,辦理食農教育體驗活動 589 場次,計 38,938 人次參與。 四、以農民服務中心為單一窗口,提供診斷、電話、e-mail 服務,依個案擇定適合之農業張老師進行實體輔導諮詢。 五、建置農業張老師人才資料庫總計 137 位;農業張老師輔導諮詢(含定時定點諮詢)計 467 件。
	五、活力農民分群分級培育輔導 (一) 依據產業人才需求,規劃辦理系統性農民專業訓練課程;推動農業職涯探索,縮短學訓用落差;辦理獎勵高中生從農方案、農業公費專班,培育農業工作者。 (二) 持續推動青年農民輔導措施,使青年農民穩健經營,並逐步提升產值及經營規模。 (三) 建置創新育成基地,透過現地實際操作,訓練從農者耕作管理等相關技術,降低從農風險。	一、農民學院 109 年辦理農業入門班 42 梯次、初階班 14 梯次、進階班 81 梯次、高階班 1 梯次,共 138 梯次訓練課程培訓 3,877 人次;另依據產業人才需求,規劃分群分級農業專業訓練 30 梯次,結訓 935 人次;電子商務辦理 3 梯次培訓 84 人次。 二、建置農民學院網(https://academy.coa.gov.tw),並發行 12 期農學 e 報及 12 則人物報導,累計建置 115 門數位課程,10,012 人次結業。 三、推動農業職涯探索,提供 477 位大學生及 193 名僑生參加;辦理農業公費專班,109 學年度於 6 校開辦 8 班招收 230 名公費生,輔導學生畢業後從農;獎勵高中生從農方案 109 學年度計 35 校 91 班參與。 四、遴選 5 屆百大青農計 589 位,整合產官學研輔導資源,經輔導後第 1、2、3 及 4 屆整體產值平均提升 61%、102%、74%及 43%,打造標竿學習典範。 五、輔導縣市農會成立 17 個青年農民交流服務平臺及 192 個分會,計 5,398 人加入,引導群聚合作發展。 六、規劃設置創新育成基地,以加速新農育成,協助進駐青年進行產業升級創新技術、栽培與商業模式等先期營運測試,建立長期性農業實習場域。 七、規劃農業創業示範專區,協助青農藉由產業群聚實踐產業六級化之推動目標,規劃由宜蘭大學南澳農場做為示範專區,並辦理撥用程序中。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農村農產業人力活化 (一) 針對缺工產業採取因應作為，改善農業缺工。 (二) 建置農業人力資料庫，統整農業勞動力調度與運用數據。 (三) 辦理農業勞動力供需情形調查，提供農業人力政策分析與支援服務。	一、依缺工成因盤點操作措施，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建構農業勞動力因應機制與調度體系。業已累計辦理 15 團農業技術團、16 團農業耕新團、6 團產業專業團、3 團外役監、89 團人力活化團及 5 團機械代耕團，共成立 134 團，招募 2,990 人協助農事工作，累計服務 6,812 家農場，上工 403,234 人日。 二、優化農業人力資源平臺及農業缺工好幫手 APP，協助調派及管理人力。另提升農業職缺及農業人力資料庫功能，以供各單位運用分析資料，並擴充農機媒合平臺及 APP 功能。109 年度累計媒合 44,051 筆需工單。 三、109 年度農業勞動力調查共計 6,513 戶，並完成調查成果報告。
	七、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配合國土計畫之推動，滾動盤點農地資源並以掌握利用現況、態樣及面積，俾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進行轄內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分類規劃作業；強化農地利用與農產業發展、農村活化之鏈結，推動農產業佈建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落實農業三生共榮目標。	一、協助市(縣)政府進行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成果之差異分析，並釐清國土計畫審議衍生之各功能分區劃設管理議題，以利銜接後續農產業發展。 二、輔導市(縣)政府確認轄內優先性農地調適策略及行動計畫，並建立農產業空間佈建調整機制；另完成蒐集及盤點轄內農產業發展情形，以利該市(縣)鏈結國土計畫之農業部門空間發展計畫及未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農業基礎資料參考。 三、持續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點及更新作業，並輔以農地現況調查作業，除可供農業與農地政策決定之參據外，亦供市(縣)農業發展地區各分類土地劃設及檢核參考。
	八、農村人力及教育推廣 (一) 辦理大專生洄游系列、青年回留農村系列、大專院校農村實踐共創計畫、創新研究協助農村發展等工作。 (二) 辦理目標導向增能輔導、優化農村發展個人職能、專業加乘增能輔導、創新研究計畫協助農村人力培育等工作。 (三) 辦理文化技藝培育輔導、文化技藝行銷推廣、	一、由教育層面向下扎根，提供青年參與農村管道，建立「大專生洄游農 Stay」、「大專生洄游農村競賽」及「青年回鄉行動獎勵-洄游行動組」系列計畫活動，提供多元(非僅農業)領域專業參與農村發展，引進創意及不同專長協助農村社區。媒合跨領域青年學子以自身創意或所學專長參與及體驗農村再生 467 人。 二、廣邀各領域專家學者，開設農業及農村發展等目標導向之增能培訓課程，針對專業技能、政策推廣、實務趨勢、計畫研提、夥伴關係、跨域合作等開設不同面向的培訓課程，尚未參與農村再生之社區亦可接受培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加強農村社區文化規劃與永續經營之培育及活化再生、農村再生廣宣行銷等工作。 (四) 辦理提升農村體驗遊程服務品質、拓展市場通路推廣優質體驗、開發具有特色及發展潛力之體驗遊程軸線、農村產業升級多元永續發展等工作。	訓，不限制學員對象及人數，除將專業人才導入農村外，並厚植在地人才、提升社區發展知能，加強輔導與協助農村社區自主學習意願，累計 1,576 人次。 三、形塑農村工藝傳統、創新風貌，打造農村多元產業，透過分級輔導，協助累計 131 個農村社區技藝深化、工藝產品開發。另辦理農村文化技藝庫保存紀錄 30 案，傳承農村地區文化及展現農村多元價值。 四、輔導已通過評鑑的 45 個社區及單位，強化農村體驗服務品質，並協助整合觀光資源，指導完成旅運 Sales Kit 文件，且進一步媒合旅行業，拓展市場通路，產出 24 個農村體驗商品推廣販售。
	九、農村再生跨域發展 (一) 辦理產業資源調查規劃、三生環境條件改善、軟體類實施計畫。 (二) 辦理農村企業經營輔導、育成輔導及規劃等工作。 (三) 辦理競爭型補助里山願景、輔導及規劃等工作。 (四) 辦理整體產業環境及生活空間改善、農村社區友善環境改善、輔導及規劃等工作。	一、以跨域範圍及農村社區為發展主軸，辦理農村產業跨域及農村區域亮點發展，依各區主軸及發展需要，辦理產業發展、文化保存、生態保育及環境改善，完成 747 項實施計畫，確實改善農村環境，並榮獲國家卓越建設獎及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計有 12 件獲獎。 二、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累計輔導 127 家農村企業、226 項農村好物，促進企業投資 5.93 億元，帶動就業人數 1,906 人次、促進青年回(留)鄉 1,172 人次。 三、持續推動里山倡議在臺灣實踐，輔導 30 個社區朝里山倡議永續經營願景前進。 四、辦理農村生產環境及生活空間改善等整體基礎環境改善 301 案。
	十、社區農村再生計畫 (一)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地方創生國家戰略方向，以主題式、跨社區、大整合角度，呈現轄內跨區域農村產業、景觀、生態、旅遊、文化等整合發展。 (二)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轄區農村再生計畫，包含社區環境改善、產業活化、文化保存及生態保育等。	一、完成 22 縣市辦理縣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完成 21 縣市辦理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二、補助 22 個縣市辦理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推動農村再生業務之行政業務與宣導等，及協助擬定培根開課計畫、辦理 4 階段培根訓練及增能訓練等事務，使尚未參與農村再生之廣大社區能加入農村再生施政體系。截至 109 年底累計培訓 2,648 社區 161,708 人；原住民社區累計培訓 481 社區 26,672 人。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與輔導計畫及培根計畫，推動農村再生業務之行政業務與宣導等，及協助擬定培根開課計畫、辦理四階段培根訓練等。	
	十一、糧政業務計畫	109 年度實際收購公糧稻穀 558,735 公噸(計畫收購 196,825 公噸、輔導收購 112,928 公噸、餘糧收購 248,588 公噸、災害穀 394 公噸)及進口食米 67,881 公噸糙米；實際配撥公糧 584,865 公噸糙米(含援外糧及國內救助糧 34,756 公噸)。
	十二、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一、轉(契)作推動面積計 13.7 萬公頃。 二、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推動面積計 7.6 萬公頃。 三、申報稻作直接給付面積 105,422 公頃，占申報種稻面積 175,022 公頃之 60%。 四、申報農業環境基本給付面積計 36.2 萬公頃。
	十三、調整漁業產業結構強化管理機制計畫 (一) 推廣國產水產品及契約性生產。 (二) 提升水產品品質與衛生安全。 (三) 發展外銷優勢及內銷潛力漁業產業。	一、辦理國產水產品地產地銷及農民市集推廣活動累計 8 場次達 4,500 人次及累計輔導成立新產銷班 4 班，以協助推廣國產水產品及推動契約性生產。 二、辦理產地與魚市場衛生及用藥稽查，輔導漁民通過及追蹤查核產銷履歷，提升水產品品質與衛生安全。 三、辦理養殖技術、環境管理等教育訓練 4 場次、輔導養殖場 271 場次、調查觀賞水族活體及周邊產值產量、辦理養殖場現場查核、合格中轉與養殖場監控及疫病監測計 50 場次，協助提升養殖場管理技術，強化其競爭力。 四、輔導船長取得衛生教育訓練合格證書、輔導漁船符合國際規範及補助漁船裝設連續溫度記錄器，協助國內漁船符合國際標準，強化外銷能力。
	十四、養豬產業振興發展 (一)改變種豬飼養檢定模式，強化後裔追蹤，提升種豬生產效率。 (二)建立優質商用母豬供應體系，提升肉豬育成率與	一、輔導種豬場 10 場參與群飼個檢生產模式，有效擴大種豬後裔追蹤頭數，累計辦理國內種豬後裔追蹤達 4,549 頭(中央檢定 751 頭及場內檢定 3,798 頭)。 二、邀請專家辦理養豬經營管理及技術精進相關研討會 20 場次，由國內專家團隊辦理養豬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縮短上市日齡。 (三)穩定國內毛豬產銷供應，輔導肉品市場設施改善，強化污染防治效能。 (四)加強國產豬肉市場區隔，推動生鮮豬肉產品溯源，強化國產品牌行銷及供應鏈現代化。 (五)推動養豬場沼氣再利用與發電，強化豬糞資源化與再利用。	場經營管理諮詢輔導 221 場，推動養豬場使用精準數據管理系統累計達 210 場，輔導豬場採行異地批次新式生產模式 25 場，補助畜牧場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 240 場，強化國內養豬農民教育訓練與能力提升，加強生產技術與管理效率。 三、輔導肉品市場繫留、拍賣、屠宰與污染防治設施改善工程，完成 5 案設施改善作業。另輔導產業團體(農會與豬聯社)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佔全國比例達 55.3%。 四、辦理國產生鮮豬肉販售場所衛生與環境之示範計畫，完成補助 43 輛冷藏運輸車輛及 149 攤傳統肉攤轉型裝設溫控設備。擴大傳統市場生鮮肉攤與量販店或超級市場國產生鮮豬肉溯源覆蓋率至 86.6%。 五、養豬場建置沼氣發電及再利用設備，業累計推動豬隻沼氣再利用總頭數達 250 萬頭。
	十五、家畜保險業務計畫 (一)辦理家畜保險保險費補助、核保、理賠。 (二)辦理宣導講習、教育訓練業務。 (三)辦理出險核認。 (四)辦理直轄市、縣（市）輔導查核。 (五)辦理績效檢討等業務。	一、完成豬隻死亡保險 8,400,176 頭、運輸死亡保險 1,540,575 頭及乳牛死亡保險 33,257 頭，共承保 9,974,008 頭，執行完成率為 101.4%。 二、達成家畜死亡保險承保目標，109 年無斃死畜非法流用之情事發生。 三、完成中華民國養豬協會 3 場次及中華民國養豬合作社聯合社 3 場次之養豬農民投保理賠業務講習說明會，宣導本保險現行有關政策及正確的核保及出險理賠作業規定，藉以落實本計畫防範斃死豬非法流用之政策目的。 四、完成臺灣畜牧廢棄物清運暨處理協會 5 場次化製場集運業者執行業務宣導講習說明會，藉以輔導集運業者落實執行清運理賠核認工作。 五、完成家畜保險業務協辦化製場及化製轉運站出險理賠核認作業查核輔導。 六、完成 109 年度農民保險保費補助及出險理賠作業；完成 39 家承保農會乳牛保險核保健康檢查工作。 七、完成直轄市及縣(市)再保農會承保農會核保理賠業務、承保農戶意見諮詢 33 場次。 八、委託保險學者專家完成本計畫豬隻保險、豬隻運輸保險及乳牛保險承保、理賠作業過程分析及績效評估研究報告，作為保險金額、保險費率精算及執行作業規範相關制度修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正之重要參考依據。 九、完成辦理年度全國性豬隻死亡保險業務計畫講習及表彰會，並表彰獎勵 108 年度績優單位及人員，藉以激勵提振工作同仁對業務的向心力，增進業務執行績效。 十、編印「家畜保險一甲子」紀事實錄，紀錄家畜保險推廣過程及相關變革，完成家畜保險階段性任務。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一) 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二) 人才培育與推動。 (三) 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 (四) 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一、完成 111 年度科技發展計畫 15 項新農業計畫會審及 20 項農委會綱要計畫書面審查，並完成 110 年度 1,000 項科技計畫盤點分類工作。 二、完成收集及整理 FAO 等農業長期趨勢報告及美日歐韓等農業科技策略規劃，進行農委會中長期科技策略規劃分析，並初步產出國外 5 類重要期刊研究前況分析結果。 三、完成辦理第 5 屆生物肥料與農藥國際研討會，計 15 會員國參加，持續「亞太地區生物農藥與生物肥料資訊平臺」交流。 四、促進所屬試驗研究機構與大專院校新進教師之合作及兼顧培育新一代跨域農業人才，已完成核定 30 項科技合作計畫，預估年底將有初步合作成果產出。 五、針對茄屬、薏薹屬、蘭科植物及其最新精準農業生技專利，探討國際間之研發面向和產品特性之趨勢；蒐整美國及澳洲對基因編輯作物之生物安全風險管理資料，並整理作物及水產動物之精準農業生技市場現況。 六、透過農業科專計畫整合農業上中下游研發體系，110 年度共補助 12 件農業科專計畫執行，計帶動研發投資 26,045 千元，期完成馬鈴薯病毒快速檢驗試劑、偵測貓 α1 酸性糖蛋白半定量螢光試紙、高效率香蕉組培苗之可攜性發根保濕介質及馴化技術等。 七、完成畜牧廢棄物條施機械之研究設計 1 式，並經實測評估作業速度及強化相關零組性能;完成國內發明專利檢索 1 式。
	二、畜牧業科技研發 (一) 提升家畜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二) 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三) 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四) 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	一、為豬隻品種及草食動物選育與生產技術之改進，成立機關內合作團隊及跨機關合作團隊各 1 組；完成產出 1 篇家畜相關國內學術期刊/研討會論文及 2 篇技術報告；完成製作養豬頭數調查及畜禽統計調查教材各 1 份。 二、完成可有效分解羽毛之菌株篩選及菌酛培養，並完成測試最佳發酵條件；完成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 (五) 動物保健產業及安全防護科技創新開發。 (六) 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CRO服務能量。 (七) 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選出適合生產幾丁質酶之菌株，並測試最佳發酵條件；完成口服戴奧辛對肉鵝生長之影響，並進行肉鵝生長性能及臟器組織分析。 三、辦理畜牧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相關研究，迄6月底止，已發表污染防治相關國內期刊1篇。 四、完成密閉式肉豬舍試運轉與飼糧組成設計及疊螺式污泥脫水機操作成效評估。 五、完成豬糞尿厭氣水灑灌狼尾草試區之植與土壤分析及盤固草區土壤與地下水質數據分析；完成禽畜糞肥料資材分析及田間試驗前土壤採樣與分析。 六、完成架構動物屍體鑑識之科學教育課程線上平臺；完成收容動物之動物福利狀況及死因調、不同社群對動物人道處理態度調查之問卷設計。 七、完成動物保健產品試量產原料品質分析相關樣品製備；完成伴侶動物保健產品之特性分析及安定性試驗等。 八、動物醫材原料採樣平臺持續供應國內生醫廠商符合歐美法規之生醫用豬隻組織；運用已建置之動物安全性試驗平臺試驗模式，協助生技廠商進行臨床前中大型動物試驗4件。 九、完成依照國際測試規範(OECD TG 491與TG 460)建立替代方法之測試模組，並選定測試化學物質初步測試。
	三、食品科技研發 (一) 農產食品應用加值、驗證管理技術及產業知識平臺服務。 (二) 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庫加值及產業化運用。	一、完成優良農產品驗證產品之腸桿菌科及仙人掌桿菌抽樣分析以及驗證基準相關法規比對1式。 二、完成食品消費與通路調查問卷初稿 1式、從全球創新獎看農食產業發展專輯1式及專稿6篇、更新1-6月份食品產業知識庫平臺資料。 三、累計完成30株菌種之收存，包括菇菌、蟲生真菌及 Aureobasidium 之收集與保存。 四、完成 10 個香菇(Lentinula edodes)樣本之自然殺手細胞功效調節評估1式；完成適用於液蛋白水解之 12 株潛力菌株篩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選，獲得納豆菌與乳酸菌 2 株水解度較高之潛力食用菌株；完成 6 個豆類樣品之分析 1 式。
	四、國際農業合作 (一) 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 (二) 推動與國際農業組織科技研究合作與雙邊合作。	一、完成蒐集病蟲害管理及預警與檢疫取樣、土壤有機碳、南非孤挺花商業品種、澳大利亞鮮食鳳梨品種及市場通路等資訊。 二、建置臺灣與新南向畜產社群網路平臺，已有國內外畜產業者共 107 個成員參與，促進新南向國家畜產品法規交流。 三、強化與國際稻米研究所及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加強水稻與重要蔬菜之種原及新興育種技術交流。 四、透過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之亞太地區農業政策資訊平臺，與亞太各國針對農業重要相關議題進行實質合作與務實對話。 五、與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國際稻米研究所及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等國際組織，籌組合作團隊，參與區域農業發展及研究計畫，培訓我農業研究人員參與國際級研究之能力，並擴大我國對區域之影響力。
	五、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一) 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 (二) 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 (三) 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 (四) 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	一、完成蒐整 10 個國家農業部門淨零排放策略及措施，並初步進行我國農業部門歷年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分析及未來排放基線推估作業。 二、為探討新農民群聚輔導與組織化效益評估，已完成 5 縣市青農聯誼會組織架構與運作盤點，分析日本、菲律賓、荷蘭等國家農業群聚發展與輔導之文獻，後續將研析我國青年農民發展之群聚模式。 三、完成分析 1 項重要經貿協定最新進展情形、彙蒐重要國際農業經貿議題及 WTO 相關資訊。 四、完成國內外文獻考察分析，蒐整美、日、韓、歐盟等國穩定農業所得之經驗與作法，進行各國方式與政策工具之探討比較，並完成水稻收入保險規劃初稿。 五、完成國際間都市農業發展歷程回顧與蒐整，進行都市農業與傳統農業之差異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功能定位分析，並分析我國六都都市農業發展及關聯產業現況、政策推動情形。 六、完成農業療育職能基準課程規劃，針對有意願參與之 6 家休閒農場辦理訓練，並依據課間回饋意見修正課程內容。 七、建立實作型食農教育模組，並針對不同類型場域及對象開發教學模組，拓展都市地區民眾參與食農教育相關活動。 八、針對標準化及非標準化之課程訓練成效之比較分析，提供新進農民及專業農民個別知能及技能提昇，強化其經營能力。
	六、農業電子化 (一) 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二) GIS 大數據分析。	一、推廣「農務 e 把抓」服務，提供農友高效的資訊化農務管理工具，累計導入 13,208 家農場，管理耕地面積約 79,341 公頃；以及優化與推廣「豬場 e 把抓」服務，累計導入 493 場養豬場使用。 二、應用全國路網等相關圖資，開發地理資訊系統(GIS)邏輯分析運算服務，產製各月份豬隻運輸車輛行經全國各重要路口之日期、時間、進行方向，及來源與目的地。 三、應用漁船 VDR 所記錄之航程資料，含有時間、經緯度、速度、航向，可運用作為漁業管理的重要數據。
	七、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一) 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 (二) 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韌性農業體系研究。 (三) 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 (四) 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五) 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	一、完成雞糞加工肥料產製設備套組、海藻萃取及發酵海藻副產物之應用技術等 7 項技術開發可進行技術移轉。 二、完成彙整農業生技園區廢棄物種類及數量，以及再利用比例；輔導以農業廢棄物處理為核心業務之農企業投資設廠。 三、建立養豬場廢水處理設施調控技術，透過實驗室模槽模擬養豬場厭氧污泥植種於淨水業及染整業廢水系統，可提升氨氮去除率及改善固形物難以沉降、污泥膨化現象。 四、已完成我國糧食安全預警系統監測品項篩選與架構規劃；初步建構因應的實體風險之我國農業部門調適指標 1 式，反應風險趨勢變化與調適行動成果。 五、完成農業所需客製化預報點位確認及預報作業化產製，上半年共 21 個點位(18 個作物專區及 3 個畜牧專區)；配合農業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氣象防災課程的規劃，提供即時農業示警工具"農災 LINE"推廣，已辦理 4 場推廣說明會。 六、完成盤點我國主要農產品近年生產面積與產量，初步評估機態生開發及加工利用強化產銷韌性之排序，並透過 Mintel 產業資料庫探索及比對計畫擇定之項目在國際上可參考之開發方向及產品型式。 七、進行冰水預冷、新式碎冰水冷設備、壓差預冷機組測試及模型機開發，並導入頂吸式壓差預冷設備及進行國外冷鏈設備之效能驗證。
	八、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一) 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 (二) 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 (三) 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 (四) 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	一、促成廠商投入智慧農業業界參與及智慧農業業界科專計畫 26 案，廠商配合款 9,276 萬元；完成辦理 111 年度創新研發智慧農業業界科專受理作業，徵求導入具規模化與智慧化之農業生產作業及數位服務之創新營運模式；延攬或媒合「2021 智慧農業數位分身創新應用競賽」得獎名單之研發團隊，達成媒合智慧農業青年人才，落實產業擴散應用。 二、完成家禽生產管理數位服務應用程式(APP)介面系統(對話、查詢、即時訊息等)規劃，並同步開發介面內搭載聊天機器人協助使用者判斷現場情形。 三、以固定式俯視影像系統取得禽隻影像資料之數據，並呈現於互動式網頁上，供雞舍工作人員透過網頁查看雞隻活動力。 四、完成申請我國發明專利 1 件、技術移轉 1 件、技轉收入 150 萬元、辦理技術交流觀摩會 1 場次，完成建置白蝦智慧環境監測系統示範場域 5 個，促成跨領域、機構之研究團隊計 8 個。 五、完成雲世代農業數位轉型專案平臺架設 1 式，並進行資服供應商招商遴選，提供農業數位生產管理、雲端辦公協作、雲端 ERP 資源整合、資訊安全、雲端 POS 多元整合、雲端進銷存管理、客戶關係管理(CRM)及多元數位行銷等數位雲服務。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農業管理	一、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一) 強化畜牧場廢棄物妥善處理之行政管理效能。 (二) 提升畜牧場自場資源化處理量能與效能。 (三) 拓展畜牧廢棄物多元化再利用。	一、透過地方政府輔導農民辦理畜牧糞尿水個案再利用 18 案；推動雞糞清運業務，輔導轄內養雞業者妥善將雞糞進行發酵或快速發酵，累計訪查執行 162 件。 二、示範推廣養雞場或禽畜糞堆肥場設置雞糞加工肥料產製設施，已成立審查委員會，並受理 24 場申請者進行書審作業。 三、推廣禽畜糞肥料產品或糞肥於國內外市場拓銷，目前已執行內銷 65 公噸。
	二、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一) 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 (二) 建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保行政體系。 (三) 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	一、針對犬隻群聚熱區，進行全區域清查同步執行寵登、絕育、狂犬病及食源控制之四合一措施，有效減量控制犬群聚熱區；已執行全國犬群聚熱區全面清查執行四合一工作累計達 1,024 區；執行寵物登記 384 隻、辦理犬、貓絕育 311 隻，並同步施打狂犬病疫苗及食源控制。 二、協助縣市政府導入執法專業人力 29 人，以擴增執行動物保護法執法量能及提高非法繁殖買賣犬貓舉發與稽查案量，110 年 1 至 6 月辦理各項動物保護申訴檢舉稽查案 9,072 件、主動稽查 56,432 件，共計 65,504 件，裁處 927 件；稽查非法寵物繁殖買賣約 11,570 件，裁處 38 件。 三、協助縣市政府增聘技術短工 65 人，導入專業人力協助改善公立動物收容管理及推廣收容動物認領養；110 年 1 至 6 月推廣收容動物認領養計 10,700 隻。 四、已邀集相關單位辦理動保案件（特定寵物業等）之事證保全、查緝標準流程之作業研商會議 1 場，以協助縣市政府提升動物保護案件破案率。 五、辦理動物保護檢查員、動物收容管制人員及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賄小組成員訓練計 7 場、培訓 243 人；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委員行前會議 2 場；另辦理經濟動物屠宰及運送人員講習 2 場、培訓 38 人，核發證書 38 張。
	三、加強 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一) 辦理市售產品 CAS 標章標示查核及產品抽	一、主管機關執行市售產品有關 CAS 標章標示稽查計 28 場次，檢查 475 件產品標示，不符規定者計 1 件，已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裁處。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樣檢驗。 (二) 辦理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及聯合稽查。 (三) 辦理 CAS 驗證資訊管理及資料公告。 (四) 辦理 CAS 產品宣導及推廣。	二、驗證機構辦理肉品、冷凍食品等 16 項驗證項目之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計 132 場次；抽樣檢驗工廠及市售 CAS 產品計 572 件。 三、每月定時於臺灣優良農產品管理入口網之 CAS 驗證公開訊息揭露更新 CAS 相關法規規範與驗證基準、生產廠追蹤查驗結果、驗證產品檢驗結果、驗證產品之生產廠家數與產品項數、CAS 產品最新驗證通過與終止資訊。 四、辦理 CAS 宣導及溝通活動 3 場次，包括拜會臺灣楓康超市、網路臉書推廣活動一式貼文 14 則、食品展調理食品區業者徵展活動 1 場次。
	四、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 依循國土計畫之農產業空間佈建及發展策略，掌握各縣市大面積且坵塊完整集中之農業生產地區，並以適地適作原則，營造為農地加值利用之安全生產區域，同時做為人、地、水、產業等施政資源整合平臺，兼顧維護優良農地資源與農業永續發展。	輔導 19 處農業經營專區，總實施面積約 5,000 公頃，已有 655 公頃通過產銷履歷及有機驗證，同時建立專區為人、地、水、產業資源之整合平臺，以利施政資源優先挹注專區。
	五、兩岸農業經濟、政策及制度計畫 (一) 辦理兩岸農業經濟、政策、農產品貿易、法規制度或人才等資訊蒐集、研究或分析；掌握其發展現況、未來走勢及其對臺農業政策。 (二) 因應中國大陸涉臺之農業措施，研擬相關政策建議，維持兩岸農業正常與穩定發展。	一、辦理「近 20 年中國糧食自給相關政策之研析」計畫，研析相關政策各項執行內容與其政策演變，分析其糧食貿易趨勢，並探討各項政策發展過程中對於臺灣農業所帶來的機會與影響。 二、因應中國涉臺之農業措施，研擬妥適政策建議，維持兩岸農業正常與穩定發展；特別是在中國對臺 31、26 項措施以及農林 22 條出臺後，相關資訊蒐集與研析更為重要。除分析所受影響及研擬因應措施外，另於 3 月 17 日召開記者會，回應農林 22 條及暫停鳳梨輸陸等，呼籲兩岸需在平等互利前提下交流，回歸正常協商管道，從人民和市場需要下的農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業合作與發展。
	六、新農業創新產業聚落提升 (一) 推動產學媒合及科專補助計畫，促成農企業投入研究發展，開發農業科技產品或技術。 (二) 辦理農企業所需人才訓練課程，輔導產業聚落從業人員提升實務及專業技能。 (三) 提升進出口通關及防檢疫所需軟硬體設施，以便捷服務機能，強化農企業外銷出口。 (四) 邀集產業聚落農企業，以主題館模式參與國內外產業商展及活動，拓展國際市場。	一、以訪廠服務、產學媒合等方式，輔導園區企業執行 20 件技轉、研發或產學合作計畫，增加農業科技園區企業競爭力。 二、辦理認證或證照、國貿及行銷、公司經營、產業與技術等四大類培育課程，已完成 8 門實體課程，上課人次共計 247 人次。 三、完成「農科園區廠商服務 e 網通」更新維運，加強對園區企業之進出口服務；另結合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等單位，辦理水生動物病例檢診服務、園區水族標準廠房安全疫病監測及協助觀賞水生動物輸出等工作。 四、完成邀集 10 家農企業，將共同參加 11 月份於臺北舉辦之「亞洲生技大展」，透過臺灣農科園區主題館模式，展出農企業技術及產品。
三、農業發展	一、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一) 改善 21 縣（市）之公立動物收容設施，辦理新建或原地改建，使動物收容處所建築現代化、功能多樣化。 (二) 購置犬隻載運與認領養推廣車及寵物晶片掃描器，供動物管制單位運用。	一、現有收容所興(改)建工程進度，花蓮縣狗貓躍動園區主體工程，已完工；臺中市南屯園區、嘉義縣、基隆市、新竹縣等施工中；屏東縣已發包，可於 110 年下半年開工；臺南市設計規劃中。 二、協助 12 縣市辦理動物收容管制、醫療、照護及運輸設備採購。
	二、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發展農業國土大數據，產製農業 2D、3D 核心圖資。	一、結合人行模式，開發阿里山森林步道虛擬實境服務。 二、配合改良場需求，將 3D 模型彙出整併於 3D 圖台，彙出 3D 圖片，供同仁利用手機查閱。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 建構桃園農業物流園區成為觀賞水族、花卉、蔬果、植物工廠、種子種苗、冷藏冷凍農畜產及食品類、農業加值等產業國際轉運、包裝、重整、理貨、加工之冷鏈物流專區，並導入保稅、檢疫、檢驗、通關一條龍便捷進出口通關服務。	已於 110 年 5 月 5 日召開第 1 次用地取得公聽會，110 年 6 月 29 日啟動辦理土地改良物查估，並賡續辦理撥用計畫書提送及協議價購會議等事宜，另第二次公聽會則視疫情實際狀況再行辦理。
四、社會保險業務	一、農民保險業務 (一) 精進農民健康保險制度，協助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 (二) 賡續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清查作業。	一、農民健康保險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被保險人計有 102 萬 6,622 人，其中以實耕者身分加保者計 301 人，蜂農身分加保者計 171 人，持河川公地加保者計 871 人。 二、農民健康保險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喪葬津貼核付計 14,491 件、身心障礙給付核付計 4,700 件、生育給付核付計 895 件，合計 20,086 件，給付金額 32 億 7,008 萬 6,600 元。 三、強化農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110 年度公所辦理申請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者現地勘查計畫，以落實農會審查農保被保險人資格，防杜非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侵蝕農保資源。
	二、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一) 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二) 建構農民職業災害基礎資料。 (三) 建立農民職域衛生安全相關教育體系及措施。 (四) 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一、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計有 29 萬 0,225 人投保，加保率達 28.27%。保險給付案件核付 2,277 件 (傷害給付 2,206 件，身心障礙給付 23 件、喪葬津貼 48 件) ，給付金額 2,755 萬 9,894 元。 二、透過給付案例累積職業傷害個案相關數據及事故原因，建立後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宣導之案例資料庫。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農民福利業務	一、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一) 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宣導、聯繫等工作。 (二) 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一、比對勞保、軍保、公保、社福、財稅及戶役政媒體資料，經審查合格者，予以發給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新申請計 12,660 人，合格者 11,024 人，不合格者 1,636 人。 二、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資格者，自受理之當月起，發放至其死亡當月止；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計發放福利津貼 258 億 230 萬元，累計受惠人數 586,228 人。 三、自 102 年 6 月 28 日起，全面查核即將年滿 65 歲之農保被保險人農保資格，符合資格者，始予核發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退保者 20,512 人，並持續清查中。
	二、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 辦理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業務。	為落實對長期參加農保老年農民之喪葬照顧，針對 65 歲以上加入農保滿 25 年農民，因故無法請領農保喪葬津貼者，發給喪葬慰問金 10 萬 2,000 元。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累積受惠人數 673 人，發放金額 6,864 萬 6,000 元。
	三、農民退休儲金 (一) 辦理農民退休儲金之申請、資格審查、提繳、核發及監理業務。 (二) 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收支、保管業務。 (三) 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農民退休基金之運用、經營及管理業務。	一、農民退休儲金於 110 年 1 月 1 日開辦，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提繳農會共計 284 個，提繳人數為 7 萬 6,439 人，農民應計提繳金額為 1 億 7,651 萬 4,568 元。並於每年 3、5、8、11 月召開農民退休金監理會。 二、農民退休儲金相關 10 大資訊系統（包含提繳、計費、專戶、核發、出納等）分階段建置，預計於 110 年 7 月底前全部上線，及透過多元管道宣導農退儲金法令規定，俾利政策推動與遂行，照顧農民退休經濟生活。 三、擬定 110 年度資產配置及投資運用計畫，提報投資策略小組審議，110 年農退基金計畫配置於銀行存款 50%、國內權益證券 50%，總預期報酬率為 3.16%。
六、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一) 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或補助。 (二) 推動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提供利息差額	一、110 年 1 至 6 月因受 109 年 1230 及 110 年 1 月上旬寒流、3-5 月高溫乾旱、0417 強風、3 月鋒面(遲發性)及 5 月下旬至 6 月上旬豪雨造成農業天然災害，辦理現金救助，救助金額 5 億 3,003 萬 1,760 元，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補貼。 (三) 於汛期前後辦理災害救助說明會及檢討會，提升勘查人員農業災害專業災損鑑定知識及救助時效，並檢討計畫成效。	受益戶數 13,024 戶。 二、110 年 1 月至 6 月因 109 年 9-10 月乾旱、11-12 月霪雨、1230 強風、12 月低溫、1230 及 110 年 1 月上旬寒流、110 年 3 月鋒面(遲發性)、0417 強風、3-5 月高溫乾旱、5 月下旬至 6 月上旬豪雨及 6 月下旬豪雨等造成農業天然災害，辦理低利貸款，計貸放 0.88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100 戶。 三、於汛期前辦理災害救助說明會，各產業合計 27 場次宣導教育講習會，協助提升第一線勘查人員之技能及時效。另部分講習會改由網路提供簡報、講義等相關資料予基層公所人員下載研習。
	二、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一) 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動多種農、林、漁、牧專案貸款，支應農漁民營農所需低利資金，增進農業發展及農漁業者福利。 (二) 另加強推動農業節能減碳貸款、青年從農創業貸款、農民組織與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之業務，促進綠色農業科技發展、扶植青年農民及加速農業創新轉型。	一、放寬農民在都市計畫農業區種植柚子，得申貸專案農貸，自 110 年 1 月 1 日生效。 二、農業保險貸款：調高貸款額度為借款人支付之保險費金額，並調降特定期間（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貸款利率為 0%，自 110 年 1 月 1 日生效。 三、新增未依規定投保豬隻死亡保險之豬隻飼養業者，於規定不給予專案農貸之期間內，不予核貸豬隻飼養相關之專案農貸，或貸款存續期間有上開情事者，貸款經辦機構應繳還不符規定部分之補貼息，自 110 年 5 月 1 日生效。 四、110 年 1 月至 6 月專案農貸(包括紓困貸款)計貸放 159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19,581 戶。
	三、糧政業務計畫	110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實際收購公糧稻穀 103,645 公噸(計畫收購 40,087 公噸、輔導收購 22,727 公噸、餘糧收購 40,830 公噸、災害穀 1 公噸)及進口食米 30,453 公噸糙米；實際配撥公糧 233,189 公噸糙米(含援外糧及國內救助糧 19,151 公噸)。
	四、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一、110 年度為轉(契)作預算面積計 12.8 萬公頃，截至 110 年 6 月申報數合計為 5.1 萬公頃。 二、110 年度生產環境維護預算面積計 6.9 萬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公頃，截至 110 年 6 月申報數合計為 2.3 萬公頃。 三、110 年度申報稻作直接給付面積占總申報稻作面積比例目標為 30%，第 1 期作申報種稻面積 90,089 公頃，其中稻作直接給付面積計 53,210 公頃，占申報種稻(交公糧＋稻作直接給付)面積 59%。 四、110 年農業環境基本給付預計推動面積 25 萬公頃，截至 110 年 6 月申報數計 15.7 萬公頃。
	五、調整漁業產業結構強化管理機制計畫 (一) 辦理水產品地產地消活動及食魚教育。 (二) 推廣國產水產品及契約性生產。 (三) 建構海洋漁獲衛生安全機制，提升漁獲衛生安全。 (四) 辦理未上市養殖水產品用藥輔導及監測，輔導業者建構以目標市場為導向之產業價值鏈。 (五) 輔導外銷型水產品符合進口國要求之衛生規範，並發展具內銷潛力之重點養殖產業，提升養殖技術並加強養殖場登錄及管理。 (六) 輔導我國沿近海等捕撈漁業符合國際規範。	一、辦理通路促銷及網紅導購計 3 式，促進產地水產品流通 23.8 公噸。 二、輔導雲林區漁會成立新產銷班 1 班。 三、擬訂補助漁船裝設連續溫度記錄器之相關規範。 四、產地及魚市場監測及用藥稽查累計 10,646 件，輔導漁民通過產銷履歷 50 戶。 五、辦理養殖技術、環境管理等教育訓練 4 場次、輔導養殖場 20 場次、調查觀賞水族活體及周邊產值產量、辦理養殖場現場查核、合格中轉與養殖場監控及疫病監測計 20 場次。 六、輔導漁船符合國際規範計 19 艘次。
	六、養豬產業躍升加值發展計畫 (一) 推動多元育種策略，建立前瞻性種豬選拔指數，整合人工授精站，優化種原供應體系。 (二) 擴大運用精準數據管理，提升生產效率，加強推動自動智能省工設施(備)。	一、辦理種豬登錄，完成制定 AI 站品質規範初稿，完成活體超音波檢測訓練規劃，推廣種豬及精液，辦理 PRgE 抗體檢測，並完成後裔追蹤。 二、辦理養豬生產技術管理推廣 2 場次，輔導豬場使用精準管理數據系統達 108 場，輔導及追蹤豬場導入自動化智能省工設施(備)達 12 場；完成「現代化養豬技術生產與畜群健康管理」及「豬肉安全生產與品質管理」等 2 冊之初稿；就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 養豬場生物安全分級輔導，推廣批次或異地分齡生產模式，加強契養體系整齊度。 (四) 強化動物飼料安全，提升飼料品質，建構自配戶自主管理及監督機制。 (五) 客製化輔導養豬場節水減廢，提升廢水處理效能，整合跨域量能，擴大推動糞尿水資源化再利用。 (六) 穩定國內毛豬產銷供應，輔導肉品市場設施改善，精進國產豬肉溯源管理，強化產銷履歷驗證，做好市場區隔。 (七) 推動國產肉品供應升級，優化學校午餐溯源豬肉供需管理，為校園食材溯源及品質衛生安全把關。 (八) 整備豬肉外銷產業鏈，建構臺灣豬肉及種原出口體系，優化產品創新加值，積極開拓外銷契機。	先進豬場設施設備推廣與實務應用研討會，已規劃邀請丹麥、法國及加拿大等國專家採視訊會議辦理。 三、完成豬場生物安全分級之規劃，完成「豬場生物安全作業規範」之初稿，辦理生物安全管控宣導 2 場次。完成批次異地生產最佳管理模組之規劃研議，建置豬場最佳生產系統管理模組示範場 1 場及異地生產系統示範場 2 場。 四、動物飼料專家會議調整為小型視訊座談方式辦理，俟疫請緩解後，再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警戒措施，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另為避免群聚，調降自配戶飼料訪視輔導場數為 10 場，調整增加縣市政府按月查察豬場轉型累計達 6,516 場次，強化落實非洲豬瘟防堵管控。 五、由畜試所成立之畜牧廢水輔導團持續順利運作，發揮輔導諮詢效能，已完成客製化輔導養豬場沼氣利用(發電)資源化再利用 50 場，輔導養豬場設置高效能廢水處理系統 50 場，同時透過地方政府推動豬糞尿水資源化多元利用，，與環保署及經濟部進行跨域合作共同推動，符合循環農業政策並促進產業永續發展。 六、已輔導 1 處肉品市場設施改善辦理招標作業，持續辦理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納入 GPS 系統資料，110 年 1-6 月之豬肉產銷履歷產品產量達 1,588 公噸、產值達 4.76 億元，產品檢驗達 80 件及標示檢查達 300 件。 七、依規定持續辦理學校午餐溯源豬肉管理及真實性查核作業，校園食材使用章 Q 豬肉量達 3,800 公噸。 八、整備豬肉外銷產業鏈，配合疫情警戒措施，完成屠宰分切研習訓練課程調整，於第 1 場辦理時同步採用錄影方式以為因應。
	七、精進家畜保險業務計畫 (一) 擴大家畜保險覆蓋率，提高畜牧經營保障。 (二) 辦理宣導講習、教育訓	一、透過各縣市政府、各級農會及家畜團體辦理保險政策宣導，鼓勵農民踴躍投保。 二、辦理業務講習、教育訓練、宣導會及績效檢討等業務累計 70 場次，辦理各縣市輔導查核工作累計 20 場次。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練業務。 (三) 持續完備法規及運作機制，精進保險制度與服務。	三、持續檢討改進家畜保險相關規定，精進家畜保險資訊管理系統功能，輔導保險人辦理保險承保、事故核認及理賠等作業。
	八、拓展農產品國際市場 (一) 拓展農產品海外通路，加強國際行銷宣傳，爭取國際商機。 (二) 強化臺灣農產品國際品牌形象，提高國際能見度及競爭力發展外銷型農產業。	一、本年 1-6 月農產品出口量值為 1,098,187 公噸、27.8 億美元，較 109 年同期分別成長 5.5%及 17.6%，主要類別外銷金額均呈現增加趨勢包括魚類及其製品(7.0 億美元、成長 13.8%)、穀類及其製品(2.6 億美元，成長 2.9%)、水果及其製品(1.9 億美元，成長 5.8%)、花卉及種苗(1.1 億美元，成長 12.9%)及毛皮及其製品(1.0 億美元，成長 11.1%)。 二、完成辦理 2021 紐倫堡國際水族線上展覽等農產品國際參展活動 2 場次、於東京辦理臺灣鳳梨及加工品發表暨記者會等海外農產品宣傳活動 2 場次及赴日本、香港及韓國等國家海外通路辦理拓銷活動 5 場次。

四、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農民健康保險未來保險給付精算現值：

(一)法令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 12 條及第 44 條。

(二)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投保人數 104 萬 6,201 人，月投保金額 1 萬 200 元，精算 50 年，折現率 3%等假設條件下，精算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為 782 億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744,011	734,813	750,329	9,198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3,000	20,757	0	
				0451010000					
	155			農業委員會	3,000	3,000	20,757	0	
				045101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1,207	-	
				0451010101					
			1	罰金罰鍰	-	-	1,207	-	前年度決算數係違反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之罰鍰收入。
				0451010300					
		2		賠償收入	3,000	3,000	19,550	0	
				045101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3,000	3,000	19,550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37,568	37,868	32,751	-300	
				0551010000					
	127			農業委員會	37,568	37,868	32,751	-300	
				055101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37,565	36,065	31,157	1,500	
				0551010101					
			1	審查費	35,565	34,065	29,176	1,50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進口畜產品有機標示同意文件之審查費收入25千元，與上年度同。 2.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收入35,54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00千元。
				0551010102					
			2	證照費	2,000	2,000	1,98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飼料與飼料添加物製造及輸入登記證收入。
				055101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3	1,803	1,594	-1,800	
				0551010303					
			1	資料使用費	3	3	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申請閱覽、抄錄、影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等收入。
				0551010306					
			2	場地設施使用費	-	1,800	1,519	-1,800	上年度預算數係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亞太水族中心展示廳門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收入。
			0551010307					
		3	服務費	-	-	73	-73	前年度決算數係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進駐廠商之管理費收入。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7,130	7,193	8,457	-63	
			0751010000					
	174		農業委員會	7,130	7,193	8,457	-63	
			0751010100					
		1	財產孳息	5,630	5,693	5,794	-63	
			0751010101					
		1	利息收入	900	900	87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0751010103					
		2	租金收入	4,730	4,793	4,919	-63	本年度預算數係員工消費合作社、停車場及辦公室等場地租金收入。
			07510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1,500	1,500	2,663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0800000000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51,016	642,232	636,100	8,784	
			0851010000					
	8		農業委員會	651,016	642,232	636,100	8,784	
			0851010300					
		1	投資收益	651,016	642,232	636,100	8,784	
			0851010301					
		1	投資股息紅利	651,016	642,232	636,100	8,78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518,950千元，與上年度同。 2.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4,320千元，與上年度同。 3.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127,7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784千元，全數撥充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作爲農、漁業推廣經費之用。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45,297	44,520	52,264	77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51010000				
	171			農業委員會	45,297	44,520	52,264	777	
				1251010200				
		1		雜項收入	45,297	44,520	52,264	777	
				125101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000	12,000	10,49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12510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33,297	32,520	41,768	777	本年度預算數係派兼公股代表董監事酬勞金及超額兼職費等繳庫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106,570,237	101,704,552	4,865,685	
				5251010000 科學支出	1,270,826	1,257,759	13,067	
		1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270,826	1,257,759	13,067	1.本年度預算數1,270,826千元，包括業務費306,084千元，設備及投資5,550千元，獎補助費959,192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經費415,6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產學研合作研發及商品化計畫等經費30,029千元。 (2)畜牧業科技研發經費119,84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補強中大型動物委託研究及生醫素材服務等經費21,679千元。 (3)食品科技研發經費22,5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食加工技術創新及產業化等經費530千元。 (4)國際農業合作經費42,46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際農業組織科技研究合作等經費189千元。 (5)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經費57,1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等經費21,792千元。 (6)農業電子化經費63,0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置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臺等經費32,091千元。 (7)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經費238,3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等經費23,163千元。 (8)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經費311,8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計畫等經費38,520千元。
				5651010000 農業支出	36,843,455	30,364,863	6,478,59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573,897	555,585	18,312	1.本年度預算數573,897千元，包括人事費478,816千元，業務費81,437千元，設備及投資12,743千元，獎補助費90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478,8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4,104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92,3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雲端版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等經費14,208千元。 (3)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經費2,748千元，與上年度同。
		3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979,867	1,131,563	-151,696	1.本年度預算數979,867千元，包括人事費53,868千元，業務費222,822千元，設備及投資24,307千元，獎補助費678,87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企劃管理經費10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加強農地利用及管理等經費3,609千元。 (2)科技管理經費12,5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內外農業生物科技展覽等經費213千元。 (3)畜牧管理經費414,0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等經費25,096千元。其中： <1>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總經費1,377,338千元，中央負擔1,277,291千元，分4年辦理，109至110年度已編列343,76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68,271千元，與上年度同。 <2>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總經費655,160千元，中央負擔424,160千元，分4年辦理，109至110年度已編列83,18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0,599千元，與上年度同。 <3>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行銷計畫總經費200,520千元，分4年辦理，109至110年度已編列48,29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9,3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290千元。 <4>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總經費338,660千元，分4年辦理，110年度已編列77,64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7,643千元，與上年度同。 (4)輔導推廣經費31,5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會屆次改選等經費932千元。 (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經費321,225千元，較上年減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等經費142,117千元。 (6)農業統計調查經費15,8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等經費872千元。 (7)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管理經費80,8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8,437千元，包括： <1>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人事費及基本行政維持等經費80,8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353千元。 <2>上年度新農業創新產業聚落提升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8,790千元如數減列。
		4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35,225,613	28,614,187	6,611,426	1.本年度預算數35,225,613千元，包括業務費19,300千元，設備及投資198,000千元，獎補助費35,008,313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總經費131,000千元，分5年辦理，110年度已編列19,9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7,3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650千元。 (2)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總經費1,60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0年度已編列41,13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81,9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0,765千元。 (3)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經費34,240,6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等經費6,021,800千元。 (4)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總經費3,218,150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3,018,150千元，分4年辦理，110年度已編列99,55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0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446千元。 (5)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總經費2,549,800千元，中央負擔1,960,099千元，分11年辦理，103至110年度已編列1,591,3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9年經費185,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8,935千元。
		5		5651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00	850	550	
			1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	850	550	1.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公務小客車2輛經費1,400千元。 (2)上年度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50千元如數減列。
		6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62,678	62,678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6151010000 社會保險支出	20,667,498	22,154,063	-1,486,565	
		7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20,667,498	22,154,063	-1,486,565	1.本年度預算數20,667,498千元，包括業務費8,310千元，設備及投資7,377千元，獎補助費20,651,81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農民保險業務經費20,612,4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經費47,113千元、農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經費478,356千元及彌補農民健康保險虧損等經費951,881千元。 (2)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經費53,514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經費等8,715千元。 (3)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業務經費1,5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監理委員會委員兼職費等500千元。
				6351010000 福利服務支出	47,788,458	47,927,867	-139,409	
		8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47,788,458	47,927,867	-139,409	1.本年度預算數47,788,458千元，包括業務費38,890千元，設備及投資4,500千元，獎補助費47,745,06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經費45,506,9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40,648千元。 (2)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經費156,9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6,655千元。 (3)農民退休儲金業務經費2,123,8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27,894千元。 (4)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業務經費740千元，與上年度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51010300 賃償收入 -0451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3,000	承辦單位	本會各處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合約書及民法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	
				0451010000		
	155			農業委員會	3,000	
				0451010300		
		2		賠償收入	3,000	
				045101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3,00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1010100 -0551010101 行政規費收入 -審查費	預算金額	35,565	承辦單位	畜牧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進口畜產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
2.基因改造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
3.飼料輸入查驗審查費。

二、法令依據

1.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費標準。
2.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檢驗及核發證明文件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35,565	
				0551010000		
	127			農業委員會	35,565	
				055101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35,565	
				0551010101		
			1	審查費	35,565	1.進口畜產品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入25千元（50件*每件500元）。 2.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登記審查費收入35,540千元，其內容如下： (1)基因改造飼料或飼料添加物審查、安全性評估及發給證明文件費收入3,000千元（12件*每件250千元）。 (2)基因改造動物、植物飼料或飼料添加物之檢驗費收入4,800千元（12件*每件400千元）。 (3)基因改造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登記展延、變更等審查收入240千元（40件*每件6千元）。 (4)飼料輸入查驗審查費收入27,5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1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0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2,000	承辦單位	畜牧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飼料與飼料添加物製造及輸入登記證照費。

二、法令依據

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檢驗及核發證明文件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2,000	
				0551010000		
	127			農業委員會	2,000	
				055101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0551010102		
			2	證照費	2,000	核發飼料與飼料添加物之製造及輸入登記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1010300 -05510103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	承辦單位	秘書室、訴願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受理申請閱覽、抄錄、影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所收取之規費。

二、法令依據

1.行政院及各級行政機關訴願文書使用收費標準。

2.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3	
				0551010000		
	127			農業委員會	3	
				055101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3	
				0551010303		
			1	資料使用費	3	申請人使用閱覽、抄錄、影印或攝影訴願文書、其他資料或卷宗等所收取之規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51010100 財產孳息　-0751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900	承辦單位	本會各處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案性計畫經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庫法第11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900	
				0751010000		
	174			農業委員會	900	
				0751010100		
		1		財產孳息	900	
				0751010101		
			1	利息收入	900	本會專案性計畫經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51010100 財產孳息　-07510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4,73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會停車場、辦公室等場地出租收入。

二、法令依據

1.國有財產法第7條。
2.國有財產法第28條。
3.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停車場收費管理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4,730	
				0751010000		
	174			農業委員會	4,730	
				0751010100		
		1		財產孳息	4,730	
				0751010103		
			2	租金收入	4,730	1.本會員工消費合作社賣場租金收入41千元。 2.臺灣銀行於本會設置ATM提款機場地租金收入9千元。 3.和平辦公大樓辦公室租金收入3,379千元。 4.和平辦公大樓及本會停車場租金收入1,301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51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50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國庫法第11條。

2.國有財產法第7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1,500	
				0751010000		
	174			農業委員會	1,500	
				07510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1,500	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處分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851010300 投資收益　-0851010301 -投資股息紅利	預算金額	651,016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分配中央政府現金股利。

2.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分配中央政府現金股利。

3.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分配中央政府現金股利。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800000000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651,016	
				0851010000		
	8			農業委員會	651,016	
				0851010300		
		1		投資收益	651,016	
				0851010301		
			1	投資股息紅利	651,016	1.預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每股2.2元，中央政府持有2億3,588萬6,376股，可分配現金股利518,950千元。 2.預估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每股200元，中央政府持有2萬1,600股，可分配現金股利4,320千元。 3.預估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每股0.1296元，中央政府持有9億8,569萬2,191股，可分配現金股利127,746千元，屬收支併列項目，全數撥充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作爲農、漁業推廣經費之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51010200 雜項收入 -12510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12,000	承辦單位	本會各處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12,000	
				1251010000		
	171			農業委員會	12,000	
				1251010200		
		1		雜項收入	12,000	
				125101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000	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爲配合決算作業，未及於當年度收回，依規定於次年度收回時列於本科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51010200 雜項收入　-1251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3,297	承辦單位	本會各處室、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派兼公股代表之董監事酬勞金繳庫。
2.派兼人員超額兼職費繳庫。
3.本會專案性計畫之雜項收入。
4.使用公眾郵資機酬金。
5.本會出版刊物之銷售收入。
6.員工借用公家宿舍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7.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回饋金。

二、法令依據

1.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2.國庫法第11條。
3.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
4.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
5.國有財產法第28條規定及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33,297	
				1251010000		
	171			農業委員會	33,297	
				1251010200		
		1		雜項收入	33,297	
				12510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33,297	1.本會派兼公股代表之董監事酬勞金依規定繳庫數26,627千元。 2.本會派兼人員超額兼職費依規定繳庫數23千元。 3.本會專案性計畫之雜項收入3,500千元。 4.本會出版刊物之銷售收入2,900千元。 5.員工宿舍使用費，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185千元。 6.國有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回饋金收入62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計畫內容：

臺灣農業對於維護糧食安全、生態環境、農村社會文化、綠色經濟等層面，扮演積極多功能角色，與整體經濟結構轉型、社會安全網強化及國土規劃、區域發展與環境永續等國家發展重大課題關係密切。本會依循當前政府整體施政之「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核心價值，作爲永續農業經濟發展二大目標，並以「連結未來、連結國際、連結在地」之產業發展策略，推動「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及「健全基礎環境」的基礎工程，以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的進階工程，運用農業創新科技實力，期能打造強本進擊的農業，不僅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也能兼顧農產品安全與維護環境永續，打造「科技創新、生態永續、價值共享」的科技新農業。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1)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1>農業科技策略規劃及績效管理
    <2>農業研發成果管理與加值運用服務
  (2)人才培育與推動
    <1>國際農業科技政策與技術人才培育
    <2>大學新進教師培育及優秀農業跨域科學人才獎勵
  (3)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
    <1>精準農業生技之發展評估與管理
    <2>精準農業生技驗證設施及環境風險評估能力建構
  (4)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1>產學合作研發體系推動與產業化輔導
    <2>農業科專計畫推動執行暨管理
    <3>政策導向促進合作研究與產業群聚
    <4>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核心技術推動
2.畜牧業科技研發
  (1)提升家畜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1>豬隻品種選育與生產技術之改進
    <2>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放加工技術
    <3>畜牧產業決策支援體系之研究
  (2)提升家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1>開發家禽生產系統及加工技術、產品加值
    <2>鵪鶉產業政策評估計畫
  (3)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1>精進飼料品質、安全管理及開發飼料資源
  (4)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1>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研究
  (5)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
    <1>動物保護及人道管理之改善與評估
    <2>強化生醫用畜禽供應體系及品質提升
  (6)推動動植物疫病戰情科技研究
    <1>強化產業體質以利清除禽流感病毒
  (7)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1>建構飼料添加物動物替代方案支援體系與強化動物替代試驗品質及管理
    <2>建構驅動動物替代方案新興產業發展之科技研創與基礎環境
3.食品科技研發
  (1)農食加工技術創新及產業化
    <1>農產食品應用加值、驗證管理技術及產業知識平台服務

預期成果：

1.農業計畫管理系統透過網路化及無紙化作業模式，平均服務12萬人次及管理2,500項以上計畫；國內外農業科技前瞻議題發布100筆、業界關鍵技術需求與未來發展調研50筆，以及盤點農業科研計畫100筆與科研人才資源250筆等。
2.提供技術評價、專利申請、契約或法務諮詢服務400案以上，藉由資訊系統(成果網)之資料流串接，深化本會研發成果之績效管理層面，落實研發計畫投入產出之效益追蹤，並辦理「2022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
3.派員研習國外先進技術及管理制度，瞭解農業科技發展及政策方向。
4.培育新一代農業專業人員及建立本會試驗研究機構與大學院校之交流合作關係，開發分子育種、作物病害抗病篩選等應用技術；深化國家農業科學獎得獎團隊科研成果產業化應用至少9項，培育優秀農業跨域人才10位。
5.強化公眾參與新興產業議題，促進我國精準農業生技之產業管理機制與國際接軌，降低產業發展之貿易障礙成本，提高新興產品邁向全球市場之機會。
6.完成基因改造豬生物安全性政策性參考，提升試驗場之產業化服務平臺之能量。
7.科技農企業諮詢訪視及經營管理輔導，並辦理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菁英班，培育農企業中高階管理人才50名。
8.由本會與合作業者共同出資，鼓勵學研機構進行研發成果產業化運用開發，預期推動產學合作計畫28件，促成業者研發投資400萬元。
9.提高農企業進駐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意願，投入15件產學或研發計畫，帶動超過新臺幣1,500萬元之研發投入，加速農業科技產業聚落之形成。
10.產學研聯盟等產學互動平臺提供產業界客服諮詢20件及技術移轉，建立檢測技術服務、生技產品量產製程及品管技術。
11.優化種原提高母豬繁殖效率，提高離乳仔豬頭數；生產高附加價值豬肉產品；選育具優良繁殖性能與肉質佳的黑豬新品種，發展具潛力特色化黑豬產業；運用國外技術改善我國母豬飼養模式，評估營養對年輕公豬增加選留機會。
12.開發家禽產品加工加值技術以及提高家禽副產物利用價值之研究；物聯網技術應用於家禽飼養管理以提升生產效率。
13.探討鵪鶉產業產銷供應鏈，精進鵪鶉蛋溯源制度及衛生安全管理以及研究適合本土之鵪鶉飼養密度、鵪鶉飼養場容許興建面積範圍及飼養禽舍型態。
14.開發多元化新型態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資源；完成營養組成分析及相關機能性評估；研究戴奧辛對動物生長性能及組織戴奧辛累積之影響。
15.調查及蒐集我國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情形，撰寫我國2022年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清冊與建立畜牧場資源循環及廢棄物利用之評估、蒐集研析國內外畜牧廢棄物再利用資料及法規各1式。
16.規劃優化屠後理貨交易模式及建立土雞屠體分級認證制度，推廣土雞屠後理貨，輔導家禽理貨場轉型。
17.運用新穎食品加工技術推動農業產業轉型升級，開發創新農產加工產品量產技術及驗證相關技術，並技轉相關農產品經營者，以加速產品研發並與農產業結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2>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庫加值及產業化運用
4.國際農業合作
(1)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
<1>植物產業與環境
<2>漁畜產業政策
<3>推動與國際農業組織科技研究合作
<4>雙邊農業技術交流及跨域合作
5.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1)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
<1>整備基礎資料，厚植農業循證決策指標之研究
<2>建構農業政策決策與評估機制
<3>促進農地資源永續利用與建立決策支援體系
(2)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
<1>強化農業所得安全策略之研究
<2>創新優質產業經營與銷售模式
(3)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
<1>建立樂農城市多元應用研究
<2>農業旅遊增能之研究
(4)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
<1>農業推廣政策研析與成效評估
(5)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
<1>建構韌性農業政策決策支援系統
<2>精進產業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與能力
6.農業電子化
(1)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1>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2)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
<1>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
7.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1)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氣象資訊加值應用與減災調適資訊服務
<1>農業氣象資訊於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災調適與資訊服務
(2)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計畫
<1>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及發展關鍵重點
<2>特色農產食材多元化運用體系建立
<3>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
(3)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1>開發系統性冷鏈技術穩定到貨品質
<2>農產品冷鏈技術擴散與加值服務
(4)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
<1>產業化技術研發
<2>資源循環化產業推動
(5)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
<1>農業技術擴展與應用暨育成體系優化
(6)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
<1>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
8.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1)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
<1>智慧農業專案推動、技術促進與法規研析
<2>智慧農業產業策進與業界參與
<3>智慧農業人才培訓與國際標竿學習
<4>農工跨域整合與農機策略推動
(2)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

，提升產業收益，創造新利基；配合農業政策及產業發展需要，結合產業研究與消費調查進行分析，完成農食消費市場及產業動態觀測及研析、臺灣食品產業資料庫資料更新及維護等，以提供各式即時性消費訊息供產官學研參考應用，促進資訊互動與價值。
18.拓展農業及食品微生物之多樣性，並提供農業微生物種原庫及資訊系統之維運管理與服務，以及評估開發多元化微生物產品加值技術，以促進微生物種原之產業化運用。
19.與以色列合作完成植物品種保護政策推廣文章1份；與加拿大貴湖研究中心組成跨國穀物產品研究合作團隊；與日本種子種苗中心組成跨國品種檢定技術合作團隊；與美國合作發表水稻稻熱病抗病育種之研究成果報告1份。
20.強化臺灣養豬產業高強度生物安全防禦能力與高效率提升豬群生產及深化科學養豬生產模式爲主要目標，促進國際養豬技術、管理、設施設備運用及未來發展之交流，提供我國養豬產業發展之依據。
21.強化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及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並透過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FFTC)之亞太地區農業政策資訊平台，增進我國與亞太各國於農業重要議題之合作。
22.強化我國與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APAARI)持續深化合作，積極參與APEC相關會議及主辦APEC農業技術合作工作小組年度會議，增進我國際能見度。
23.擴展農業政策研究能量，強化農業政策推動效率與精度，並配合時事與重要議題，研議與發展農業政策方案，提升我國農業競爭力；探討我國青年農民培育支援體系，以強化我國青年農民經營諮詢資源導入。
24.蒐集重要國際農業經貿議題及WTO相關資訊，以及研析重要經貿協定發展情形及農業相關議題內容，作爲研擬我國參與國際農業事務及諮商策略之參考。
25.結合農地資源決策系統與農業空間整合規劃機制，強化農業空間發展前瞻布局及有效利用，強化未來農業施政之精準度。
26.強化研析國內外農業所得相關政策措施，並評估現行穩定農民所得措施施政成效，提出後續精進策略規劃及建議，建構農民所得安全網。
27.蒐集國際家禽產業資料，針對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政策及其執行策略，分析應解決之問題，提出我國可行之模式及相關建議，作爲農業施政部門制訂決策之參考。
28.開發農業科技多元應用價值及優化跨域科技整合應用，將農業元素擴散應用至不同場域，提供都市居民與農業互動之機會，促進都市農業體驗經濟之發展。
29.發展樂農城市跨域鏈結發展策略；研發食農實作模組，結合食農教育團隊教學模組，發展適合各類場域應用之食農教育教材。
30.持續建構氣候變遷下糧食安全與韌性農業決策支援系統，包含調適追蹤架構與調適指標等，提供調適決策評估資訊，提升產業韌性並維護糧食安全。
31.建立農業調適策略檢討機制，進行產業與空間調適缺口評估及風險辨識，強化農業風險治理與精準調適，提升產業調適認知與能力。
32.推廣「農務e把抓」服務，預期管理耕地面積累計可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1>智慧農業家禽產業計畫
(3)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
<1>智能機具、人機輔具
<2>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
(4)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
<1>建立一條龍漁產業數位養殖體系
<2>完善外銷潛力作物數位商轉營運

85,000公頃；建構「豬場e把抓」服務，累計導入至少500場養豬場使用。

33.強化分析校園食材資料使用農業標章的精準性，賡續運用教育部校園食材資料，輔以開發與縣市政府經費補助核銷系統之資料介接，完成校園食材使用農業標章使用率的判釋及分析。並依各種補助措施，產製多樣化的報表，確保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在地食材政策推動成效。

34.打造農業GIS大數據分析機制，發展智慧化作物生產調查方式，優化傳統調查方式效率，提高調查精準度及即時性，精準掌握作物生產區位面積與物候資訊。進而發展農業應用模式；透過深度學習自動訓練特徵萃取模型，提升判釋效率。

35.強化天氣與短期氣候預報作業能力，提供日、週與月、季格點化/區域之溫度、降雨預報，以滿足農業對氣象資訊的在地化需求，支援預警分析及災防決策。

36.鼓勵產業投入利用國產大宗農漁畜產品開發銀髮友善食品，以帶動國產食材取代進口原料，提高農業附加價值。

37.以在地特色農產及多元食材爲基礎，配合消費需求變化、新興食品科技應用，推動農產食材加值應用，擴大源頭農業原料需求，預計完成質地調整之餐食產品開發、高營養密度國產原料開發與應用、關鍵食材系列餐食多樣衍生性與供應測試應用評估、銀髮農食產業供需對接促進與推動等，以建構農業新價值鏈，迎合國內人口結構變化之飲食需求。

38.建立鳳梨及番石榴中長程外銷貯運標準作業流程；優化小果番茄預冷及採後處理作業流程，建構青花菜採後處理冰冷系統及蔬果物流監控系統；建立重要外銷果品氣變包裝與氣調貯運方法及流程。

39.農產品冷鏈專家輔導團提供研發技術諮詢及場域輔導服務至少30場次，辦理交流活動3場次；針對學研、實際從事園產品採後處理業者及冷鏈物流業者辦理主題式採後處理人才培訓課程至少6場次，促進冷鏈人才培育及交流達300人次。

40.降低農業剩餘物質處理成本，提升再製產品價值與創新技術產業規模應用，預計可協助業者降低7%循環再利用成本。

41.建構養豬場污泥加值化再利用及工業端跨域應用機制1式，開發養豬場端廢水處理調控技術，實際媒合工業端應用於廢水處理，驗證污泥植種效果，以利養豬場廢棄資源循環利用。

42.輔導國內具循環農業技術或商品之相關企業，促成廢棄物再利用的產業發展及上下游合作關係。

43.透過區域性農業循環產業規劃，鏈結既有農業產業、人力培訓與相關輔導體系，將農業未被充分利用之生產物轉換爲資源，增加農民收益。

44.透過技術優化和整合應用，設置相關示範場域，建構3處符合商業運作之生產體系，及3處衛星農場或技術鏈結場域。

45.透過建立土壤溼度基礎觀測資料網絡，除了可以達到農業災防監測效果外，亦可提供未來相關預報加值產品之校驗基礎，將可強化農業水資源管理之決策依據。

46.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運用本會既有渠道及農田地籍圖資及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開發完成全國主要灌溉區域農田與設施用水溯源追溯基礎資訊，提供各式灌溉調度管理、水資源循環利用及污染源追蹤追溯等整合應用，擴大農業用水精準管理範圍及農業水資源整合管理範圍，完成農業水資源管理基礎資訊建設，提供農業水資源決策支援系統核心資訊服務。

47. 完成智慧農業第一期綱要計畫績效統整，篩選與彙編智慧農業綱要計畫亮點，並辦理智慧農業策略目標規劃，梳理智慧農業綱要計畫未來發展方向，構築下一期實施策略布局。
48. 完成開發鵝隻水池停留時間影像追蹤系統技術，進行鵝隻水池停留時間監測並就異常狀況通報預警；完成整合智慧養豬科技化設備之導入，進行導入效益之驗證分析。
49. 導入具規模化與智慧化之農業生產作業及數位服務之創新營運模式，落實產業擴散應用，促成廠商投入智慧農業業界參與及業界科專計畫10件，促成業者投入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計畫金額36,000千元，辦理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1場次。
50. 盤點國內農作所需且具市場性與急迫性需求之農業機械設備及國外相關商品、技術或研發成果，策進農業機械研發方向，並整合薏仁、馬鈴薯、大蒜及洋蔥農機示範；建立智能化土壤肥力檢測套組功能測試與肥力診斷標準及蔬果作物施肥推薦量。
51. 建立數位服務專家系統創新服務模式及決策功能，將數位服務網提供加值服務功能與整合型多功能載具平台結合，協助或跟隨管理者執行特定與緊急任務。
52. 透過跨領域合作，建置整合生長狀態即時監測及判讀、專家經驗數據、採收決策服務之智能茶菁採收決策系統；建立AI影像分析支援專家系統；結合RTK服務於曳引機、農業機械、無人機等之操控技術開發，進行整合應用與測試驗證。
53. 雲市集-農業館，養殖漁領域完成各端點資訊服務串聯及數位輔導15案以上；升級養殖漁各端點合作域符合市場需求規範30場以上；作物領域完成資訊服務串聯及數位輔導20案，培育農產數位化跨領域人才60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415,631	科技處、畜牧處、屏東生技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辦理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人才培育與推動，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等工作。 2.業務費128,164千元，係為辦理農業科技跨領域價值鏈關鍵缺口技術綜合開發，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農業菁英培訓及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等業務，及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計畫管理
2000 業務費	128,164		
2003 教育訓練費	14,864		
2009 通訊費	1,200		
2015 權利使用費	3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499		
2039 委辦費	80,351		
2051 物品	7,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4,700		與資訊服務，農業科技研發量能盤點分析與跨域協作，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創新扶育(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50千元)，農業科專計畫推動執行暨績效管理(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00千元)等計畫。
2072 國內旅費	2,600		
2081 運費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5,550		3.設備及投資5,550千元，係為強化農業環境安全，加強管理與檢監測量能之政策目標，建構提升安全農業環境研究所需之研發設備。
3020 機械設備費	5,550		
4000 獎補助費	281,917		4.獎補助費281,917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科技研發政策統籌推動，強化研發成果管理及產業加值運用，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新一代農業菁英培育暨合作計畫(新進教師)，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精準農業生技之發展評估與管理，基因轉殖家畜禽隔離田間試驗場產業化平臺試運轉，農業科技跨領域價值鏈關鍵缺口技術綜合開發，農業業界科專，農業學界科專，農業法人科專，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核心技術推動等計畫。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29,946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2,851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9,120		
02 畜牧業科技研發	119,844	科技處、畜牧處、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提升家畜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提升家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推動動植物疫病戰情科技研究，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4000 獎補助費	119,844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8,78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8,247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809		1.獎補助費119,844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種豬選拔指數改良、強化種豬精液品質及建構週批管理模式，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開發及國產豬肉屠體品質升級，黑豬親源鑑別、飼育健康管理及屠體肉質特色研析，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發加工技術，開發家禽生產系統、加工技術及產品加值，鵪鶉產業政策評估，精進飼料品質、安全管理及開發飼料資源，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循環研究，動物法醫學教育推廣暨臺灣公立動物收容所犬貓死亡及人道處理原因調查，強化無特定病原(SPF)豬生產系統及其供應質量，強化產業體質以利清除禽流感病毒，建構飼料添加物動物替代方案支援體系與強化動物替代試驗品質及管理，開發實驗動物減量替代之智慧平臺及操作模式，畜牧產業決策支援體系之研究等計畫。
03 食品科技研發	22,553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食加工技術創新及產業化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獎補助費22,553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產加工食品產業化技術提升之研究，食品產業及消費資訊市場調查研析與推廣，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拓展與加值利用等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22,55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553		
04 國際農業合作	42,468	科技處、畜牧處、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4,713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2,983千元。 (2)派員出席與各國共同召開之農業合作會議與技術合作等所需國外旅費1,730千元。 2.獎補助費37,755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國際組織等單位，辦理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合作，與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之研究合作，與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FFTC)之研究合作，農業技術及資材拓銷新南向國家，建立國際農業合作智庫及新南向產業鏈結，推動APEC區域降低糧食損失研究與技術產業化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4,713		
2003 教育訓練費	2,983		
2078 國外旅費	1,730		
4000 獎補助費	37,75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375		
4035 對外之捐助	24,35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23		
05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57,109	企劃處、畜牧處、輔導處、國際處、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8,359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統計精進與應用
2000 業務費	28,359		
2039 委辦費	28,359		
4000 獎補助費	28,75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77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98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之研究，農地資源永續利用之研究，建立農地資源決策評估及永續利用，因應新常態建構農民所得安全網及強化農民於供應鏈之角色權重，氣候變遷農業調適追蹤架構建置與案例評估等計畫。 2.獎補助費28,75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加強臺德農業政策研究暨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臺方理事會運作，推動農業政策研究能量建構，新農民群聚輔導與組織化效益分析之研究，農業國際經貿情勢與諮商策略之研究，國際農業經貿研究智庫推動，因應自由化家禽產業調整及整體牧業政策發展趨勢之研究，建立食農教育栽培套組暨樂農專案管理與應用，農業推廣政策與推動體系之研究，精進農業部門氣候變遷調適策略等計畫。
06 農業電子化	63,074	資訊中心、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推動農業數位協作，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7,074		
2039 委辦費	57,074		1.業務費57,074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產銷行動加值應用服務，農業資通訊應用推動，GIS大數據分析，校園食材使用農業標章(示)大數據分析，農業知識主題館智能回覆系統，農業統計數位應用之研究，建置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台等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6,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00		2.獎補助費6,00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深度學習技術輔助遙測影像判釋研究等計畫。
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238,300	科技處、畜牧處、屏東生技、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氣象資訊加值應用與減災調適資訊服務，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0,720		
2039 委辦費	30,720		
4000 獎補助費	207,580		1.業務費30,720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1,44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86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6,40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88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70,82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數位優化全國灌溉水系基礎資訊，料源平台與績效評估等計畫。 2.獎補助費207,58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氣象站維運，特色農產食材多元化運用體系建立，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開發系統性冷鏈技術穩定到貨品質，農產品冷鏈技術擴散與加值服務，農林剩餘資材資源化產業技術研發，養豬場污泥多元加值利用及工業端廢水優化銜接應用，循環農業產業化推動，農業商業服務模式機制運用，農糧產業科研成果創新與產業營運模式等計畫。
08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311,847	科技處、畜牧處、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57,054千元，係辦理智慧農業領航產業人才培育等業務，及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計畫績效策略研析暨法規配套落地，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管理暨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推動，智慧農業產業創新提案暨國際標竿行動學習，農工創新研析、智慧運算及跨域整合管理服務，農業機械盤點與產業媒合服務，農漁產銷綜效管理及數位轉型平台推動等計畫。 2.獎補助費254,793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畜牧)，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智慧農業職能基準課程發展，省工農機研發補強，智慧農業家禽產業，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整合技術研發，養殖漁產業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外銷作物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57,054		
2009 通訊費	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		
2039 委辦費	56,904		
2051 物品	40		
2054 一般事務費	20		
2072 國內旅費	15		
4000 獎補助費	254,79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24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4,5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計畫內容：
支應本會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養護及法規管理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78,816	本會各處室	職員327人、駐警3人、工友13人、技工6人、駕駛4人、聘用人員21人及約僱人員12人，合計386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478,81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9,90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8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		
1030 獎金	74,190		
1035 其他給與	6,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25,17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42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128		
1055 保險	30,67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2,333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行政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78,725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512千元。 (2)水電費6,759千元。 (3)郵資、電信費及數據通信費等5,600千元。 (4)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薪資管理、財產管理、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管制考核系統及民情反映系統維護等5,522千元。 (5)租用影印機、監控錄影設備及電話交換機等租金3,317千元。 (6)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及檢驗規費等480千元。 (7)廉政志工保險、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等629千元。 (8)本會委員兼職費534千元。 (9)遴用臨時人員協辦行政庶務、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等4,519千元。 (10)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
2000 業務費	78,725		
2003 教育訓練費	512		
2006 水電費	6,759		
2009 通訊費	5,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17		
2024 稅捐及規費	480		
2027 保險費	629		
2030 兼職費	53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51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59		
2039 委辦費	3,100		
2051 物品	6,478		
2054 一般事務費	27,78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3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12		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師鐘點費；農業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委員查核評鑑費、會議出席費；辦理採購評選案件，會外評選委員出席費、採購稽核小組外聘委員出席費、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評審委員出席費等3,659千元。 (11)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提升農業公共工程品質等計畫3,100千元。 (12)購置檔案保存用品、電腦用紙、議事耗材、文具、清潔衛生用品、報章雜誌及油料等6,478千元。 (13)文康活動費、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頒獎及專輯編印、施工品質優良獎獎品費、各項活動獎牌製作、環境佈置及清潔，編印中(英)文年報及年度概(預、決)算書，辦理推展廉政志工業務、各項講習訓練、農業建設參訪及施政宣導，加強本會及所屬機關出版品管理、登錄，文檔清查整理登錄搬移、移交移轉、銷毀、文書繕打與員工所得稅務及異動資料登錄，消防及公共安全檢查等27,467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320千元，合共27,787千元。 (14)辦公廳舍及宿舍修繕費835千元。 (15)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834千元。 (16)辦公大樓空調及室內空氣品質維護、會議設備、高低壓電氣設備、消防設備、電梯等設備維修，戶外停車場、排水溝、圍牆、路面整修及環境綠美化、機械設施維護及和平辦公大樓庫房管理維護等2,512千元。 (17)國內差旅費4,145千元。 (18)公物搬遷、運輸、裝卸等124千元。 (19)短程洽公所需車資200千元。 (20)特別費：主任委員477千元，副主任委員3人702千元，合共1,179千元。 2.設備及投資12,707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145		
2081 運費	124		
2084 短程車資	200		
2093 特別費	1,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0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1,57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7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17		
4000 獎補助費	90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9		
4085 獎勵及慰問	3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辦公廳舍與宿舍調整規劃及整修工程等1,000千元。 (2)汰換辦公大樓空調及室內空氣品質設備、會議設備、消防、通訊及監視設備、節能改善暨相關設施等1,570千元。 (3)雲端版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建置8,720千元。 (4)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1,417千元。 3.獎補助費901千元。 (1)補助民間團體發行鄉間小路月刊，提升全民食農意識等589千元。 (2)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312千元。
03 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	2,748	法規會、訴願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業法規之研修、釋義、協調、訓練與宣導；訴願案件之審議；農業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答辯處理等。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712千元。 (1)訴願管理系統、訴願查詢系統及主管法規共用系統維護費等401千元。 (2)租用影印機設備等租金85千元。 (3)法規會及訴願會委員兼職費543千元。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法規訴願系統及法規計畫統整管理等669千元。 (5)法規會及訴願會委員出席費、審查費、法規講習訓練之講師鐘點費等547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91千元。 (7)辦理主管法規共用系統管理、登錄整編等376千元。 2.設備及投資36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2000 業務費	2,712		
2018 資訊服務費	4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		
2030 兼職費	54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47		
2051 物品	91		
2054 一般事務費	376		
3000 設備及投資	36		
3035 雜項設備費	3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計畫內容：

1.農業政策法規與制度之研擬規劃；農業施政計畫績效評估專案查證；兩岸農業政策研究；執行農業發展條例及農地利用管理政策之規劃、研擬、執行及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擴大推動及創新加值等。
2.制定農業科技政策、法規與制度，督導農業科技園區及策劃與推動前瞻性、跨領域之農業科技研發；獎補助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與運用之機關(構)及人員，加速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擴散產業界運用；辦理農業科技展覽活動，提升我國農業國際競爭力與農業科技附加價值等。
3.畜牧政策及法規之執行聯繫與協調；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研訂畜禽產銷輔導計畫；推動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強化畜牧場及飼料管理；建構安全農業體系、提升消費安全及溝通宣導工作等。
4.農業推廣及農民團體輔導等相關法規研修、制訂與督導、執行；辦理農會之指導與監督；建構優質農業教育及推廣輔導機制，培育優質農業人力等。
5.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關稅政策及雙邊農業貿易諮商與合作；參與WTO及APEC等重要國際農業活動與諮商；捐助國際農業組織，培訓國際農業合作人才，推展國際農業合作事宜；推動農產品國際行銷等。
6.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
7.辦理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之招商行銷、工商行政及園區管理等工作；並建立貨物保稅、通關便捷及單一行政窗口服務，提高業者經營效率；結合試驗研究機關(構)、相關產業主管機關(單位)等，建構農業創新營運模式，輔導農業發展新農業技術，提升競爭力；輔導農企業與國內生產者、農會、合作社等進行契作或契養，建立高效率及穩定之產品供應鏈等。

預期成果：

1.完成年度農業重要施政之規劃與推動；辦理農業施政計畫專案查證；辦理兩岸農業政策研究計畫；強化農地利用及管理，維護優良農地資源；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推動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新加值。
2.辦理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及運用獎補助，鼓勵農業科技研發單位及人員，提高研發成果運用效益；配合全國生技展覽，規劃舉辦農業生技產業展覽活動，展現我國農業生技成果，提升附加價值，加速推動臺灣農業生技產業，預期參觀人次約6萬人次。
3.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架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保行政體系，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輔導業者提升種豬性能穩定國產毛豬供銷體系，並辦理推廣優良種豬，提升國產豬肉之競爭力，輔導共同運銷單位辦理毛豬調配與運銷頭數達總年交易量50%；建立酪農與乳廠產銷預警制度、國產鮮乳加貼標章，另成立區域型畜牧技術諮詢服務體系，提供畜牧場諮詢及現場技術輔導服務，提升鹿生產管理效能；提升國產禽品品質及消費者信心、落實安全標章制度、辦理禽品行銷及輔導地產地銷業務、穩定家禽產品價格、提高國產禽肉自給率、持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輔導畜牧糞尿水施灌農作及其他資源化處理40場、輔導畜牧場廢水改善及效能提升250場、輔導畜牧場更換節能設備50場；輔導畜牧場委託化製或自場生物處理死廢畜禽9,000場；輔導畜牧場自行或委託發酵或乾燥製肥50場次；加強飼料登記核發及管理、監控每年400-500萬公噸進口飼料之品質及衛生安全、畜牧場登記管理稽查工作1,000場、抽驗監控飼料及飼料添加物之相關成分及有害物質等檢測約1,500件、輔導國產芻料產銷20萬公噸以上；推動驗證制度、辦理市售優良農產品標章及標示檢查800件、抽驗優良農產品150件、5場次生產業者溝通與教育訓練；提升有機畜產品生產作業水準，促進產業升級。
4.辦理農民學院農民訓練共149梯次，培育農業人力，提升農業經營能力；輔導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強化農業研究教育及輔導機制，提升農業競爭力；檢討農會輔導法令；辦理強化農會組織及建構永續經營制度。
5.加強與歐、美、亞太地區等先進國家農業合作，推動東南亞、印度及太平洋友邦合作發展，辦理相關雙邊農業會議5項及參與雙邊經濟夥伴協議諮商、辦理合作計畫3項，促進高層農業官員及人員互訪60人次，藉由辦理農業人員能力建構等建立聯繫管道，協助我國相關產業與該等國家建立產業鏈結。參與WTO、APEC、APO、AARDO、APAARI等重要國際組織農業相關諮商及活動計30人次，爭取由我國主辦相關國際組織之研討會或訓練班等農業活動約2場次；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等在臺國際農業組織，加強合作關係。提升農林漁畜簽審通關效率，大幅縮短通關時程，促進出口效益。協助臺灣農產品與國際接軌，拓展農產品海外市場，促進農產品出口成長。
6.為反映實際從農者家戶所得概況，依各經營型態別及規模別，辦理8大類及3種規模別之主力農家所得調查，作為產業輔導成效之展現。
7.運用熱帶農、水、畜產業資源，結合試驗研究機關(構)、相關產業主管機關(單位)及周邊產業等，加速推動高科技農業生物產品之研發、技術移轉、量產、認證及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銷，營造與國際接軌營運環境，增加國際競爭力，吸引國內外具競爭力農企業投資發展，促進農產業升級及增加就業機會，創造臺灣農業品牌效益，發展爲高科技農業產業中心，預計可新增廠商投資4億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103,752	企劃處、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研擬規劃本會年度施政計畫，並審查地方政府農業部門之年度施政計畫。 2.辦理年度農業發展計畫先期作業、計畫審查、追蹤考核及績效評估、查證等工作。 3.統籌規劃農業產業、資源經濟分析與政策評估及相關研究計畫。 4.規劃研提兩岸農業政策、管理與研究計畫。 5.因應國土計畫，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並強化農地利用管理及提高執行效率。 6.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推動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新加值。 7.辦理資訊系統及設施維護，持續充實本會全球資訊網內容，彰顯農業施政成效。 8.業務費66,809千元。 (1)水電費653千元。 (2)郵資、電信費及數據通訊費等650千元。 (3)辦公室電子化維護；電腦機房維運、資訊安全、異地備援等資訊服務；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維護；本會全球資訊網維運等經費26,876千元。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2,089千元。 (5)農業相關產業政策、協調、意見溝通等會議出席費，執行農業發展條例及相關法規之釋疑暨檢討農地利用管理相關法令、方案等會議出席費，以及各項計畫審查費等535千元。 (6)委託大專院校、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重要施政計畫評估、查證及策進2,700千元；定期發行農政與農情刊物，適時提供最新之國內外各項農業政策、法規、專題、科技新知及農情報導等1,030千元；地方政府之農地利用及管
2000 業務費	66,809		
2006 水電費	653		
2009 通訊費	650		
2018 資訊服務費	26,87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08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5		
2039 委辦費	25,804		
2051 物品	1,060		
2054 一般事務費	7,964		
2072 國內旅費	626		
2078 國外旅費	531		
2084 短程車資	21		
3000 設備及投資	17,30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7,303		
4000 獎補助費	19,64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13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6,87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985		
4035 對外之捐助	2,65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0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理業務人員訓練計畫4,500千元；加強農地管理資訊系統計畫7,500千元；提升消費者對於產銷履歷農產品的認同，推動產銷履歷驗證農產品價值創新等6,834千元；辦理創新農業數位資訊服務，進行農業知識管理，提升臺灣農業技術研發等3,240千元，合共25,804千元。 (7)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電腦用品、耗材等1,060千元。 (8)各項施政、管考、研究計畫報告、農發條例與農地法規彙編等打字印刷費用4,024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940千元，合共7,964千元。 (9)國內差旅費626千元。 (10)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7次締約方大會、農業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應用與執行考察等國外旅費531千元。 (11)短程洽公車資21千元。 9.設備及投資17,303千元，係本會及所屬機關全球資訊服務網系統平臺功能擴充；強化本會資料中心服務效能、設備更新與擴充、改善本地端備份及異地備援；配合行政作業資訊化管理，汰換個人電腦、印表機、筆記型電腦；個人電腦作業系統升級、購置套裝軟體、防毒軟體等。 10.獎補助費19,640千元。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促進農地合理使用及落實農地農用政策，並提升中央與地方在農地利用及農舍管理上之行政效率等10,000千元。 (2)補助學術團體或民間團體蒐集、分析大陸農業產銷與政策資訊等485千元。 (3)補助國內相關學術或民間團體辦理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提升及農民推廣等工作6,500千元。 (4)補助學術團體或民間團體辦理農業政策座談研討會等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捐助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農業政策合作研究計畫等2,650千元。
02 科技管理	12,550	科技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農業科技相關法規之制(訂)定、科技預算編製與管控、計畫提審作業、計畫管考及農業科技財團法人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2.農業科技政策、農業科技相關會議、農業科技績效評估、農業科技園區、農業科專計畫及前瞻性、跨領域農業科技研發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3.農業科技成果推廣、智慧財產權管理、技術移轉、產學合作計畫及科技人才培育等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4.業務費8,987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36千元。 (2)水電費529千元。 (3)郵資、電信費等360千元。 (4)本會暨所屬機關智慧財產權申請及維護等規費538千元。 (5)農業智慧財產權、科專計畫審議等委員出席費、稿費229千元，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獎補助案件評審與評選之出席費100千元，合共329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99千元。 (7)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費用，以及研發成果申請智慧財產權支付專利商標事務所之服務費等2,117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000千元，合共5,117千元。 (8)國內差旅費542千元。 (9)辦理強化兩岸農業智財權保護相關協處與品種權業務交流等大陸地區旅費103千元。 (10)派員參與2022年臺美農業科學合作會議、參加CRISPR農業生技大會及北美生技展等國外旅費1,334千元。 5.設備及投資80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2000 業務費	8,987		
2003 教育訓練費	36		
2006 水電費	529		
2009 通訊費	360		
2024 稅捐及規費	5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9		
2051 物品	99		
2054 一般事務費	5,117		
2072 國內旅費	542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03		
2078 國外旅費	1,334		
3000 設備及投資	80		
3035 雜項設備費	80		
4000 獎補助費	3,48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5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2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 6.獎補助費3,483千元。 (1)補助大專院校辦理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等費用459千元。 (2)補助民間團體統籌辦理農業生物科技展覽等活動3,024千元。
03 畜牧管理	414,063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畜牧生產政策及法規之聯繫、協調，畜牧場登記管理之策劃及督導。 2.畜牧產銷計畫之擬訂、審議及督導，畜牧生產、畜牧科技引進及開發之研議、策劃與督導。 3.畜牧污染防治之改善，廢水利用及畜禽糞堆肥之製造、利用推廣等。 4.動物保護方案之策劃、督導、推動及宣導，加強國人動物保護觀念。 5.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奉行政院108年9月9日院臺農字第1080021528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377,338千元，中央負擔1,277,291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68,271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343,766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765,254千元。 6.辦理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奉行政院108年8月16日院臺農字第108002235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655,160千元，中央負擔424,16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0,5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83,18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300,377千元。 7.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奉行政院108年11月13日院臺農字第108003289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00,52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9,301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8,29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32,929千元。 8.辦理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
2000 業務費	60,320		
2006 水電費	377		
2009 通訊費	304		
2018 資訊服務費	1,94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4		
2039 委辦費	51,535		
2051 物品	25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00		
2072 國內旅費	576		
2084 短程車資	50		
4000 獎補助費	353,743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7,642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13,78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2,4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5,216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4,7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奉行政院110年2月17日院臺農字第1090043759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38,66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7,643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77,643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3,374千元。 9.業務費60,320千元。 (1)水電費377千元。 (2)郵資、電信費等304千元。 (3)CAS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資訊系統、畜牧場登記管理資訊系統、寵物食品業者申報系統及簽審通關作業平臺之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用1,944千元。 (4)畜牧污染防治技術服務團、動物保護諮議小組、種畜禽及種原登記審查委員會、基因轉殖種畜禽審議小組等委員出席費，飼料及飼料添加物成分標準審查費等284千元。 (5)委託相關機關、產業團體及民間團體等單位，辦理強化動物保護基盤計畫15,403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150千元)、印製鮮乳標章計畫655千元，優良畜產品安全查驗計畫929千元，國產優質禽品品質管理檢驗工作1,040千元，寵物食品安全監控計畫600千元，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計畫25,088千元，優良農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855千元，加強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及推廣計畫3,016千元，加強有機畜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500千元，建構國產大宗農產加工品供應鏈管理計畫3,449千元，合共51,535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250千元。 (7)各項施政、管考、研究計畫、畜牧場登記管理文件檔案電子化及法規彙編印製等1,000千元，辦理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計畫等100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900千元，合共5,0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國內差旅費576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10.獎補助費353,743千元。 (1)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強化動物福利管理等計畫193,936千元(其中對團體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捐助1,650千元)。 (2)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等計畫77,643千元。 (3)補助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家畜產業永續經營及國產乳品供應等計畫7,934千元。 (4)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家畜產銷履歷暨相關產品查核等計畫610千元。 (5)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建立家禽計畫生產制度與提升禽品產銷效能、各地禽品抽驗及標示檢查等計畫2,503千元。 (6)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等計畫19,301千元。 (7)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等計畫40,599千元。 (8)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禽畜糞管理及資源化輔導等計畫5,153千元。 (9)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畜牧場登記管理、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等計畫6,064千元(其中對團體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捐助240千元)。
04 輔導推廣	31,53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監督農會與農業財團法人組織發展、經營管理及財務稽核，強化農會組織管理、人力素
2000 業務費	23,499		
2003 教育訓練費	7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6 水電費	123		質及業務；督導各級主管機關與農會辦理農會輔導事宜。
2009 通訊費	355		2.設立農民學院，培育農業人才。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15		3.業務費23,499千元。
2027 保險費	430		(1)員工教育訓練費78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74		(2)水電費12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83		(3)郵資、電信費等355千元。
2039 委辦費	1,635		(4)辦理農民訓練所需活動場地及車輛租金等615千元。
2051 物品	3,450		(5)辦理農民訓練參訓學員保險費等43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698		(6)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1,17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627		(7)檢討農會相關法令，增修訂農會法相關子法及辦理農會總幹事遴選等會議出席費158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講師鐘點費4,925千元，合共5,083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91		(8)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選拔暨表揚計畫1,63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40		(9)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305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非消耗品、文具紙張等3,145千元，合共3,45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31		(10)印製各項業務報告等278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學員膳雜費、教材印刷費及教學見習材料費等4,620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800千元，合共8,698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31		(11)辦理各項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764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國內差旅費863千元，合共1,627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7,900		(12)考察農業勞動、技術服務及機械設備共享經濟發展策略等國外旅費191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40		(13)短程洽公車資40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436		4.設備及投資131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624		5.獎補助費7,900千元，係補助各地方政府及各級農會、農民團體與農業相關團體等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辦理提升農會組織服務功能計畫，發展經濟事業，健全人力素質，改善農會體質，輔導農會開發多元產業，健全農業財團法人組織，並檢討農會法及相關法規等。
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321,225	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7,878		1.辦理國際農業合作、農業諮商業務及捐助國際組織等計畫。
2003 教育訓練費	1,164		2.參與WTO及APEC等國際農業組織活動、農產貿易諮商，強化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拓展農產品外銷。
2006 水電費	149		
2009 通訊費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3		3.推動農業活路外交，並配合新南向政策，加強與相關國家及國際組織建立雙邊及多邊聯繫平臺，經由國際合作以推動農業永續經營。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		
2039 委辦費	10,8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033		4.協助臺灣農產品與國際接軌，建立農產品優良國際形象，拓展國際市場。
2051 物品	64		
2054 一般事務費	3,844		5.業務費27,87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28		(1)員工教育訓練費1,164千元。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795		(2)水電費149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7,053		(3)郵資、電信費等3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543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663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500		(5)對外宣導書刊、法規條文、國際會議及雙邊農業合作會議外語資料編譯、通譯或記錄；APEC農業技術合作與相關英文資料審查費，國際農業合作、WTO及APEC談判諮商與進口管理政策之協調等相關會議出席費等52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43		
4000 獎補助費	289,804		
4035 對外之捐助	264,70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100		(6)委託大專院校、民間團體或其他機關等單位，辦理雙邊諮商等國際農業合作計畫100千元，舉辦國際組織農業議題及技術合作研討會等900千元，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臺維運800千元，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9,000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450千元)，合共10,800千元。
			(7)參加亞非農村發展組織會費95,900美元，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會費10,000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國際園藝學會年費550歐元，折合新臺幣3,033千元。 (8)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64千元。 (9)邀請日本及其他外籍專家來臺指導，辦理國際農業會議、諮商、調查等資料彙編及各項業務報告印製等844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000千元，合共3,844千元。 (10)國內差旅費228千元。 (11)辦理國產農產品港澳大陸地區海外拓銷相關活動及兩岸農業事務諮商等大陸地區旅費795千元。 (12)推動我與各國農業高層官員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訪問農產品海外通路及農產品國外促銷，參與WTO、APEC、OECD、AARDO、APO、APAARI等其他國際組織活動，及FTA或雙邊與多邊會議等相關諮商與談判等國外旅費7,053千元。 6.設備及投資3,543千元。 (1)辦理「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台」系統改版升級建置費用3,500千元。 (2)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43千元。 7.獎補助費289,804千元。 (1)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216,966千元，協助非洲地區維持蔬菜種原多樣性23,200千元，合共240,166千元。 (2)補助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13,500千元。 (3)捐助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21,538千元。 (4)補助民間團體或相關國際組織等單位，辦理國際農業合作活動、訓練及交流等計畫4,300千元，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經費5,000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50千元)，推動農業新南向旗艦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計畫「區域農業發展」，包含蒐集及彙整新南向國家與我國進出口貿易資料及經商投資相關法規1,800千元、辦理新南向國家農業公私部門人員灌溉管理、栽培技術、農業新世代連結等研討會或訓練班1,000千元、農業新南向諮詢平臺及臺商商務交流活動2,500千元，合共14,600千元。
06 農業統計調查	15,885	統計室、會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檢討改進農業統計制度與方法及編輯農業統計刊物。 2.辦理農業統計調查。 3.加強會計輔導與查核工作。 4.業務費11,585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592千元。 (2)郵資、電信費等102千元。 (3)農業統計資料庫管理與農產貿易統計資料處理、維運防災資訊系統及本會計畫經費整合管理等資訊系統維護費2,082千元。 (4)講習與檢討會議之場地、設備及交通工具租金等36千元。 (5)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農業統計調查等3,243千元。 (6)資料審查會議出席費、農業統計調查指導費、審查費及實地訪查費等263千元。 (7)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受補助單位各項計畫經費執行情形及其內部控制之查核工作等960千元。 (8)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475千元。 (9)辦理調查手冊及統計書刊印製，講習及檢討會議相關資料印製，會計相關表報印製，會計事務聯繫會報資料印製等3,340千元。 (10)國內差旅費458千元。 (11)寄送調查表件運費等34千元。 5.獎補助費4,30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或相
2000 業務費	11,585		
2003 教育訓練費	592		
2009 通訊費	102		
2018 資訊服務費	2,08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24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3		
2039 委辦費	960		
2051 物品	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3,340		
2072 國內旅費	458		
2081 運費	34		
4000 獎補助費	4,3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3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關法人等單位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等計畫。
07 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管理	80,862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管理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提升農業生物科技產業創新、研發與量產。 2.設置水族營運專區，提供自建用地或專業廠房租賃，提供完整公共設施及便捷單一服務窗口。 3.結合產官學以科技打造產業聚落競爭力，育成農企業並深耕人才培育，建構產業鏈並強化進出口平臺資源，整合資源主動出擊拓展海內外商機。 4.職員39人、工友2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人員3人及約僱人員2人，合計48人，共需人事費53,868千元。 5.業務費23,744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300千元。 (2)水電費3,600千元。 (3)園區管理業務所需郵資、電信費及網路通訊費等878千元。 (4)辦公室自動化、公文管理、財產管理、薪資管理系統及網路工作站等資訊維護費用400千元，防毒軟體年度更新等費用400千元，合共800千元。 (5)租用公務車輛及影印機等200千元。 (6)園區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80千元。 (7)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等520千元。 (8)顧問費、出席費、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及稿費等440千元。 (9)參加中華民國農科園區產學協會及中華民國南部科學園區產學協會等20千元。 (10)購置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報章雜誌及油料等930千元。 (11)員工文康活動及各種書表印製，園區管
1000 人事費	53,8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1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25		
1030 獎金	8,152		
1035 其他給與	870		
1040 加班值班費	2,11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95		
1055 保險	3,555		
2000 業務費	23,744		
2003 教育訓練費	300		
2006 水電費	3,600		
2009 通訊費	878		
2018 資訊服務費	8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2024 稅捐及規費	80		
2027 保險費	5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9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5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6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99		
2072 國內旅費	841		
2078 國外旅費	259		
2081 運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3,2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979,8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35 雜項設備費	2,600		理中心清潔、保全，建築物消防、公共安全檢查及資料建檔等事務性工作外包等13,225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經費30千元，合共13,255千元 。 (12)辦公房屋修繕費等665千元。 (13)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107千元。 (14)辦理園區管理中心中央空調系統、電梯、消防、監視系統及電氣等設備檢查保養維修，戶外環境設施整修、機械設備及園區道路等維護費用799千元。 (15)國內差旅費841千元。 (16)推動園區循環農業及機能性食品原料相關產業國際拓商計畫、赴越南開拓東南亞市場等國外旅費259千元。 (17)運送各項器材、工具等運費50千元。 6.設備及投資3,250千元。 (1)汰換電腦、印表機及儲存系統等資訊設備650千元。 (2)農科園區管理中心LED招牌及辦公事務設備汰換等2,6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225,613

計畫內容：

1.屬農業建設次類別之重大公共建設項目：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

2.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包括：

(1)補助農業發展基金，為增進農民福利及農業發展，規劃推動多項農、林、漁、牧專案貸款，協助農民獲得所需資金；辦理稻穀收購、推廣有機質肥料等業務；辦理農漁民子女助學金，落實政府照顧農漁民子女政策等。

(2)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辦理農、林、漁、牧等天然災害農業損失救助。

(3)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

3.為解決觀賞水族動物活體及需冷鏈運輸之蔬果、花卉、冷凍水(畜)產等農業產品出口轉運過程，冷鏈斷鏈、運輸成本及品質確保等問題，規劃於毗鄰桃園國際機場旁之土地開發為「桃園農業物流園區」。

預期成果：

1.強化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及主題資料建置，以加強農地空間資訊之交流分享及加值運用。

2.委託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代辦全國GIS地籍圖編修作業，提供本會暨所屬機關共同使用。

3.建構以產地為中心之肉品冷鏈供應體系示範、升級國內畜產肉品冷鏈體系，肉品品質確保及衛生安全提升，延長肉品運銷及保存期限，並整備肉品外銷供應鏈。

4.補助農業發展基金，調節糧食供需，穩定糧價，推廣米食，擴大米食消費；鼓勵農民使用有機資材及肥料，並減施化肥，以促進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發展；照顧農民生活，減輕農民負擔，改善農民生活品質。

5.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當農業生產因天然災害受損，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以協助農民迅速恢復生產。

6.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就國產農產品因政府與外國或國際組織協議，降低關稅稅率或開放國外農產品進口而遭受損害或有損害之虞之產業提供救助、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等。

7.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飼養管理動線及相關設備，提高志工參與管理及民眾參訪意願，進而增加收容動物被認養數量，減少人道處理率。

8.透過便捷通關檢疫服務，解決出進口冷鏈斷鏈問題，減少耗損成本並確保到貨品質，提升產品價值與競爭優勢，開拓國際市場。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	17,300	企劃處、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之「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131,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4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7,3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9,95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93,750千元。 2.建置農業發展地區劃設及規劃利用系統平臺，並建立操作機制，以利各地方政府辦理劃設作業。 3.強化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彙集資料自動化作業，協助彙集各類農地利用資料，以提高資料彙集行政作業效率，掌握農地利用資訊，以供決策參考。 4.整合提供農業全國GIS地籍圖服務，發展3維地理資訊系統(3D GIS)農業應用。 5.業務費17,300千元，係委託民間團體或相關機關辦理農地資訊雲建置、全國GIS地籍圖接合對位處理作業、農業及農村3維地理資
2000 業務費	17,300		
2039 委辦費	17,3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22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訊系統建置等計畫。
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581,900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10年1月29日院臺農字第1090042247號函核定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辦理，計畫總經費1,600,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81,9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1,13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976,965千元。 2.建構以產地爲中心之肉品冷鏈供應體系示範、強化肉品批發市場冷鏈生產效能、輔導肉品批發市場導入HACCP制度及冷凍肉品業者屠體分級制度示範。 3.獎補助費581,900千元，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4000 獎補助費	581,9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56,02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56,02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9,860		
03 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34,240,613	輔導處、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補助農業發展基金18,913,959千元，係辦理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糧政業務、農漁民子女助學金、推廣有機質肥料等所需經費。 2.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1,710,762千元，係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等所需經費。 3.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13,615,892千元，係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所需經費。
4000 獎補助費	34,240,61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4,240,613		
04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	200,000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10年1月15日院臺農字第1090201908號函核定「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110-113年)」辦理，計畫總經費3,218,150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3,018,150千元，執行期間110年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00,0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99,55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718,596千元。 2.業務費2,000千元。 (1)辦理計畫所需各項規費等1,600千元。
2000 業務費	2,0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6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00		
2072 國內旅費	2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98,000		
3005 土地	182,4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5,6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22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聘請專業人士審查出席費100千元。 (3)購置文具紙張、電腦耗材等100千元。 (4)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198,000千元。 (1)計畫用地取得費用182,400千元。 (2)計畫土地開發規劃設計費15,600千元。
05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185,800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02年6月5日院臺農字第1020032396號函、107年5月2日院臺農字第1070014602號函、108年6月3日院臺農字第1080016941號函及110年7月30日院臺農字第1100018997號函核定之「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2,549,800千元，中央負擔1,960,099千元，執行期間103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9年經費185,800千元，以前年度調整後預算數1,591,3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2,999千元。 2.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飼養管理動線及相關設備。 3.獎補助費185,800千元，係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等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185,8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1,06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24,74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400

計畫內容：
汰購公務用車輛。

預期成果：
減低環境污染及車輛耗油量，並增進業務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小客車2輛所需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3025 運輸設備費	1,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2,678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2,678	本會各處室、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6000 預備金	62,678		
6005 第一預備金	62,67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計畫內容：
1.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及農民健康保險監理相關業務，配合全民健康保險之實施，補助農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等。
2.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監理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協助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增進其福利及經濟安全，保障從農職業安全，促進社會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民保險業務	20,612,484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為維護農民健康，增進農民福利，促進農村安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以保障農民保險權益。 3.辦理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等計畫。 4.業務費1,610千元，係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之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所需行政經費(其中委託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900千元)。 5.設備及投資2,377千元，係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更新及功能擴充等。 6.獎補助費20,608,497千元。 (1)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12條規定，被保險人自付30%，政府補助70%，暨依據災害防救法第44條之5規定，災區受災之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災後應負擔之保險費，所需保險費約計1,589,872千元： <1>直轄市部分：按109年12月農保被保險人數及年平均遞減率估算，中央政府應負擔40%保險費計430,482千元＝344,805人×月投保金額10,200元×保險費率2.55%×中央負擔40%×12月。 <2>縣(市)部分：按109年12月農保被保險人數及年平均遞減率估算，中央政府負擔60%保險費計1,159,390千元＝619,094人×月投保金額10,200元×費率2.55%×中央負擔60%×12月。 (2)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項第
2000 業務費	1,610		
2039 委辦費	900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		
2072 國內旅費	20		
2081 運費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37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77		
4000 獎補助費	20,608,49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2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9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815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20,592,9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款規定，第3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自付30%，其餘70%，由中央政府補助。又依據同法第22條規定，第3類被保險人之投保金額爲24,000元，所需保險費金額約爲15,563,873千元。 (3)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規定虧損之撥補，共計3,439,167千元。 (4)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各地方政府等辦理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計畫4,570千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相關事宜等1,600千元；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業務計畫9,415千元，合共15,585千元。
0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53,514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之1規定，爲保障農民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2.業務費5,200千元，係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所需行政費用(其中委託辦理農民職業災害衛生安全輔導計畫3,400千元、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3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5,000千元，係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運等。 4.獎補助費43,314千元。 (1)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等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相關事宜等300千元；輔導基層農會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服務業務計畫4,381千元，合共4,681千元。 (2)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之1規定，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保險費，被保險人自付60%，政府補助40%，所需保險費約38,633千元： <1>直轄市部分：中央政府負擔20%保險費計9,455千元=納保人數160,927人x月投保金額10,200元x保險費率0.24%x中
2000 業務費	5,200		
2006 水電費	100		
2009 通訊費	20		
2039 委辦費	4,700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160		
2072 國內旅費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00		
4000 獎補助費	43,314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681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38,63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央負擔20%x12個月。 <2>縣(市)部分：中央政府負擔30%保險費計29,178千元=納保人數331,083人x月投保金額10,200元x保險費率0.24%x中央負擔30%x12個月。
03 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業務	1,50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條及第44條之2規定，組織農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監理業務及審議保險爭議事項等，以保障農民之保險給付權益。 2.業務費1,500千元。 (1)辦理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之業務監理及審議保險爭議等所需行政費用280千元。 (2)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會外委員26人兼職費1,100千元。 (3)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聘任兼任醫師按件審查費120千元。
2000 業務費	1,500		
2030 兼職費	1,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		
2051 物品	20		
2054 一般事務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170		
2081 運費	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預算金額	47,788,458

計畫內容：
1.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等工作。
2.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3.辦理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業務。
4.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5.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監理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1.增進農民福祉，照顧老年農民生活，預計將有58萬名老年農民受益。
2.落實對長期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之喪葬照顧。
3.鼓勵農民儲蓄養老，增進農民退休生活保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45,506,927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與輔導等工作。 2.業務費25,860千元，係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之代辦經費。 3.獎補助費45,481,067千元，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凡老年農民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以上或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之漁會甲類會員且會員年資合計15年以上，並符合申請資格者，每月發放7,550元，另103年7月16日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修正公布前已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且持續加保，於申領福利津貼時加保年資合計6個月以上未滿15年者，每月發放3,775元，估算中央應負擔部分之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25,860		
2039 委辦費	25,860		
4000 獎補助費	45,481,067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5,481,067		
02 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	156,945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作業要點，為落實對長期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之喪葬照顧，針對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25年以上之農民死亡後，經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審查取消農民健康保險資格未能發給喪葬津貼，且未領取其他社會保險喪葬津貼者，發給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102,000元。 2.業務費273千元，係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作業管理系統維護。 3.獎補助費156,672千元，係發放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所需經費〔=每月喪葬慰問金發放件數128件×每件102,000元×12個月〕。
2000 業務費	273		
2018 資訊服務費	273		
4000 獎補助費	156,672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6,672		
03 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2,123,846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為鼓勵農民儲蓄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預算金額	47,788,4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0 業務費	12,017		老，增進農民退休生活保障，由未滿65歲實際從事農業工作且未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之農民與政府共同提繳農民退休儲金。 2.業務費12,017千元。 (1)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相關業務等所需行政費用9,417千元(其中辦理提繳農民退休儲金之農民實際從事農業工作確認作業6,130千元)。 (2)辦理農民退休儲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2,500千元。 (3)政策研究、法規檢討等會議出席費1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4,500千元，係農民退休儲金系統建置等。 4.獎補助費2,107,329千元。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第7條規定，農民退休儲金提繳金額依勞動部公告之勞工每月基本工資乘以提繳比率計算，提繳比率由農民於10%範圍內決定，政府依農民提繳之農民退休儲金，按月提繳相同金額，所需經費約爲2,106,694千元。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服務業務計畫635千元。
2009 通訊費	2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4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077		
2054 一般事務費	9,500		
2072 國內旅費	850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00		
4000 獎補助費	2,107,329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3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2,106,694		
04 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業務	74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第4條規定，組織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會，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收支、保管業務及農民退休基金之運用、經營及管理業務之監理，以保障參加農民退休儲金之農民權益。 2.業務費740千元。 (1)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業務等所需行政費用200千元。 (2)農民退休儲金監理委員會會外委員15人兼職費540千元。
2000 業務費	740		
2030 兼職費	54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1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合　　計	573,897	979,867	20,667,498	35,225,613	1,270,826	47,788,458
1000 人事費	478,816	53,868	-	-	-	-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9,903	31,518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880	2,541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	1,625	-	-	-	-
1030 獎金	74,190	8,152	-	-	-	-
1035 其他給與	6,208	870	-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25,172	2,112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428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128	3,495	-	-	-	-
1055 保險	30,672	3,555	-	-	-	-
2000 業務費	81,437	222,822	8,310	19,300	306,084	38,890
2003 教育訓練費	512	2,170	-	-	17,847	-
2006 水電費	6,759	5,431	100	-	-	-
2009 通訊費	5,600	2,682	20	-	1,208	250
2015 權利使用費	-	-	-	-	350	-
2018 資訊服務費	5,923	31,702	-	-	-	27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402	851	-	-	-	240
2024 稅捐及規費	480	618	-	1,600	-	-
2027 保險費	629	950	-	-	-	-
2030 兼職費	1,077	-	1,100	-	-	5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188	7,169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06	6,986	120	100	16,566	100
2039 委辦費	3,100	90,734	5,600	17,300	253,408	25,86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3,033	-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20	-	-	-	-
2051 物品	6,569	6,328	160	100	7,540	1,077
2054 一般事務費	28,163	47,218	800	-	4,720	9,55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35	665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34	107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12	799	-	-	-	-
2072 國內旅費	4,145	4,898	340	200	2,615	1,00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898	-	-	-	-
2078 國外旅費	-	9,368	-	-	1,730	-
2081 運費	124	84	70	-	100	-
2084 短程車資	200	111	-	-	-	-
2093 特別費	1,179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43	24,307	7,377	198,000	5,550	4,500
3005 土地	-	-	-	182,400	-	-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	-	-	-	-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15,600	-	-
3020 機械設備費	1,570	-	-	-	5,550	-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720	21,453	7,377	-	-	4,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53	2,854	-	-	-	-
4000 獎補助費	901	678,870	20,651,811	35,008,313	959,192	47,745,068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41,612	172	317,080	-	-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122,091	598	380,760	-	-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19,496	-	21,440	63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15,844	-	34,240,613	236,983	-
4035 對外之捐助	-	267,354	-	-	24,357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9	227,269	-	69,860	661,603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4,700	-	-	14,809	-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	20,631,545	-	-	-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	-	-	-	47,744,433
4085 獎勵及慰問	312	-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400	62,678				106,570,237
1000 人事費	-	-				532,684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				6,6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311,42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20,42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11,257
1030 獎金	-	-				82,342
1035 其他給與	-	-				7,078
1040 加班值班費	-	-				27,28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				42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31,623
1055 保險	-	-				34,227
2000 業務費	-	-				676,843
2003 教育訓練費	-	-				20,529
2006 水電費	-	-				12,290
2009 通訊費	-	-				9,760
2015 權利使用費	-	-				350
2018 資訊服務費	-	-				37,89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4,493
2024 稅捐及規費	-	-				2,698
2027 保險費	-	-				1,579
2030 兼職費	-	-				2,71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				12,35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28,078
2039 委辦費	-	-				396,002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3,033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20
2051 物品	-	-				21,774
2054 一般事務費	-	-				90,45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1,5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94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3,311
2072 國內旅費	-	-				13,198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898
2078 國外旅費	-	-				11,098
2081 運費	-	-				378
2084 短程車資	-	-				311
2093 特別費	-	-				1,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				253,877
3005 土地	-	-				182,4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1,0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15,600
3020 機械設備費	-	-				7,120
3025 運輸設備費	1,400	-				1,4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42,050
3035 雜項設備費	-	-				4,307
4000 獎補助費	-	-				105,044,155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358,864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				503,449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41,571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34,493,440
4035 對外之捐助	-	-				291,71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959,321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19,509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				20,631,54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				47,744,433
4085 獎勵及慰問	-	-				312
6000 預備金	-	62,678				62,678
6005 第一預備金	-	62,678				62,678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8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農業委員會	532,684	645,221	104,179,396	-
				科學支出	-	288,631	847,475	-
		1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	288,631	847,475	-
				農業支出	532,684	312,519	34,935,042	-
		2		一般行政	478,816	81,437	901	-
		3		農業管理	53,868	214,582	577,128	-
		4		農業發展	-	16,500	34,357,013	-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社會保險支出	-	8,310	20,651,811	-
		7		社會保險業務	-	8,310	20,651,811	-
				福利服務支出	-	35,761	47,745,068	-
		8		農民福利業務	-	35,761	47,745,068	-

業委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62,678	105,419,979	31,622	253,877	864,759	-	1,150,258	106,570,237
-	1,136,106	17,453	5,550	111,717	-	134,720	1,270,826
-	1,136,106	17,453	5,550	111,717	-	134,720	1,270,826
62,678	35,842,923	11,040	236,450	753,042	-	1,000,532	36,843,455
-	561,154	-	12,743	-	-	12,743	573,897
-	845,578	8,240	24,307	101,742	-	134,289	979,867
-	34,373,513	2,800	198,000	651,300	-	852,100	35,225,613
-	-	-	1,400	-	-	1,400	1,400
-	-	-	1,400	-	-	1,400	1,400
62,678	62,678	-	-	-	-	-	62,678
-	20,660,121	-	7,377	-	-	7,377	20,667,498
-	20,660,121	-	7,377	-	-	7,377	20,667,498
-	47,780,829	3,129	4,500	-	-	7,629	47,788,458
-	47,780,829	3,129	4,500	-	-	7,629	47,788,458

行政院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目					設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182,400	1,000	15,600	7,120
				5251010000 科學支出	-	-	-	5,550
		1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	-	-	5,550
				5651010000 農業支出	182,400	1,000	15,600	1,570
		2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	1,000	-	1,570
		3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	-	-	-
		4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182,400	-	15,600	-
		5		5651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6151010000 社會保險支出	-	-	-	-
		7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	-	-	-
				6351010000 福利服務支出	-	-	-	-
		8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	-	-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400	42,050	4,307	-	-	896,381	1,150,258
-	-	-	-	-	129,170	134,720
-	-	-	-	-	129,170	134,720
1,400	30,173	4,307	-	-	764,082	1,000,532
-	8,720	1,453	-	-	-	12,743
-	21,453	2,854	-	-	109,982	134,289
-	-	-	-	-	654,100	852,100
1,400	-	-	-	-	-	1,400
1,400	-	-	-	-	-	1,400
-	7,377	-	-	-	-	7,377
-	7,377	-	-	-	-	7,377
-	4,500	-	-	-	3,129	7,629
-	4,500	-	-	-	3,129	7,629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6,603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1,42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42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257	
六、獎金	82,342	
七、其他給與	7,078	
八、加班值班費	27,284	
九、退休退職給付	428	
十、退休離職儲金	31,623	
十一、保險	34,22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532,684	

行政院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366	362	-	-	-	-	3	4	15	15	7	7	5	7
		2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327	324	-	-	-	-	3	4	13	13	6	6	4	5
		3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39	38	-	-	-	-	-	-	2	2	1	1	1	2

業委員會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4	28	14	14	-	-	434	437	505,400	501,798	3,602	
21	24	12	12	-	-	386	388	453,644	450,163	3,481	會本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0人計12,357千元及勞務承攬46.41人計31,269千元，分述如下： 1.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經費5,188千元；勞務承攬38.41人，經費25,379千元。 2.農業管理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2人，經費7,169千元；勞務承攬8人，經費5,890千元。
3	4	2	2	-	-	48	49	51,756	51,635	121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以農業管理計畫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8人，經費12,27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4.05	1,800	1,668	30.00	50	51	14	AKN-1293。屏東生技園區
1	首長專用車	4	107.11	1,998	1,668	32.00	53	34	31	AXK-3283。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6.05	1,798	1,668	32.00	53	34	25	ATJ-5537。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7.06	1,998	1,668	30.00	50	34	37	AWD-8711。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8.09	1,998	1,668	30.00	50	26	45	BBJ-3351。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95.11	2,997	1,112	30.00	33	6	56	7396-QA。會本部。預計111年5月汰換燃油小客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5.11	2,997	1,112	30.00	33	6	41	7397-QA。會本部。原預計於110年11月汰換，經評估後改汰換1350-QX；預計111年5月汰換燃油小客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6.12	2,349	1,668	30.00	50	9	37	1350-QX。會本部。預計110年11月汰換客貨兩用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6.12	2,997	1,529	32.00	49	47	37	4420-QX。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104.03	2,359	1,668	30.00	50	51	38	AKM-9271。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2,359	1,668	30.00	50	51	34	ARF-3819。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0-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1-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2-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3-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103.04	2,198	1,668	30.00	50	51	33	AGH-5165。會本部。
1	小貨車	2	105.03	2,351	1,668	30.00	50	51	16	ARE-2283。會本部。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5	936	30.00	28	5	3	屏東生技園區 1.J2C-971。 2.J2C-972。 3.J2C-973。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4	125	936	30.00	28	5	3	屏東生技園區 1.AEN-3375。 2.AEN-3376。 3.AEN-337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5.02	125	312	30.00	9	2	2	MAZ-8799。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本部。
	合計				24,285		742	515	616	

預算員額：

職員	366 人	技工	7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5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4 人	合計:	434 人
駐警	3 人	約僱	14 人		
工友	1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行政院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6棟	79,314.38	1,207,567	1,314	-	-	-
二、機關宿舍	16戶	960.14	12,201	21	-	-	-
1 首長宿舍	2戶	325.78	9,980	21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2戶	423.16	1,497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戶	211.20	724	-	-	-	-
三、其他	134棟、3個	119,814.07	2,735,013	165	-	-	-
合　計		200,088.59	3,954,781	1,500		-	-

業委員會

舍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79,314.38	-	-	1,314
-	-	-	-	-	960.14	-	-	21
-	-	-	-	-	325.78	-	-	21
-	-	-	-	-	423.16	-	-	-
-	-	-	-	-	211.20	-	-	-
-	-	-	-	-	119,814.07	-	-	165
	-	-	-	-	200,088.59	-	-	1,500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出						歲入					
科目					預算數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8				0051000000		5				0800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27,746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27,746
	1			0051010000			8			08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127,746					農業委員會	127,746
		4		5651011100				1		0851010300	
				農業發展	127,746					投資收益	127,746
									1	0851010301	
										投資股息紅利	127,746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90,166	314,884
1.5651011000 農業管理					20,474	115,928
(1)企劃管理	01				4,950	8,03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	111	1,000	2,13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	111	3,000	3,870
[3]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兩岸農業經濟、政策及制度計畫。 2.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及基準提升計畫。	111	950	2,035
(2)科技管理	02				-	200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獎補助。	111	-	200
(3)畜牧管理	03				15,184	106,293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1.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2.家畜產銷履歷暨相關產品查核計畫。 3.各地禽品抽驗及標示檢查計畫。 4.強化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 5.畜牧場登記管理計畫。 6.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7.禽畜糞管理及資源化輔導計畫。 8.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 9.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11	4,125	25,227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1.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2.家畜產銷履歷暨相關產品查核計畫。 3.各地禽品抽驗及標示檢查計畫。 4.強化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	111	11,039	71,686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34,293,718	-	434,650	263,906	35,397,324
33,145	-	-	10,000	179,547
-	-	-	-	12,985
-	-	-	-	3,130
-	-	-	-	6,870
-	-	-	-	2,985
259	-	-	-	459
259	-	-	-	459
32,350	-	-	10,000	163,827
5,290	-	-	3,000	37,642
24,060	-	-	7,000	113,785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人事費	補助經常業務費
		5.畜牧場登記管理計畫。 6.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7.禽畜糞管理及資源化輔導計畫。 8.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 9.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3]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2.強化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 3.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4.強化動物福利管理計畫。	111	20	9,380
(4)輔導推廣 04				340	1,4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提升農會組織服務功能計畫。	111	140	50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提升農會組織服務功能計畫。	111	200	900
2.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	941
(1)農民保險業務 01				-	94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1-111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	111	-	-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1-111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	111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1.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業務計畫。 3.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計畫。		-	941
(2)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02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1.輔導農會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服務業務計畫。		-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3,000	-	-	-	12,400
536	-	-	-	2,276
200	-	-	-	840
336	-	-	-	1,436
19,325	-	-	-	20,266
14,644	-	-	-	15,585
172	-	-	-	172
598	-	-	-	598
13,874	-	-	-	14,815
4,681	-	-	-	4,681
4,681	-	-	-	4,681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2.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			
3.5651011100 農業發展				-	46,540
(1)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01				-	46,54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0-113	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111	-	23,27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0-113	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111	-	23,270
(2)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02				-	-
[1]補助特種基金	經常性	1.補助農業發展基金辦理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糧政業務、農漁民子女助學金、推廣有機質肥料等。 2.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等。 3.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		-	-
(3)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03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3-113	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等計畫。	111	-	-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03-113	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等計畫。	111	-	-
4.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69,692	151,475
(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01				38,358	80,772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農業科技研發政策統籌推	111	38,358	80,772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34,240,613	-	428,550	222,750	34,938,453
-	-	242,750	222,750	512,040
-	-	132,750	100,000	256,020
-	-	110,000	122,750	256,020
34,240,613	-	-	-	34,240,613
34,240,613	-	-	-	34,240,613
-	-	185,800	-	185,800
-	-	61,060	-	61,060
-	-	124,740	-	124,740
-	-	6,100	31,156	258,423
-	-	-	10,816	129,946
-	-	-	10,816	129,946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動。 2.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3.新一代農業菁英培育暨合作計畫(新進教師)。 4.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 5.精準農業生技研究之發展評估與管理。 6.產學研合作研發及商品化計畫。 7.農業科技跨領域價值鏈關鍵缺口技術綜合開發。 8.農業學界科專計畫。			
(2)畜牧業科技研發 02				15,226	20,802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種豬選拔指數改良、強化種豬精液品質及建構週批管理模式。 2.黑豬親源鑑別、飼育健康管理及屠體肉質特色研析。 3.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開發及國產豬肉屠體品質升級。 4.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發加工技術。 5.開發家禽生產系統、加工技術及產品加值計畫。 6.一品項一團隊(鵪鶉)。 7.精進飼料品質、安全管理及開發飼料資源。 8.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研究。 9.動物法醫學教育推廣暨臺灣公立動物收容所犬貓死亡及人道處理原因調查。 10.強化產業體質以利清除禽流感病毒。 11.開發實驗動物減量替代之智慧平台及操作模式	111	15,226	20,802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1,200	1,560	38,788
-	-	1,200	1,560	38,788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			
(3)食品科技研發 03				500	500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農產加工食品產業化技術提升之研究。	111	500	500
(4)國際農業合作 04				1,800	3,575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之研究合作。 2.農業技術及資材拓銷新南向國家。	111	1,800	3,575
(5)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05				1,065	3,705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建立食農教育栽培套組暨樂農專案管理與應用。	111	1,065	3,705
(6)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06				1,750	15,250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1.農業氣象站維運。 2.農業水資源之農業氣象產品客製化研發。		-	1,400
[2]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農林剩餘資材資源化產業技術研發。 2.循環農業產業化推動。 3.農業商業服務模式機制運用。 4.農糧產業科研成果創新與產業營運模式。 5.臺灣在地農產素材開發計畫。	111	1,750	13,850
(7)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07				10,993	26,871
[1]補助特種基金	111-111	1.智慧農業職能基準課程發展計畫。 2.智慧農業家禽產業計畫。 3.人機協同智慧省工機具之研發與應用。 4.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整合技術研發。	111	10,993	26,871
5.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	-	1,000
-	-	-	-	1,000
-	-	-	-	5,375
-	-	-	-	5,375
-	-	-	-	4,770
-	-	-	-	4,770
-	-	4,900	16,400	38,300
-	-	4,900	15,140	21,440
-	-	-	1,260	16,860
-	-	-	2,380	40,244
-	-	-	2,380	40,244
635	-	-	-	635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01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1-111	輔導農會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服務業務計畫。		-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635	-	-	-	635
635	-	-	-	635

行政院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409,409
1.對團體之捐助					304,23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1,037
(1)5651010100					-
一般行政					
[1]鄉間小路月刊發行計畫	001	111-111	財團法人豐年社	發行「鄉間小路」月刊12期。	-
(2)5651011000					100
農業管理					
[1]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007	111-111	民間團體	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
[2]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018	111-111	民間團體	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100
[3]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展會	042	111-111	民間團體	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
(3)5651011000					1,500
農業管理					
[1]家畜產業永續經營計畫	011	111-111	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	辦理乳業產銷業務協調工作。	800
[2]辦理國產乳品供應計畫	013	111-111	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	辦理弱勢學童乳品配送活動。	-
[3]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016	111-111	臺灣飼料工業同業公會	1.加強辦理飼料抽驗管理工作，並宣導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應符合動物用藥品管理法。 2.輔導飼料業者提升自家品管能力及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風險管理，建立飼料之品質與衛生安全。	700
(4)5651011000					37,519
農業管理					
[1]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及基準提升計畫	001	111-111	民間團體	1.加強認證管理強度及頻度，以確保驗證機構服務品質符合預期。 2.持續檢討產銷履歷各階段產銷作業基準，確保其內容契合目標市場需求。	1,500
[2]農業政策座談研討會	002	111-111	民間團體	針對當前各界所關切之農業政策議題，辦理農業政策研討或座談會。	-
[3]辦理國內外農業生物科技	004	111-111	民間團體	1.於臺灣生技月亞洲生物科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612,422	68,458,797	83,900	82,303	69,646,831
526,419	57,969	8,900	81,303	978,830
513,922	54,969	8,900	80,493	959,321
-	589	-	-	589
-	589	-	-	589
390	1,650	-	-	2,140
-	1,650	-	-	1,650
140	-	-	-	240
250	-	-	-	250
400	4,207	-	-	6,107
200	-	-	-	1,000
-	4,207	-	-	4,207
200	-	-	-	900
116,238	48,523	6,000	10,742	219,022
2,500	-	-	-	4,000
-	5	-	-	5
3,024	-	-	-	3,024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展覽			技大展規劃設置「農業科技館」，配合農業施政方向，展示與宣導我國農業生技研發具體成果。 2.參加「2022北美生物科技產業展」，並辦理我國展館「農業生技區」之規劃與展示。	
[4]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006	111-111	民間團體	1.犬貓族群數量控制與成效追蹤評估；動物收容轉型專業再升級，落實動物福利；深化飼主源頭控制，確立飼養責任。 2.動物保護業務執行人力合理化，改善城鄉執法落差；強化執法與行政效能，發展產業自主管理機制。 3.強化專業人員之職能教育，多元管道推行普及動物生命教育；善用民間力量，營造動物友善社區。	300
[5]家畜產業永續經營計畫 010	111-111	民間團體	1.賡續輔導共同運銷單位辦理毛豬調配與運銷，加強養豬產銷輔導。 2.建構牛隻精準管理技術，供養牛業者新建改建之參考依據。 3.提高酪農參加DHI測乳比例，以加強改進國內乳牛性能、結合DHI登錄系統資訊，協助推動選拔指數、酪農育種等乳業輔導作業。 4.持續辦理種豬檢定更新全國種豬資料庫。	2,450
[6]建立家禽計畫生產制度與提升禽品產銷效能計畫 014	111-111	民間團體	1.建立生產良好作業規範及推廣新式生產設備。 2.建立產銷資訊體系、提升產業經營及管理工作。 3.開拓禽品多元銷售管道，	36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7,442	29,850	6,000	-	53,592
277	-	-	-	2,727
1,380	420	-	-	2,16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辦理國產禽品推廣及行銷，增進國產禽品消費。 4.建立國產優良禽品共同標誌，提升禽品品質與衛生安全，穩定禽品價格。 5.輔導CAS生產場轉入產銷履歷驗證。 6.開拓禽品多元化銷售管道。	
[7]強化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 015	111-111	農民團體	1.查核畜牧場廢棄物(禽畜糞、死廢畜禽)之處理、紀錄及流向，並輔導業者依法落實辦理。 2.協助產業團體辦理死廢畜禽清運管理、妥善處理死廢畜禽及網路申報。 3.輔導畜牧場與農民共同申請畜牧糞尿水施灌農作或培育水蚤等個案再利用以及後續監測管理等工作。 4.示範推廣畜牧場風扇系統馬達加裝變頻器、更新省電照明設備。 5.示範補助畜牧場改善廢水處理設備。	-
[8]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 017	111-111	民間團體	1.加強辦理飼料抽驗管理工作，並宣導飼料中添加動物用藥品應符合動物用藥品管理法。 2.輔導飼料業者提升自家品管能力及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風險管理，建立飼料之品質與衛生安全。	700
[9]強化動物福利管理計畫 020	111-111	民間團體	1.配合國內畜禽產業發展，建立適合國情及符合國際潮流之動物福利指標及友善畜禽生產制度。 2.整合動物保護相關系統及資料庫，運用科技建構動保行政資訊化。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732	-	-	4,867	15,599
960	-	-	-	1,660
-	5,068	-	-	5,068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10]禽畜糞管理及資源化輔導計畫	021	111-111	農民團體	1.提升禽畜糞肥料產品去化及銷售管道。 2.更新改善畜牧場及禽畜糞堆肥場污染防治及堆肥生產設備。 3.輔導堆肥場開發糞肥等肥料產品進行行銷。	-
[11]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022	111-111	民間團體	1.建立國產牛肉溯源制度電子化管理機制。 2.建立及整備國產羊肉溯源系統。 3.持續強化國產雞蛋溯源管理及輔導工作。 4.持續建立與推動國產肉雞(含白肉雞及土雞)溯源制度。 5.加強畜禽產品品質檢測及確保衛生安全。	2,078
[12]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	023	111-111	民間團體	1.建立專家學者技術諮詢服務體系，辦理草食家畜技術研習、教育訓練及產銷會議，培育產業優質人力。 2.配合專家諮詢輔導工作，輔導農民導入省工設備，減少人力需求並提升效率。 3.持續推動國產牛肉溯源制度，輔導國產牛肉販售業者加入國產牛肉產地標示，並辦理查核。 4.持續試辦國產羊肉溯源制度，輔導羊隻屠宰場加入個體識別編號工作，並辦理單位評比獎勵作業。	15,568
[13]提升農會組織服務功能計畫	031	111-111	民間團體	1.強化各級政府農會輔導功能，檢討農會相關表報及編印相關法規彙編資料。 2.協助農會自願性整併，擴	1,433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453	-	-	-	1,453
13,159	2,080	-	-	17,317
45,400	10,800	-	5,875	77,643
3,791	-	-	-	5,224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大經營規模；輔導振興經營不善農會。 3.辦理農會選聘任人員專業與行銷訓練，培育優質人力資源。 4.輔導農會開發多元業務，建構永續經營體制。	
[14]農會制度精進研究計畫 032	111-111	民間團體	檢討農會法及相關法令執行作業。	180
[15]捐助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 036	111-111	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	1.針對開發中國家相關人員辦理土地政策等國際訓練課程。 2.配合辦理國內農業從業人員之訓練班以及網路多媒體訓練課程。 3.辦理國內外研討會，提供各國專家研究發展與政策擬定之交流平臺。 4.從事農業與土地政策之研究並發行專業刊物，以協助開發中國家建立完善之農政與地政制度。	10,500
[16]補助辦理國際農業技術交流活動 039	111-111	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	辦理土地政策與永續鄉村發展等國際訓練班，除介紹農業與地政新觀念，並宣導我國農業與農村發展及都市發展規劃等策略及經驗。	-
[17]補助辦理國際農業技術交流活動 040	111-111	民間團體	辦理2022國際非政府組織(NGO)農業合作交流計畫 。	-
[18]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展會 041	111-111	農民團體與農業相關團體	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組團參加海外國際性展會。	-
[19]蒐集及彙整新南向國家與我國進出口貿易資料及經商投資相關法規 043	111-111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蒐集彙整我國與新南向國家進出口農產貿易統計資料。 2.蒐集新南向國家投資環境資訊及相關法規。 3.區域農業發展重點國家之農業投資發展環境分析。 4.研析規劃我國區域畜產業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220	-	-	-	400
3,000	-	-	-	13,500
1,000	-	-	-	1,000
-	300	-	-	300
4,750	-	-	-	4,750
1,800	-	-	-	1,8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發展配套措施。	
[20]辦理新南向國家農業公私部門人員灌溉管理、栽培技術、農業新世代連結等研討會或訓練班 044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積極拓展與新南向國家之合作，進行市場資訊、灌溉管理、栽培技術、農業新世代連結等交流或訓練，藉與該等國家公私部門農業人員建立管道，創造合作新商機。	-
[21]農業新南向諮詢平臺及臺商商務交流活動 045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以企業管理理念強化農業新南向資訊服務平臺，蒐集新南向國家農產貿易及投資資料，提供我農產業者新南向農業發展諮詢服務。 2.辦理新南向國家農產貿易拓展、人才交流活動，及相關技術培訓課程。	-
[22]主力農家所得調查 046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辦理主力農家所得抽樣調查，精進所得調查專業及實務。 2.辦理農業調查及調查資料審核、檢討等相關會議，培育農業調查專業知能，提升資料品質。 3.募徵按件計酬農業統計特約調查員，補實調查人力。	2,450
(5)5651011100 農業發展				48,000
[1]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001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辦理輔導建構現代化肉品市場為中心之肉品冷鏈體系，推動肉品市場冷鏈處理現代化。	48,000
(6)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72,815
[1]農業業界科專計畫 012	111-111	農企業	開發農業產業所需之創新技術，加值應用於農業生產管理、提升產業能力或創造品牌價值之研究發展活動。	10,835
[2]循環農業產業化推動 060	111-111	農企業	以資源循環之產業利用為目標，進行創新技術落實運用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00	-	-	-	1,000
2,500	-	-	-	2,500
1,850	-	-	-	4,300
21,860	-	-	-	69,860
21,860	-	-	-	69,860
135,781	-	2,300	51,176	262,072
25,865	-	-	-	36,700
5,500	-	2,300	-	7,8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並建立農業循環產業發展模式。	
[3]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畜牧) 064	111-111	農企業	1.輔導畜禽業者。 2.智慧環控鵝舍之應用；應用影像監測提供鵝隻早期健康預警。 3.肉豬生長體重監控系統之整合應用。 4.母豬舍群養個飼系統及發情智慧偵測設備之整合應用。	4,015
[4]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計畫 065	111-111	農企業	1.開發全自動專家系統串聯生產端、物流端至販售端。 2.開發智能魷釣LED水上集魚燈及無線控制技術。 3.開發蝴蝶蘭電子商務交易平臺系統。 4.建立密閉式肉鵝舍與其智慧監控設備，開發肉鵝異常行爲辨識警示及養殖管理暨專家系統。 5.開發觀賞水族產業垂直整合數位平臺。	24,225
[5]養殖漁產業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計畫 067	111-111	農企業	1.養殖漁產業數位基盤星點計畫(小微農業經營者)。 2.養殖漁產業數位轉型業參計畫(中大型農企業)。	16,340
[6]外銷作物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計畫 068	111-111	農企業	1.外銷潛力作物數位基盤星點計畫(小微農業經營者)。 2.推動外銷潛力作物數位轉型業參計畫(中大型農企業)。	14,000
[7]促進農業科技園區事業研究發展 A2	111-111	農業科技園區園區事業	1.鼓勵農業科技園區園區事業持續投入農業生技產業之研究發展。 2.增加農企業進駐農業科技園區之意願，加速農業生技產業群聚之形成。	3,4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6,900	-	-	1,200	12,115
45,411	-	-	2,716	72,352
30,300	-	-	27,160	73,800
18,400	-	-	20,100	52,500
3,405	-	-	-	6,805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7)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41,103
[1]農業科技研發政策統籌推動 002	111-111	民間團體	1.分析國際前瞻議題及各國發展趨勢，規劃多場次執行小組委員專家跨域策略規劃及重要議題討論與判斷，提供研析及規劃建議。 2.協助本會所屬研究機構從地區或產業需求之農業技術，跨機構召開工作坊由下而上研商區域型整合型議題，以作爲後續研提議題型政策型計畫之參據。	9,500
[2]強化研發成果管理及產業加值運用 003	111-111	民間團體	1.提供技術評價、授權模式、智財保護及契約法務等諮詢服務；並規劃錄製數位化線上課程教材。 2.維運農業技術交易網TATM，預計發行12期電子報、10案中文技術快訊、5案英文版焦點技術等，發揮實體技轉媒合交易功能。	7,400
[3]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005	111-111	民間團體	選送農、林、漁、牧等各領域農業科技及行政人員赴國外研習或訓練。	-
[4]農業人才預警機制及農業科技聯合實驗室建置規劃 006	111-111	民間團體	1.建立跨界資源溝通平臺，系統性規劃未來農業人才發展策略。 2.規劃建立聯合實驗室，整合高階研究人才及設備。	1,000
[5]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 008	111-111	民間團體	1.持續辦理農業跨領域推廣獎項-國家農業科學獎。 2.依「產業貢獻」、「社經發展」、「前瞻創新」、「跨域加值」及「環境永續」各類別補助深化得獎團隊科研成果，得以產業化應用。 3.規劃辦理得獎團隊科研成	7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239,253	-	600	18,575	399,531
8,200	-	-	700	18,400
14,819	-	-	500	22,719
300	-	-	-	300
2,000	-	-	-	3,000
300	-	-	400	1,4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果之發表及觀摩，以達推廣及促進跨域合作之經驗交流。	
[6]基因轉殖家畜禽隔離田間試驗場產業化平臺試運轉	009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持續動物試驗及試驗場ISO9001/2015認證，以提升試驗之產業化服務平臺能量。 2.應用基因回殖及新基因編輯(剔除)技術於抗病及抗逆境豬隻育種。	1,000
[7]農業育成跨域合作及創新營運計畫	010	111-111	民間團體	1.育成聯合平臺數位化。 2.後育成服務優化。 3.區域延伸服務。 4.促成育成廠商串聯。	2,000
[8]農業育成營運及輔導能量優化	011	111-111	民間團體	1.整合農業育成輔導能量。 2.優化One-stop servicing平臺。 3.建立農企業產業聚落。 4.拓展行銷通路。	2,000
[9]農業學界科專計畫	013	111-111	民間團體	針對產業關鍵研發缺口，補助辦理農業機械領域之整合型或跨領域計畫，以促進農業科技產業化。	945
[10]農業法人科專計畫	014	111-111	民間團體	針對關鍵研發缺口，補助辦理「農業機械」之整合型或跨領域計畫，以促進農業科技產業化。	1,529
[11]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核心技術推動	016	111-111	民間團體	加速微生物工廠之量產製程與應用技術開發平臺、 檢測平臺暨品管技術之建立、科研成果商品化、高活性酵素量產平臺之建立。	16,400
[12]種豬選拔指數改良、強化種豬精液品質及建構週批管理模式	017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建立選拔指數之合理機制。 2.提供低病源、高品質人工精液製劑，導入精實管理。 3.精進批次生產模式標準流程。	1,000
[13]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	018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	1.建立符合我國飼養環境新	4,5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101	-	-	-	2,101
2,895	-	-	-	4,895
2,000	-	-	-	4,000
2,964	-	-	-	3,909
3,371	-	-	-	4,900
16,972	-	-	350	33,722
1,696	-	-	-	2,696
8,900	-	-	1,100	14,5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精準管理技術開發及國產豬肉屠體品質升級			技研究院	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 2.建立學研及專家諮詢輔導團隊，推廣批次(異地)分齡生產模式。	
[14]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發加工技術	020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建立標準化飼養管理方式，改善我國母豬飼養，避免混欄豬隻打鬥以提升生產效率。 2.年輕公豬肢蹄腳弱綜合症之致病原因分析與因應對策研究。	1,000
[15]畜牧產業決策支援體系之研究	022	111-111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每半年盤點全國毛豬之農情資料。 2.按季盤點全國各類畜禽(豬除外)之農情資料。 3.定期蒐整主要畜禽產品價格資料。 4.建置畜牧類農情參考指標，與撰寫產業分析或編撰報告書。 5.「全國畜牧業農情調查資訊系統」與「畜產品價格查報及查詢系統」維運增修。 6.加強工作人員專業培訓。	3,423
[16]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研究	024	111-111	民間團體	1.畜牧節能減碳及廢棄資材再利用改進之技術研究。 2.畜牧廢水再利用處理、臭味防治改進技術與相關法規研究。 3.畜牧場節水、節能技術之研究。 4.畜牧業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研發及相關法規研究。	152
[17]強化無特定病原(SPF)豬生產系統及其供應質量	025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提供國內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以提升參與的工作人員對SPF飼育環境、飼養管理及相關畜牧獸醫技術標準作業流	2,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660	-	-	-	2,660
10,957	-	-	-	14,380
534	-	-	-	686
2,930	-	-	54	4,984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程之瞭解。 2.持續維持SPF豬隻生產體系運作，落實監測特定疾病，確保SPF豬隻供應品質，生產初代及二代SPF豬隻，提供國內生物醫學及產官學研所需之高品質研究動物。 3.持續維持品質管控(ISO 9001:2015)，監測特定疾病，維持試驗研究用豬隻品質。	
[18]中大型動物試驗跨域協助生醫產業發展 026	111-111	民間團體	1.利用國際認證動物試驗能量協助國內生醫產業跳躍升級。 2.骨科退化性疾病修復醫材研發試驗。 3.可降解性材料之醫材開發。 4.含幹細胞之疾病治療試驗。	8,310
[19]建構飼料添加物動物替代方案支援體系與強化動物替代試驗品質及管理 027	111-111	民間團體	1.研析飼料添加物/寵物食品動物替代性試驗國際規範，建構動物替代試驗之動物功效模式支援體系，建置離體細胞模式替代技術平臺、安全性評估替代性試驗平臺。 2.發展實驗動物替代方法，強化機構IACUC計畫書審查機制，提升動物試驗品質及管理。 3.導入及評估國際認證「皮膚致敏性」之綜合測試與評估策略(IATA)及其非動物性(invitro)替代測試法。 4.強化「非動物性替代方法資訊網」之「網路講座」	5,2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190	-	-	6,500	25,000
8,141	-	-	-	13,341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專區，並維護更新網頁其他內容。 5.強化與國際替代方法合作組織(ICATM)交流，申請成為觀察會員。	
[20]農產加工食品產業化技術提升之研究 028	111-111	民間團體	1.以國產禽畜肉為原料，利用天然取代物與優化加工製程，開發符合潔淨標示概念之禽畜加工產品。 2.運用紅外線加熱等加工技術，探討其對產品乾燥或烘烤之水分含量及產品品質之影響。 3.導入氣體分析儀進行農漁畜等相關產品線上即時監測。	3,500
[21]食品產業及消費資訊市場調查研析與推廣 029	111-111	民間團體	1.農產食品動態觀測與市場研析： (1)一季一個農食主題專輯。 (2)觀測與分析全球及臺灣食品市場動態。 2.產業多元議題整合研究與服務。 3.食品產業知識庫平臺及資料更新維護與資訊擴散。	1,600
[22]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拓展與加值利用 030	111-111	民間團體	1.持續農業種原庫之維運管理及服務提供，收存我國產學研寄存菌株，提供農業及生技產業界使用。 2.評估種原庫中保存菌株之免疫調節等保健功效。 3.導入配方設計進行液蛋風味改良。 4.以可食用乳酸菌進行潛力豆類素材的生物轉換作用，提升微生物相定向食品(MDF)效益。	3,000
[23]養豬產業新技術及精準管理運用之國際交流 032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汲取發展經驗及方法，促進產業提高自主管理成效，以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5,683	-	-	600	9,783
2,381	-	-	-	3,981
4,259	-	-	530	7,789
342	-	-	-	342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期提升國內生物安全、AI智慧化技術運用、豬群生產力及精準數據管理應用能力。	
[24]農業技術及資材拓銷新南向國家 036	111-111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藉由官方或民間管道建立新南向農業合作溝通平台，輸出我國優勢產業，全面提升農業合作關係。 2.建立農業綜合示範區或示範農場，提供觀摩及技術協助。 3.加強與新南向國家農業人員互訪計畫，並透過在臺國際組織或本會試驗研究單位辦理訓練班，協助各國培養農業產業人才，使其深入瞭解我農業技術，促進合作效益。	500
[25]建立國際農業合作智庫及新南向產業鏈結計畫 037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亞太及其他區域標的國家農業需求與重點產業分析。 2.農業雙邊重點工作及雙方會談幕僚作業。 3.辦理農企業公私部門媒合座談。	2,398
[26]推動APEC區域降低糧食損失研究與技術產業化 038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延續APEC「強化公私部門夥伴關係降低供應之糧食損失」多年期計畫成果及合作管道，並蒐集與研究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減少亞太地區糧食價值鏈之損失與浪費相關政策與方法，持續深化我國參與APEC地位，以及強化多邊場域合作平台與交流。 2.綜整APEC經濟體之糧損評估研究成果，並蒐集APEC各經濟體在疫情與後疫情時期所制定之降低糧損與浪費政策與行動方案。 3.持續更新降低糧損工具箱	1,3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00	-	-	-	1,500
1,602	-	-	-	4,000
881	-	-	-	2,181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與解決方案資料庫網站最新資訊、最佳範例等。	
[27]加強臺德農業政策研究暨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臺方理事會運作 039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召開國際性農業政策、技術研討會，交流經驗。 2.辦理我國農業學者專家與德國及歐盟相關國家農業學者專家互訪、研習交流。 3.積極推動國內農業試驗研究機構與國際農業機構之合作研究。	520
[28]推動農業政策研究能量建構 040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針對重大政策進行效益評估，並比較、研析與我國農業條件相近之先進國家農業政策執行現況與效益。 2.針對重要農政議題研析農業政策利弊，透過專家座談研擬中長期農業政策研究主軸與具體內容。 3.依我國農業施政重點需求，透過資料整理與文獻蒐集方式，分析國際組織(如FAO、OECD等)重要農業議題進展。 4.提供即時農業施政措施評估及對外說明資訊。	1,000
[29]新農民群聚輔導與組織化效益分析之研究 041	111-111	民間團體	1.探討我國青年農民培育支援體系，以強化我國青年農民經營諮詢資源導入。 2.持續鼓勵青農參加青農聯誼會，透過聯誼會平臺加速農民群聚，藉由研究調查瞭解群聚樣態與適切之群聚規模及組織化效益分析。 3.蒐集國外農業推廣文獻並透過工作坊模式分享，鼓勵農民整合發展。	230
[30]農業國際經貿情勢與諮 042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	1.彙蒐重要國際農業經貿議	1,32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980	-	-	-	1,500
965	-	-	-	1,965
826	-	-	-	1,056
266	-	-	-	1,586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商策略之研究		技研究院	題及WTO相關資訊。 2.研析重要經貿協定發展情形及農業相關議題內容。	
[31]國際農業經貿研究智庫推動計畫 043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盤點國際相關重要會議，掌握全球農業貿易前瞻趨勢，提出對本會未來國際參與之建議。 2.彙整國際重要研究機構相關報告，研析國際農產貿易趨勢及其對我國之可能影響。 3.研析我國農產貿易現況及貿易型態分析，提出我國產業因應國際農產貿易趨勢之出口優勢與相關調適策略建議，並做我國參與農業經貿談判之策略支援與效益分析。 4.蒐集重要國際組織或貿易協定之農產貿易規範與標準。	1,235
[32]因應自由化家禽產業調整及整體牧業政策發展趨勢之研究 044	111-111	民間團體	蒐集國際家禽產業資料，針對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政策及其執行策略，分析應解決之問題。	725
[33]111年農政農輔綱要計畫專案管理計畫 045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蒐整國內農業與科技相關政策，包含國家發展計畫、臺灣永續發展目標、科技部全國科技計畫與農業政策等，研擬具發展潛力且扣合政策目標之農政領域科研方向與建議。 2.辦理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綱要計畫之科研規劃與管理，舉辦至少1場次計畫內部共識營，並製作每季季報、年度綱要計畫書及年度績效報告。	887
[34]樂農城市休閒農業多元經營 046	111-111	民間團體	1.以北北桃直轄市內的休閒農場及特色農遊場域業者	4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457	-	-	-	2,692
1,090	-	-	-	1,815
113	-	-	-	1,000
500	-	-	-	9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對於開發相關的體驗模組之意願與現有的體驗產品狀況。 2.對於有意願的業者提出的體驗模組選擇不同的類別（至少三類），邀請專家協助提供建議改善，以消費者觀點提出市場面的需求調整及改善產品，衍生多樣化商品模組。	
[35]農業旅遊多元商品開發研究 047	111-111	民間團體	1.建立農業療育人才職能基準之課程綱要及標準課程。 2.建立農業療育場域活動執行示範場域。	400
[36]農業推廣政策與推動體系之研究 048	111-111	民間團體	1.探討日本就農政策與臺灣進行比較分析，提出政策參考建議。 2.彙編農業推廣文彙。 3.辦理農民輔導領域下研究計畫之成果發表會。 4.完成「農民輔導之研究計畫成果摘要報告」電子期刊。	540
[37]精進農業部門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計畫 049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研析我國農業調適指標，並協助各單位扣合農業發展目標與永續發展目標，擬定調適指標。 2.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執行成果蒐整、檢討及研擬，依據行動計畫執行成果及相關研究結果，研析我國農業部門之調適進展，建構農業調適進展評估內容，並探討調適工作成效及缺口，提出政策建議。 3.配合辦理農業調適推動小組及檢討評估機制運作，進行相關行政幕僚工作。	1,84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690	-	-	-	1,090
1,436	-	-	-	1,976
1,760	-	-	-	3,6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38]農產業氣候變遷風險評估及調適策略研析 050	111-111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依據109-110年度氣候變遷對我國農業體系之衝擊影響評估研究以及農業調適追蹤架構（TFA）盤點結果，進一步發展產業別之風險評估及調適策略研析，以利政策落地推行。應用國內目前發展之調適檢核工具，完成產業別之調適缺口評估。 2.依調適決策6步驟進行「界定問題與設定目標」、「評估與分析現況風險」、「評估與分析未來風險」、「界定與評估調適選項」等工作，完成各產業之風險辨識或風險評估、調適成果案例蒐集與檢討評析。	1,200
[39]深度學習技術輔助遙測影像判釋研究計畫 051	111-111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1.發展基於深度學習模型的影像分割，框列出目標作物範圍。 2.發展支援多尺度及四波段以上通道的深度學習模型。 3.開發提供後台判釋人員複判介面，複判成果視爲真值，自動回饋CNN深度學習網路。 4.蒐集遙測影像訓練樣本進行資料前處理，並以深度學習模型進行水稻作物判釋。	-
[40]災害應變及農業災害情資網維運 052	111-111	民間團體	1.農業生產1-36旬之旬尺度極端事件趨勢與衝擊評估報告。 2.旬尺度高溫、低溫、劇烈降雨農業災害風險地圖。 3.本會災害應變即時情資研	2,7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200	-	200	2,200	4,800
6,000	-	-	-	6,000
1,500	-	-	300	4,5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判資料提供。 4.農業特定災害情資研判及研究。	
[41]特色農產食材多元化運用體系建立 053	111-111	民間團體	1.不同質地等級關鍵食材與餐食服務開發。 2.高營養密度產品開發。 3.跨域共創食農合作之服務商模及試營運。	9,650
[42]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 054	111-111	民間團體	1.持續針對國外標的市場/品項進行考察與情報蒐集，進行國內農業素材消費需求調查分析，訪問廠商蒐集產品開發需求及市場趨勢，提供與學研單位加速研發成果合作商品化。 2.規格化農產素材供應體系建構，評估標的農產素材於國內外市場之供應規格，串接農產素材上下游之跨領域服務，發展符合業者允收規格之產銷體系。 3.協助學研單位建立不同農業素材動物功效試驗及成分分析資料，另針對潛力項目評估食品法規進行評估及試驗。	9,000
[43]開發系統性冷鏈技術穩定到貨品質 055	111-111	民間團體	1.紅龍果從田間防病、採後處理、包裝預冷及貯運條件等對降低損耗與品質提升之效果。 2.青花菜延長供貨期之採後處理、防褐、預冷及冰泥貯藏技術等之方法與效果。 3.番石榴輸美及印度棗輸日符合輸出國之檢疫條件，開發適合之採後處理、包裝改善及貯運流程關鍵技術，確定其效果。 4.小果番茄等幾種水果之氣	8,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1,850	-	-	500	22,000
26,789	-	-	1,711	37,500
12,570	-	-	1,230	21,8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變包裝與氣調櫃貯運之效果確認與技術確立。	
[44]農產品冷鏈技術擴散與加值服務	056	111-111	民間團體	1.農產品冷鏈技術專家輔導團及服務體系優化。 2.農產品冷鏈關鍵技術導入示範場域。 3.農產品冷鏈人才培育。 4.採後處理知識數位化及知識推廣。	17,000
[45]農林剩餘資材資源化產業技術研發	057	111-111	民間團體	1.創新技術導入與開發。 2.循環農業產業鏈產業技術整合與缺口補足強化。	-
[46]養豬場污泥多元加值利用及工業端廢水優化銜接應用	058	111-111	民間團體	1.優化畜牧場廢水處理技術及建立其污泥調控標準模式。 2.進行植種污泥工業端複雜廢水處理系統應用評估。 3.完備養豬場植種污泥工業端應用技術，建構污泥篩選指標及兩端媒合模式。	500
[47]循環農業產業化推動	059	111-111	民間團體	以資源循環之產業利用爲目標，進行創新技術落實運用，並建立農業循環產業發展模式。	-
[48]農業商業服務模式機制運用	062	111-111	民間團體	1.協助計畫團隊強化知識管理，建立技術規格書。 2.協助團隊於技術驗證階段導入成本概念，做爲技術調整之參考依據。 3.協助試驗場域與潛在承接技術之業者進行商業洽談並促成合作。	1,688
[49]農糧產業科研成果創新與產業營運模式	063	111-111	民間團體	1.市場及通路需求分析。 2.關鍵技術導入。 3.場域營運輔導。	800
[50]省工農機研發補強	066	111-111	民間團體	1.農機研發補強。 2.試驗設計與試驗田準備。 3.農機調整設計與整備。 4.試驗比較。	1,111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3,202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36,170	-	-	-	53,170
2,100	-	-	200	2,300
1,800	-	-	-	2,300
7,900	-	400	700	9,000
2,542	-	-	-	4,230
1,000	-	-	-	1,800
1,671	-	-	1,000	3,782
12,497	3,000	-	810	19,509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1)5651011000 農業管理				-
[1]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005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犬貓族群數量控制與成效追蹤評估；動物收容轉型專業再升級，落實動物福利；深化飼主源頭控制，確立飼養責任。 2.動物保護業務執行人力合理化，改善城鄉執法落差；強化執法與行政效能，發展產業自主管理機制。 3.強化專業人員之職能教育，多元管道推行普及動物生命教育；善用民間力量，營造動物友善社區。	-
[2]強化動物福利管理計畫 019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配合國內畜禽產業發展，建立適合國情及符合國際潮流之動物福利指標及友善畜禽生產制度。 2.整合動物保護相關系統及資料庫，運用科技建構動保行政資訊化。	-
(2)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3,202
[1]農業科技研發政策統籌推動 001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盤點農業產業發展缺口，形成產業輔導研究團隊，結合大專校院研發推廣教育之能量，完成短期年產業技術整備提升之研發成果。	1,000
[2]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 004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選送農、林、漁、牧等各領域農業科技及行政人員赴國外研習或訓練。	-
[3]新一代農業菁英培育暨合作計畫(新進教師) 007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依據政策及全國農業會議結論採行措施之配套計畫。	300
[4]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開發及國產豬肉屠體品質升級 019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建立符合我國飼養環境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 2.建立學研及專家諮詢輔導團隊，推廣批次(異地)分齡生產模式。	1,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700	3,000	-	-	4,700
1,700	-	-	-	1,700
-	3,000	-	-	3,000
10,797	-	-	810	14,809
5,800	-	-	700	7,500
200	-	-	-	200
1,120	-	-	-	1,420
500	-	-	-	1,50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5]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發加工技術	021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建立標準化飼養管理方式，改善我國母豬飼養，避免混欄豬隻打鬥以提升生產效率。 2.年輕公豬肢蹄腳弱綜合症之致病原因分析與因應對策研究。 3.開發多樣化新式熟化即食加工肉製品及多元利用畜產品副產物之保健產品。	400
[6]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研究	023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畜牧節能減碳及廢棄資材再利用改進之技術研究。 2.畜牧廢水再利用處理、臭味防治改進技術與相關法規研究。 3.畜牧場節水、節能技術之研究。 4.畜牧業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研發及相關法規研究。	102
[7]農業商業服務模式機制運用	061	111-111	私立大專院校	1.協助計畫團隊強化知識管理，建立技術規格書。 2.協助團隊於技術驗證階段導入成本概念，做爲技術調整之參考依據。	400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1)6151011000					-
社會保險業務					
[1]農民保險業務	999	經常性	農漁民	彌補農民健康保險虧損、補助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等。	-
[1]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999	經常性	農漁民	補助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保險費。	-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6351012400					-
農民福利業務					
[1]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	999	經常性	老年農漁民	依據老年農民喪葬慰問核發作業要點，爲落實對長期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之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449	-	-	-	849
358	-	-	-	460
2,370	-	-	110	2,880
-	68,376,290	-	-	68,376,290
-	20,631,545	-	-	20,631,545
-	20,631,545	-	-	20,631,545
-	20,592,912	-	-	20,592,912
-	38,633	-	-	38,633
-	47,744,433	-	-	47,744,433
-	47,744,433	-	-	47,744,433
-	156,672	-	-	156,672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喪葬照顧，針對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25年以上之農民死亡後，經勞工保險局審查取消農民健康保險資格未能發給喪葬津貼，且未領取其他社會保險喪葬津貼者，發給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102,000元。	
[1]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999	經常性	老年農漁民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凡老年農民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以上或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之漁會甲類會員且會員年資合計15年以上，並符合申請資格者，每月發放7,550元，另103年7月16日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修正公布前已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且持續加保，於申領福利津貼時加保年資合計6個月以上未滿15年者，每月發放3,775元，中央應負擔部分所需經費。	-
[1]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999	經常性	農漁民	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第7條規定，農民退休儲金提繳金額依勞動部公告之勞工每月基本工資乘以提繳比率計算，提繳比率由農民於10%範圍內決定，政府依農民提繳之農民退休儲金，按月提繳相同金額。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6510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100	經常性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3.對國外之捐助				105,170
4035 對外之捐助				105,170
(1)5651011000				101,800
農業管理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45,481,067	-	-	45,481,067
-	2,106,694	-	-	2,106,694
-	312	-	-	312
-	312	-	-	312
-	312	-	-	312
86,003	24,538	75,000	1,000	291,711
86,003	24,538	75,000	1,000	291,711
66,016	24,538	75,000	-	267,354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1]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農業政策合作研究計畫 003	111-111	臺德社會經濟協會	1.辦理臺德農業合作、研究成果分享及資訊交換。 2.協助臺德雙方合作研究計畫推動及互訪。 3.召開臺德雙方理事聯席會議。	1,800
[2]亞蔬-世界蔬菜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 033	111-111	亞蔬-世界蔬菜中心	1.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係由我、美、日、韓、泰、越及菲律賓等7國政府暨亞洲開發銀行於民國60年5月共同簽訂國際公約所設立之國際農業研究組織，我國依合約負擔部分行政及業務經費。 2.維持亞蔬-世界蔬菜中心永續經營，使其成爲全球重要蔬菜研究機構，建立全球人類營養安全、膳食多樣化機制，並促進人類健康。	100,000
[3]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計畫 034	111-111	亞蔬-世界蔬菜中心	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實驗大樓改建及設備更新。	-
[4]協助非洲地區維持蔬菜種原多樣性 035	111-111	亞蔬-世界蔬菜中心	1.協助史國國家植物遺傳資源中心種原庫現代化。 2.協助史國建立蔬菜產業鏈，創造就業機會。 3.協助史國改進推廣教育系統，改善學校及家庭蔬菜膳食多樣性。	-
[5]捐助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 037	111-111	亞洲太平洋地區糧食與肥料技術中心	1.蒐集亞太地區國家農業資訊，辦理國際研討會、訓練班、諮詢服務、田間示範及資助國外考察等相關國際活動。 2.出版農業資訊之國際刊物，提供亞太地區國家之資訊及農業技術轉移服務，建立相關技術交流之資料庫與網路系統。 3.協助會員國之農業專家從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850	-	-	-	2,650
41,966	-	-	-	141,966
-	-	75,000	-	75,000
23,200	-	-	-	23,200
-	21,538	-	-	21,538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事國外考察、配合會員國要求辦理農業專案計畫，探討解決區域內之共同問題。 4.與我國農業團體合辦研討會或派遣專家出國參加研討會，協助我國農業機構邀請專家來臺考察。 5.推廣環境友善技術，加強農民組織產銷功能、建立農業技術轉移平臺，提升亞太地區小農經濟收益。	
[6]補助辦理國際農業技術交流活動 038	111-111	亞洲太平洋地區糧食與肥料技術中心	辦理國際農業技術交流及資訊傳播，於我國、日、韓、泰以及印尼等相關亞太地區國家辦理天然災害保險、糧食安全、氣候變遷與農業智財等相關議題之研討會或研習會。	-
(2)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3,370
[1]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合作計畫 031	111-111	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APAARI)	辦理高階政策對話會議、專家諮詢/會議/研討會、出版刊物與成功案例、召開APCoAB指導委員會等。	720
[2]與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 033	111-111	亞蔬-世界蔬菜中心	1.加強蔬菜新種原的繁殖、高抗耐性品種分子選育、栽培技術調適、外表型模型建立與預測以及國際重要或新興病蟲害之檢定與防治技術研究。 2.強化與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及大學之合作研究，提升國內研究人員之專業職能。 3.持續運作種苗業界交流平臺，促進業界與亞蔬中心之技術交流。	2,000
[3]與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FFTC)之研究合作 034	111-111	亞洲太平洋地區糧食與肥料技術	1.持續經營FFTC-AP平臺，強化投稿數量及提升發表	65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3,000	-	-	3,000
19,987	-	-	1,000	24,357
1,167	-	-	-	1,887
9,000	-	-	1,000	12,000
2,070	-	-	-	2,72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中心	文章之品質，並發行電子期刊(FFTC E-Journal)。 2.建構農業政策國際專家合作交流網絡。 3.結合FFTC能量與專業，舉辦農業政策研討會/論壇，邀請各國參與討論亞太地區重要農業政策。 4.建構FFTC-APO亞太地區生物肥料及生物農藥資訊平臺(FFTC-APO APBB)。	
[4]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 067之研究合作	111-111	國際稻米研究所	利用基因體資訊育成具氣候韌性的高品質水稻。	-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7,750	-	-	-	7,750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17	7,664	30,109	16	7,990	28,642
考察	4	58	797	4	32	606
視察	-	-	-	-	-	-
訪問	3	428	5,326	3	428	5,331
開會	4	208	2,975	4	228	3,292
談判	1	144	2,000	1	108	1,570
進修	1	5,475	11,528	1	5,475	11,528
研究	4	1,351	7,483	3	1,719	6,315
實習	-	-	-	-	-	-

行政院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農業勞動、技術服務及機械設備共享經濟發展策略考察60	德國	德國相關機構	考察德國發展農業共享經濟概念推動策略與執行措施，瞭解其規劃設計之運作機制，作爲我國成立農業人力調度專責單位(機構)，運用共享經濟概念及應用現代化作業系統之施政參考。	111.01-111.12	7	2
02 農業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應用與執行考察61	美國	美國相關機構	本會推動農業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應用於農業政策規劃、穩定產銷、水資源管理、農地盤點等領域。爰爲學習先進國家GIS應用方向、案例與成果，以收他山之石，做爲國內發展GIS規劃與應用之參考，規劃安排赴美國進行實地考察。	111.01-111.12	8	2
03 推動園區循環農業及機能性食品原料相關產業國際拓商計畫62	印尼	2022亞洲機能性食品原料展、當地業者及通路	帶領國內從事循環農業及機能性食品原料相關產業前往印尼雅加達參加2022亞洲機能性食品原料展（FI Asia展），(2022.9.7-9，加上佈展共4天)並規劃拜訪當地業者及通路，以尋求開拓國際市場通路。	111.09-111.09	7	2
04 赴越南開拓東南亞市場62	越南	Agri Vietnam2022、當地業者、通路及經銷商等企業	邀集園區農業生技企業赴越南參加Agri Vietnam 2022 (2022.06.，展期預定3天，加上佈展共4天)國際商展，同時於參展前安排參訪當地業者、通路及經銷商等企業，協助國內企業開拓新南向市場通路。	111.06-111.06	7	2
二・訪問						
05 推動我與各國農業高層官員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	亞洲、美洲、歐	相關國家農業部等	1.陪同府、院高層長官訪問友邦國家。	111.01-111.12	7	45

業委員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預算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00	82	9	191	農業管理	無	
230	107	10	347	農業管理	無	
43	87	11	141	農業管理	無	
46	60	12	118	農業管理	無	
2,025	1,589	186	3,800	農業管理	有	1.推動印尼卡拉旺綜合農業示範區、菲律賓碧瑤洋菇示範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62	洲、大洋洲等	機構	2.爲拓展與其他國家之合作及我國農業對外發展空間，推動與其他國家農業高層農業官員(正、副部長)互訪，並爲國內農民爭取農產品海外拓銷空間。 3.爲推動農業新南向政策，派遣技術人員前往合作國家辦理示範農園、技術交流及推廣我國相關產業活動等，以持續穩定亞太區糧食安全及創造互惠互利商機。			
06 訪問農產品海外通路及農產品國外促銷61	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等	相關國家農業機關(構)、農產品進出口通路業者	1.訪問農產品進出口通路業者，並督導辦理農產品國外促銷活動及參與國際大型食品展售活動。 2.考察各國農產品標章及認證制度。 3.蒐集農產品國際市場資訊及辦理消費者行爲調查。 4.拓展海外農產品新興市場。	111.01-111.12	7	15
07 參加北美生技展6L	美國	BIO2022	由本會派員會同相關部會、業者組成臺灣代表團，參加「BIO 2022」北美生技展，展示我農業生技創新研發成果，以吸引全球生技業者商談技轉與投資，並藉此蒐集國際創新知識與技術，充分瞭解新進趨勢與世界潮流，作爲規劃農業生技研發策略與籌辦國際級展覽活動之參考。	111.01-111.12	8	1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區、越南隆安省種苗示範區。 2.推動宏都拉斯、巴拉圭及史瓦帝尼之蘭花、酪梨產業合作等計畫。
585	616	52	1,253	農業管理	有	1.參加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及農產品宣傳活動、通路業者訪問。 2.督導新加坡「臺灣農產食品專區」營運情形。
210	57	6	273	農業管理	有	參加北美生技展。

行政院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7次締約方大會 - 57	剛果民主共和國或其他非洲國家	派員與會掌握氣候變化評估最新進展、農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及調適策略相關議題等，作為我國政策擬定與檢討之參考。	12	1	85	84
二・不定期會議						
02 參加CRISPR農業生技大會 - 6L	美國	隨著新興農業生物技術-基因編輯的崛起，農業生技相關會議已聚焦討論基因編輯技術於農業的創新應用及各國最新國際監管準則。CRISPR 農業生技大會集結政府監管單位、植物基因體學、種子公司、農業生技新創公司、前瞻學研及植物基因體學等各領域專家，進行多方位知識分享。派員參訪目的除可獲得最新、最完整的第一手訊息，更藉以將臺灣融入國際農業生技產業社群，促進技術發展及商業活動，並提供與各國人士經驗分享心得交流，建立與國際互動管道，增加我國農業生技成果於國際舞台曝光之機會，預期可引發更多跨國合作機會。	8	1	40	55
03 派員出席與各國共同召開之農業合作會議與技術合作 - 61	法國、越南、英國、土耳其、印尼、菲律賓等合作國家及	1.執行與各國簽署之雙邊農業合作協定、備忘錄及綱領等，進行農產貿易及技術合作議題諮商。 2.依據各雙邊農業合作會議決議事項，派遣	6	23	770	860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5	184	農業管理	波蘭	107.12	1	100
			德國	106.11	1	113
					-	-
71	166	農業管理	荷蘭	108.06	1	88
			加拿大	106.09	1	146
					-	-
100	1,73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荷蘭、加拿大、波蘭、菲律賓、印尼、澳大利亞、日本	108.11	29	2,272
			南非、美國、菲律賓、澳大利亞、法國、比利時、荷蘭、瑞士、奧地利、匈牙	107.12	26	2,605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國家	專家與合作計畫相關人員，前往合作國家，進行技術合作。 3.加強推動與澳洲、印尼、泰國、越南等新南向國家交流，進行雙方協議互惠互利之農業產業合作等。				
04 派員參與2022年臺美農業科學合作會議 - 60	美國	依據臺美雙方1986年1月簽署之「臺美農業科學合作計畫綱領」，進行合作研究、技術交流、研討會、參訪或訓練等合作，並由本會及美國農業部農業研究署(Agricultural Research Service,簡稱ARS)雙方輪流舉辦年度臺美農業科學合作會議，2022年由美方主辦，本會將組代表團赴美出席會議，雙方將針對現有合作計畫執行情形及未來合作研究方向進行討論，藉此持續臺美雙方農業科技合作交流。	10	5	548	306
三．談判						
05 參與WTO、APEC、OECD、AARDO、APO、APAARI等其他國際組織活動，及FTA或雙邊與多邊會議等相關諮商與談判 - 61	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等	1.積極參加WTO、APEC與農業有關之各項會議，維護我國權益，促進我國與其他經濟體進行農業雙邊交流。APEC農業技術合作工作小組爲我國所倡議成立，積極參與該小組有關會議及研討會，加強與各國農業交流及聯繫。 2.爲確保我國在AARDO、APAARI、APO等國	6	24	888	1,012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利、波蘭			
			緬甸、泰國、印尼、印度、法國、厄瓜多爾、澳大利亞	106.12	30	1,857
41	895	農業管理	美國	107.04	6	1,074
					-	-
					-	-
100	2,000	農業管理	馬來西亞	109.02	2	151
			菲律賓、印度、印尼、越南、馬來西亞、新加坡、瑞士、波蘭、泰國、斯里蘭卡、巴拉圭、蒙古、智利、日本	108.11	34	2,116
			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日本、宏都拉斯、土耳其、澳大利亞、史瓦帝尼、韓國、印尼、加拿大、越南、菲律賓	107.11	25	2,065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際組織之權益，有必要積極參加相關組織之活動，強化我國參與深度，並與相關組織會員保持良好互動。 3.因應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後續衍生與個別會員國雙邊合作交流之必要活動，以及參與我國與其他國家召開之FTA或雙邊與多邊會議，需派員赴美國、日本、澳洲、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歐洲等國訪視、協調與商洽、諮商與談判。				

業委員會
一開會、談判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行政院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進修					
01 農業菁英培訓計畫(進修學位)-62	美國、日本、歐洲、紐澳等	1.依據行政院96年7月11日院臺農字第0960029054號函辦理「農業菁英培訓計畫」。 2.選送機關內優秀人才出國攻讀碩博士學位，汲取先進國家學術研發能力。補助領域包含基礎科學之農林漁畜學門，及農業經營、農業行銷等重點科技學門，以提升農業總體研發能力及國家競爭力。	111.01-111.12	365	15
二、研究					
02 加強與日本、泰國等農業策略性及技術性合作交流計畫-61	日本、泰國及其他國家	1.依據行政院99年11月22日院臺經字第0990060390號函辦理「臺日技術合作計畫」。 2.鑒於雙邊農業合作會議對話機制爲我國農業諮商及提升雙邊關係重要場域之一，自107年度起原「臺日國際農業合作計畫」擴大適用至雙邊合作國家，強化與日本及其他各國雙邊農漁業交流合作。 3.依據108年第2屆臺波農業合作會議及第13屆臺越農漁業合作會議等雙邊會議決議，派員赴該國或邀請專家來臺交流，以執行各合作計畫，包含獸醫、畜牧研究、疾病防治、植物品種權及農作物加工研究交流。	111.01-111.12	7	17
03 推動國際農業合作雙邊諮商與強化產業鏈結-62	亞洲、歐洲、非洲、美洲等	因應本會政策強化國際農業雙邊合作及產業鏈結，選派同仁出國研習農林漁牧各領域先進農業科學技術，或前往合作國家現地研究(含新南向國家)。	111.01-111.12	10	22
04 農業菁英培訓計畫(短期研究)-62	美國、日本、歐洲、紐澳等	1.依據行政院96年7月11日院臺農字第0960029054號函辦理「農業菁英培訓計畫」。 2.選送機關內優秀人才出國進行短期研究(最長以1年爲限)，汲取先進國家專業技術能力。補助領域包含基礎科學之農林漁畜學門，及農業經營、農業行銷等重點科技學門，以提升農業總體研發能力及國家競爭力。	111.01-111.12	180	5
05 國際農業科技政策與技術	美國、歐	因應農業前瞻發展趨勢及政策規劃需要	111.01-111.12	14	8

業委員會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計		
8,100	-	3,428	11,528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4
650	350	164	1,164	農業管理	15
1,737	971	275	2,983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8
1,170	350	723	2,243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2
840	253	-	1,093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22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交流-62	洲、日本	，積極培養本會人員提升研發之關鍵技術，瞭解國際政策方向，選送同仁出國研習交流，以解決農業科技面臨之挑戰。			

業委員會
一進修、研究、實習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計		

行政院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國產農產品港澳大陸地區海外拓銷相關活動及兩岸農業事務諮商61	中國大陸重要城市、香港、澳門	大陸、香港、澳門等重要消費區及相關經貿單位	1.蒐集農產品市場資訊、辦理農產品通路行銷活動，及參加國際性展覽。 2.建立我國農產品知名度。 3.辦理農業貿易事務諮商。	111.01 - 111.12	5	15
02 強化兩岸農業智財權保護相關協處與品種權業務交流61	中國大陸	大陸農業及經貿單位	進行兩岸農業智財權申請、侵權協商及品種權業務等。	111.01 - 111.12	5	2

業委員會
畫預算類別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345	420	30	795	農業管理	無	
35	62	6	103	農業管理	有	處理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簽署之後續工作規劃與推動事宜。

行政院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587,688	671,393	-	-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1,860	62,342	-	-
10 農、林、漁、牧業	585,828	609,051	-	-

業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233,402	69,031,515	34,677,237	218,744	105,419,979
-	68,375,978	770	-	68,440,950
233,402	655,537	34,676,467	218,744	36,979,029

行政院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54,286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	-	-	-
10 農、林、漁、牧業	-	-	-	54,286

業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本移轉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35,917	678,516	76,000	182,400	-
-	-	-	-	-
35,917	678,516	76,000	182,400	-

行政院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1,000	4,900	1,400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	-	-	-
10 農、林、漁、牧業	-	1,000	4,900	1,400

業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29,400	70,839	15,600	1,150,258	106,570,237
11,877	3,129	-	15,006	68,455,956
17,523	67,710	15,600	1,135,252	38,114,28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9及以前年度預算數	110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及以後年度預估需求數	
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109-112	12.77	1.76	1.68	1.68	7.65	1.行政院108年9月9日院臺農字第108002152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管理」科目1.68億元。
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109-112	4.24	0.42	0.41	0.41	3.00	1.行政院108年8月16日院臺農字第108002235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管理」科目0.41億元。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09-112	2.01	0.27	0.22	0.19	1.33	1.行政院108年11月13日院臺農字第1080032890號函核定。 2.本計畫本會主管總經費44.61億元，其中編列於本會2.01億元、農糧署40.17億元、漁業署2.43億元。 3.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管理」科目0.19億元。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110-114	1.31	-	0.20	0.17	0.94	1.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 2.本計畫本會主管總經費11.04億元，其中編列於本會1.31億元、農糧署0.25億元、漁業署0.25億元、農業試驗所2.25億元、水產試驗所0.38億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0.54億元、林務局6.06億元。 3.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發展」科目0.17億元。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	110-113	16.00	-	0.41	5.82	9.77	1.行政院110年1月29日院臺農字第1090042247號函核定。 2.本計畫本會主管總經費84億元，其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9及以前年度預算數	110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及以後年度預估需求數	
							編列於本會16億元、農糧署50億元、漁業署18億元。 3.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發展」科目5.82億元。
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	110-113	3.39	-	0.78	0.78	1.83	1.行政院110年2月17日院臺農字第1090043759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管理」科目0.78億元。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103-113	19.60	13.56	2.35	1.86	1.83	1.行政院102年6月5日院臺農字第1020032396號函、107年5月2日院臺農字第1070014602號函、108年6月3日院臺農字第1080016941號函及110年7月30日院臺農字第1100018997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發展」科目1.86億元。 3.109及以前年度預算數13.56億元爲調整後預算數。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	110-113	30.18	-	0.99	2.00	27.19	1.行政院110年1月15日院臺農字第109020190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1年度預算編列於「農業發展」科目2億元。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合計			102,795	261,585
1.5651010100 一般行政			-	3,100
(1)提升農業公共工程品質計畫	111-111	辦理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實務講習會、職業安全衛生講習會、農業工程業務年度檢討會議、農業工程品管人員回訓專班及農業工程品管人員專業訓練專班等。	-	3,100
2.5651011000 農業管理			10,241	72,253
(1)重要施政計畫評估、查證及策進	111-111	1.辦理專案查證，就本會施政重點項目，從政策面、產業面、環境與社會面及計畫執行面等面向，進行多年期相關計畫之整合性查證評估。 2.本會「農業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會議決定辦理查證之計畫項目，分別邀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參與查證作業。經實地查證後，將查證結果併同具體改進意見編印查證報告，提報本會農業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並送業管單位卓處及追蹤辦理結果。	1,000	1,700
(2)農政與農情刊物編印與發行計畫	111-111	1.出版「農政與農情」刊物，宣導農業政策與法規，並配合農業新施政重點，適時報導以發揮政策溝通之效。 2.配合推動雙語國家政策，刊物內「農業之美」、「農業櫥窗」兩單元進行雙語對照方式呈現。 3.配合刊物電子化趨勢，本刊物於每次出刊後，將上傳本會網站並提供給HyRead電子書平臺發布，讀者可免費下載閱讀。	500	530
(3)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人員之培育與訓練計畫	111-111	1.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或相關單位之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人員法規講習課程。 2.辦理鄉(鎮、市、區)公所農地管理業務人員之法規講習課程。	-	4,5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31,622	-	396,002	
-	-	-	3,100	
-	-	-	3,100	
-	8,240	-	90,734	
-	-	-	2,700	
-	-	-	1,030	
-	-	-	4,5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3.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農地管理人員業務交流座談會。		
(4)加強農地管理資訊系統計畫	111-111	1.擴充各類案件子系統之圖臺功能，協助使用者即時了解案件農地相關資訊。 2.介接「農地查核2.0 APP」，並強化資料庫內之案件查核之統計與分析功能。 3.調整及擴充農地及農舍法規檢索系統功能，強化解釋函令資料彙整及查詢資料管理。 4.強化地籍及建築管理之資訊介接及辦理資訊系統之教育訓練。	-	7,500
(5)產銷履歷農產品價值創新計畫	111-111	1.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價值創新行銷推廣活動，提升消費者對產銷履歷農產品之辨識能力及瞭解產銷履歷制度對食品安全的重要性。 2.積極提升產銷履歷農產品市場價值，輔導產銷履歷產銷通路媒合，促進產銷履歷食材使用量。	-	6,834
(6)創新農業數位資訊服務	111-111	1.透過群創共享機制建置團體型知識數位服務，提供民眾正確農業知識與訊息。 2.維運農業知識加值平臺與農業知識庫，並整合、累積各項重要農產業研究、推廣行銷及消費等農業資訊與知識，便利決策管理者、民眾取得系統性知識。 3.規劃將都市農耕專區、農漁生產地圖及24節氣等單元建立知識語音檔內容，讓民眾能吸收農業知識及建立正確農業觀念。 4.辦理線上網站推廣活動，傳播農業知識入口網的知識內容及成果。	-	-
(7)強化動物保護基盤計畫	111-111	1.辦理動物保護公共政策國際資訊蒐集、行政管理及法律專業研究分析，建置動保領域公共政策溝通平臺。	-	15,403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7,500
-	-	-	6,834
-	3,240	-	3,240
-	-	-	15,403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2.動物保護業務項下資訊系統建置、改版、大數據分析、人工智慧化功能擴充與維護。 3.辦理全國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監督報告審查、實驗動物技術諮詢輔導，編撰發行實驗動物人道管理年報。 4.規劃屠宰場、販賣產製品業、展演動物業、動物科學應用、民間狗場管理者及從業人員或政府機構動保人員與志工系統化及制度化講習訓練。 5.規劃建置協助落實動物保護策略之公民參與方式與機制。		
(8)印製鮮乳標章計畫	111-111	1.依據乳廠生產鮮乳成品規格之需要，印製25種不同容量規格之鮮乳標章，預估印製3.5億枚標章。 2.鮮乳標章印製後之委託倉儲管理、輸送作業及廢棄標章之銷毀。	-	655
(9)優良畜產品安全查驗計畫	111-111	辦理產銷履歷與CAS標章相關產品品質衛生安全檢測。	-	929
(10)國產優質禽品品質管理檢驗工作	111-111	1.強化國產優質禽品之驗證工作，依據重點危害項目加強檢驗，檢驗項目包含抗生物質、動物用藥及重金屬等。 2.辦理溯源及驗證禽品檢驗工作，提升衛生安全品質。	-	1,040
(11)寵物食品安全監控計畫	111-111	依「寵物食品病原微生物與有害健康物質種類及安全容許量標準」至少辦理市售寵物食品100項(犬:貓約6:4)產品之抽驗。	-	600
(12)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計畫	111-111	1.辦理飼料輸入查驗系統擴充與維護，邊境抽驗與樣品檢驗等業務。 2.辦理基因改造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登記與檢驗，運輸散落監控等業務。 3.辦理飼料管理系統之擴充與維護，提升飼料品質與健全飼料管理體制等業務。	6,088	14,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655
-	-	-	929
-	-	-	1,040
-	-	-	600
-	5,000	-	25,088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13)優良農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	111-111	辦理市售優良農產品抽驗工作。	100	755
(14)加強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及推廣計畫	111-111	1.加強CAS標章及CAS優良農產品之監督與管理。 2.加強CAS產品品質與衛生安全管理。 3.辦理CAS臺灣優良農產品推廣與教育訓練，增加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的認知與信賴。 4.辦理消費者、業者風險溝通工作，提升食品安全共識。	1,000	2,016
(15)加強有機畜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	111-111	1.辦理進口有機畜產品查核及檢驗。 2.辦理有機畜產品及畜產加工品驗證法規同等性評估及審查，邀集專家學者或驗證機構出國實地考察同等性國家有機畜產認、驗證情形，作爲雙方貿易同等性評估之依據及借鏡。 3.執行有機畜產品生產作業現場輔導。	104	396
(16)建構國產大宗農產加工品供應鏈管理計畫	111-111	1.盤點國內加工產業常用之國產大宗農產品供應鏈中潛在之食品衛生安全風險。 2.依據各項農產品之產業特性，分別成立風險分析專家群，進行風險評估，建立供應鏈安全管理模式。 3.建置大宗國產農產品供應鏈之安全及透明化管理，提供生產者、加工者、通路商、使用者之相關諮詢服務，推廣優質農產品及保障消費者權益。 4.依據風險評估結果，開辦說明會或教育訓練，協助國內農產品源頭及加工管理業者提升自主風險管理及監控能力。	1,249	2,200
(17)優秀農業人員選拔暨表揚計畫	111-111	選拔優秀農業人員，辦理實地採訪及頒獎表揚。	-	1,635
(18)辦理雙邊諮商之國際農	111-111	配合政策目標及與合作國家洽談之結	-	1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855
-	-	-	3,016
-	-	-	500
-	-	-	3,449
-	-	-	1,635
-	-	-	1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業合作計畫		論，積極拓展新南向及其他新興國家之合作關係，辦理有機農業、循環農業、生物性農業資材、飼料、農業設施等產業鏈研討會，並藉由辦理農業人員能力建構研習班等，與該等國家農業人員建立聯繫管道與合作關係。		
(19)辦理國際農業組織活動及研討會	111-111	依據參與相關國際組織活動之結論，辦理APO及AARDO等國際組織國際研討會、訓練班等相關活動。	200	700
(20)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臺系統維運委外服務	111-111	提供本會農林漁畜各簽審業務單位與通關業者間即時性網路通關諮詢與障礙排除，辦理線上單證比對等電子簽章業務，並與關港貿單一窗口介接，使我國於通關之相關規定及作法與國際同步。	-	800
(21)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計畫	111-111	舉辦或參加國際性展會。	-	9,000
(22)加強會計輔導與查核	111-111	選定受補助單位爲查核對象，依政府採購法程序委託民間專業機構查核其會計事務、內部控制等之處理情形，並作成查核報告供參。	-	960
3.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	5,600
(1)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	111-111	辦理各種模型精算農民健康保險費率。	-	900
(2)強化農民安全衛生及職業災害保障計畫	111-111	1.探討國內農業職業安全衛生危害因子。 2.解析國內農民職業傷害案例。 3.辦理農民職業災害預防宣導。 4.規劃健全農民職業災害制度。	-	3,400
(3)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	111-111	辦理各種模型精算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	-	1,300
4.5651011100 農業發展			-	14,500
(1)農地資訊雲建置計畫	111-111	1.擴充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資料彙集自動化作業，建立盤查結果異動之來源追溯資料檢核功能；完成年度	-	8,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900
-	-	-	800
-	-	-	9,000
-	-	-	960
-	-	-	5,600
-	-	-	900
-	-	-	3,400
-	-	-	1,300
-	2,800	-	17,300
-	-	-	8,0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並彙整歷年盤查結果。 2.擴充臺灣農地資訊服務網各項子系統功能，並擴充及更新農地利用主題圖資。 3.舉辦農地空間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2)全國GIS地籍圖接合對位處理作業計畫	111-111	1.辦理全國GIS地籍圖檢核暨服務發布。 2.維運擴充農業地理資訊倉儲中心。 3.維運本會現地調查APP共用支援系統。 4.開發本會暨所屬機關業務應用地圖、開發農業天然災害早期推估儀表板。 5.開發本會地理資訊系統軟體共用雲端工具。	-	4,000
(3)農業及農村3維地理資訊系統建置計畫	111-111	1.以Web Graphics Library (WebGL)爲基礎，建置農業及農村3維圖資虛實混合展示系統。 2.開發內建特定農村物件自動3D成像模組及提供農業及農村3維圖編修與繪製工具。 3.提供合併多個實景圖層及多個虛擬3D物件圖層，成爲1個含有不同細節等級的實景，並嵌入虛景的圖層等功能。 4.提供特定農村元素之2維圖資，自動於展示系統執行3D成像。	-	2,500
5.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79,052	156,903
(1)農業計畫管理與資訊服務	111-111	1.提供農業計畫管理系統營運所需之資訊系統與服務。 2.提供農業計畫管理系統程式、資料庫及檔案維護服務。	8,600	6,800
(2)農業科技研發量能盤點分析與跨域協作	111-111	收集盤點111年度核定之2,000筆農業科技計畫，依據農業科技研發分類架構(共9構面)進行人工確認註記及併入資料庫，統計分析95年-111年農業	7,000	8,121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4,000
-	2,800	-	5,300
-	17,453	-	253,408
-	-	-	15,400
-	-	-	15,121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科技投入資源及人力等長期趨勢資訊，研議中長期農業科技對應農業政策之可行建議。		
(3)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創新扶育	111-111	1.針對外銷潛力重點產業，建置產業價值鏈、聯盟運作機制及輔導歷程資訊，強化農企業資訊更新機制及資源整合。維運科技農業外銷產銷整合機制，協助整合資源及陪伴科技農企業輔導案共同成長。 2.辦理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菁英班，培育產業中高階經營管理人才。 3.推動科技農業外銷產銷整合聯盟輔導與科技農業潛力外銷體系整備輔導。 4.辦理標竿案例參訪交流，遴選科技農業外銷產銷整合聯盟體系整備及產銷整合聯盟輔導關鍵業者參訪標竿科技農業，開拓經驗進行交流。	8,300	10,927
(4)農業科研成果效益調查暨管理制度評鑑	111-111	1.健全農業科研成果之產出、保護、管理及運用制度。 2.辦理非本會所屬之試驗研究機關(構)研發成果管理制度評鑑。	2,500	3,750
(5)強化農業科技產學研合作研發推動體系	111-111	1.辦理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提審及管考作業，同時提供各界行政作業諮詢服務與協處。 2.推動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整合性輔導，依計畫需求導入業師陪伴機制，提升商品化成功機會。 3.強化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網站運作機制，即時更新農業新聞或政府資源等資訊，並定期發送電子報以行銷本會研發成果。	3,000	5,632
(6)農業科專計畫推動執行暨績效管理	111-111	1.完善農業科專相關制度及配套修訂，滾動式調整計畫申請機制與徵求主題，確保計畫執行符合產業需求。 2.計畫推動與輔導效益之精進與研析，擇定主題進行研發技術與成果商	8,980	6,741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19,227
-	-	-	6,250
-	-	-	8,632
-	-	-	15,721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品化研析，以利輔導計畫申請與執行單位強化成果產出情形。 3.成立「農業科專服務小組」之單一窗口，協助農業學界、法人及業界科專計畫之受理、安排審查及實地訪視等行政業務。 4.維運「農業科技專案計畫服務網」網站。		
(7)農業統計精進與應用之研究	111-111	1.研析109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母體特性，建立主力農家各產業別及規模別之最適母體分層及最佳樣本配置。 2.蒐整106-109年各項作物產量、產值、單價及畜禽生產成本等資料，研析各品項實物門檻值調整之必要性。 3.維護及更新主力農家所得調查平臺、農業統計視覺化查詢網及農業統計線上學習平臺課程內容等。	-	5,120
(8)農地資源永續利用之研究	111-111	1.研析國內外農地及農村土地規劃及利用制度，結合國土計畫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提出農產業及農村空間整合規劃政策推行參考。 2.分析農產業及農村之土地利用管理課題，提出空間規劃因應作法。	-	1,322
(9)建立農地資源決策評估及永續利用	111-111	1.分析農地零碎及權屬現況，探討農地及農業施政之因應對策。 2.制度化掌握農地價格資訊及其對農地利用之影響。 3.建立農地資源決策評估系統，精進農地政策及農業施政措施之制定。	-	4,493
(10)因應新常態建構農民所得安全網及強化農民於供應鏈之角色權重	111-111	1.研析國內外穩定農業所得之政策內涵、操作模式及政策實行效果，並透過市場需求端相關研究，強化農產業經營模式，提升農民所得安全。 2.建構我國農業經營模式及所得穩定策略，持續規劃新型收入保險制度	6,105	4,069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5,120
-	-	-	1,322
-	-	-	4,493
-	-	-	10,174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並精進現有之收入保險，辦理可行性評估，強化政策可行性。 3.研析國內外產業加值發展歷程，並透過通路虛實整合、數位轉型等多元化發展研究，規劃相應政策引導策略。 4.建立國內外重要農業政策決策觀察網絡，蒐集主要國家之農業政策法規與經濟發展趨勢相關資訊，研析國外農業政策形成模式。		
(11)氣候變遷農業調適追蹤架構建置與案例評估	111-111	1.依據109年度建構之我國農業調適追蹤架構（Tracking Framework of Adaptation, TFA）、危害辨識、調適技術措施與成效盤點結果，以及調適成效之案例評估方法爲基礎，進行農業部門現行調適技術、措施、方案或政策之盤點分析。 2.建立以氣候情境爲基礎的政策與方案措施調適成效評估流程架構，配合TFA盤點結果，進行漁、畜、林業科技研究成果以及農業政策與方案措施之盤點，並進行調適成效案例評估，精進農業政策評估能力。	1,000	1,350
(12)氣候變遷下國內糧食供需推估暨糧食安全風險因應策略之研析	111-111	1.依據109-110年度建構之氣候變遷三大氣候假設情境及社會經濟情境設定下所建立之農業體系未來模擬情境，持續完善情境設定、聚焦問題與目標。 2.延續糧食需求推估結果，新增及配合糧食生產推估資料，進行未來氣候變遷下國內糧食供需推估。 3.延續110年度建構之糧食安全預警系統，納入糧食供需推估結果，結合科技工具，進一步發展可操作之資料蒐集、建立、指標估算與預警提示等機制系統化、自動化，提升預警機制運作效率。 4.基於生產面影響評估基礎，進一步研析氣候變遷對於糧食供應鏈、糧	1,017	1,05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2,350
-	1,033	-	3,1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食價格與農民所得之衝擊。		
(13)因應氣候變遷之農地資源空間調適策略研析	111-111	1.根據國內外氣候風險資料發展進程，精進農地資源空間風險評估架構，並配合中央政策/地方治理模式，檢討農地資源空間風險地圖應用機制之內容，強化區域性分析結構與專案評估模式。 2.透過群落分析方法、社群網絡分析等評估機制，區分19縣市之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內容、類型與區位特徵，並以農地資源空間風險地圖、農業發展地區模擬劃設成果爲基礎，檢視國內外文獻，研提農地資源空間調適策略整合規劃模式，並透過地方縣市案例示範操作，模擬縣市農地調適策略整合規劃成果。 3.透過文獻或問卷訪談，逐一建構與檢討農地資源空間風險地圖評估架構與應用機制、地方縣市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與行動方案歸納以及農地資源空間調適策略整合規劃模式之內容與架構。	-	1,800
(14)智慧農業產銷行動加值應用服務計畫	111-111	1.強化智慧農業產銷管理行動加值應用服務，提升田間生產作業、耕地管理效率。 2.推動豬隻生產管理資訊化，強化行動版服務與統計分析功能，提升豬隻飼養管理效能。 3.規劃IoT環境感測數據導入與應用。 4.輔導用戶應用行動服務，並進行實際場域驗證，以確保應用服務之可行性，並蒐集分析導入成效，作爲複製與推廣之可信度說明資訊。 5.維護共用系統和作業環境，持續提供穩定的系統作業環境和優質資訊服務。	-	6,500
(15)農業資通訊應用推動計畫	111-111	1.推動農業創新資通訊科技應用。 2.強化農業資通訊輔導服務。	4,682	2,21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1,800
-	-	-	6,500
-	-	-	6,892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3.協助落實農業資通訊計畫執行績效。		
(16)GIS大數據分析	111-111	1.因應新農業政策推動及服務升級需求，發展建構智慧化農業調查與數位服務流程。 2.由智慧化農業調查與數位服務流程導入，優化政府調查或服務效能。 3.透過智慧服務體系，提供農業共用服務及應用服務。	-	13,000
(17)校園食材使用農業標章(示)大數據分析	111-111	1.介接教育部「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校園食材相關資料，依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獎勵方案，產製各縣市各校使用農業各類標章(示)的統計報表，作為政策推動的成效參考。 2.配合「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就各地方政府辦理中央廚房及聯合採購等措施之校群，分析校園食材使用標章(示)的國產品推動成果，促進跨部會合作，為偏鄉學校午餐優化升級。	-	2,000
(18)農業知識主題館智能回覆系統	111-111	1.運用機器學習方式將新知識進行分類，透過詞彙之間的關係，將新知識進行定義與連結。 2.利用新知識的定義基礎來重新標記舊有文章資訊，生成新的知識主題。 3.透過自然語言分析法剖析使用者的問題，透過推薦技術來主動推播農業資訊。	-	-
(19)農業統計數位應用之研究	111-111	1.新增情境式模組功能，利用參數設定方式，讓使用者可依不同情境動態調整參數，預測及模擬糧食供需結果，提供決策參據。 2.建立糧食供需結果儀表板，繪製直覺、簡單易於讀取之視覺化統計圖表，使用者可依年份、農產品別及項目別等繪製各式統計與趨勢分析	-	2,000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資本門		經常門	合計
設備購置	其他	其他	
-	-	-	13,000
2,500	-	-	4,500
6,300	-	-	6,300
3,000	-	-	5,00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圖表。 3.系統須具彈性設定條件功能，俾利農業普查母體切割，匡列主力農家目標族群，並依各經營別、規模別之不同分層點，進行樣本抽選及產製調查名冊;連結並彙整農業相關網站資料，提供線上審表運用。		
(20)建置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臺	111-111	1.完成示範縣市政府的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臺連結應用。 2.完成可供農業產銷管理應用的空間化農情資訊。 3.調查彙集基礎圖資。 4.建立農業圖資倉儲。 5.培育GIS技術人才。	-	14,882
(21)料源平臺與績效評估	111-111	1.農業循環料源資訊建構與產業推動。 2.建構循環農業績效評估指標與機制。	4,000	8,000
(22)數位優化全國灌溉水系基礎資訊	111-111	1.擴充整合全國灌溉區域農田灌溉水系及設施渠道水系基礎資訊環境。 2.結合本會開發之現地調查APP，進行水工構造物及感測元件的維護管理。 3.配合農業水資源管理需求，建置開發示範區、農業專區即時遠端操作與管理資訊架構，推動精準農業水資源自動化管理。	-	16,470
(23)智慧農業計畫績效策略研析暨法規配套落地	111-111	1.規劃智慧農業綱要計畫期中績效達成檢視報告及期末績效報告書之格式規範與撰寫指引。 2.精進智慧農業綱要計畫之績效亮點彙編與對外露出作業。 3.研析智慧農業綱要計畫資源挹注對產業發展所造成的社經效益影響。 4.延續以往年度之模組化法遵情境檢視要項開展與實測，開發系統性方法論，引導智慧農業綱要計畫團隊凝聚資料保護共識與建立資料管理	4,612	3,536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14,882
-	-	-	12,000
-	-	-	16,470
-	-	-	8,148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共享、或商業流通機制。		
(24)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管理暨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推動計畫	111-111	1.持續完善「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補助計畫」相關推動制度及配套作業。 2.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補助計畫之推廣、公告徵案、計畫審查、管理及成效追蹤等程序，並協助媒合/鏈結技術供應端與產業需求端。 3.辦理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之國際研討會，就智慧農業前瞻農業科技應用分享國際發展趨勢與成功經驗。	4,000	4,351
(25)智慧農業產業創新提案暨國際標竿行動學習計畫	111-111	針對智慧農業核心種子人員辦理國內外培訓，培訓本會試驗場所專家系統進行產業前瞻研發，培育青年農民作爲產業核心種子，促進智慧農業推展。	380	2,925
(26)農工創新研析、智慧運算及跨域整合管理服務	111-111	1.跨域產業生態系建構。 2.智財成果分配與歸屬。 3.智慧運算示範推動。	3,552	5,448
(27)農業機械盤點與產業媒合服務	111-111	1.農業機械需求盤點。 2.關鍵技術媒合。	824	1,176
(28)農漁產銷綜效管理及數位轉型平臺推動計畫	111-111	採取「輔導推動」爲主，搭配「科技支援」兩大部分，透過「雲世代農業數位轉型促案輔導與農業服務平臺」輔導有意願投入轉型之對象，依照其經營規模與發展成熟度，協助中大型農企業、小微型農企業、農民團體及農漁民相對應客製化輔導。	10,500	10,980
(29)農業循環產業化聚落建構計畫	111-111	彙整產業聚落及周遭業者廢棄物產生及運用情形，藉技轉、產學等模式促成相關技術或商品之開發，輔導拓展國內外市場。	-	2,250
6.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13,502	9,229
(1)執行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111-111	1.老農津貼申請案件之收件、分類、審查與資料輸入電腦。 2.經比對申領人之請領資格後，辦理合格案件之核定、核付作業並透過	13,502	9,229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經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	-	-	8,351
-	-	-	3,305
-	-	-	9,000
-	-	-	2,000
-	4,620	-	26,100
-	-	-	2,250
-	3,129	-	25,860
-	3,129	-	25,860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金融機構以電腦媒體轉帳匯入申請人帳戶。 3.申請案件掃描建檔。 4.核發業務檔案之建置及維護。		

業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25,330	
				5251010000 科學支出	450	
		1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450	辦理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50千元。
				5651010000 農業支出	22,380	
		3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22,380	1.辦理企劃管理，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940千元。 2.辦理科技管理，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0千元。 3.辦理畜牧管理，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7,940千元。 (1)辦理媒體政策宣導相關經費3,900千元。 (2)委託相關機關、產業團體及民間團體等單位，辦理強化動物保護基盤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150千元。 (3)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計畫，對團體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捐助1,650千元。 (4)辦理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計畫，補助相關產業團體辦理飼料衛生安全相關業務宣導等經費240千元。 4.辦理輔導推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800千元。 5.辦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相關媒體宣傳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700千元。 (1)辦理媒體政策宣導相關經費3,000千元。 (2)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辦理媒體活動宣傳等經費450千元。 (3)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辦理媒體活動宣傳等經費250千元。
				6351010000 福利服務支出	2,500	
		8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2,500	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業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0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40%，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10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 6.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政令宣導費：統刪20%。 8.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遵照辦理。
(三)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62 條之1 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本會於平面、網路、廣播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宣導相關廣告，均按月於官網資訊公開區列示公布，並按季彙送立法院備查。
(四)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11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3 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50 年者，多數亦長達2、3、40 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	(一) 本會提供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下稱農科院)之相關土地及建物，係為執行本會核定之相關計畫使用，並訂有該等補助計畫合約書，案經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查核，認尚符國有財產法第 11 條規定。 (二) 另農科院每年需經本會檢視及同意簽訂財產使用意向書，並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使用本會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 (三) 農科院成立負有推動農業發展之政策使命，部分業務配合本會施政措施推行所需，屬公益性質，為利該院營運，爰本會同意其無償使用相關國有不動產，且該院並無長期無償使用國有公用不動產而將自有不動產出租獲利之情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69 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 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00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104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256億元，合共1,529 億元，較109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7 億元，增幅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5 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105 至108 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1,956 件、1,799 件、1,651 件、1,566 件，總計6,972 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6 年尚未應用者並逾7,000 件，近3 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3 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 為完善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與運用，本會多年積極運作農業智慧財產審議會，針對會內會外各研發單位研發成果之智財相關申請、註冊及授權案聘請學者專家進行審核，且每季統計研發收入並上繳，年末並就各管理單位未授權之專利及品種權，進行檢討。 (二) 本會 107 年完成 240 件技轉簽約案，研發成果收入計 8,291.1 萬元。108 年完成 310 件授權案，研發成果收入計 9,535 萬元。109 年完成 546 件技術授權簽約案，研發成果收入計 1.06 億元。 (三) 為強化研發成果之智財保護，本會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訂於 110 年 5 月邀請專業講師針對「農業研發成果管理精進作為」、「營業秘密法制與實務討論」及「植物品種保護策略」等議題，分別於北、中、南、東舉辦理宣導會。
(六)	110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5,340 億元，包括公務預算1,324 億元、特別預算1,041 億元、營業基金1,386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1,589 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	(一) 本會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等各項規定，落實研提公共建設計畫，持續強化督導各單位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年度預算先期作業，落實管控計畫執行，並於個案計畫執行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7 年1 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10 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11.54%，且106 及107 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	成後，提送總結評估報告，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作業，後續配合國發會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辦理公共建設計畫推動。 (二) 本會所管公共建設計畫受國家發展委員會列屬預警計畫件數自 107 年 7 項，至 110 年減少為 5 項，且至 110 年第 2 季均列屬低風險計畫。 (三) 為強化所管公共建設執行效能，本會積極改善作為如下： 1. 每月召開本會「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持續落實追蹤及檢討各項計畫執行進度。 2. 訂定每月執行目標及里程碑，就關鍵工作設定完成時限並予管制。 3. 專案檢討落後計畫，深入檢討分項工作或重點工程，督促所屬落實趕辦。
(七)	5G 具有「高頻寬（eMBB）」、「多連結（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URLLC）」等特點，有別於4G 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 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5G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5G 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	本會持續推動及擴大 5G 於農業場域之應用，並依運用情境選用必要的資安防護軟硬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室，並完成5G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5G 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5G 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5G 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5G 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5G 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5G 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	106 至110 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5G 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38 億4,140 萬8千元及13億4,488 萬3 千元，合計51 億8,629 萬1 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5G 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106 至109 年截至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193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3 億1,152 萬7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88 億7,407 萬元，其中衍生產值從106 年度20 億2,292 萬5 千元增加至108 年度34 億6,600 萬元，增幅逾71.34%；科技部107 至109 年截至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5 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1,627 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23 件及產學合作金額3,714 萬4 千元。由此觀之，我國5G 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5G 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5G 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5G 核心技術，將5G 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5G 通訊產業競爭力。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及經濟部。
(九)	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200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	(一) 為加強全國農業金庫財務業務資訊公開透明化，本會農業金融局已建置「農業金融機構資訊揭露」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區，按月揭露全國農業金庫財務業務資料。全國農業金庫於其網站亦有建置「公開揭露事項」專區，揭露營運損益情形、資產規模、歷年年報(包含本會派（薦）任負責人之學經歷、公司治理情形、轉投資事業)等資訊，提供民眾查詢。 (二) 台肥公司於其網站「投資人專區」之歷年年報均有揭露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 (三) 另行政院已就公開資訊內容訂定一致標準，本會將依規定每年8 月底前於本會網站公告。
(十)	依財團法人法第67 條第1 項及第2 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1 年內補正，但情形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1 年為限。然該法於107 年8 月1 日公布，並自108 年2 月1 日施行，迄今近2 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109 年4 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15 人或監察人未達2 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3 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56 條第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	(一)有關本會主管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就財團法人法法遵事項，經本會各財團法人主辦單位查復結果： 1.董事及監察人人數部分，均已符合本法第48 條及第 49 條之規範。 2.未依本法第 61 條第 1 項、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制定並報本會核定其人事、會計、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或誠信經營規範者，計有豐年社、台灣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農業工程研究中心、桃園農田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農業保險基金等 5 家財團法人。 3.有未符本法第 19 條第 3 項之投資項目者，計有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及曹公農業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等 2 家財團法人。 4.本會業以 110 年 5 月 5 日農輔字第 1100216937 號函，請有關單位(秘書室、漁業署、農田水利署及農業金融局)，就上開未符合本法相關規定之政府捐助財團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督，並請法務部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人，督導其儘速完成改善。 5.上開農業保險基金業已符合財團法人法第61 條第 1 項、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說明如下： (1)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110 年 6 月 10 日核定。 (2)會計制度：110 年 6 月 2 日核定。 (3)人事管理辦法：110 年 5 月 3 日核定。 (二)有關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業公開於本會首頁(www.coa.gov.tw)>政府資訊公開>農業財團法人相關業務。
(十一)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1 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 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 年截至12 月15 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18 年以來新高，將近450 件，同時為108 年之2 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81 條，總長1,646 公里，其中主要林道15 條、274 公里；次要林道35 條、932 公里；一般林道31 條、440 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每年卻僅編列2 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15 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19 公里之林道，近5 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80 萬元，平均1 公里養護經費4 萬元。	教育部以 110 年 4 月 22 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100014078 號函彙整相關單位意見提送立法院，涉本會林務局者，說明如下： (一)提升林道環境及安全 1.囿於林道經費有限，本會林務局林道維護工作係以國家森林遊樂區及山地聚落聯外道路之主要林道為優先，以維護林道安全通行基本要求。至於一般造林地、苗圃及野生動植物保護區之次要林道及一般林道，除道路陡坡及易沖蝕路段，鋪設水泥路面外，一般以土石路面為主。 2.林道邊坡偶有小規模崩塌、落石、倒木或路基缺損災害時，則以開口契約辦理緊急搶通修作業，維持道路暢通。倘有發生道路邊坡大面積崩塌或路基中斷等重大災害發生時，則以調整其他工程預算，移緩濟急方式辦理災害搶修及道路災後復建工作，目前規劃前開工作已列入 110 年至 113 年林道改善與維護計畫辦理中。 (二)改善山域事故救援機制 1.本會林務局之森林護管人員，配合空勤及消防單位，持續精進防災所需之吊掛演練，加強跨機關之陸空聯合勤務合作效能。 2.本會林務局每年定期公開轄內山域事故熱點，供民眾規劃登山活動及其準備工作之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考。 (三)降低對原民部落衝擊 1.本會林務局已修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道管制執行要點」，每年定期檢討林道使用情形，並視道路條件，於其中 29 條林道實施管車不管人措施，降低交通衝擊。 2.登山路線行經本會林務局自然保護區域者，依森林法、野生動物保育法、文化資產保存法，落實承載量管理，加強取締非經許可進入案件。 3.適時檢討法規，推動森林法修法，建立遊客量管制機制，維護山林環境。
(十二)	有鑑於我國於103 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2016 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OECD國家比較，我國0 至2 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 至5 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OECD 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3 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致國家之多贏局面。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
(十三)	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 年1 月15 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3 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	
(十四)	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30%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應至少提升10%，並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及科技部。
(十五)	依據文化基本法第26 條，文化部於108 年11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	(一) 本會業於 110 年 3 月 31 日及 4 月 6 日分別派員參加文化部辦理之「藝文採購革新策略著作權保障座談會」。 (二) 本會預定於 110 年 9 月 3 日邀請劉博文律師蒞臨講授與採購契約有關之智慧財產權，提升知能。
(十六)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	(一) 本會已轉知所屬機關於 110 年度起進行資通訊產品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通安全，廠商所交付之資通訊產品不得使用中國大陸廠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9 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5G 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110 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二) 本會已辦理中國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含硬體、軟體及服務)盤點作業，為確保資通安全，本會將依行政院資通安全會報規定，儘速汰換相關設備。 (三) 本會業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新修訂之資安條款，新增第 31 條規定廠商所交付之資通訊產品不得使用中國大陸廠牌，本會並得視需要要求廠商提出切結書或至廠商端進行資通安全實地稽核。
(十七)	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6 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4 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	遵照辦理。
(二十三)	內政委員會 二、歲出部分 行政院主管 109 年6 月4 日行政院通過「國家海洋政策白皮書」，宣佈推動「向海致敬」政策，摒除過去政府老是扮演「管」跟「擋」的角色，適當調整法規，建立一站式資訊服務平台，鼓勵民眾向海前進，確保海洋永續發展。查108至109 年9 月間，從事海上遊憩活動所致之救生救難案件，共計68 案213人（生還164	本會漁業署為擴增娛樂漁業活動海域，放寬離島間娛樂漁業海域範圍，於 110 年 2 月 2 日修正「娛樂漁業管理辦法」，將娛樂漁業漁船於離島之島嶼間及彭佳嶼、綠島、蘭嶼距岸 12 浬內之沿岸水域活動區域限制，放寬至 30 浬，以建立友善海域遊憩環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死亡38 人、失蹤11 人），分析109 年7至9 月數據，發現與108 年同期相比，件數成長1.5 倍，人數增加4 倍，顯示政府尚未提供明確海域風險資訊，讓民眾瞭解目前所從事的活動風險。 有關海域遊憩開放項目與管理眾多，主管機關含括交通部觀光部門、農委會漁業部門、教育部體育與教育部門、內政部國家公園部門及地方政府等，其實目前向海致敬與海洋管理體制，由海洋委員會統籌，各部會分工，對此，可能會發生橫向與縱向聯繫不足，影響建立與修正法規及管理體制效率。為建立友善海域遊憩環境、推廣海洋社會教育、強化海洋保育教育、建構完善基礎設施、整合資訊完善服務、鬆綁法規及管制區、責任承擔自主管理及提升救生救難效能。爰此，行政院應加強督促各部會執行事項，儘速建置海域各項完善服務機能。	
(二十六)	鑑於政府山林開放政策，加上後疫情時代國旅爆發，吸引許多人前往從事登山活動，查109 年1 至8 月經許可進入各類核心保護區域及山屋營地之入出使用人數計有29 萬1,644 人，與108 年同期相比成長57.39%。 查國家公園31 座山屋現況，目前僅有9 座有行動電話通訊點、16 座有戶外遮雨棚，針對山屋通訊問題乃必須加強解決，倘若遇到急救事故，將出現無通訊功能，故再好急救設備亦枉然，另戶外遮雨棚廁所環境、太陽能供電照明系統老舊與損壞、集水塔的改善及修整及屏風等其他問題，以上皆為眾多山友與高山嚮導盼政府能儘速改善之處。 為落實山林開放政策「便民服務」之項目，有關山屋通訊、戶外遮雨棚等相關設施，應就使用者角度需求及整體山林開放思維切入。爰此，行政院應加強督促各部會執行事項，儘速建置山域各項完善服務機能。	(一) 本會林務局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稱通傳會)合作改善山屋通訊： 1.於 108 年 7 月 4 日函送轄管山區之需改善手機訊號地點予通傳會，供該會協調各電信業者改善山區行動通訊品質。 2.林務局 5 座大型山屋均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通訊改善事宜，通傳會亦接續進行其他山區地點之通訊改善。 (二) 本會林務局持續推動山屋整體改善工作，本會林務局轄管山屋，均有附設戶外遮雨棚，並就 5 座大型山屋部分，推動整體改善計畫，預計於 113 年前完成整建。
(四十三)	行政院與各公家機關大量製作懶人包、梗圖	本會現行運用各種媒體管道辦理政策宣導，均已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流傳於網路，性質形同廣告宣傳，查「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及「廣播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已明確規定須「明顯揭露置入者之名稱或商標」，爰要求行政院通令所屬，自110 年度起，凡公家機關自製或委外製作之網路宣傳品，皆須註明機關名稱。	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廣告宣導。
(六十六)	有鑒於最新的空污排放清冊統計，臺中火力電廠排放PM2.5 的量，佔整體的1.3%，不過，柴油大貨車卻高達10.17%，108 年通過空氣污染防制法36 條修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得視空氣品質需求，加嚴烏賊車排氣標準，惟執行至今仍未見具體成效，因此，建議各公部門及國營事業在委外業務招商時，研議於合約內要求載明廠商使用柴油大貨車，提出檢驗報告符合四期環保法規後方可執行委辦業務，藉以達到降低空污之效果。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明令各公部門及所屬各事業機構應優先採用符合四期標準之車輛進行委辦，並責成環保署於110 年6 月底前建立柴油車定檢制度，以落實降低空污。	遵照辦理。
(一)	經濟委員會 二、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業務費」項下「資訊服務費」編列 4,337 萬 5 千元及「委辦費」編列 4 億 2,891 萬元，凍結該預算 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8 日農秘字第 110010239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二)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一般行政」編列 5 億 5,558 萬 5 千元，凍結該預算 11%，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4 日農人字第 110011221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三)	110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第3目「農業管理」編列11億5,275萬1千元，凍結該預算8%，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8 日農企字第 110001232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報告後，始得動支。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四)	110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第4目「農業發展」編列286億4,256萬元，排除項下「04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預算282億1,881萬3千元外，凍結該預算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牧字第 110004224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二) 本項決議通過附帶決議 1 項，請本會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一個月內提出農漁業廢棄物加速循環再利用及便農措施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本會業以 110 年 5 月 26 日農牧字第 110004273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五)	為精進農林漁牧領域業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擬多元運用農業空間資訊，並以國土大數據思維推動多維度國家農業基礎服務，自110年度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其所屬（包含林務局、農糧署、漁業署、農業試驗所及水產試驗所）皆編列預算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其中以林務局編列預算為最多；查該項計畫為110 至114 年度計畫，總經費預計11億餘元；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相關機關（包含林務局、農糧署、漁業署、農業試驗所及水產試驗所）皆應即綜整現有相關計畫執行成果及參照過去經驗所遇問題，審慎規劃辦理該計畫，以避免政府重複投入資源虛擲公帑；另因部分圖資須透由航攝產製，亦要求林務局亦應審慎評估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執行方式，積極研謀善策解決問題，以利後續航攝圖資產製。綜上，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林務局、農糧署、漁業署、農業試驗所及水產試驗所，於3 個月內提出如何妥善統整規劃推動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以利建立農業國土大數據等資料庫並將相關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3 日農資字第 110015223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 年度分別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管理」及「農業發展」3 大工作計畫下列有「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及「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等多項新興計畫，均屬跨年期（4 年）執行計畫，政策原意值得嘉許，然因屬科技發展計畫抑或計畫尚未核定而未以「預算法」第39 條規定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列，顯有未當；因此，鑑於上述計畫總經費頗鉅，於編列第1 年度預算時即應於預算書適切揭露，俾利立法院審議，為避免未來總經費金額編列遭恣意膨脹，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於1 個月內將該等未核定計畫完整資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俾利立法院監督審議，並應於未來年度依「預算法」等相關規定，於預算書表中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並揭露計畫完整資訊，以符預算法之規定。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科字第11000523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七)	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民國85 年起，即投入資源推動有機農業相關輔導措施，並於107 年5 月制定「有機農業促進法」，然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相關官方統計數據顯示，迄108 年底我國農耕土地面積約79 萬餘公頃，但有關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卻僅有9,536 餘公頃，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竟不到2%，比例如此之低，顯見有機農業耕作推動成效亟待加強；爰此，為促進我國有機農業發展，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參考國際統計資訊及相關指標（例如全球有機農業統計年鑑所列之相關關鍵指標），提供相關完整統計資訊，針對如何調整政策促進有機農業發展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	本項決議業以110年5月3日農糧字第110106913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	
(八)	針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配合政府發展低碳綠能再生能源之政策，陸續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然有鑑於目前民眾對推動農業綠能之相關措施仍有諸多疑慮，甚至引發地方民眾反彈抗議捨農換綠能之爭議層出不窮；基此，為避免爭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除對推動策略應審慎規劃外，亦應對地方抗爭之爭議及針對清洗太陽光電板之洗潔劑是否會衝擊當地生態等等疑慮，對社會大眾妥為溝通說明，以降低疑慮及爭議，俾利政策之推動，更可避免破壞農地、損害農民權益；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提出推動農業綠能之相關措施及爭議解決處理相關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20 日農企字第 110001246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九)	經查我國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農產品貿易情形發現，我國農產品出口值雖有增加，但出口市場仍多集中於中國、日本及美國，對於其他新興國家出口值比例仍相對偏低；爰此，有鑑於新南向政策為我國重要貿易政策之一，為期763達成「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之施政目標，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謀改善以提升我國農產品對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並於3 個月內提出相關研謀改善計畫之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際字第 110006221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十)	根據我國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農產品貿易情形發現，我國農產品出口值雖有擴增（108 年度達近56 億美元），但同期間農產品進口值亦同樣年年增加，並已突破150 億美元金額，顯示我國農產品之自給能力仍有待強化；基此，為期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即研謀改善強化我國農產品之自給率，並於3 個月內提出相關研謀改善計畫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7 日農糧字第 110106051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委員會。	
(十一)	有鑑於近年來農產品產銷失衡事件頻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屢屢啟動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機制，而所需經費卻皆編列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之農業發展基金中之「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經查，近3 年（106 至108 年）有關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之決算數均逾億元，108 年度決算數更高達6.5億餘元，為預算數之4 倍之多，顯不合理。爰此，為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並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益，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即強化及落實產銷預警機制，以降低農產品未來發生產銷失衡之頻率，並於3 個月內提出相關書面檢討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8 日農糧字第110106067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十二)	台南市新化區全興里竹仔腳社區109 年10月24 日民眾發現有人以雞肉摻毒，造成流浪貓不察吃下肚後，毒發痛苦哀叫，有的口吐白沫，甚至不堪劇毒折磨四處衝撞，或衝進水溝裡打滾掙扎，最後才斷氣，經檢視有7 具貓屍，包括1 隻懷孕母貓，居民指當地每年發生毒貓事件，至少有60 隻流浪貓喪生，希望公權力介入偵辦遏止毒殺事件再發生。針對該起新化毒貓案，民眾指動保處和警方互踢皮球，台南市政府動保處表示近3 年來依違反「動物保護法」移送地檢署13 件，傷害動物處理案行政罰21 件，毒殺就有5 件，動保人員坦承舉證困難，目前只有1 件因飼主未提供食物飲水致寵物死亡，判刑4月及易科罰金25 萬元，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應強化遏止流浪犬貓遭毒殺之可能途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亦應針對防杜劇毒農藥遭非法使用加強管理及宣導，並將「降低流浪犬貓遭毒殺事件」列為畜牧處動物保護績效之關鍵指標，以提升流浪動物保護績效，並請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牧字第110004233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十三)	短期蔬菜占桃竹苗二期停灌區其他作物的最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9 日農水字第 110603516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大宗，每公頃補償3 萬元。新屋區有機蔬菜產銷班長宋木森直喊「超級無辜」，坦言遭到停灌他也非常不樂意，若是因無法提供蔬菜而有違約問題的話，簡直是有苦說不出。另外有機蔬菜的投資成本高，不能立刻說休耕就休耕，部分有機農民因為機具昂貴都在背債、貸款。有機菜農因桃竹苗停灌，面臨到和學校契約的違約問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會全權處理，若有法律問題也會全力支持，學校與菜農的契約應有不可抗力因素條款，如天災等，若農民因無法提供蔬菜遭索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願協助農民相關法律程序事宜。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桃竹苗二期停灌區其他作物的最大宗─短期蔬菜」應即責成農糧署及農田水利署成立專案小組協助處理相關事宜，保障停灌區受損農民權益，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十四)	近年來屏東墾丁高位珊瑚礁自然保留區林相遭梅花鹿破壞，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洽內政部檢討梅花鹿復育計畫，並委託學術機構進行「梅花鹿族群擴張危害生態及農業之因應計畫」，包括調查梅花鹿活動範圍、現行數量、調查遭受梅花鹿破壞區域及情形、族群控制方式、設保留區以限制棲地及合理位址等，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評估委託專業機構研究梅花鹿族群擴張危害生態及農業因應計畫之可行性」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7 日農授林務字第109099153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十五)	囿於政府財政資源有限，復以極端氣候造成農業損失之機率趨於頻繁，為分攤農民之經營風險並保障其財產安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4 年起試辦農業保險，雖整體保險覆蓋率有逐年增加，惟迄108 年度仍未達一成，鑑於「農業保險法」業制定公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據以加速推動，以提升保險涵蓋範圍及覆蓋率，俾使政府相關支出及農民收益趨於穩定，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	本項決議業以110 年3 月8 日農金字第11050642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員會研擬相關提升推動措施並於1 個月內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十六)	為因應近年急遽變化天候造成集水區山坡地土砂災害發生規模大幅增加，肇致大規模崩塌鄰近區域或下游水系產生重大生命財產損失，水土保持局及林務局自106 年度起辦理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106 至109年度），規劃各項減災措施，共編列35 億2,848 萬8 千元（水土保持局31 億5,909 萬7 千元及林務局3 億6,939 萬1 千元），主要涵蓋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影響範圍劃定、疏散避難規劃及聚落防護能力改善等工作。是以，該計畫第1期將於109 年底屆期，惟部分預算執行未如預期及疏散避難規劃預計效益仍未達成，爰請持續督導控管及適時檢討工程進度，於兼顧施工安全下加速辦理，並依據第1 期成果調整部分措施及績效指標，審慎檢討2 期衡量指標之設定，俾使第2 期計畫期程得以順利執行。	(一) 依本會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資料，截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計畫預算核定率已達 100%，由於施工區域偏遠，施工困難，且山坡地午後多有零星短延時強降雨，影響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率，後續配合現況滾動檢討，除把握最佳施工時間加速辦理，及每月檢討執行進度外，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檢討會議，督促執行單位加緊趕辦，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畫預算執行率已達 98.81%，聚落防護能力等 3 項指標也如值如期完成預定目標。 (二) 為協助推動本計畫各項防減災工作，本會水土保持局已成立工作小組，每年不定期召開專家諮詢會議督導相關工作，並持續滾動調整計畫執行內容與檢討績效指標之合理性。
(十七)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6,294 萬3 千元（較109 年度法定預算2 億8,469 萬3 千元，減列2億2,175 萬元），係為保障農民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所需經費。農民職災保險自107 年11 月1 日開始試辦，在擴大將未具農保資格之實際從農者納入加保對象後，迄109 年7 月底雖被保險人數已達27萬人，惟仍未及同期農保被保險人總數之三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檢視原因、加強宣導，期以達政策目標。	(一) 按立法院修正通過農保條例部分條文時之附帶決議，要求試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不得以年齡上限做為資格排除標準。惟農保加保年齡偏高(65 歲以上 59.27%，80 歲以上 25.97%)，爰採自願加保方式推動辦理。 (二) 試辦期間持續滾動檢討制度，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提高傷害給付」與「增加依農業專業技術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者納保」等 2 項精進措施。 (三)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加保人數逾 29 萬人，加保率達 28.19%，加保人數仍持續成長中；給付金額超過 1 億 4 千萬元。本會將持續辦理相關宣導，鼓勵農民踴躍參加。
(十八)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續將「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列為年度施政目標，期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我國農	(一) 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等國家外銷占比過大，主因係我國主要外銷品項出口市場彼此重疊，包括冷凍魚、穀類調製品、生鮮冷藏水果、穀類、花卉、蔬菜及茶葉等，均以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為主要出口市場，爰提高農產品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產品貿易於排除對中國大陸（不含香港）、日本及美國等傳統農產品出口國家（地區）之出口值後，對其他新興國家出口值占比自107年度起已連續2 年低於50%，109 年1 至8月更僅48.8%，均低於107 年度所訂達55%之目標，顯示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有愈趨集中於美、中、日3 大傳統出口國家（地區）之現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強化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之多元化並提升對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	外新興市場出口占比非一蹴可及。 (二) 本會將持續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鎖定市場需求篩選外銷品項，透過參與國際重要展會、辦理市場通路拓銷活動與貿易商媒合洽談會、輔導外銷農產品建立品牌與改善包裝設計，以及發展電子商務等各項措施及多元創新行銷手法，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商機。
(十九)	為達成減碳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配合政府發展低碳綠能再生能源之政策，推動以「農業為本、綠能加值」為主軸之農業綠能，陸續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期藉以達成協助我國農業升級並帶動國家能源轉型之目標。但近來屢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發展綠能，捨農漁換綠能之新聞，諸如：雲林縣麥寮鄉重要農漁業用地之蚩黃區7 個村1,132 公頃被劃為「低地力區」，將擴大納入光電區；台南官田區近年農地出現多塊「光電田」，水雉棲地變少影響生態環境，引起當地鄉民反彈。行政院院長於109 年9月8 日出席光電業者活動時，即指示行政院副院長組成專案小組，並責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盤點適合做太陽光電之土地，要「在不影響農漁民權益與生態環境下，達到環境永續、能源轉型。」惟為避免爭議，該會宜對低地力農地之定義及清洗太陽光電板之洗潔劑是否會衝擊當地生態等，對社會大眾妥為溝通說明，以降低疑慮及爭議，以利政策之推動。	(一) 修法避免農地任意遭變更或破碎化：為減少設置太陽光電的爭議，以及社會對再生能源產生負面印象及排斥，針對循農業用地變更之太陽光電案件，本會已於 109 年 7 月 6 日修正「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第 6 點及第 7 點規定，限制特定農業區及養殖漁業生產區不得變更設置太陽光電；續於 109 年 7 月 28 日修正，對於變更使用面積未達 2 公頃之農業用地，除被自然地形或其他非農業用地包圍、夾雜之零星農業用地得變更使用外，一律不予同意變更；另對於現行 2 至 30 公頃屬地方開發審議案件，修正為須徵得中央農業主管機關審查同意，賦予較嚴格規定。 (二) 嚴禁使用清潔劑等清洗太陽光電板避免衝擊當地生態：基於外界關注與農業經營結合之太陽光電板，倘於清洗維護時，會否造成養殖池汙染，影響養殖之魚種、貝類等生長環境，本會特別重視，除先以函釋要求太陽光電業者不得以清潔劑清洗光電板，後於 108 年 1 月 24 日發布「陸上魚塭設置綠能設施注意事項」規定，具體明定陸上魚塭設置綠能設施施工後，實施綠能設施之維護保養作業時，僅得使用清水保養，不得使用任何清潔劑，避免汙染水質與周邊生態環境；倘有違反者，地方政府將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止容許使用同意書。另，本會在與光電業者座談或至各地辦理說明會、宣導等場合中，均一再重申農業綠能不僅須保障農漁民權益，更要守護優良的養殖生產環境，讓漁民得以安心生產。 (三) 穩健推動地面型漁電共生：為明確程序及規範，本會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修正容許辦法第 29 條，增訂由經濟部會同本會公告可優先推動漁業經營結合綠能之區位範圍，如結合農業經營，得設置非附屬於農業設施之地面型設施，故本會前盤點較無生態影響之魚塭約 7,985 公頃，續由經濟部邀集內政部、公民團體等進行環境與社會檢核，排除生態環境與社會敏感區域，並篩選魚塭分布較集中區域，依容許辦法 29 條，於 109 年 11 至 12 月間完成彰雲嘉南高屏等縣市漁電共生先行區公告作業，共計 4,702 公頃，俾利加速漁電共生之推動。
(二十)	為促進我國有機農業之發展，嗣於107 年5 月30 日制定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並自108 年5 月30 日起施行，期更有系統推動我國農業友善環境及資源永續利用。我國「有機農業促進法」公布施行已逾1 年，鑑於政府投入推動有機農業相關輔導措施已多年，然迄108 年底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僅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為利中央主管機關可循序檢視推動成效，以達「有機農業促進法」所定全國農業有機化之目標，該會允宜完備相關統計資訊，俾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	(一) 本會 105 年提出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將推廣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列為重要推動政策，藉以引導臺灣農業結構轉型，108 年 5 月 30 日有機農業促進法正式施行，促進我國有機農業永續發展。國內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有機驗證面積 11,468 公頃、友善耕作登錄面積 5,041 公頃，兩者合計 16,509 公頃，占國內耕地面積 2.08%，在亞太鄰近國家間如此發展成績已名列前茅。 (二) 本會 106 至 108 年間，逐年辦理「有機農場經營概況調查」專案計畫，蒐集有機農業經營者特徵、農場資源、作物種植概況、投入產出與通路銷售型態等相關經營資訊；並辦理有機農場經營模式之研究，針對國內主要有機作物包含水稻、短期葉菜及雜糧等作物進行統計調查分析，調查戶數 3,334 戶，供作本會未來輔導產業之參據。 (三) 109 年度辦理作物栽培經營與效益之研究及有機與友善農場農地利用與栽培現況盤點，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調查戶數 1,370 戶；未來本會將逐步按產業現況及需求，辦理全盤性統計調查作業。
(二十一)	受極端氣候之影響，我國近5年度（104 至108 年度）農業因遭受天然災害致損之金額年均約147.88 億元，而政府現金救助金額年均39.49 億元。為協助農漁民分散經營風險，提高經營保障，穩定收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並逐步擴大試辦範圍，依該會歷年所提供之資料，自104 年推動試辦起，近4年度（105 至108 年度）整體農業保險之覆蓋率（包含農作物、畜產、漁產、林產及農業設施）分別為0.69%、6.01%、6.22%及9.09%，雖有逐年提升，惟觀其108 年度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及畜產均低於3%，其中108 年度漁產之覆蓋率為1.92%，相較於107 年度之2.49%，不升反降，鑑於「農業保險法」業於109 年5 月27 日制定公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謀提升各產業之保險覆蓋率，增加農民之經營保障。	(一) 為協助農民分散經營風險，本會自 106 年擴大辦理農業保險，提升保險涵蓋範圍，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之 0.93%提升至 109 年度之 9.63%，110 年 5 月採行豬隻死亡強制投保措施，截至 110 年 6 月底保險覆蓋率提升為 22.98%，投保成效逐年提升。 (二) 有關 108 年度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及畜產均低於 3%，其中 108 年度漁產之覆蓋率為 1.92%，相較於 107 年度之 2.49%，不升反降一節，主要係該等產業保單以颱風及豪雨為主要承保事故，因近年颱風侵襲臺灣次數甚少，且未造成明顯災害損失，保險理賠情形減少，致農漁民投保意願下降。 (三) 因應農業保險法於 109 年 5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09 年 5 月 27 日總統公布，並於 110 年 1 月 1 日公布施行，全面推動農業保險，提高保險覆蓋率，相關配套作法如下： 1. 加強宣導，建立農民保險觀念並製作摺頁、影片、海報及宣導品等，廣為宣導農業政策。 2. 提供各品項 1/3 至 1/2 保費補助，地方政府亦可加碼補助；並於「農業保險法」明定補助上限，提供保費補助之法源基礎，降低農民財務負擔。 3. 協助產險公司辦理農民及專家座談會，確認農民保險需求，並瞭解作物生長特性及面臨主要風險等資訊以開發保單；例如梨保單已開發實損實賠型、災助連結型及氣象參數型 3 種類型，供農民視需求投保。 4. 扣合產業輔導及管理措施： (1) 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對於參加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之農民，加強輔導投保稻米保險。 (2) 專案農貸：針對申貸特定專案農貸之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民，規定應投保農業保險。例如「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屬提升家禽產業經營類、雞蛋友善生產系統類，應參加家禽禽流感保險，並提供 110 至 111 年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措施。 (3) 信用保證：對於搭配投保農業保險之專案農貸授信案件，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之優惠。
(二十二)	海上工作極為辛苦，其中又以遠洋漁船船員尤甚，2000 年為鼓勵國內農漁業相關科系畢業生從事遠洋漁業工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以漁業發展基金開辦「獎勵畢業生上漁船服務」計畫，20 年間共媒合成功且上船服務者65 名，其中41 名獎勵對象取得幹部船員資格，目前尚有28 人仍在遠洋漁船服務。然而，該計畫考量漁業發展基金的財務狀況，預計於110 年辦理後便不再續辦。漁業發展基金自漁業用油補貼計畫於100 年度回歸漁業署辦理後，該基金之收入來源僅利息收入，惟該利息收入受到基金淨現金流出大於淨現金流入，受到世界各國包括我國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紛紛調低利息以刺激景氣之政策影響連年超支，嚴重影響促進漁業發展之設置目的，如今該基金主要之業務亦將停辦的情況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除應檢討該基金之後續任務外，亦應思考如何維持我國遠洋漁業之人才培育。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是否修法增加漁業發展基金之收入來源、該基金之設置目的與任務調整、未來如何投入多少資源以吸引年輕人成為遠洋漁業人才等加以檢討，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3 日農漁字第110131463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事細則」主要在規範農糧署內各單位業務執掌，自2010 年3 月公告修正，迄今已逾10 年，其間有業務調整之項目迄今仍未配合修正者，如第7 條農業資材組之業務職掌仍有「CAS 吉園圃驗	本會農糧署已配合現行行政院組織改造作業，就該署現行之業務職掌進行檢討，納入農業部農糧署處務規程草案內容修正。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證標章推廣之策劃、推動及督導，輔導吉園圃蔬果行銷。」等內容，未隨2019 年6 月停用吉園圃標章調整，除此之外亦可能其他業務變動者仍未調整之。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配合現行行政院組織改造作業，就農糧署現行之業務職掌進行檢討，納入農業部農糧署處務規程草案內容修正。	
(二十四)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分別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管理」及「農業發展」3 大工作計畫下列有「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及「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等6 項新興計畫，均屬跨年期執行計畫。查「農業管理」及「農業發展」工作計畫下所列4 項計畫，於預算案送立法院審議前均尚未核定，該等計畫總經費仍屬不確定，且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製。換言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多項跨年期執行之新興計畫，部分計畫尚未核定，又未以「預算法」相關規定編製，鑑於該等計畫總經費頗鉅，應於預算書適切揭露，俾利審議；另於計畫核定後亦宜配合於嗣後年度預算中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以符「預算法」之規定。爰此，針對上述情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注意未核定預算案送立法院審議前，為避免預算審議通過而計畫尚未核定致影響預算資源之有效運用，及編列多年期預算書內容應適切揭露，且依「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之方式編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精進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2 日農科字第110005252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五)	綠電發展是全球趨勢，我國以2025 年非核家園為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配合政府發展低碳綠能再生能源之政策，推動以「農業為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9 日農企字第110001251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本、綠能加值」為主軸之農業綠能，陸續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藉以協助我國農業升級並帶動國家能源轉型之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首先推動屋頂型畜電共生，再逐步發展地面型漁電共生。目前推動成果，在畜電共生方面，全國共有1 萬5 千餘場畜牧場，迄108 年底已完成2,527場之畜禽舍屋頂光電設置，裝置容量達到0.923GW，經盤點相關中、大型畜牧場，尚可增加設置2GW；在漁電共生方面，漁業署從全國魚塭排除生態疑慮及法定迴避區域，篩選出「漁電共生先行區」，且已審查通過嘉義縣及臺南市政府共6 案專案計畫範圍計663 公頃，預計裝置容量達0.449GW；其他農業設施屋頂方面，盤點後可再增加設置1GW，將採取逐戶洽詢方式推動。爰此，配合國家再生能源政策推動，應以開放態度與社會建立共識，俾能創造漁業、生態與綠能的三贏局面。惟農漁民對推動綠能之相關措施仍有諸多疑慮，除政策須審慎規劃外，政府應加強溝通，以避免損害農漁產及其權益。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農業綠能整體推動進度說明及精進報告」。	
(二十六)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計畫項下新增「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自110 至113 年度），編列110 年度預算1 億0,814 萬7 千元，總經費達32 億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桃農園區開發計畫案規劃以農科園區籌備處為承辦單位，然農科園區籌備處係專為推動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之籌備業務所設，待籌備完成該園區管理機關成立時即行裁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該專設之臨時性編組單位承辦非屬農科園區之建設開發計畫，與農科園區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規定未合。另外，以實務面考量，農科園區籌備處位於屏東縣長治鄉，距桃農園區預定地	(一) 本會依據「農業科技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5條規定，報請行政院核定設置農科園區，並特設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負責農科園區之規劃、開發及營運等相關業務。「桃園農業物流園區」亦為本會依據「農業科技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報請行政院核定規劃設置，作為農科園區之延伸基地，將建構成為我國農業產品出進口拓銷戰略平臺。 (二) 又本會責成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辦理「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規劃、開發及營運，免另增設專責開發管理單位，得以節省政府組織及人力；至於法制面有無涉及組織法規適用疑義，經本會函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釋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逾300 公里，且目前農科園區之軟、硬體建設及進駐廠商均已頗具規模，以該籌備處現行40 人之組織編制，又規劃擬採任務編組方式執行桃農園區開發計畫案，其人力狀況恐不易兼顧南北兩地園區之營運、開發業務。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務實考量前述相關法制及人力之限制，並妥謀適法之處理，以利計畫執行。	該總處以 108 年 10 月 29 日總處組字第1080046613 號函復說明略以，依現行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規定，統籌桃園園區之開發管理，於適用上尚無疑義。 (三) 本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已先後完成農科園區既有園區 233 公頃及擴充區165.41 公頃開發工程，軟、硬體建設完善，進駐廠商已具產業群聚規模，該籌備處接續將秉在農科園區之建設開發經驗，承擔執行「桃園農業物流園區」之規劃開發工作，並委託專業工程顧問公司協辦相關事宜。加以本會刻正爭取農業部組織改造，將適度擴編農科園區管理機關人力，俟園區管理機關成立後，由該機關承接「桃園農業物流園區」之開發、營運及管理業務。
(二十七)	近年極端變化天候造成集水區山坡地土砂災害發生規模增加，肇致崩塌鄰近區域或下游水系產生重大生命財產損失，為有效降低氣候急遽變遷造成之災害，水土保持局及林務局自106 年度起辦理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106 至109 年），主要包含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影響範圍劃定、疏散避難規劃及聚落防護能力改善等3 大工作項目。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規劃109 年屆期後，將繼續辦理第2 期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110 至115 年），計畫總經費為50 億元。惟據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提供之資料，截至109 年8 月底，預算執行率（執行數/分配預算數）均未達80%，應加速辦理以利第2 期計畫之推動，另查第106 至108 年，第1期計畫執行成果發現部分指標於計畫前期或計畫尚未完竣前即可達成，部分工作甚至大幅超過目標值，顯示第1 期預計效益之訂定有過於寬鬆之虞，未能有效評估機關執行成果效益。爰此，請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重新檢討第2 期計畫相關績效指標訂定之合理性，並於1 個月內提出「氣候變遷下大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1 日農水保字第110186057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2 期」之績效指標與預期效益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以利國會監督。	
(二十八)	高雄市路竹區社東里兩處埤塘分別為下社埤及三鎮埤，由農田水利署管理，主要用途為蓄水及灌溉，考量埤塘生態豐富、面積廣大，為供民眾運動休閒、生態觀察及認識埤塘之潛力場域，同時亦能提升在地社區認同感。是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提出「高雄路竹區社東里環埤塘步道計畫」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編列相關預算，提出計畫期程。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9 日農水字第110604007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九)	我國養豬產業自86 年口蹄疫情爆發後，外銷管道全面中斷，市場萎縮導致產業結構停滯退化。然而，隨著109 年世界動物衛生組織（OIE）正式認定我國為「不施打疫苗口蹄疫非疫區」後，擴大國產生鮮豬肉出口的發展契機已至，面對各國漸趨嚴格的輸入標準（包括歐美多國要求肉品輸出國之屠宰場必須施行HACCP，再到日本自110 年6 月1 日起，要求進口肉類產品之生產流程，從屠宰場、分切場到加工廠皆需取得HACCP 驗證等例）我國迄待以HACCP 之自主衛生管理方式，促進產業再次升級，透過與國際標準接軌，提升產品國際競爭力，對抗進口肉品之產業競爭。是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輔導高雄市岡山區肉品市場導入HACPP 驗證計畫，完善我國畜產品發展策略。	(一) 本會經與高雄市岡山區肉品市場洽詢其是否有導入屠宰場 HACCP 意願，初步表示意願不高。 (二) 基於促進產業升級、與國際標準接軌及完善我國畜產品發展，本會仍將持續與高雄市岡山區肉品市場溝通，並輔導其導入屠宰場 HACCP。
(三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續將「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列為年度施政目標，期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推展農業新南向政策，深化農業雙邊合作，強化與新南向政策國家經貿及投資，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惟就近5 年度農產品貿易情形觀之，已連續3 年入超金額逾百億美元，及對海外新興市場出口值占比連2 年低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際字第110006220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於50%，允宜研謀改善，期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並達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自106 年度起，已連續3 年農產品貿易入超金額高逾百億美元：依農業貿易統計資料所示，雖我國自106 年度起農產品出口值逐年增加，108 年度達55.78 億美元，創近5 年來新高紀錄，惟同期間我國農產品進口值亦自106 年度突破150 億美元後即未再回降，致我國農產品貿易入超金額連續3 年（106 至108 年度）高逾百億美元，顯示我國農產品之自給能力仍待強化。近年我國農產品出口如排除中國、日本及美國等3 大傳統出口國，則我國對新興市場農產品出口值占比已連續2 年低於50%：如以近5 年度我國對主要國家農產品進出口貿易值之統計資料，再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8 年度以前預算書所列關於「提升農業行銷能力一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訂定之年度關鍵績效指標之衡量標準予以檢視，我國農產品貿易於排除對中國、日本及美國等傳統農產品出口國家之出口值後，對其他新興國家出口值占比（即我國出口至其他國家之出口值占總出口值之比率）自107年度起已連續2 年低於50%，109 年1 至8 月更僅48.8%，均低於107 年度所訂達55%之目標，顯示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有愈趨集中於美、中、日3 大傳統出口國家之現象，允宜強化我國農產品出口市場之多元化。綜上，近年我國農產品出口值雖有擴增，惟進口金額未見縮減，致貿易入超金額連續3 年高逾百億美元；另我國農產品對海外新興市場之出口值占比已連2 年低於50%，允宜強化我國農產品之自給率並提升對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一)	為達成減碳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配合政府發展低碳綠能再生能源之政策，推動以「農業為本、綠能加值」為主軸之農業綠能，陸續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期藉以達成協助我國農業升級並帶動國家能源轉型之目標，然對農業綠能政策之推動允宜審慎籌謀規劃，以避免損害農產及農民權益。查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提供之資料，該會推動農業綠能係在不影響農漁民權益、農漁業發展及生態環境之前提下辦理，爰優先推動屋頂型畜電共生，再逐步發展地面型漁電共生，使農業與綠能共存共榮。目前之推動成果，在畜電共生方面，全國共有1萬5 千餘場畜牧場，迄108 年底已完成2,527場之畜禽舍屋頂光電設置，裝置容量達到0.923GW，經盤點相關中、大型畜牧場，尚可增加設置2GW；在漁電共生方面，該會漁業署已審查通過嘉義縣及臺南市政府共6 案專案計畫範圍計663 公頃，預計裝置容量達0.449GW，將對較無社會及生態疑慮區域之7,985 公頃優先推動漁電共生專區；在對其他農業設施屋頂方面，包括農糧製儲銷設施屋頂及水產設施屋頂，該會盤點可再增加設置1GW，將採取逐戶洽詢方式推動。近來屢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發展綠能，捨農漁換綠能之新聞，宜妥為溝通，俾利政策推動：諸如雲林縣麥寮鄉重要農漁業用地之蚩黃區7 個村1,132 公頃被劃為「低地力區」，將擴大納入光電區；台南官田區近年農地出現多塊「光電田」，不僅水雉棲地變少影響生態環境，若要重新耕作，回復地力，恐要花費更大成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將台20甲線兩旁超過55 公頃之閒置國有農地開發成「太陽光電綠能專區」，引起當地鄉民反彈等。對此，行政院於109 年9 月8 日組成專案小組，並責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盤點適合做太陽光電之土地，要「在不影響農漁民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9 日農企字第110001224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益與生態環境下，達到環境永續、能源轉型。」惟為避免爭議，該會宜對低地力農地之定義及清洗太陽光電板之洗潔劑是否會衝擊當地生態等，對社會大眾妥為溝通說明，俾利政策之推動。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民國85 年選定水稻、果樹、蔬菜及茶葉等4 項作物輔導農民有機栽種起，即陸續對有機農產品之生產管理、認證基準及標示等訂定相關規範，提供各項輔導獎勵措施，促進我國有機農業之發展。107 年5 月30 日制定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自108 年5 月30 日施行），期推動我國農業友善環境及資源永續利用。惟迄108 年底止，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僅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比率不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強化相關統計資訊，俾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查2018 年全球發展有機農業國家計186 國、有機農業土地面積7,150 萬公頃（較1999 年之1,100 公頃成長5.5 倍）、全球有機市場規模達967 億歐元（2000 年僅151億歐元）、人均有機農產品消費額12.8 歐元、歐盟進口330 萬噸有機農業食品，其中進口類別及進口來源國家分別以熱帶水果、堅果及香料占24.4%，顯示全球有機農業正蓬勃發展，市場規模快速擴增。迄108 年底，我國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尚待提升：自96 年實施「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將有機農產品納入法規管理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即從生產端之相關生產資材補助，至後端之有機驗證及銷售通路等，提供多項輔導獎勵措施，110 年度預算案將續投入13.69 億元推動，惟據108 年度農業統計年報及農糧署官網公布各年度有機農業種植面積等資料，迄108 年底我國農耕土地面積79 萬196.76 公頃，包含耕作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糧字第110106863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地74 萬2,161.95 公頃及長期休閒地4 萬8,034.81 公頃，然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為9,536.14 公頃，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比率不高。我國於前開全球有機農業統計年鑑中所呈現之資料，僅2018 年有機耕作面積8,759 公頃、有機農業占農業土地面積1.1%及生產者3,556 戶等資料，對於該年鑑所列之相關關鍵指標，諸如有機市場規模與占有率、人均有機產品消費金額、中間商、進口商及出口商數量與銷售額等統計均付之闕如，另主管機關對我國有機農業內銷通路之銷售配比除供學校團膳、營養午餐、軍隊、政府機構及農民市集等外，對於其他透過實體店鋪或網路銷售等各型態銷售之概況亦未有相關統計資料，恐不利對消費客群、消費模式及消費產品類別作交叉分析，以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綜上，我國「有機農業促進法」公布施行已逾1 年，鑑於政府投入推動有機農業相關輔導措施已多年，然迄108 年底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僅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為利中央主管機關可循序檢視推動成效以達「有機農業促進法」所定全國農業有機化之目標，該會允宜完備相關統計資訊，俾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三)	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農業因遭受天然災害致損之金額年均約147.88億元，而政府現金救助金額年均39.49 億元，占災損之比率未及三成，且「農業保險法」業於109 年5 月27 日制定公布（迄109 年10 月5 日止行政院尚未訂定施行日期），亟需擴增農業保險之涵蓋範圍與覆蓋率，以提高農業經營保障，安定農民收入，雖該保險自104 年試辦以來，迄108 年度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僅增至9.09%，仍有不足，允宜研謀提升。近5 年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8 日農金字第 110506420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金額年均39.49 億元，僅占農損金額之26.7%：依108 年度農業統計年報所示，近5年度農業遭受天然災害致損金額介於43 至383 億餘元間，年平均達147.88 億元，其中以農作物受損金額最高，其次為漁產及民間設施。為使農民迅速恢復生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農業發展條例」第60 條規定置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近5 年度核定現金救助金額介於9.98 至98.68 億元間，年平均約39.49 億元，約占農損金額之26.7%，即農民需自行負擔七成以上之損失，顯亟需推動農業保險以顧及農民生計。108 年度我國整體農業保險之覆蓋率雖稍有增加至9.09%，惟漁產之保險覆蓋率卻不升反降，允宜配合「農業保險法」之施行，研謀提升：為協助農漁民分散經營風險，提高經營保障，穩定收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並逐步擴大試辦範圍，依該會歷年所提供之資料，自104 年推動試辦起，近4 年度（105 至108 年度）整體農業保險之覆蓋率（包含農作物、畜產、漁產、林產及農業設施）分別為0.69%、6.01%、6.22%及9.09%，雖有逐年提升，惟觀其108 年度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及畜產均低於3%，其中108年度漁產之覆蓋率為1.92%，相較於107 年度之2.49%，不升反降，鑑於「農業保險法」業於109 年5 月27 日制定公布，允宜據以研謀提升各產業之保險覆蓋率，俾增加農民之經營保障。綜上，極端氣候造成農業損失之機率趨於頻繁，為分攤農民之經營風險並保障其財產安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4 年起試辦農業保險，雖整體保險覆蓋率有逐年增加，惟迄108 年度仍未達一成，鑑於「農業保險法」業制定公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據以加速推動，以提升保險涵蓋範圍及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蓋率，俾使政府相關救助支出及農民收益趨於穩定。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四)	為提升我國糧食自給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5 年起推動大糧倉計畫，期以增加國產雜糧產量、降低進口依賴，惟近3 年度（106 至108 年度）國產雜糧年產量及年產值均隨種植面積減少，而呈逐年下降趨勢，致108 年度我國雜糧進口量及進口值均為近3 年新高，允宜研謀改善。我國雜糧自給率偏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大糧倉計畫以減少水稻生產面積及活化休耕地，期藉以增加國產雜糧之產量：104 年度我國以熱量計算之糧食自給率31.4%，其中穀類自給率為26.6%(包含米97.1%、小麥0.1%、玉米2.5%、高粱0%及其他0.6%)，由於穀物為主要熱量來源之一，而我國雜糧年產量僅49 萬公噸，約占年進口量800 萬公噸之6%，復以長期來稻穀保價收購制度致使國內稻米產量過剩並造成政府財政負擔，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5 年起推動「大糧倉計畫─推動國產雜糧產業發展方案」，期藉由調整我國稻米產業結構與活化休耕地，並透過對地綠色補貼及集團產區之輔導，增加農民轉作意願，進而提升我國雜糧自給率。國產雜糧之年產量與年產值近3年度呈逐年下降趨勢，致進口量與值均不減反增，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提供之資料，近3年度國產雜糧之年產量與年產值均隨我國雜糧種植面積減少而呈逐年下降趨勢，分別由106年度產量52 萬552 公噸、產值135.7 億元，降至108 年度之45 萬8,854 公噸及103.8 億元，各減少6 萬1,698 公噸（減幅11.85%）與31.9 億元（減幅23.51%），而同期間我國雜糧進口數量及進口值分別增加43 萬9,284 公噸（增幅5.24%）、9,049 萬4 千美元（增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糧字第110106437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幅3.94%），顯示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如按107 年度我國糧食自給率觀之，穀類中「米」之自給率高達120.1%，而小麥、玉米、高粱及其他雜糧之自給率均未及3%，與前開104 年度相當，依該會之說明主要係因國際雜糧生產成本遠低於我國且價格低廉，致食品加工業者與消費者在價格考量下，仍多採購進口雜糧，造成國產雜糧銷售壓力進而影響農民擴大生產面積之意願。是以，為提高國產雜糧之進口替代率，允宜以後端之消費拉力帶動前端之生產，並強化市場區隔，以降低國人對進口雜糧之依賴。綜上，由於國產雜糧年產量僅占進口量6%，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期藉由推動大糧倉計畫提高我國雜糧之自給率，惟在進口雜糧價格較國產低廉下，致近3年度國產雜糧產量及產值均隨種植面積減少而呈逐年下降趨勢，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未見減緩，該會允宜加強消費端之行銷推廣，開發多元化商品並強化市場區隔，期以需求帶動供給，俾達大糧倉計畫之政策目標。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0 年度施政目標之健全農業基礎環境下，列有：「結合生物科技與資通訊等技術之創新、推廣與應用，掌握農民土地作物資訊，提升農業生產與資源利用效率。落實科研發展機制，加速促進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並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下編列2 億7,570 萬4 千元，辦理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韌性農業體系研究，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及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等工作。鑑於近年農產品產銷失調事件頻傳，108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3 日農糧字第 110106031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年度「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決算數更逾預算數3 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強化科研成果技轉業界及長期產銷預警機制，以降低產銷失調之頻率。為強化農業科技研發與技轉機制，自110 年度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各試驗所執行「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計畫：近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部用於科技研究發展經費均逾10億元，惟我國農業中下游企業之研發與承接技轉能力仍稍不足，爰自110年度起由該會所屬農業、水產、畜產各試驗所，桃園、苗栗、高雄、花蓮等區農業改良場，及種苗改良繁殖場執行「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計畫（期程110 至113 年度，總經費14.15億元編列於各執行單位），期能迅速成功培育具耐逆境特性之農作物、水產漁類及家畜等新品種，以面對氣候變遷之挑戰。108 年度列入產銷調節緊急處理品項中，部分係因受暖冬及盛產影響，允宜將增進農漁牧業面臨極端氣候之科研成果技轉業界，並強化長期產銷預警機制，以提升農漁民之防禦能力：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說明，108 年度辦理產銷調節緊急處理之農產品品項中鳳梨及紅龍果係因氣候平穩而盛產，故價格波動較大而需調節；養殖魚種除受暖冬影響致產季與上市時間集中，又因中美貿易戰造成主要國際市場魚價疲弱，連帶使國內產地價格低迷；黑毛豬則受非洲豬瘟影響，致使用廚餘飼養之仔豬乏人問津；雞蛋則因減產及逢農曆春節前蛋商及加工業者備貨，造成部分通路平價雞蛋短缺等，成因多有不同，惟為降低受暖冬或天災雨害等氣候變遷所造成產量遽增或銳減之風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強化將其歷年於農業科技中對增進農漁牧業面臨極端氣候挑戰調適與復原等之研發成果技術移轉予業界，以提升農漁民之防禦能力，並運用資通訊技術，掌握農地作物資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以建立長遠之產銷政策規劃，自生產源頭即加以控管各品項之總生產面積，以落實預警機制。綜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每年用於科技研究發展之經費均逾10 億元，鑑於108 年度辦理產銷調節之經費高達6.6 億元，而需調節之品項中部分係受暖冬及盛產影響所致價格波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加強將科研成果技術移轉業界，以提高農漁牧面臨極端氣候之防禦與應變能力，並善用資通訊技術，掌握作物資訊，建立長遠之產銷規劃及預警機制，俾降低農產品供需失衡致價格大幅波動之發生頻率。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管理」及「農業發展」3 大工作計畫下列有「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及「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等多項新興計畫，均屬跨年期執行計畫，然因屬科技發展計畫抑或計畫尚未核定而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列，惟仍宜於預算書中妥適揭露，俾利審議。110 年度新興跨年期計畫總經費高逾百億元，允宜於預算書中妥適揭露說明：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提供之資料及說明，110 年度新興之跨年期計畫中除「農業科技研究發展」工作計畫下編列之「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及「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等2 項計畫，屬4 年期（期程均為110 至113 年度）之科技發展計畫並業經行政院核定外，餘「農業管理」及「農業發展」工作計畫下所列4 項計畫，於預算案送立法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科字第110005231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院審議前均尚未核定，囿於該等計畫總經費仍屬不確定，爰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製，惟6 項新興計畫預估總經費高逾146 億元，如扣除2 項科技發展計畫後仍高逾133 億元，金額頗鉅，況「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係分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且110 年度均編列第1 年所需經費，該會允宜於預算書中妥適表達揭露該等計畫均屬跨年期計畫及預估總經費之相關資訊，俾利預算審議。跨年期計畫經核定後，允宜於嗣後年度預算以繼續經費編列方式表達，俾符「預算法」規定：詢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略以，上開跨年期計畫囿於尚未經行政院核定，爰於預算案中未以繼續經費之編製方式表達，惟預算案在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前若該等計畫業經核定，該會允宜於嗣後年度預算中將該等計畫改以繼續經費之方式編列，俾符「預算法」之規定；另為避免預算審議通過而計畫尚未核定致影響預算資源之有效運用，該會嗣後於研提相關跨年期計畫時，允宜提前作業以降低類此預算已編列而計畫未核定之情況發生。綜上，該會110 年度預算案列有多項跨年期執行之新興計畫，抑或計畫尚未核定，爰於預算案中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之方式編製，鑑於該等計畫總經費頗鉅，於編列第1 年度預算時允宜於預算書適切揭露，俾利審議；另於計畫核定後亦宜配合於嗣後年度預算中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以符「預算法」之規定。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七)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分別於「農業管理」及「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計畫編列國外旅費906 萬9 千元、173 萬元，合共1,079 萬9 千元，為近5 年度新高，鑑於該會近年來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際字第110006223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在國外旅費預算逐年增加下仍屢發生超支情況，允宜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通盤檢討並審慎、核實編列出國計畫。依行政院所訂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規定，除有國內外突發重大事件需緊急派員出國、臨時參加國際會議或活動等情形外，國外旅費不得超支：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第2 點第1 項規定：「本院、各機關及基金因公派員出國，應依本院所定年度預算籌編原則及編製概算應行注意事項等有關規定，通盤檢討審慎編製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及編列國外旅費。」及同要點第4 點第1 項、第5點第1 項之規定，除有臨時參加國際會議或活動、因業務需要赴國外談判或國內外突發重大事件需要緊急派員出國者，國外旅費預算確有不足得由年度相關經費項下調整支應外，餘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計畫，或因臨時業務需要派員出國者應在其原列國外旅費項下支應，不得超支。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 至110 年度國外旅費預算已逐年成長，然106 至108 年度決算仍呈連年超支：經彙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各年度之預、決算書，近年來該會國外旅費預算概呈逐年成長趨勢，由106 年度預算之660 萬2 千元增加至110 年度之1,079 萬9 千元，成長幅度63.57%，然106 至108 年度原列國外旅費預算仍不敷支應所需，致決算分別超支313 萬8 千元、429 萬3 千元及280 萬1 千元，雖係應業務之需調整支應，惟仍應加強管控，力求出國人數、天數達精簡之規定。106 至108 年度農業管理計畫下之國外訪問旅費屢有超支，允宜衡酌實際需求審慎、核實編列，俾符規定：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相關類別表所列，扣除會議、談判及研究類之國外旅費後係以農業管理計畫下所編訪問經費533 萬1千元最高，包含「推動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國與各國農業高層農業官員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預算380 萬元、「訪問農產品海外通路及農產品國外促銷」預算125萬3 千元及「參加北美生技展」預算27 萬8 千元，經彙整該會所提供106至107 年度預、決算之執行概況及108 年度決算書所列「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推動我國與各國農業高層農業官員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及「訪問農產品海外通路及農產品國外促銷」之國外旅費106 至108 年度均有超支情形，允宜衡酌業務實際執行所需審慎、核實編列，避免連年超支，以符行政院所訂之相關規定。綜上，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規定，除有國內外突發重大事件需緊急派員出國，或需臨時參加國際會議或活動等外，國外旅費應在原列預算下支應，不得超支，鑑於近年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國外旅費預算逐年成長下仍有超支情況，允宜依行政院之規定通盤檢討並衡酌實際需求審慎、核實編製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及編列國外旅費，俾符規定與實況。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八)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管理—畜牧管理」下編列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第2 年所需經費1 億7,549 萬5 千元，係因我國「動物保護法」修正，自106 年2 月4 日起施行公立動物收容處所零撲殺制度，爰需對遊蕩貓犬進行減量控制措施以降低收容所負荷量，並延續104 至107年度辦理「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積極改善動物保護問題。惟本計畫4 年度所需經費13 億7,733 萬8 千元（含中央負擔12 億7,729 萬1 千元及地方政府配合款1 億0,004 萬7 千元）中79.48%（10 億9,473 萬8 千元）係由各地方政府執行，爰地方執行力攸關整體計畫成效之良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建立相	本項決議業以110年3月9日農牧字第11000422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關督促考核機制，俾達計畫目標。友善動保計畫係自109 年度執行之4 年期計畫，列有3大目標，由地方執行經費占總計畫經費之79.48%：友善動保計畫概係因「動物保護法」於104 年2 月4 日修正公布之第12 條第5項，將原定收容於動物收容處所之動物經通知或公告逾12 日而無人認領、認養或無適當之處置者，得以撲殺之政策，修正為自106 年2 月4 日起公立動物收容處所為零撲殺，以達尊重動物生命及保護動物之立法宗旨，爰衍生收容空間不敷使用，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3 年度起即執行「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以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而在提高動物保護工作之行政效能部分，則於104 至107 年度辦理「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預算數5 億7,771 萬8 千元、決算數4 億4,480 萬1 千元），友善動保計畫係延續該計畫持續推動，預計4 年（109 至112年）所需總經費13 億7,733萬8 千元，中央及地方執行經費分別為2 億8,260 萬元（占比20.52%）、10 億9,473 萬8 千元（占比79.48%），並將有效控制減少遊蕩動物數量、建立強本革新之動物保護行政體系及建構全民友善動物社會列為本計畫之3大推動目標。本計畫補助地方辦理動物保護專業執行人力缺口之經費達2.02 億元，允宜建立後續監督考核機制，並研謀逐步轉由地方自行充實所需人力之可能性，以減輕中央財政負擔：為改善縣市政府動物收容處所及「動物保護法」執法人力不足問題，並降低每人照顧犬貓數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執行「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104 至107 年）時，即補助地方政府設置計畫專任助理人員41 員，及收容所專業管理人員45 員，以維政府施政效能，並於107 年底該計畫屆期後由縣市政府續聘4 年，惟因縣市政府財政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件限制，為避免該業務因中央停止人事經費支持而使動保工作停滯，友善動保計畫賡續編列預算補助地方設置計畫助理人力60 員及臨時人力70 員，4 年所需經費分別為1 億2,120 萬8 千元、8,080 萬6 千元，合共2 億0,201 萬4 千元。考量該人力經費之補助係期藉以提升地方政府對動保業務之行政效率，為避免地方將所補助人力移作他用，而降低計畫之執行量能，該會除允建立後續監督考核機制外，亦宜研謀將此常態性之人力需求及經費，逐步轉由地方政府自行充實人力並支應相關費用之可能性。綜上，動物保護相關措施之主要執行者為地方政府，因應「動物保護法」修正所增加之業務量，中央政府賡續編列13.77 億元辦理友善動保計畫，以提升動保業務之行政效率，惟鑑於動保業務係屬常態性業務，本計畫雖持續補助地方所需人力經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妥為建立後續監督考核機制以確保所進用人員確實用於辦理動保業務，並研謀將地方所需人力及經費逐步轉由縣市政府自籌之可能性，以減輕中央財政負擔。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三十九)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計畫下編列辦理「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第8 年所需經費2 億5,130 萬元，係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惟該計畫自執行以來進度未如預期，致2 度修正計畫延長期程至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督促地方政府加強辦理。動物收容設施計畫係依「動物保護法」規定，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經費補助地方設置動物收容處所，因執行未如預期，辦理期程由原訂5 年歷經兩次展期，延長為8 年：依「動物保護法」第14 條第1 項及第3 項規定，各地方政府主管機關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3 日農牧字第 110004224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應依據轄內人口、遊蕩犬貓數量設置動物收容處所，且中央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補助其設置，爰行政院於102 年核定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計畫期程103 至107 年度，總經費15億8,010 萬元（中央與地方政府分別負擔12億3,180 萬元及3 億4,830 萬元），預定補助全臺21 個縣市政府（臺北市除外）辦理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設施及動物管制設備專業化，並規劃自103 年度起執行5 年於107年度屆期，惟受動物收容處所係屬鄰避設施之影響，本計畫自實施以來各縣市政府多有因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等因素，致該計畫分別於107 年5 月及108年6 月兩度修正計畫，將辦理期程屆期日由原訂至107 年度延長至109 年度（第1 次修正）及110 年度（第2 次修正），而中央政府負擔之經費亦由原訂12.318 億元調至16.147億元，增加3.829 億元，以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所需擴大收容處所工程規模與經費。迄108 年底，動物收容設施計畫累計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達17.3%，且仍有部分縣市工程延宕：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8 年度決算書中之「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本計畫迄108 年度已編列預算12 億7,194萬元，累計執行數12 億0,705 萬7 千元（包含實現數9 億7,320 萬4 千元、應付數1,383 萬7 千元、賸餘數2 億2,001 萬6 千元），雖累計預算執行率達94.9%，惟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比率達17.3%，概係因嘉義縣、基隆市工程多次流標及臺南市有用地抗爭等因素，致經費支用未達預期，另有部分縣市申請建築相關執照進度緩慢，或議會通過墊付款審查時間較晚，致仍有工程延宕情況。綜上，鑑於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自103 年執行以來，多有執行進度未達預期情況，致累計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達17.3%，恐不利財政資源有效運用，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配合2 度修正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計畫之辦理期程，惟仍宜積極督促各縣市政府嚴加控管執行進度，俾期各項補助工程能如質如期完工。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	為解決觀賞水族動物活體及需冷鏈運送之花卉、蔬果、冷凍水（畜）產等農產品出口轉運過程冷鏈斷鏈、運輸成本及品質確保問題，以提升產品價值與競爭優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規劃自110 年度起至113 年度，於毗鄰桃園國際機場旁之土地，開發一處「桃園農業物流園區」。110 年度爰於「農業發展」計畫項下新增「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分支計畫，編列110 年度預算1億0,814 萬7 千元（主要係取得計畫用地費用1 億0,550 萬元，占比97.55%），全案將交由農科園區籌備處辦理。該計畫為總經費達32 億餘元之大型開發案，預計開發地點係在北部桃園市，卻規劃由位處南部屏東縣之農科園區籌備處承辦，且受相關法制及人力之限制，恐不利計畫之執行。桃農園區開發計畫為總經費預計達32 億餘元之重大跨年期計畫：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供之資料，桃農園區預計開發地點係位於桃園市大園區沙崙油庫東側桃25 道路與中央路兩側之國有土地及部分私有地，總面積約13.12 公頃，規劃建置之設施包含觀賞水族國際轉運、養殖標準廠房、農業加值廠房、植物工廠、冷鏈物流、倉儲、進出口貨棧、合署辦公室（含農科園區籌備處、家畜衛生試驗所、財政部關務署及衛福部等）、實驗室等。將結合保稅、檢疫、通關等機能以縮短農產品出口運銷等待時間，解決冷鏈斷鏈問題並節省運輸成本。全案預計於110 年啟動用地取得作業，110 年至111 年辦理建築及工程設計、112 年至113 年為興建期、113 年進行招商作業、113 年底開始試營運。計畫總經費預計達32 億1,815 萬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5 日農生園籌字第110401697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元，為頗具規模之重大跨年期計畫。農科園區籌備處依其暫行組織規程，係專為推動該園區之籌備業務所設：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桃農園區開發計畫案規劃以農科園區籌備處為承辦單位，惟該籌備處依「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第1 條規定，係「為推動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之規劃、開發及營運等相關業務」所特設，又依該規程第10 條規定：「本處於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管理機關成立時裁撤。」可悉農科園區籌備處係專為推動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之籌備業務所設，俟籌備完成、該園區管理機關成立時即行裁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該專設之臨時性編組單位承辦非屬農科園區之建設開發計畫，似與前揭農科園區籌備處暫行組織規程規定未合。農科園區籌備處距桃農園區預定地逾300 公里，且編制人力僅40 人，恐不易兼顧南北兩地園區之營運、開發業務：又如從實務面考量，農科園區籌備處位於屏東縣長治鄉，距桃農園區預定地逾300 公里之遠，且目前農科園區之軟、硬體建設及進駐廠商均已頗具規模，以該籌備處現行40 人之組織編制，又規劃擬採任務編組方式執行桃農園區開發計畫案，其人力狀況恐不易兼顧南北兩地園區之營運、開發業務。綜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規劃由位於屏東縣之農科園區籌備處辦理桃農園區開發計畫，允宜務實考量前述相關法制及人力之限制，並妥謀適法之處理，以利計畫之執行。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一)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保險業務」220 億8,983 萬4 千元，係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所需之經費，其中獎補助費220 億8,624 萬7 千元（較109 年度法定預算數204 億3,499 萬1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26 日農輔字第110002252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千元，增加16 億5,125 萬6 千元，增幅8.08%），包含補助農民參加農保之保險費16億3,698 萬5 千元、補助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160 億4,222 萬9 千元、撥補農保虧損43 億7,668 萬3 千元，及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農會及各地政府辦理農保之資格審查等相關經費3,035 萬元。獎補助費較109 年度增列16.51 億元，主要係預估健保費可能調漲，補助健保第3 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之保費增加9.42 億元，及撥補農保虧損之金額增加7.46 億元所致：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補助農民參加農保保險費、補助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健保之保險費、撥補農保虧損等之經費合共千元以資因應，及撥補農保虧損之金額亦較109 年度預算增列7 億4,657 萬2 千元，另以103 至108 年度農保被保險人數年平均負成長3.54%設算，110 年度被保險人將較109 年度減少4 萬1,213 人，故補助農保保險費部分較109 年度預算減列6,669 萬3 千元，上述3 者增減結果致在預估農保被保險人數減少下，相關獎補助費支出仍較109 年度增加7.94%。查迄109 年7月底止，政府累計已撥補農保虧損1,620.44 億元，依108 年度之精算報告顯示，未來50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3,393 億元：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提供資料，自農保於78 年7 月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109 年7 月底止，其累計虧損數為1,660.64 億元，中央政府歷年已填補金額累計達1,620.44億元，110 年度續編列43 億7,668 萬3 千元撥補虧損，惟按該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至108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載（以108 年12 月31 日為精算基準日），在現行農保制度下，農保之平衡費率為6.9%，較107 年度精算之6.84%高，主要係因參加農保人數減少4.1%、平均年齡增加0.41 歲所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另依據108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108 萬4,030 人及未來50 年每年新進投保人數9,075 人，預估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20 萬2,277 人，並就未來50 年之現金流量預估10 年後（118年）、30 年後（138 年）及50 年後（158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分別為517 億元、1,722 億元及3,393 億元，如以現行農保發生虧損時中央隨即每年編列預算撥補，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50 年農保累計虧損為1,193億元（即109 至158 年度淨保險給付數之合計數），顯示農保之虧損對政府財政之負擔難謂不輕。綜上，在現行農保制度下，其開辦迄109 年7 月底止已累計虧損1,660.64 億元，且仍以每年約30 至40 億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另如按現行之月投保金額1 萬200 元及費率2.55%精算50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3,393 億元，對國庫造成不輕之負擔，允宜積極研謀因應。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220 億5,589 萬7 千元，較109 年度法定預算數204 億3,347 萬3 千元增加16 億2,242 萬4 千元，依該會之說明，主要係預估健保之保險費率110 年度可能調漲，為避免影響農民權益，爰較109 年度預算增編9 億4,254 萬5 千元以資因應，及撥補農保虧損之金額亦較109 年度預算增列7 億4,657 萬2 千元，另以103 至108 年度農保被保險人數年平均負成長3.54%設算，110 年度被保險人將較109 年度減少4 萬1,213 人，故補助農保保險費部分較109 年度預算減列6,669 萬3 千元，上述3 者增減結果致在預估農保被保險人數減少下，相關獎補助費支出仍較109 年度增加7.94%。查迄109 年7月底止，政府累計已撥補農保虧損1,620.44 億元，依108 年度之精算報告顯示，未來50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3,393 億元：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供資料，自農保於78 年7 月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109 年7 月底止，其累計虧損數為1,660.64 億元，中央政府歷年已填補金額累計達1,620.44億元，110 年度續編列43 億7,668 萬3 千元撥補虧損，惟按該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至108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載（以108 年12 月31 日為精算基準日），在現行農保制度下，農保之平衡費率為6.9%，較107 年度精算之6.84%高，主要係因參加農保人數減少4.1%、平均年齡增加0.41 歲所致。另依據108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108 萬4,030 人及未來50 年每年新進投保人數9,075 人，預估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20 萬2,277 人，並就未來50 年之現金流量預估10 年後（118年）、30 年後（138 年）及50 年後（158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分別為517 億元、1,722 億元及3,393 億元，如以現行農保發生虧損時中央隨即每年編列預算撥補，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50 年農保累計虧損為1,193億元（即109 至158 年度淨保險給付數之合計數），顯示農保之虧損對政府財政之負擔難謂不輕。綜上，在現行農保制度下，其開辦迄109 年7 月底止已累計虧損1,660.64 億元，且仍以每年約30 至40 億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另如按現行之月投保金額1 萬200 元及費率2.55%精算50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3,393 億元，對國庫造成不輕之負擔，允宜積極研謀因應。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二)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6,294 萬3 千元（較109 年度法定預算2 億8,469 萬3 千元，減列2 億2,175 萬元），係依據107 年6 月13 日修正公布之「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 條之1 規定，為保障農民職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5 日農輔字第110002245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所需經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7 年11 月1 日起試辦農民職災保險，並以預估納保人數80 萬人編列108 及109 年度相關預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 條之2 第3 項規定，訂定「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試辦辦法」，並自107 年11 月1 日起試辦，該會108 年度預算係依106 年12 月底農保實際被險人117 萬人，推估107 年底80 歲以下農保被保險人可能會參加本農民職災保險者約80 萬人計，編列獎補助費2 億8,210 萬元（含中央應負擔之保險費補助款6,450 萬元、保險給付準備金2 億元及對政府機關與國內團體之捐助1,760 萬元）、109 年度續依納保人數80 萬人計，編列獎補助費2 億7,382 萬9 千元（含中央應負擔之保險費補助款6,450 萬元、保險給付準備金2 億元及對政府機關與國內團體之捐助932 萬9 千元）。迄109 年7 月底，實際投保農民職災保險之人數僅27萬1 千餘人，約占同期農保被保險人數之25.49%：農民職災保險試辦之初係以具有農保被保險人身分之實際從農者做為申辦之資格條件，嗣為保障未具農保資格之實際從農者職業安全，自108 年8 月7 日起，再擴大將全民健康保險第3 類被保險人納入加保對象。經試辦近2 年來，於加計未具農保身分以健保第3 類被保險人投保者後，迄109 年7 月底農民職災被保險人總數僅達27 萬1,102 人，占同期農保被保險人總數106 萬3,497 人之25.49%，與108 及109 年度預算估列將有80 萬人納保之差距頗大，尚待加強推廣，以提高農民之職業保障。綜上，農民職災保險係為保障實際從農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而自107 年11 月1 日開始試辦，在擴大將未具農保資格之實際從農者納入加保對象後，迄109 年7 月底雖被保險人數已達27 萬人，惟仍未及同期農保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保險人總數之三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檢視原因、加強宣導，期以達政策目標。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三)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於109 年屆期後，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賡續辦理第2 期，110 年度分別編列1 億元（業務費3,000 萬元與設備及投資7,000 萬元）及5億3,800 萬元（業務費2 億6,300 萬元與設備及投資2 億7,500 萬元），主要辦理國有林大規模崩塌防災治理工程及大規模崩塌處理改善工程。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水土保持局疏散避難規劃績效指標尚未達成，允宜加速辦理：為因應近年急遽變化天候造成集水區山坡地土砂災害發生規模大幅增加，肇致大規模崩塌鄰近區域或下游水系產生重大生命財產損失，水土保持局及林務局自106 年度起辦理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106 至109 年度），規劃各項減災措施，共編列35 億2,848 萬8千元（水土保持局31 億5,909 萬7 千元及林務局3 億6,939 萬1 千元），主要涵蓋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影響範圍劃定、疏散避難規劃及聚落防護能力改善等工作，據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提供之資料，截至109 年8 月底預算執行及效益達成情形如下：1.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預算執行率（執行數/分配預算數）均未達80%，其主因係部分設備與投資款項或工程款尚未完成撥付，及受山區降雨影響工程進度所致。2.林務局各年度實際執行狀況均達預期效益值，至水土保持局截至109 年8月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影響範圍劃定、疏散避難規劃及聚落防護能力累計執行數量除疏散避難規劃尚未達第1 期計畫預計值，其餘均已達標。是以，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將於109 年底屆期，惟部分預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1 日農水保字第110186057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算執行未如預期及疏散避難規劃預計效益仍未達成，允宜持續督導控管及適時檢討工程進度，並於兼顧施工安全下加速辦理，俾使第2 期計畫期程得以順利執行。第2 期計畫依據第1 期成果調整部分措施及績效指標，然考量第1 期部分目標值訂定恐未能有效衡量機關辦理績效，允宜審慎檢討2期衡量指標之設定：為達成「強化坡地耐災能力，推動智慧防災警戒」，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延續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於第2期計畫調整防減災計畫調適策略，以減輕災害誘發與影響及提升防減災成效策略，加強推動先規劃後處理之概念，依據第1 期執行情形成果，滾動式檢討朝實務操作推動，除持續辦理風險管理、最適調適方案推動及資訊交流與整合等措施，並考量不當排水影響崩塌地穩定，新增集水區農地水土保持評估與處理、防減災技術提升與改善及開發變異監測與土砂生產研究等措施，以補強第1 期計畫執行過程中缺乏之項目。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2 期主要內容如下：1.執行期間為110 至115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50 億元（林務局6 億元及水土保持局44 億元）。2.績效指標設定為防災警戒整備率（規劃區/需求規劃區）及防護能力提升率（提升區/需求投入區），目標值分別達74%（針對133 處具較高風險之大規模崩塌潛勢區，辦理98 處防災應變管理值訂定及相關作為）及60%（針對上述具較高風險之大規模崩塌潛勢之中90 處需進行減災處理工程辦理54 處減災處理與管理作為）。惟參酌第1 期計畫執行成果，發現部分指標於計畫前期或計畫尚未完竣前即可達成，甚至大幅超過目標值，顯示該等預計效益之訂定過於寬鬆，恐難實質衡量機關執行績效，又本期目標值係自229 處大規模崩塌潛勢區中具較高風險之大規模崩塌潛勢133 處（占大規模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塌潛勢區58.08%）擇處辦理相關防減災作為，宜審慎檢討相關績效指標訂定之合理性。綜上，為降低氣候變遷造成大規模崩塌災害，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自106 年度起辦理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期，將於109 年度屆期，然其預算執行及少數績效指標仍未達預期，宜儘速辦理，以利後續計畫執行；另查第1 期計畫多數績效衡量目標值訂定於計畫前期或預算尚未執行完竣前已達成，恐未能有效評估機關執行成果效益，宜審慎設定第2 期計畫相關指標。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四)	為精進農林漁牧領域業務，並以創新提升現地作物調查、災害預防、農地利用、作物生產等業務管理效能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擬多元運用農業空間資訊，並以國土大數據思維推動多維度國家農業基礎服務，自110 年度起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林務局等機關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預計執行期間為110至114 年度，計畫預計總經費為11 億0,400萬元（公共建設7 億5,000 萬元及科技發展3億5,400 萬元）。為避免重複投入資源，允宜妥善綜整現有計畫執行成果，並審慎規劃後續辦理內容：依據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109 年8 月修訂版，工作項目預算需求及辦理機關如下：1.發展農業國土大數據所需經費4 億4,400 萬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農業試驗所、漁業署、水產試驗所辦理，占計畫總經費40.22%。2.加值擴充國家航遙測影像服務能量由林務局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預算需求5 億2,400 萬元，占計畫總經費47.46%。3.建構國家生物多樣性空間資訊網絡經費需求1 億3,600 萬元，由林務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林務字第110171011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及中研院辦理，占計畫總經費12.32%。上開工作項目部分業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前已辦理相關計畫，包含「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農業圖資建置服務計畫」（105 至109 年度，計畫總經費15 億6,000 萬元）及「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107 至110 年度，計畫總經費25 億1,095萬元），本次計畫期以現有執行成果為基礎，統整規劃一致性資料蒐整規範，進而建置全面性資料庫，惟因該2 計畫仍持續辦理中，為避免資源重複投入，允宜妥善綜整相關資料並審慎規劃。部分圖資仍須透由航攝產製，然林務局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執行狀況容有改善空間，允宜審慎評估後續辦理方式：檢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單位預算案，其中110 年度編列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包含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農糧署辦理，其中林務局編列1 億1,600 萬元為最多，主要工作項目包括加值擴充國家航遙測影像服務能量及建構國家生物多樣性空間資訊網絡。上開工作中部分圖資須透由航攝產製，茲因林務局自109 年度起執行「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以融資租賃模式取得2 架航遙測飛機，俟飛機完成整備後，預計每年拍攝8,000 幅影像提供予各界使用。據林務局提供之資料，截至109 年8 月底預算執行率為25.35%，目前已辦理2 次公開招標，惟均無廠商投標，允宜積極探詢廠商投標意願低之原因，並審慎評估後續辦理方式；至於航遙測飛機尚未完成整備前，將由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維護之1 架航遙測飛機執行航攝任務蒐集影像，並由農航所於110 年因應緊急災害及滿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機關航拍影像需求委外辦理航攝數位影像拍攝。另查因農糧署自110 年度起辦理強化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糧生產資訊整合與應用計畫（執行期間109至112 年度，計畫總經費3 億7,100 萬元，農糧署所需經費為1億8,000 萬元，110 年度為第1 年編列4,500 萬元），因該計畫除需衛星監測外，尚需運用航遙測技術協助，故林務局允宜持續積極研謀後續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處理方式，以符各計畫所需航遙測相關需求。綜上，為建立農業國土大數據等資料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自110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允宜妥善運用現有相關計畫執行成果綜整規劃後續辦理工作；另因部分圖資須透由航攝產製，然林務局辦理之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截至109年8 月底2次招標尚未有廠商投標，允宜積極妥謀善策，並審慎評估後續執行方式。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五)	鑑於水土保持局及農田水利署執行之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及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於109 年度屆期，為賡續協助改善農水路，水土保持局及農田水利署自110 年度起辦理「平地農路改善計畫」及「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前者由水土保持局及農田水利署辦理，後者則由水土保持局負責。查平地農路改善時需考量農作時程，允宜審慎規劃工程期程，並積極監督施工進度及品質，以利計畫如期如質完成：依據平地農路改善計畫核定本：1.執行期間為110 至113 年度。2.計畫總經費為60 億元，其中水土保持局8 億元、農田水利署44 億元及地方政府配合款8 億元。3.110 年度水土保持局及農田水利署分別編列1 億8,000 萬元（業務費500萬元與設備及投資1 億7,500 萬元）及8 億6,100 萬元（業務費1,500 萬元與設備及投資8 億4,600 萬元，其中1 億5,600 萬元為撥充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1 日農水字第110604007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4.工作項目包含重劃區內農路及灌排水路改善（農田水利署、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及地方政府）與重劃區外農路改善（水土保持局)。5.績效指標目標值為每年度改善農地重劃區內農路與林農路之給、排水路290公里，農地重劃區外平地農路（含排水設施）45 公里，合計每年度改善335 公里。檢視農田水利署103 至109 年度執行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情形，其中年度應付數及保留數占預算數比率較高，至108 年度始有明顯改善(由103 年度73.77%降至36.57%)，據該署說明，為減少農民農作損失，工程施工高峰期為作物收成後斷水期（11 月底至1 月底），又工程案件多於年中以後核定，且工程會勘及行政作業亦需時，致影響年度預算執行進度，又查該計畫104 年度至109 年8 月施工品質督導結果，乙等件數略高，允宜配合農作期程審慎規劃安排工程進度，並積極監督管理施工品質，以期各項工程如期如質完成。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績效指標目標值設定略保守，允宜審慎評估調增，俾達到實質衡量機關執行狀況，按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核定本：1.執行期間為110 至113 年度。2.計畫總經費為54億元(水土保持局)，110 年度編列11 億5,920萬元（業務費2,000 萬元與設備及投資11 億3,920 萬元)。3.工作項目包括防災農路路網調查規劃及農路設施改善（經費工作比重分別為0.67%及99.33%)。4.績效指標目標值為4年坡地農路改善長度共1,200 公里及防災農路區域路網完成100 區。茲因水土保持局辦理之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係針對農地重劃區外營農環境之損壞農路進行改善，考量山坡地及農路改善之業務分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將該計畫屬平地農路改善部分納入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辦理，其餘則列入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參據水土保持局前開計畫執行成果，106年度至109 年8 月底執行數合計為39 億1,453 萬4 千元（預算數為46 億5,720 萬6千元），106 至108 年度共維護861 公里，較目標值為750 公里增加14.8%，復依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估列，農路改善經費平均每1 億元得以修護22 公里，惟以該局106 至108 年度實際辦理狀況，平均每1 億元約可改善27.18 公里（861 公里/31.68億元），若以此基礎計算，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總經費53.64億元（54 億元*農路設施改善經費占比99.33%）得以改善至少1,450 公里山坡地農路，顯示水土保持局估列計畫績效指標目標值略為保守，恐未能達到衡量機關執行實質效益，允宜審慎評估調增。綜上，為便利農民耕作需要及維護農地投資建設成果，水土保持局及農田水利署辦理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及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因各項工程仍應配合農作時程，允宜預先妥善規劃施工期程，並加強控管工進及其品質；另計畫績效指標目標值設定略偏保守，允宜審慎評估調增。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研謀改善，並於1 個月內提出說明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四十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係將學研界基礎型研究成果轉換成產業可實際應用技術之重要推手，為因應氣候變遷影響及國際貿易演變，提升研究能量，農業試驗所等機關自110 年度起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宜妥為規劃各試驗研究機構設施資源共享機制，俾利後續運作得以順暢：為使農業永續發展及安全生產，增進農業升級轉型，並輔導培育農民從農新思維，參據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核定本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110年度單位預算書，其執行機關、經費需求及主要辦	(一) 本會為推動農業永續發展、生產安全、產業升級以及農民培訓轉型等工作，各項工作有賴所屬各機關共同推動，而本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即為技術研發及推廣之主力，惟各機構成立年代久遠，相較當前業界之設施設備，各機構所能運用之軟硬體已顯落後，直接影響各機構執行各項重要研究工作之量能，藉由農業試驗研究機構基礎建設之升級，開發農業研發新能量，創造提升新產品、新服務與新事業，進而回應市場需求，強化國內農業競爭力，進而與國際趨勢及市場接軌。 (二) 農業試驗研究機構因應氣候變遷影響將相關基礎建設升級，同時亦扮演「育成」角色，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理工作如下：1.執行機關包含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及花蓮區農業改良場。2.計畫期程為110 至113 年度。3.計畫總經費為14億1,491 萬6 千元，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共編列3 億1,000 萬元。4.主要工作項目包括：(1)建構氣候變遷保種育種基地(水產試驗所，經費需求7 億元)；(2)建構氣候變遷高智能育種基地(畜產試驗所，經費需求3億9,660 萬元)；(3)建構氣候變遷耐逆境育種基地(農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及花蓮區農業改良場，經費需求3億1,831 萬6 千元)。檢視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除基礎設施建置外，另將建立大數據整合分析平臺，然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合共16 個，其運作體系龐大，又各機關內部行政程序不同，恐增加跨域或跨機構設備資源共享使用之困難度，允宜妥善規劃並確實測試運作流程機制，俾利後續營運。宜強化宣導糧食安全與氣候變遷對農業影響之教育學習，並積極與產學界合作，以開發符合實務應用需求之技術：茲按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目標主要有2 項，包括：1.冀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透過本次基礎建設升級，同時提升自身研究能量，並扮演育成國內農企業研發能力之角色，促進產官學研合作；2.健全我國農業面對氣候變遷之調適能力，降低脆弱度並強化韌性。為達成上開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各試驗研究機構允宜加強宣導，提高國人對糧食安全之重視，並強化民眾關注氣候變遷對生產、生活及生態環境產生之影響，另因政府資源有限，研發調適氣候農業服務亟需產學界共同	低國內農企業研發能量投入成本，開發具體可行性產業技術，提供國內大專院校與農企業共享研究與分析成果，輔助國內新興企業發展，促進產官學研合作。藉由相關公共設施之建設以及辦理相關訓練課程進行人才培育，有助於農企業轉型與技術產業化。另隨著面臨轉型需求，農業跨機構與跨領域的研發更為重要，故將不同領域的設備需求予以整合，以發揮綜效，同時跨機構或跨領域之物聯網串聯與數據蒐集分析將是本計畫對於公共設施升級轉型之方向與初衷。 (三) 本項公共建設俟相關硬體設施陸續建置完成後，亦擬透過另外研提相關之專題計畫、產學合作計畫、科專計畫及委辦試驗等之引導，整合中研院、大專院校及相關研究機構及本會所屬團隊等資源，結合動植物生理學、遺傳學、栽培、育種學、農業機械、環控專家、統計學家、生物資訊學、大數據分析技術等跨領域專家，組成國家級的團隊，共同打造氣候變遷耐逆境育種基地。因此，勢必彼此共享多元化耐逆境育種設備，驗證逆境種原或育種材料在其它地區或栽培模式下之適應性，作為快速取得區域性優化之抗逆境品種的來源。 (四) 國內種苗公司及一般大學研發單位，經費規模無法與國際大型種子公司相比擬，多無力負擔建設自動化表型體分析設施及智慧型環控耐逆境育種溫室。以而，透過這些設施的建置，可成為國際種苗產業及相關學研單位因應氣候變遷育種的重要戰略布局，且此智慧型環控溫室及國家級表型體分析設施建置營運後，可為本國種苗產業及相關學研單位提供北、中、南、東共計 6 處足可進行參與式育種或研究之耐逆境育種場域。綜上，本會深信透過本次公共建設相關硬體設施的建置，輔以未來相關專題計畫、產學合作計畫、科專計畫及委辦試驗等搭配運作，應可綜整本會所屬試驗機構資源共享，並結合產學界共同研發符合實務運用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投入，為確保研究成果符合實務所需，允宜與產學界積極溝通及交流，並滾動式檢討及適時調整研發議題。綜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為提升自身研發能量，並強化農業調適氣候變遷能力，由農業試驗所等8 機關編列預算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然因牽涉機關較多且資源有限，允宜妥善規劃設施資源共享運作機制，並積極與產學界溝通，共同研發符合實務運用之技術。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綜整所屬試驗機構資源共享規劃，結合產學界共同研發符合實務運用之技術。	技術，亦符合原先本案公共建設計畫推動執行之初衷。
(四十七)	針對百億基金的八大方向的預算編列比例確認及實務面作業務必做到讓豬農放心，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週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牧字第110004227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四十八)	針對未來已完成台灣豬的標章申請、管控、抽查的業者資訊，以及豬隻溯源，都應該公開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網站當中，以求食安透明化並讓民眾安心，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牧字第110004229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四十九)	針對百億基金的用途必須包括改善養豬場的排放空污設備、建置屠體運輸車與攤位的冷鏈物流、保障豬農收益、補助豬隻死亡強制保險保費以及擴大出口台灣豬、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升級等，以維護豬農戶的權益，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週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牧字第110004228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五十)	有鑑於農產業群聚劃設的目的為保護尚在運作的農地與魚塭，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沒有到實地會勘，部分地區劃設有疑慮，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 個月內辦理實地會勘，並與地方政府、鄉鎮公所確認實際原來農地與魚塭的保護範圍，再重新調整公告，以符合保障廣大農漁民權益，保護現有農地魚塭之實	本會已於 109 年 11 月 9 日函復陳亭妃、蘇治芬、賴瑞隆等 3 位委員相關籌備處理情形，業於 109 年 12 月針對區內土壤或生產環境條件、劃設範圍有疑義或工廠較為集中等地區，邀集本會農糧署、漁業署、縣市政府及鄉鎮區公所人員至現場會勘，完成 8 縣市 21 鄉鎮之 55 地段、182 間工廠附近地區之會勘作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際需求和情況。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週內將上開事宜籌備處理進度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五十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分屬不同單位辦理，雖將建立大數據整合分析平臺，但其運作體系龐大，又各機關內部行政程序不同，恐增加跨域或跨機構設備資源共享使用之困難度，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綜整所屬試驗研究機構辦理情形，並每半年送進度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一) 本項公共建設計畫執行係為完備本會所屬農糧、水產、畜產等相關試驗研究機構，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不足或欠缺之硬體設施為主，如以農糧作物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為例，在規劃初期就已考量臺灣北、中、南、東四區，均有各自環境及特色作物種原收集及逆境育種計畫。本項計畫硬體設施建置後，各單位間可彼此共享多元化的耐逆境育種設備，作為快速取得區域性優化之抗逆境品種的來源，同時建立共享之大數據，其他之水產或畜產耐逆境設施建置亦同，另將依決議適時綜整提供本項計畫執行辦理情形及進度。 (二) 有關農糧、水產及畜產等各相關機構近半年來執行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1. 在農糧作物耐逆境設施方面，目前正積極辦理耐逆境育種設施規劃設計案，其中，耐逆境育種溫室 6 處中已有 5 處於 6 月中旬前分別完成設計監造決標，餘 1 處亦於 7 月中旬完成，均刻正辦理細部設計規畫；另有益昆蟲種原庫及國家植物表型體分析中心興建工程預計 8 月中旬完成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決標。 2. 在水產耐逆境育種基地設施方面：臺東知本種原庫鮪魚及大型迴游性魚類養殖設施新建工程已於 110 年 6 月 18 日提報開工，110 年 7 月 14 日及 21 日召開第 1 及 2 次工務會議，廠商已完成部分材料送審並進行現場前置作業如備料、現場整理及鋼構除鏽等工作；澎湖馬公種原庫棲地保種研究室新建工程已於 110 年 7 月 26 日進行第二次工程標開標，因受疫情影響營造工程物價上漲，仍無廠商投標，已請設計師調整規劃，將修正招標文件後重新公開閱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臺南七股海水魚介類種原庫及雲林臺西貝類種原庫已於 110 年 5 月 17 日完成專案管理計監造技術服務簽約，目前與 PCM 專案管理廠商進行統包案需求擬定，進行種原庫空間需求規劃討論；屏東東港蝦藻類種原庫已於 110 年 7 月 14 日進行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上網招標，預計於 8 月初完成決標，並於年底順利完成設計作業、申辦審議與興建工程案招標文件撰擬。 3. 在高智能畜產育種基地設施方面，包括高生物安全與智能型畜舍 6 座及芻料調製場與耐逆境溫室各 1 座等設施均已於 110 年 7 月完成設計規劃招標，預計 110 年底前可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11 年進行興建工程事宜。
(五十二)	近年我國農產品出口值雖有擴增，惟進口金額未見縮減，致貿易入超金額連續3 年高逾百億美元；另我國農產品對海外新興市場之出口值占比已連2年低於50%，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強化我國農產品之自給率並提升對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	(一) 臺灣地狹與資源有限，大宗農產原物料包括玉米、黃豆、小麥及牛肉等多仰賴進口，受國際大宗穀物價格飆漲及牛肉等消費需求增長影響，致農產貿易額不易縮小。本會將持續推動國內種植進口替代作物，以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為目標。 (二) 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等國家外銷占比過大，主因係我國主要外銷品項出口市場彼此重疊，包括冷凍魚、穀類調製品、生鮮冷藏水果、穀類、花卉、蔬菜及茶葉等，均以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為主要出口市場，爰提高農產品海外新興市場出口占比非一蹴可及。 (三) 本會將持續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鎖定市場需求篩選外銷品項，透過參與國際重要展會、辦理市場通路拓銷活動與貿易商媒合洽談會、輔導外銷農產品建立品牌與改善包裝設計，以及發展電子商務等各項措施及多元創新行銷手法，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商機。
(五十三)	為協助農漁民分散經營風險，提高經營保障，穩定收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並逐步擴大試辦範圍，依該會歷年所提供之資料，自	(一) 為協助農民分散經營風險，本會自 106 年擴大辦理農業保險，提升保險涵蓋範圍，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之 0.93%提升至 109 年度之 9.63%，110 年 5 月採行豬隻死亡強制投保措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04 年推動試辦起，近4 年度（105 至108 年度）整體農業保險之覆蓋率（包含農作物、畜產、漁產、林產及農業設施）分別為0.69%、6.01%、6.22%及9.09%，雖有逐年提升，惟觀其108 年度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及畜產均低於3%，其中108 年度漁產之覆蓋率為1.92%，相較於107 年度之2.49%，不升反降，鑑於「農業保險法」業於109 年5 月27 日制定公布，允宜據以研謀提升各產業之保險覆蓋率，俾增加農民之經營保障。	施，截至 110 年 6 月底保險覆蓋率提升為22.98%，投保成效逐年提升。 (二) 有關 108 年度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及畜產均低於 3%，其中 108 年度漁產之覆蓋率為 1.92%，相較於 107 年度之 2.49%，不升反降一節，主要係該等產業保單以颱風及豪雨為主要承保事故，因近年颱風侵襲臺灣次數甚少，且未造成明顯災害損失，保險理賠情形減少，致農漁民投保意願下降。 (三) 因應農業保險法於 109 年 5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09 年 5 月 27 日總統公布，並於 110 年 1 月 1 日公布施行，全面推動農業保險，提高保險覆蓋率，相關配套作法如下： 1. 加強宣導，建立農民保險觀念並製作摺 頁、影片、海報及宣導品等，廣為宣導農業政策。 2. 提供各品項 1/3 至 1/2 保費補助，地方政府亦可加碼補助；並於「農業保險法」明定補助上限，提供保費補助之法源基礎，降低農民財務負擔。 3. 協助產險公司辦理農民及專家座談會，確認農民保險需求，並瞭解作物生長特性及面臨主要風險等資訊以開發保單；例如梨保單已開發實損實賠型、災助連結型及氣象參數型 3 種類型，供農民視需求投保。 4. 扣合產業輔導及管理措施： (1) 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對於參加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之農民，加強輔導投保稻米保險。 (2) 專案農貸：針對申貸特定專案農貸之農民，規定應投保農業保險。例如「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屬提升家禽產業經營類、雞蛋友善生產系統類，應參加家禽禽流感保險，並提供 110 至 111 年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措施。 (3) 信用保證：對於搭配投保農業保險之專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貸授信案件，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之優惠。
(五十四)	農、漁、畜等產業生產，易受不確定之天候影響，導致農產品短期間內產銷價格波動不穩定，為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須啟動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機制，而所需經費係編列於農業發展基金中之「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依該會所提供資料，近3 年度（106 至108 年度）該計畫之決算數均逾億元，且僅107 年度預算未超支，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加強將科研成果技術移轉業界，以提高農漁牧面臨極端氣候之防禦與應變能力，並善用資通訊技術，掌握作物資訊，建立長遠之產銷規劃及預警機制，俾降低農產品供需失衡致價格大幅波動之發生頻率。	本會自 91 年起推動研發成果技術授權，至今已逐步建立完整研發成果管理制度，109 年技術授權簽約案計 546 件，研發成果收入計 1 億 612 萬元，創歷年新高。另為加速農業科研成果技轉交易媒合及宣傳，本會每年擇定各機關(構)研發之潛力技術參與「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並辦理技術媒合暨商談會，提供業者與研究人員面對面交流機會，積極推動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化。為穩定產銷秩序，保障農民與消費者之權益，本會將持續更新農糧產銷資訊整合平臺，使農友、產銷班、合作社/場、農政單位等皆可以簡便快速的方式查詢產銷資訊，並透過最新消息、圖卡推播、與本會推動之產業策略聯盟結合，將重要訊息公告周知，進一步提升產銷調節的效率。此外，亦積極運用相關政策工具，如引導農民轉作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之具競爭性作物，透過各地試驗改良場所研發優良新品種推廣農民種植，輔導產期調節技術避免產期集中及提升農產品品質，成立集團產區輔導契作契銷，成立產業策略聯盟強化行銷、外銷、加工及購儲等多元銷售管道，引導產業朝自主穩定產銷方式邁進。
(五十五)	農民職災保險係為保障實際從農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而自107 年11 月1 日開始試辦，在擴大將未具農保資格之實際從農者納入加保對象後，迄109 年7 月底雖被保險人數已達27 萬人，惟仍未及同期農保被保險人總數之三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檢視原因、加強宣導，期以達政策目標。	(一) 按立法院修正通過農保條例部分條文時之附帶決議，要求試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不得以年齡上限做為資格排除標準。惟農保加保年齡偏高(65 歲以上 59.27%，80 歲以上 25.97%)，爰採自願加保方式推動辦理。 (二) 試辦期間持續滾動檢討制度，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提高傷害給付」與「增加依農業專業技術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者納保」等 2 項精進措施。 (三)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加保人數逾 29 萬人，加保率達 28.19%，加保人數仍持續成長中；給付金額超過 1 億 4 千萬元。本會將持續辦理相關宣導，鼓勵農民踴躍參加。
(五十六)	為鼓勵農民儲蓄養老，增進農民退休保障，我國於109 年6 月10 日制定公布「農退儲金	(一) 農民退休儲金條例（下稱本條例）於 109 年 6 月 10 日制定公布，行政院定自 110 年 1 月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條例」。依「農退儲金條例」全文33 條所定，尚須擬訂之相關規定及辦法包含：農退儲金年金生命表、平均餘命、利率及金額之計算；農民退休基金委託運用、經營及管理規定、範圍及經費；農民退休基金管理、運用及盈虧分配之辦法等，並由行政院訂定施行日期，至109 年10月5 日止尚未公布，依行政院送請立法院審議之農民退休基金110 年度預算案所載，預計於110 年1 月1 日施行。鑑於該基金運作在即，相關辦法允宜儘速完備，以保障農民權益。	日施行。 (二) 本條例相關子法皆已辦理完成，說明如下： 1. 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會設置辦法（本條例第4 條第 2 項）：本會已於 109 年 10 月 5 日以農輔字第 1090024066 號令發布。 2. 依全國、原住民及身心障礙身分，分別擬訂年金生命表、平均餘命、利率及金額之計算（本條例第 15 條第 3 項）：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24 日農輔字第 1090256413 號核定。 3. 農民退休基金委託經營要點（本條例第 23 條）：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14 日農輔字第 1090252292 號核定，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 109 年 12 月 23 日勞金企字第 10900039092 號令訂定發布。 4. 農民退休基金管理運用及盈虧分配辦法（本條例第 24 條）：本會以 109 年 11 月 9 日農輔字第 1090247285A 號令發布。 5. 農民退休儲金條例施行細則（本條例第 32 條）：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10 日農輔字第 1090024708A 號令發布。
(五十七)	受肺炎疫情及進口蒜頭卡關影響，109 年下半年蒜頭價格飆漲，市場每公斤拍賣價一度飆破300 元，目前維持每公斤170 至200 元左右，因蒜種價格也漲2 至3 倍，原本以為農民會因為種植成本增加而減少種植，但種植面積不減反增。根據農改場初步掌握數據，全國種植面積已較往年增加500多公頃，種植期還未結束，讓人擔心出現超種，影響蒜價；國內大蒜消費量固定，市場對供應量反應極為敏感，因此常出現蒜金蒜土情況，一旦超種超產很容易導致價格下滑，影響農民收益。爰此，對於國內農產品超量的監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有更細緻的做法，而不是規勸方式，更應有積極的種苗管制作為，避免農產品因超量價格崩盤，殃及其他農民權益。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31 日農糧字第 110106445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就大蒜超種案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五十八)	根據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Johns Hopkins University）追蹤網站，截至台灣時間109 年11 月7 日上午7 時，全球至少124 萬1,031 人死於2019 冠狀病毒疾病，累計至少4,919 萬5,581 例確診。顯然近期新冠肺炎疫情有加劇的情況，為避免我國公務人員因業務需要出國參與相關會議成為疫情破口，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在疫情尚未好轉前，不得指派同仁前往國外參與國際會議，其原編列預算得勻支其他工作項目。	本會已要求所屬各機關視業務性質，改以視訊方式召開會議或俟疫情緩和後再規劃赴國外地區參與國際會議。
(五十九)	近年來氣候平順，農作物豐收，多項農產品市場價格下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便積極採取補助收購措施，109 年3 月去化鳳梨、8 月收購文旦、9 月蒜頭創歷史天價、9 月香蕉再度下跌。兩年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提出外銷、加工及直銷三箭齊發和八大產銷穩定措施，然部分農產品仍年年崩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加強於協助農民輔導轉作和種苗源頭控管，以防止超量種植，才能有效調節供需失衡問題，維護農民權益。	(一) 農作物產量明顯受氣候影響致有豐歉，價格亦隨之波動，為減少產銷失衡發生頻度，本會針對香蕉、鳳梨、洋蔥及大蒜等產銷敏感作物，辦理外銷、加工、直銷促銷 3 箭及建置完善蔬果產銷資訊整合查詢平臺、輔導轉作、關稅配額制度調整、多元加工研發利用、建立旗艦物流及區域冷鏈系統、運用民間資源，建立農糧產品產銷穩定機制、提升外銷競爭力及調整市場結構及通路等 8 大措施，及推動設施型農業，以因應氣候變遷，穩定產銷，保障農民收益及消費供應安全。 (二) 為因應近年氣候變遷劇烈及穩定產銷秩序、保障農民與消費者之權益，本會農糧署配合輔導產業結構調整，如減少生產面積、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產品品質等，以增加競爭力，維持產業發展。以鳳梨、香蕉為例，本會調節台糖公司鳳梨及香蕉土地種植面積，如外銷鳳梨種植面積需符合總管制 500 公頃規定，另積極輔導農民更新轉作其他具市場競爭力之作物品項或經濟造林樹種等，並利用栽培生產技術依產區特性分批催花，留果，並推廣可分散產期之品種，如鳳梨推廣適合生產秋冬果品種台農 23 號。此外，本會逐步建立易產銷失衡作物之種植登記制度，以香蕉為例，每月調查種苗業者出苗量，公告於本會農糧署網站作為農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種植參考，以調節產銷並推薦農民使用具省工栽培、低種植成本、高成活率、少病蟲害、可調整產期及高品質等優點之香蕉組織培養苗，可較易預估香蕉生產量，作為施政參考。
(六十)	為降低化學農藥、肥料等對環境造成的傷害，歐美國家自1940 年代開始即提倡有機農業，主張以自然農法，運用天然有機物為資材以滋養土壤與降低病蟲害，有機農業並於1980 年代後快速發展，而我國自民國85 年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選定水稻、果樹、蔬菜及茶葉等4 項作物輔導農民有機栽種起，即陸續對有機農產品的生產管理、認證基準及標示等訂定相關規範，並提供各項輔導獎勵措施，以促進我國有機農業的發展。並於107 年5 月30 日制定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自108 年5 月30 日施行），以期更有系統推動我國農業友善環境及資源永續利用。「有機農業促進法」施行已逾1 年，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算將續投入13.69 億元推動，惟根據108 年度農業統計年報及農糧署官網公布各年度有機農業種植面積等資料，迄108 年底我國農耕土地面積79 萬196.76 公頃，包含耕作地74 萬2,161.95 公頃及長期休閒地4萬8,034.81 公頃，然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為9,536.14 公頃，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比率不高。為利中央主管機關可循序檢視推動成效，以達「有機農業促進法」所定全國農業有機化之目標，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強化並完備相關統計資訊，俾利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並於2 個月內將相關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0 日農糧字第110106889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六十一)	「農田水利法」通過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陸續針對相關子法進行訂定，主要包含10 個子法，截至109 年10 月6 日仍有5 項子法尚未通過，包含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辦法、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農田水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3 日農授水字第110603014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利法施行細則及水利事務諮議會設置要點，其中多數均以發布預告訂定，故為使後續農田水利署及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執行業務有所依據，避免衍生後續之問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加速辦理各項訂定法規作業。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對此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六十二)	根據統計，近3年國產雜糧之年產量與年產值均隨雜糧種植面積減少而呈逐年下降趨勢，分別由106 年度產量52 萬552 公噸、產值135.7 億元，降至108 年度之45 萬8,854 公噸及103.8 億元，各減少6 萬1,698 公噸（減幅11.85%）與31.9 億元（減幅23.51%），而同期間我國雜糧進口數量及進口值分別增加43 萬9,284 公噸(增幅5.24%)、9,049 萬4 千美元（增幅3.94%），顯示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大糧倉計畫仍有待加強，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加強國產雜糧的行銷推廣，強化市場區隔，帶動國產雜糧的產量與產值。	(一)為提升國產雜糧銷售量及確保農友收益，本會農糧署持續積極推動雜糧行銷，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1.通路拓銷: 已於 83 家實體通路及 5 家電商完成國產雜糧專區陳列，並辦理登錄發票抽獎活動；進行紅豆抹醬、紅豆熬米粥及雜糧棒等新品開發。 2.行銷活動: 辦理雜糧料理競賽活動(主題包含創意套餐、創意即食料理包及親子御便當)，預計於 110 年 9 月完成初賽，110 年 10 月辦理決賽。 (二)藉由上述工作項目，以期提高雜糧總體消費，強化市場區隔，增加消費者對國產雜糧之認同感。
(六十三)	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8 年度農業統計年報所示，我國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耕作地面積呈逐年下降趨勢，由104 年度之74 萬6,576 公頃，降至108 年度之74 萬2,162 公頃，4 年間減少4,414 公頃（減幅0.59%），然水稻種植面積卻不減反增，同期間增加2 萬3,143 公頃（增幅15.79%），水稻種植面積占耕作地面積比率由104 年度之19.64%，遞增至108 年度之22.87%，導致稻穀收購數量及公糧庫存量隨之攀升，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全面檢視我國稻米產業政策，在確保國家糧食安全前提下，重新研議規劃水稻合理耕作面積與適栽地區，並加強輔導優質稻米之產銷，以提升國產稻米競爭力。	(一) 為調整國內稻作供過於求與品質有待提升之產業結構問題及提高國產雜糧供應，本會自107 年起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透過獎勵種植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性質或地方特色等具競爭力的轉（契）作作物、實施「稻作直接給付與公糧保價收購」雙軌並行制與限制同一田區每年僅得辦理一次生產環境維護等措施，輔導農友適地適種，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二) 計畫推動情形： 1.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引導農友提升稻米品質：結合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計畫，引導農民與產銷集團契作生產符合市場需求之高品質稻米，實際契作面積較 105 年（稻作直接給付試辦實施前）增加 39.3%。 2.獎勵稻田轉作及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減稻作種植面積：109 年全年二個期作水稻初估種植面積計 26.2 萬公頃，較計畫推行前(106 年)減少 5%，已具調減稻作種植面積成效。 (三) 本會刻正規劃大區輪作措施，輔導轉作或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期加速調減稻作面積並提升稻米產業競爭力。
(六十四)	依照中華民國國家標準（ＣＮＳ），白米品質分為三個等級，分別為一等、二等、三等，各品質規格訂有一定的標準，一等米外觀品質最好，二等米次之，三等米再次之。但賣場的白米售價卻未因為ＣＮＳ等級差異而有明顯區別，不利於優質稻米之行銷，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鼓勵民間公協會參照日本「米的食味鑑定」鑑定審核機制（鑑定結果分為特A、A、A'、B、B'），建立台灣稻米的鑑定審核機制，提高稻米生產者榮譽感與消費者黏著度。	(一) 依據「糧食標示辦法」之規定，包裝糧食（含包裝食米）應標示品質規格（即 CNS 一等、二等、三等）供消費者辨識，其售價與等級高低呈正相關。以 110 年 4 月份市售食米(白米)零售價格為例，CNS 一等米(一公斤裝，以下同)平均 97.38 元、CNS 二等米 88.67 元、CNS 三等米 66.6 元、等外米 45.06 元。 (二) 另為鼓勵糧食業者強化生產管理及品牌行銷，本會農糧署辦理「精饌米獎」選拔，由通路端經由祕密採買、公開拆封更換包裝、隨機編號流程，以代碼完成外觀品質、粗蛋白及食味值分析，再聘請稻米品質專家、飯店主廚及糧食業者等專業人士針對米飯白米之外觀、氣味、口感、黏彈性、硬性及總評進行給分，歷年獲選之產品銷售業績均較未得獎前成長 20%以上，價格亦高於一般市售米 10%以上，並獲許多星級飯店及連鎖餐飲業青睞選為指定用米，該署並將持續強化精饌米得獎產品之宣傳行銷，以促進優質食米產業發展。
(六十五)	針對台美可能洽簽BTA 以及台灣可能加入CPTTP，多數產業雖可能因此受益，但農業可能因為各種自由貿易協定面臨嚴重挑戰，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比照當年因應加入WTO 而設置1,000 億元「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提早研議規劃1,000 億元的「促進農業升級基金」，促使國內農業能夠同步成長。	促進產業升級以因應貿易自由化之挑戰至為重要，除現有「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辦理產業結構調整外，設立「促進農業升級基金」或於原有「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內辦理，涉及穩健財務來源，基金間分工及執行效益提升等短中長期規劃與研析，本會已就可能方案進行利弊分析與研議。
(六十六)	依110 年度農民退休基金預算案所列，預估農民自願提繳及政府相對提撥之農退儲金為31 億9,872 萬元，以當年農民退休基金平均	(一) 農民退休儲金條例（下稱本條例）於 109 年 6 月 10 日制定公布，行政院定自 110 年 1 月 1 日施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餘額13 億2,950萬元計，預計資產配置於銀行存款及國內權益證券各為50%，且其預期報酬率分別為0.45%與5.6%，但農民退休基金對投資運用之標的與範圍尚未訂定相關規範，該投資報酬率之預估恐欠缺依循之準據，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加速完備相關規定之法制作業。	(二) 農民退休基金投資運用等相關規定，皆已辦理完成，說明如下： 1. 農民退休基金委託經營要點（本條例第 23 條）：本會以 109 年 12 月 14 日農輔字第 1090252292 號核定，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 109 年 12 月 23 日勞金企字第 10900039092 號令訂定發布。 2. 農民退休基金管理運用及盈虧分配辦法（本條例第 24 條）：本會以 109 年 11 月 9 日農輔字第 1090247285A 號令發布。
(六十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7 年11 月1 日起試辦農民職災保險，並以預估納保人數80 萬人編列108 及109 年度相關預算，迄109 年7 月底，實際投保農民職災保險之人數僅27 萬1 千餘人，約占同期農保被保險人數之25.49%，仍未達50%，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儘早提出改善方案，以擴大農民職災保險的納保人數。	(一) 按立法院修正通過農保條例部分條文時之附帶決議，要求試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不得以年齡上限做為資格排除標準。惟農保加保年齡偏高(65 歲以上 59.27%，80 歲以上 25.97%)，爰採自願加保方式推動辦理。 (二) 試辦期間持續滾動檢討制度，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提高傷害給付」與「增加依農業專業技術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者納保」等 2 項精進措施。 (三)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加保人數逾 29 萬人，加保率達 28.19%，加保人數仍持續成長中；給付金額超過 1 億 4 千萬元。本會將持續辦理相關宣導，鼓勵農民踴躍參加。
(六十八)	現行農保制度自78 年7 月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109 年7 月底止，其累計虧損數為1,660.64 億元，且仍以每年約30 至40 億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如按現行之月投保金額1萬200 元及費率2.55%精算50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3,393 億元，將對國庫造成不輕之負擔，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早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可能因應對策方案。	(一)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26 日農輔字第 110002252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 鑒於農保制度本身即存在制度結構性問題，使農保自開辦以來即呈現虧損狀態，但本會為維護農民之權益，仍積極辦理農保業務，並為改善農保財務，除將賡續督促勞保局及協助各基層農會積極落實各項農保被保險人資格清查作業外，亦將滾動檢討修正農保條例等相關法令加強資格審查，以保障真正從事農業工作之農民。未來將積極配合總統府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改革共識意見，通盤檢討農保制度改革，以期健全農保資格之認定及改善農保財政虧損問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十九)	104 至108 年度我國農業因遭受天然災害致損之金額年均約147.88 億元，而政府現金救助金額年均39.49 億元，占災損之比率未及三成，而農業保險覆蓋率卻僅增加至9.09%，速度稍嫌緩慢，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改善方案，提升農業保險覆蓋率，俾增加農民之經營保障。	(一) 為協助農民分散經營風險，本會自 106 年擴大辦理農業保險，提升保險涵蓋範圍，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之 0.93%提升至 109 年度之 9.63%，110 年 5 月採行豬隻死亡強制投保措施，截至 110 年 6 月底保險覆蓋率提升為 22.98%，投保成效逐年提升。 (二) 因應農業保險法於 109 年 5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09 年 5 月 27 日總統公布，並於 110 年 1 月 1 日公布施行，全面推動農業保險，提高保險覆蓋率，相關配套作法如下： 1. 加強宣導，建立農民保險觀念並製作摺頁、影片、海報及宣導品等，廣為宣導農業政策。 2. 提供各品項 1/3 至 1/2 保費補助，地方政府亦可加碼補助；並於「農業保險法」明定補助上限，提供保費補助之法源基礎，降低農民財務負擔。 3. 協助產險公司辦理農民及專家座談會，確認農民保險需求，並瞭解作物生長特性及面臨主要風險等資訊以開發保單；例如梨保單已開發實損實賠型、災助連結型及氣象參數型 3 種類型，供農民視需求投保。 4. 扣合產業輔導及管理措施： (1) 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對於參加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之農民，加強輔導投保稻米保險。 (2) 專案農貸：針對申貸特定專案農貸之農民，規定應投保農業保險。例如「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屬提升家禽產業經營類、雞蛋友善生產系統類，應參加家禽禽流感保險，並提供 110 至 111 年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措施。 (3) 信用保證：對於搭配投保農業保險之專案農貸授信案件，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之優惠。
(七十)	依2020 年出版之「The World of organic	(一) 本會 105 年提出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將推廣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agriculture statistics& emerging trends」年鑑（全球有機農業統計年鑑）所載，2018 年全球發展有機農業國家計186 國、有機農業土地面積7,150 萬公頃（較1999 年之1,100 公頃成長5.5 倍）、全球有機市場規模達967 億歐元（2000 年僅151 億歐元）、人均有機農產品消費額12.8 歐元、歐盟進口330 萬噸有機農業食品，其中進口類別及進口來源國家分別以熱帶水果、堅果及香料占24.4%、中國大陸占12.7%最高，顯示全球有機農業正蓬勃發展，市場規模快速擴增。而我國108 年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僅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改善方案，加強推廣有機農業，儘早達成「有機農業促進法」所定全國農業有機化之目標。	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列為重要推動政策，藉以引導臺灣農業結構轉型，108 年 5 月 30 日有機農業促進法正式施行，促進我國有機農業永續發展。國內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有機驗證面積 11,468 公頃、友善耕作登錄面積 5,041 公頃，兩者合計 16,509 公頃，占國內耕地面積 2.08%，在亞太鄰近國家間如此發展成績已名列前茅。 (二) 配合有機農業促進法及有機農業促進方案，推動有機農業獎勵及補貼，提供驗證所需費用及改善有機農業產銷設施(備)，推動農村社區發展有機農業促進區，並辦理學校午餐使用有機食材，及加強有機行銷通路與有機食農教育等，建立消費者信任來提高有機農業發展。
(七十一)	依農業貿易統計資料所示，我國自106 年度起農產品出口值逐年增加，108年度達55.78 億美元，創近5 年來新高紀錄，惟同期間我國農產品進口值亦自106 年度突破150 億美元後即未再回降，致我國農產品貿易入超金額連續3 年（106 至108 年度）高逾百億美元，顯示我國農產品之自給能力仍待強化，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議改善方案，強化我國農產品之自給率並同步提升對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減少農產品貿易入超程度。	(一) 臺灣地狹與資源有限，大宗農產原物料包括玉米、黃豆、小麥及牛肉等多仰賴進口，受國際大宗穀物價格飆漲及牛肉等消費需求增長影響，致農產貿易額不易縮小。本會將持續推動國內種植進口替代作物，期能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 (二) 本會將持續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鎖定市場需求篩選外銷品項，透過參與國際重要展會、辦理市場通路拓銷活動與貿易商媒合洽談會、輔導外銷農產品建立品牌與改善包裝設計，以及發展電子商務等各項措施及多元創新行銷手法，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商機。
(七十二)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算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6,294 萬3 千元，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所需經費，自107 年11 月1 日開始試辦，是為保障實際從農者的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經查在擴大將未具農保資格的實際從農者納入加保對象後，到109 年7 月底雖被保險人數已達27 萬人，但仍未達同期農保被保險人總數的三成，執行率有待加強。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全面檢視原因、加強宣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5 日農輔字第 110002245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導，以期達政策目標，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改善之專案報告。	
(七十三)	我國農業缺工嚴重，農忙時期常有臨時雇工需求，日前有果農因未幫雇工投保勞、健保及就業保險挨告。為了解決農業雇工的保險問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輔導處109 年3 月時曾提出研議，要讓農業雇工加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以提供農業雇工傷害保障理賠，惟至今仍在研議作業階段。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辦理計畫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5 日農輔字第110002245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七十四)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第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13億1,295 萬3 千元，凍結該預算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2 日農科字第110005230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七十五)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歲出預算第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編列2 億7,570 萬4 千元，凍結該預算1,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科字第110005229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10 年 4 月 29 日召開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1 次全體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七十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 年度預算「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13 億1,295 萬3 千元，其中委辦計畫高達29 項，捐助計畫更高達47 項，已占「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經費的64%，並無提供更詳細的資料，以評估其計畫績效，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3 日農科字第110005252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七十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6 年起至110 年，用於科技研究發展經費均逾10 億元。近日來台灣水情嚴峻，旱災嚴重，期能迅速成功培育具耐逆境(抗高溫、抗旱、抗寒及抗病蟲害)特性之農作物、水產魚類及家畜等新品種，以面對氣候變遷之挑戰。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個月內提出「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建置計畫」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3 日農科字第 110005247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七十八)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原列2 億7,570 萬4 千元，其中有關辦理「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分支計畫，經查，是項分支計畫係屬4 年期(期程為110 至113 年度)之科技發展計畫，雖業經行政院核定，然卻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預算編列方式，列明於110 年度預算書表中，顯有未當，更不利立法院審議監督；另，復查，是項分支計畫據立法院預算中心針對農委會110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提及，有關「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總經費係核定計畫書所列，以每年1 億1,902 萬7 千元計，4 年需4 億7,610 萬8 千元，惟電洽該會稱未來年度須以該會自主額度調控編列，故該總經費屬未確定。綜上，顯然是項預算與110 年度預算書所編列之真實顯有落差，基此，囿於是項分支計畫總經費仍屬不確定，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預算實際編列情形。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2 日農科字第110005252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七十九)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8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原列2 億8,619 萬4 千元，其中有關辦理分支計畫「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然查是項分支計畫係屬跨年期(預估期程為110 至113 年度)之科技發展計畫，雖業經行政院核定，然卻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預算編列方式，未於110 年度預算書中揭露清楚，顯有不當，更不利立法院審議監督；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5 日農科字第 110005250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八十)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臨時人員酬金1,006 萬9 千元，惟行政單位進用臨時人員應以任務性為主，不應常態編列，且應符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2 月 23 日農人字第1100112200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合其專長應用；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編列標準、遴用人數及工作內容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十一)	工廠管理輔導法109 年修正通過，農地工廠大限延後20 年。為預防工廠廢水流入灌溉渠道污染農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擬設置預警機制，即時監測灌溉系統是否含有重金屬等污染物質，一旦發現超標可及時通知停灌或改灌，並循線追查排污凶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過去統計，全台有13 萬家農地違章工廠。105 年5 月20 日以後新增的農地工廠則「即報即拆」，地方政府可直接斷水斷電。不過，至今實際拆除或斷水斷電的件數寥寥可數。根據經濟部統計，截至109 年9 月底前，各縣市疑似未登記工廠勘查337家，其中有251 家判定非屬新增未登記工廠，62 家查處後停工，10 家斷水斷電、2 家拆除、1 家歇業，剩餘還在調查中。環保署建置監測系統預警，效果恐也有限，源頭仍在嚴管和落實即報即拆。農委會承諾109 年12 月31日前若未拆除新增工廠將斷水斷電，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處強化農利用管理施政目標之達成，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執行成果書面報告」。	(一) 經濟部主管之工廠管理輔導法已明定，不准新增未登記工廠、推動工廠群聚地區整體規劃、既有未登記工廠有條件納管、中高污染未登記工廠限期轉型、遷廠或關廠，以及資訊公開、全民監督等重點，本會業已協助經濟部陸續訂定相關子法規，俾利縣市政府執行。 (二) 為維護農業生產環境，本會積極掌握及公開農地工廠查處資訊，以利全民監督；同時採源頭管控農地用電方式，遏止新增工廠；劃設農產業群聚地區，強化農業生產環境監控，確保優質農地；並加強跨部會合作及督導縣市政府執行農地違規稽查，協助經濟部優先執行新增未登記工廠之斷水斷電及拆除作業，並，以避免農地流失與污染。
(八十二)	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完善禽畜產銷輔導計畫目標之達成，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針對台灣豬標章－加強優良畜產品驗證管理及推廣」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4 日農牧字第110004263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八十三)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3 目「農業管理」項下「03 畜牧管理」之「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原列8,066萬元，經查，是項分支計畫係屬跨年期新興計畫(預估期程4 年，110 至113年度)，卻於預算案送立法院前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更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9 日農牧字第 110004248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費預算編列方式，未於110 年度預算書表中揭露資訊，實有未該，更不利立法院審議監督；爰此，囿於是項分支計畫後續總經費仍屬尚未確定，建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十四)	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算「農業管理」項下「06 農業統計調查」內編列經費1,501萬3 千元。我國因降雨量不足，中南部水庫缺水，109 年11月25 日農委會陳吉仲主委宣布，因應水情吃緊，嘉南地區2021 年一期稻作將實施停灌，休耕面積達19,385 公頃。本次停灌休耕補償惠及嘉南地區的育苗業者、代耕業者、稻穀烘乾業者及其他相關產業。然而，本次申請補助亂象多，爰要求針對建置完整我國農業資料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9 日農糧字第 110109221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八十五)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4 目「農業發展」項下「01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原列2,100 萬元，經查，是項計畫係屬跨年期(預估期程110 至114 年度)之新興計畫，然卻於預算案送立法院前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更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預算編列方式，未於110 年度預算書表中揭露相關資訊，實有未該，更不利立法院審議監督；爰此，囿於是項計畫後續總經費仍屬尚未確定，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9 日農資字第 110015223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八十六)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4 目「農業發展」項下「03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原列4,330 萬元，政策原意頗值嘉許，但經查，是項計畫係屬跨年期(預估期程4 年，110至113年度)之新興計畫，然卻於預算案送立法院前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更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預算編列方式，未於110年度預算書表中揭露相關資訊，實有未該，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7 日農糧字第 110107315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更不利立法院審議監督；另，復查，是項計畫據立法院預算中心針對農委會110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提及，「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依該會所復資料，4 年度計需89.565億元，將分別編列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因計畫尚未核定故總經費未確定（110 年度預算案共編列1 億4,900 萬元，分別為會本部4,330 萬元、農糧署6,820 萬元及漁業署3,750 萬元）。職是之故，囿於是項計畫後續總經費仍屬尚未確定，為避免未來總經費金額遭恣意膨脹，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十七)	針對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4 目「農業發展」項下「05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原列1 億0,814 萬7 千元，經查，該園區開發計畫係屬跨年期(預估期程110 至114 年度)且總經費預計高達32億餘元之頗具規模之重大新興計畫，然卻於預算案送立法院前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更未以預算法第39 條所定繼續經費預算編列方式，未於110 年度預算書表中揭露相關資訊，對立法院監督審議相當不利，實有未該，恐有企圖規避國會監督之嫌；此外，囿於是項計畫後續總經費仍屬尚未確定，且該計畫為總經費達32 億餘元之大型開發案，預計開發地點係在桃園市，然卻規劃由位處遠在屏東之農科園區籌備處承辦，恐易受限於相關法制及人力之限制，恐不利計畫之執行，職是之故，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5 日農生園籌字第1104016970A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八十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並給予經費補助，然而目前急需轉型升級不僅是養豬場，現代化的屠宰場亦是需要政府協助予以轉型升級為現代化設施，建置全自動屠宰場、現代化污水處理設施、肉品冷鏈並導入HACCP 認證及屠體評級制	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10 年度已舉辦座談會，邀集畜禽屠宰業者推動屠宰場 HACCP 驗證制度，並說明申請驗證注意事項，所屬各分局每月積極派員至轄區屠宰場輔導推動 HACCP 驗證，計有 14 家家畜屠宰場有申請意願，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有 11 家提出 HACCP 驗證，其中 1 家於 110 年 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度。而目前農委會預計投入20 億於嘉義設置示範區，但台灣豬如今開放出口，面對瞬息萬變的國際市場，必需迅速的提升台灣肉品品質，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必需積極推動全國老舊家畜屠宰場轉型升級計畫，並於1 個月內盤點全國有轉型需求之屠宰場。	月 19 日驗證通過，其餘 10 家由所屬各分局派員積極輔導中。
(八十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並給予經費補助，且提供專案農貸暨3 年免息補貼。環保署推動畜牧糞尿集中處理中心，雖設置於畜牧場外，且設置者不一定為養豬場，實仍負責收集處理其他畜牧場糞尿處理並資源利用，協助養豬場妥善處理廢水，使能專注飼養工作，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前述專案農貸暨3 年免息補貼，除養豬場外，建議擴充適用對象至環保署補助推動之畜牧糞尿集中處理中心設置者，鼓勵專業分工，俾利提升養豬產業建構高效率、高品質之永續競爭力。	查「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建議事項相關之貸款，當為第 2 條第 12 款之農業節能減碳貸款；次查第 15 條其對象為農（漁）民、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至所稱農企業係指第 3 條第 2 款定義之指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事業。爰該署建議事項如能符合上開規定，即得適用之。
(九十)	近年農產品產銷失衡事件頻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規劃中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有助於延長農產品保鮮期限、產銷調節及開拓外銷市場，讓農民收入較趨平穩。屏東縣為農業大縣，已有農民團體有意爭取設置冷鏈物流與倉儲設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鼓勵各地農會尋求或活化合適場所、盤點各地需求並做整體規劃及訂定相關補助辦法等，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農產品冷鏈物流整體規劃」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5 日農糧字第 110107315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九十一)	「農民退休儲金條例」109 年6 月10 日公布，並自110 年1 月1 日施行。茲因將屆滿65 歲之農民提繳年期短，即便按月提繳最高比例（10%）日後能領取的退休金相當微薄，致使其參與誘因不高或期望能提繳較高比例，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分析農民退休儲金提繳及請領情形(如：各年齡層和縣市提繳及請領情形)，蒐集各界意見，研議對中高齡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8 月 16 日農輔字第 110002364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民政策照顧(如：延後提領年齡或加成提繳)，於110 年9 月1 日前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農民退休儲金執行成果」書面報告。	
(九十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109 年已成立，將擴大灌區；同時，適逢台灣面臨56 年來最大旱災，政府陸續宣布部分地區停灌或輪灌，改善老舊圳路有助於提升未來供水效率。除了新興農水路，老舊圳路亦亟待更新改善，惟政府經費有限，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盤點各地灌溉需求、待新設或更新圳路，訂定各區優先推動計畫；另一方面，亦應針對種植面積大之作物需水量及實際用水量進行調查，結合圳路修復、精準灌溉設施等，落實精準用水，以預應極端氣候，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農水路新設或更新改善推動計畫」及「農作物需水用水調查規劃」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8 日農水字第110604014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九十三)	為協助我國農業發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推行「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提供數位轉型服務、業師輔導工作團等服務，以助國內農業轉型數位化，加強產銷能力，帶動農產獲利。為推動此一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曾於109 年8至10 月進行「農企業與農民團體數位轉型意願徵詢調查問卷」，調查其相關產業規模、數位化現況、轉型需求及輔導意願等項目，以作為後續規劃輔導或優先推廣之種子成員，並期藉此相關產業資訊的分析，共同建構完整的農業數位輔導轉型體系。爰此，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加速完成「農企業與農民團體數位轉型意願徵詢調查問卷」之調查結果報告，針對其問卷調查結果之公司所在地、成立時間、年營業額、農業組織類別等多項變數進行交叉分析，深入了解農企業與農民團體數位轉型意願之分布及成因為何，並以問卷結果檢討現行「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之相關規劃，以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5 日農科字第 110005250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利未來農業政策之推動及發展。請於3 個月內提供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九十四)	我國農漁水產之年產值至少高達5,000 億，且從業人口高達三百萬人以上，屬於我國重要產業之一。為協助我國農業發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推行「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提供數位轉型服務、業師輔導工作團等服務，以助國內農業轉型數位化，加強產銷能力，帶動農產獲利。為了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未來相關業務，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之輔導團隊組成規劃、遴選辦法、欲輔導之地區分布等進行相關說明，並於3 個月內提供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5 日農科字第 110005250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九十五)	近年戶外露營是國內新興休閒樣態，有許多民眾利用休假時間，體驗大自然的美，全台各地露營區如雨後春筍紛紛設立，但是露營區需求量大，卻沒有完整的法規管理，交通部雖有訂定露營場管理要點，然而其間牽涉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不同之法律與主管機關規定相互牴觸等問題，造成實際運作困難，不同地區/機關之管理方式亦不相同，業者怨聲載道。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會同交通部、內政部相關中央與地方機關，積極傾聽業者心聲，檢討現行露營區管理政策與相關法規，並提出改善方案。	(一) 行政院 110 年 3 月 23 日會議決議：露營產業除少數屬教育用途由教育部續予納管外，其餘均由交通部擔任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納管及輔導；並請交通部對於農牧用地及林業用地容許設置露營設施，應規範合理規定及落實審查機制，並研修露營場管理要點，俾利地方政府及業者作為後續申請及執行依據，並責成交通部後續邀集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研商。 (二) 有關露營場之管理政策，本會已於 110 年 5 月 19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5 次全體委員會議，提出「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與林業用地容許使用設置露營設施議題專案報告」，並於 110 年 6 月 2 日農企字第 1100990678 號函復邱議瑩委員所提書面質詢，及 110 年 6 月 2 日農企字第 110012737 號函復蔡壁如委員所提質詢，並副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有案。 (三) 另陳椒華委員國會辦公室於6-7月多次召開露營場合法化討論會議，本會已多次重申立場在案。
(九十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防止萊豬進口可能對國產豬造成之衝擊，緊急規劃130億豬產業「百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5 日農牧字第 110004230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億基金」即「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並以養豬場設備改善、穩定國產豬價格等八大面向來保障豬農收益及升級台灣豬產業。原先規劃經費來源將另提特別預算，後經請示行政院後改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基金勻用支應，然各基金各有設立宗旨，共同勻用支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釐清「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執行內容是否符合經費勻用來源基金之宗旨，檢討與「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計畫」、「養豬產業躍升加值發展發展計畫」內容是否重複及合併運用，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提供詳細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九十七)	有鑑於109 年底桃竹苗停灌1.9 萬公頃，每公頃發放14 萬元補助款，預計發放總金額達26.6 億，其經費來源主要是由中央補助3.8億元，剩餘22.8億元，由國科會負責10%，水資源作業基金及自來水公司各出45%約各10.26 億。另針對110 年第一期稻作停耕補助則另以每公頃8.2 萬元至9.3萬元之標準核發；而針對非灌區之旱災補助作業，則循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可見得政府對於旱災農業災損補助作業存在一國多制之混亂情形。110 年水情吃緊，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 年1 月5 日宣布桃園一期作將停灌近2.8 萬公頃，加上先前宣布的嘉南、台中、竹苗，110 年全台一期作停灌面積超過7.4萬公頃，占總灌區二成四，為近20 年來停灌總面積最大的一次。根據農委會評估，此次旱災從109 年二期延續至110 年一期，針對桃竹苗、台中、嘉南各地停灌補償金額，預計超過70 億元。由於金額龐大，針對水資源作業基金分擔45%部分，如以每年編列3.5 億元停灌補償費預算計算，必須10 年內沒有其他旱災方得以支應；另自來水公司長期配合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9 日農水字第11060353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政府低水價政策，預算已經捉襟見肘，再配合支出110 年如此龐大的補助預算，勢必嚴重影響公司營運。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會已升格為農田水利署之公務機關，政府已經計畫將部分非灌區統一納入供水，為使政府統一公平因應旱災災情，爰請農業委員會研議精進因旱災停灌、休耕之補償機制，降低旱災對農民的影響，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個月內將研議結果提供書面報告給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九十八)	我國於民國110 年1 月1 日開放萊克多巴胺美豬與30 月齡以上美牛肉進口，國人對於萊劑肉品之疑慮與國內餐飲業者之重視，相繼採用國產豬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強化國內畜牧業扶植，擴大供給及穩定物價。萊豬開放進口，民眾食安疑慮，許多國內餐飲業者相繼採用國產豬肉，國產豬肉市場需求擴大，110 年初開始豬肉相關原物料上漲，且口蹄疫拔針後開放國產豬肉出口，國產豬自給率不足以涵蓋國內需求，加上國產豬出口貿易需求，國產豬肉價格波動，參考韓國與日本在萊豬開放後均導致溫體豬肉價格上揚，爰此建請行政院農委會應針對國產豬豬肉價格追蹤與研討穩定國產豬肉價格提出具體作為。	(一)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毛豬每日供應至肉品市場平均交易頭數 2.3 萬頭與去年同期相當，市場產銷供需穩定，平均價格維持在每公斤 67 至 88 元之合理區間內，豬肉自給率維持在 9 成以上,本會將持續監控國產豬肉價格。 (二)針對穩定國產豬肉價格部分，本會業向行政院爭取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並獲核定，就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4 年期備妥 33 億元，將透過源頭調節及總量管理，辦理調節肉品市場供應、種母豬淘汰、仔豬去化等措施，及辦理國產豬肉多元推廣促銷，加強國人豬肉消費量，維持國內毛豬拍賣價格在合理區間為目標。
(九十九)	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的主要業務為推動稻作直接給付與公糧稻穀保價雙軌並行，引導稻農生產優質稻米銷售市場，提升稻米競爭力，以及獎勵基期年農地不耕作稻作，轉作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及地方特色作物。根據資料，我國「米」糧食自給率(以熱量計算)自106 年起，就已超過100%，108 年甚至高達120%，然而總體糧食自給率僅32.08%，顯現出台灣除了水稻以外的糧食自給率皆嚴重過低。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主要支出為支付為稻作直接給付與公糧稻穀保價收購，但台灣米糧食自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1 日農糧字第110109215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給率已經超過100%，是否還需要支出如此龐大金額來進行保價收購仍須討論，在米糧食自給率已超過100%的前提下，此計畫是否應將更多重心放在稻作輔導轉型以及擴大其他穀類糧食保價收購範圍，而不是限制在稻米。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針對擴大其他穀類糧食保價收購評估報告、稻作輔導轉型執行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00)	鑑於執政黨於民國110 年1 月1 日起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之豬肉及內臟進口，此舉造成國內消費者人心惶惶，雖農委會已推出台灣豬標章，供民眾辨識，但消費端卻無法追溯源頭，該標章形同虛設。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生鮮禽肉、農產品積極推廣溯源機制，對照萊豬進口僅用標章供民眾辨識，實屬過於消極。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 個月內研擬台灣豬標章核實機制，並於2 個月內實施，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一) 臺灣豬證明標章係針對餐飲或相關販售業者，用以證明業者使用之豬肉、豬直接可食用部位及其加工製品之主原料為國內飼養之豬隻，本會為提高社會大眾對於臺灣豬證明標章及食品安全之信心，自 110 年 1 月 15 日起，將原委請中央畜產會辦理之標章申請管理及審核作業，收回改由本會自行辦理，並嚴格依規範進行審核，中央畜產會則協助標章發放作業。 (二) 為落實消費者知悉及選擇權，加強豬肉標示，讓民眾對國內食品安全更具信心，臺灣豬證明標章已建置店家地圖網站，藉由網站民眾可查詢臺灣豬證明標章店家，並提供店家可連結至該地圖網站店家之 QR 碼貼紙貼於標章旁，俾利消費者手機掃描查詢使用。 (三) 後續將依規範成立查核小組，不定期查核標章使用業者是否符合臺灣豬證明標章使用管理作業規範。
(一0一)	鑑於農業保險法已施行上路，過往農民如遇天災，僅能仰賴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但通常只占農業損失的2、3 成，對農民而言，現金救助是杯水車薪，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行試辦農業保險，其覆蓋率始終無法大幅提升，另就保險理賠率而言，台灣農業保險理賠率僅66%，與其他國家理賠率100%實屬差強人意。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於2 個月內有效提升農業保險覆蓋率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且每年檢討理賠率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3 月 10 日農金字第 110506422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情形，並將檢討情形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一〇二)	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配合政府整體政策，積極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惟時有農民對共生政策反彈之爭議，亦有光電對環境影響之疑慮。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個月內，針對農業綠能政策相關爭議提出書面報告，以釋民眾之疑慮。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14 日農企字第 11000123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〇三)	鑑於農田水利處已正式改為官派，而執政黨稱改制為官派，其目的就是要擴大灌區服務，嘉惠更多農民朋友。惟受極端氣候影響，民國109 年二期作及110 年一期作皆宣布停灌休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公布之補償機制出現灌區與非灌區之差別，其補償金額差距甚大，對於辛苦種植作物的農民朋友甚不公平，也出現相互比較之情事，同時，凸顯擴大灌區服務之必要性與迫切性，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 個月內針對擴大灌區服務相關配套及期程，並檢討本次停灌所引起之爭議，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23 日農水字第 110604015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〇四)	鑑於執政黨於110 年1 月1 日起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之豬肉及內臟進口，對國內消費者信心及養豬產業造成一定影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雖稱，已預備100 億元基金協助國內養豬轉型及升級。儘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多次下鄉與養豬戶對話，惟仍有多數養豬戶稱百億基金是看得到吃不到，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每半年針對百億基金使用方式提出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會，並公布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網站上，供全民監督。	(一) 本項決議業依 110 年 2 月 26 日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議，要求本會就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中程計畫於 110 年期間採每季提供執行成效報告部分辦理。 (二) 110 年第 1 季及第 2 季報告分別以 110 年 4 月 12 日農牧字第 1100042476 號函及 110 年 7 月 6 日農牧字第 110004290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並揭露於本會網站(首頁/政府資訊公開)。
(一〇五)	鑑於近年國產稻米總產量有逐年增加趨勢，已供過於求，且「水稻」為近年現金救助金額最高之農作品項，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7 年起全面實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期調整稻米產業結構，惟108 年度我國水稻種植面積占耕作地面積之比率仍持續擴增，致稻穀收購數量及公糧庫存量隨之攀升，要求	(一) 為調整國內稻作供過於求與品質有待提升之產業結構問題及提高國產雜糧供應，本會自107 年起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透過獎勵種植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性質或地方特色等具競爭力的轉（契）作作物、實施「稻作直接給付與公糧保價收購」雙軌並行制與限制同一田區每年僅得辦理一次生產環境維護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農委會應全面檢視我國稻米產業政策，於確保國家糧食安全下妥適規劃水稻合理耕作面積、適栽地區，並加強輔導優質稻米之產銷，以提升國產稻米競爭力，期使政府有限之財政資源運用更具效益。	等措施，輔導農友適地適種，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二) 計畫推動情形： 1. 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引導農友提升稻米品質：結合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計畫，引導農民與產銷集團契作生產符合市場需求之高品質稻米，實際契作面積較 105 年(稻作直接給付試辦實施前)增加 39.3%。 2. 獎勵稻田轉作及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調減稻作種植面積：109 年全年二個期作水稻初估種植面積計 26.2 萬公頃，較計畫推行前(106 年)減少 5%，已具調減稻作種植面積成效。 (三) 本會刻正規劃大區輪作措施，輔導轉作或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期加速調減稻作面積並提升稻米產業競爭力。
(一〇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 年度續將「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列為年度施政目標，期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推展農業新南向政策，深化農業雙邊合作，強化我國與新南向政策國家經貿及投資，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惟就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以下同)我國農產品貿易情形觀之，已連續3 年入超金額逾百億美元，及對海外新興市場出口值占比連2 年低於50%，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謀改善，以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並達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	(一) 臺灣地狹與資源有限，大宗農產原物料包括玉米、黃豆、小麥及牛肉等多仰賴進口，受國際大宗穀物價格飆漲及牛肉等消費需求增長影響，致農產貿易額不易縮小。本會將持續推動國內種植進口替代作物，期能提升我國農產品自給率。 (二) 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等國家外銷占比過大，主因係我國主要外銷品項出口市場彼此重疊，包括冷凍魚、穀類調製品、生鮮冷藏水果、穀類、花卉、蔬菜及茶葉等，均以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為主要出口市場，爰提高農產品海外新興市場出口占比非一蹴可及。 (三) 本會將持續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鎖定市場需求篩選外銷品項，透過參與國際重要展會、辦理市場通路拓銷活動與貿易商媒合洽談會、輔導外銷農產品建立品牌與改善包裝設計，以及發展電子商務等各項措施及多元創新行銷手法，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商機。
(一〇七)	為達成減碳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配合政府發展低碳綠能再生能源之政策，推動以「農業為本、綠能加值」為主軸之農業綠能，陸	再生能源係國家重要之能源政策，農業部門負責於 114 年完成地面型太陽能設施 5.6GW、屋頂型太陽能設施 2.5GW 之農業綠能設置目標，在不影響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續推動畜電共生、農電共生及漁電共生等政策，然對農業綠能政策之推動要求應審慎籌謀規劃，以避免損害農產及農民權益。	漁民權益、農漁業發展及生態環境的前提下，以「農業為本、綠能加值」為主軸，優先推動農業設施屋頂型太陽光電（畜電共生等），再逐步發展地面型漁電共生。惟農業及農地亦肩負國人糧食需求之重任，故本會於確保糧食安全及農地資源永續利用前提下，明定農業綠能設施之設置規範，引導農業與綠能設施結合利用，務實完成上開農業綠能目標，共享雙贏。
(一〇八)	為降低化學農藥、肥料等對環境造成之傷害，歐美國家自1940 年代開始即提倡有機農業，主張以自然農法，運用天然有機物為資材以滋養土壤與降低病蟲害，有機農業並於69 年代後快速發展，而我國自民國85 年由農委會選定水稻、果樹、蔬菜及茶葉等4 項作物輔導農民有機栽種起，即陸續對有機農產品之生產管理、認(驗)證基準及標示等訂定相關規範，並提供各項輔導獎勵措施，以促進我國有機農業之發展，嗣於107 年5 月30 日制定公布有機農業促進法(自108 年5 月30 日施行)，期更有系統推動我國農業友善環境及資源永續利用，鑑於迄108 年底止，農糧作物類有機種植面積僅占當年度耕作地面積之1.28%，比率不高，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強化相關統計資訊，以回饋作為政策調整之參據。	(一) 本會 105 年提出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將推廣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列為重要推動政策，藉以引導臺灣農業結構轉型，108 年 5 月 30 日有機農業促進法正式施行，促進我國有機農業永續發展。國內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有機驗證面積 11,468 公頃、友善耕作登錄面積 5,041 公頃，兩者合計 16,509 公頃，占國內耕地面積 2.08%，在亞太鄰近國家間如此發展成績已名列前茅。 (二) 本會 106 至 108 年間，逐年辦理「有機農場經營概況調查」專案計畫，蒐集有機農業經營者特徵、農場資源、作物種植概況、投入產出與通路銷售型態等相關經營資訊；並辦理有機農場經營模式之研究，針對國內主要有機作物包含水稻、短期葉菜及雜糧等作物進行統計調查分析，調查戶數 3,334 戶，供作本會未來輔導產業之參據。 (三) 109 年辦理作物栽培經營與效益之研究及有機與友善農場農地利用與栽培現況盤點，共調查戶數 1,370 戶；未來本會將逐步按產業現況及需求，辦理全盤性統計調查作業。
(一〇九)	受極端氣候之影響，我國近5 年度(104 至108 年度，以下同)農業因遭受天然災害致損之金額年均約147.88 億元，而政府現金救助金額年均39.49 億元，占災損之比率未及三成，囿於國家財政資源有限，且農業保險法業於109 年5 月27 日制定公布(迄109 年10 月5 日止行政院尚未訂定施行日期)，亟需擴增農業保險之涵蓋範圍與覆蓋率，以提高農	(一) 為協助農民分散經營風險，本會自 106 年擴大辦理農業保險，提升保險涵蓋範圍，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之 0.93%提升至 109 年度之 9.63%，110 年 5 月採行豬隻死亡強制投保措施，截至 110 年 6 月底保險覆蓋率提升為 22.98%，投保成效逐年提升。 (二) 因應農業保險法於 109 年 5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09 年 5 月 27 日總統公布，並於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經營保障，安定農民收入，雖該保險自104年試辦以來，迄108 年度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稍有增加至9.09%，惟仍有不足，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謀提升，以提升保險涵蓋範圍及覆蓋率。	110 年 1 月 1 日公布施行，全面推動農業保險，提高保險覆蓋率，相關配套作法如下： 1. 加強宣導，建立農民保險觀念並製作摺頁、影片、海報及宣導品等，廣為宣導農業政策。 2. 提供各品項 1/3 至 1/2 保費補助，地方政府亦可加碼補助；並於「農業保險法」明定補助上限，提供保費補助之法源基礎，降低農民財務負擔。 3. 協助產險公司辦理農民及專家座談會，確認農民保險需求，並瞭解作物生長特性及面臨主要風險等資訊以開發保單；例如梨保單已開發實損實賠型、災助連結型及氣象參數型 3 種類型，供農民視需求投保。 4. 扣合產業輔導及管理措施： (1) 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對於參加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之農民，加強輔導投保稻米保險。 (2) 專案農貸：針對申貸特定專案農貸之農民，規定應投保農業保險。例如「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屬提升家禽產業經營類、雞蛋友善生產系統類，應參加家禽禽流感保險，並提供 110 至 111 年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措施。 (3) 信用保證：對於搭配投保農業保險之專案農貸授信案件，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之優惠。
(一)(一)	為提升我國糧食自給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105 年起推動大糧倉計畫，期以增加國產雜糧產量、降低進口依賴，惟近3 年度(106至108 年度)國產雜糧年產量及年產值均隨種植面積減少，而呈逐年下降趨勢，致108 年度我國雜糧進口量及進口值均為近3 年新高，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研謀改善，加強消費端之行銷推廣，開發多元化商品並強化市場區隔，期以需求帶動供給。	(一)為提升國產雜糧銷售量及確保農友收益，本會農糧署持續積極推動雜糧行銷，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1. 通路拓銷:已於 83 家實體通路及 5 家電商完成國產雜糧專區陳列，並辦理登錄發票抽獎活動；進行紅豆抹醬、紅豆熬米粥及雜糧棒等新品開發。 2. 行銷活動:辦理雜糧料理競賽活動(主題包含創意套餐、創意即食料理包及親子御便當)，預計於 110 年 9 月完成初賽，110 年 10 月辦理決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藉由上述工作項目，以期提高雜糧總體消費，強化市場區隔，增加消費者對國產雜糧之認同感。
(一一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含各試驗所及改良場)係將學研界基礎型研究成果轉換成產業可實際應用技術之重要推手，為因應氣候變遷影響及國際貿易演變，提升研究能量，農試所等機關自110 年度起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為提升自身研發能量，並強化農業調適氣候變遷能力，由農試所等8 機關編列預算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然因牽涉機關較多且資源有限，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妥善規劃設施資源共享運作機制，並積極與產學界溝通，共同研發符合實務運用之技術。	本項公共建設計畫由本會農業試驗所等 8 個機關編列預算辦理，俟相關硬體設施陸續建置完成後，擬透過另外研提相關之專題計畫、產學合作計畫、科專計畫及委辦試驗等之引導，整合中研院、大專院校及相關研究機構及本會所屬團隊等資源，結合動植物生理學、遺傳學、栽培、育種學、農業機械、環控專家、統計學家、生物資訊學、大數據分析技術等跨領域專家，組成國家級的團隊，共同打造臺灣為亞洲氣候變遷耐逆境育種基地。彼此共享多元化的耐逆境育種設備，進一步驗證逆境種原或育種材料在其它地區或栽培模式下的適應性，作為快速取得區域性優化之抗逆境品種的來源。例如，透過與國內學研單位共同申請、執行相關表型體研究計畫，而彼此共享表型體技術開發經驗、設施，供後續建立擴大、穩定及可信的表型體分析平台，應用於因應氣候變遷逆境種原篩選及育種計畫。本會期所屬試驗機構資源共享，並結合產學界共同研發符合實務運用之技術，亦符合原先本項公共建設計畫推動執行之初衷。
(一一二)	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保局及農田水利署執行之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及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於109 年度屆期，為賡續協助改善農水路，水保局及農田水利署自110 年度起辦理「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及「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前者由水保局及農田水利署辦理，後者則由水保局負責。為便利農民耕作需要及維護農地投資建設成果，水保局及農田水利署辦理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及山坡地農路改善計畫，因各項工程仍應配合農作時程，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預先妥善規劃施工期程，並加強控管工進及其品質；另計畫績效指標目標值設定略偏保守，要求重新調增。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一三)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 期於109 年屆期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賡續辦理第2 期，110 年度分別編列1 億元(業務費3,000 萬元與設備及投資7,000 萬元)及5 億3,800 萬元(業務費2 億6,300萬元與設備及投資2 億7,500 萬元)，主要辦理國有林大規模崩塌防災治理工程及大規模崩塌處理改善工程。為降低氣候變遷造成大規模崩塌災害，林務局及水保局自106年度起辦理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1期，然其預算執行及少數績效指標仍未達預期；另查第1 期計畫多數績效衡量目標值訂定於計畫前期或預算尚未執行完竣前已達成，恐未能有效評估機關執行成果效益，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審慎設定第2 期計畫相關之可達成之指標。	(一)依本會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資料，截至109 年8 月31 日止，計畫預算核定率已達100%，由於施工區域偏遠，施工困難，且山坡地午後多有零星短延時強降雨，影響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率，後續配合現況滾動檢討，除把握最佳施工時間加速辦理，及每月檢討執行進度外，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檢討會議，督促執行單位加緊趕辦，截至109 年12 月31 日止，計畫預算執行率已達98.81%，聚落防護能力等3 項指標也如值如期完成預定目標。 (二)面對氣候變遷下極端事件高度不確定之災害影響，為加速計畫執行成效，持續配合計畫推動後相關研究方法之精進、監測成果與環境情勢變遷，依風險度持續滾動式檢討執行方法及指標執行量，故部分指標較原預定執行期程提早完成，並超過原訂目標值。 (三)為協助推動本計畫各項防減災工作，本會水土保持局成立工作小組，且每年不定期召開專家諮詢會議督導相關工作，並持續滾動調整計畫執行內容與檢討績效指標之合理性。
(一一四)	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85 年起推行有機農業，並於107 年5 月制定有機農業法，經查截至108 年底我國農作耕種面積為79 萬公頃，其中有機耕作面積為9,536 公頃，占整體比例不到2%，此表現實屬差強人意，顯有改善空間，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提升有機耕作之比例。	本項決議業以110 年4 月20 日農糧字第110106885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一五)	鑑於執政黨於110 年1 月1 日起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豬肉及內臟進口，此舉造成國內消費者人心惶惶，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出台灣豬認證標章，先前卻發生由網路購物平台上就可購買到台灣豬標章之離譜情事，降低消費者信心。為便利民眾查詢台灣豬標章店家分布，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研議推出台灣豬標章查證之手機應用程式，供民眾查詢使用。	臺灣豬證明標章已建置店家地圖網站，藉由網站可查詢臺灣豬標章店家分布，並提供店家可連結至該地圖網站店家之QR 碼貼紙貼於標章旁，俾利消費掃描查詢使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一六)	查11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算，各項費用彙計表內「業務費」，編列委辦費4 億2,891萬元，占該業務費比例高達58.67%，為提升人民瞭解委外業務執行情形，落實政府資料公開透明，強化歷年資料查詢功能。應自106年起按預算工作計畫之分支計畫逐筆詳列決標時間、計畫項目、內容摘要、實現金額、得標單位及執行效益檢討等資訊上網。爰要求於3 個月內完成上述標案依表列項目內容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專區網站公布。	本案業於110 年4 月20 日公布於本會首頁>政府資訊公開>106-109 年度委辦費案件執行情形。
(一一七)	監察院有鑑於審計部查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 年度新農業政策多元傳播案」、「106年度新農業政策多元傳播案後續擴充案」、「106 年度加強新媒體農業傳播計畫案」、「107 年度加強新媒體農業傳播計畫案」、「107年度農業創新黑客松案」、「107 年度政策座談會暨媒體行銷教育訓練案」、「107 年度輿情蒐集及網路輿情監測分析服務案」等採購案，相關政策宣導經費預算之編列未臻允適，發現不利監督等情形後，進行調查。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媒體宣導相關勞務採購案，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於109 年5月6 日通過監察委員王幼玲、楊芳玲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媒體採購案之調查報告，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確實檢討改進。要求針對該會各項廣宣執行見諸於官方網、FACEBOOK、LINE、論壇等民眾常見網路介面情形，為免生疑義及便於查詢、檢視，於該會官方首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應彙整執行成效，以昭公信。媒體宣導相關勞務採購案目前仍由各業務單位於計畫項下分列，未以「專項」方式編列，不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近10 年來以援例辦理為由，先簽首長授權人核准後，以公文要求所屬機關依照分攤比例方式控留隔年宣導經費，供會本部辦理宣導採購案件，惟該會歷年要求所屬機關分攤總金額均僅約2	本項決議業以110 年3 月9 日農秘字第1100102393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千餘萬元，占會本部宣導經費來源科目預算34 億餘元之0.61%，微乎其微，且編列於所屬機關之宣導經費撥至會本部後，選擇金額較大之採購案予以消化，其餘採購案則未分攤，執行分攤比例未按原核定方式辦理，難謂允當，應檢討改進。為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再發生類似行政疏失，爰要求110年度起農委會主管及所屬之媒體宣導相關勞務採購案預算編列符合「專項」編列，並於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一八)	捕獸夾毀雙肢狗媽媽帶傷育子，動物保護法禁用捕獸夾後，犬貓受傷仍頻傳扶助重生路迢迢，動物保護法明文禁止製造、販賣捕獸夾，也禁止俗稱「山豬吊」獵具，但動物受害仍層出不窮。流浪犬「阿菊」雙前肢遭捕獸夾截斷，只能像袋鼠般跳躍，動保志工救援時，牠腹中有7 隻寶寶，獲救後負傷哺乳畫面讓人揪心。屏科大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學者表示，正視傷殘犬貓問題需從源頭處理。傷殘犬貓會增加照料流浪動物所需經費與資源，正視問題須從源頭處理。各縣市動保處表示，販售、使用捕獸夾都是違法行為，造成動物傷亡罰款更高且有刑責，會加強查緝宣導，會同警方透過監視器等追查行為人並加重裁罰。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應強化遏止捕獸夾造成動物傷亡的可能途徑，並將「降低流浪犬貓傷亡事件」列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動物保護績效之關鍵指標，以提升流浪動物保護績效，並請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3 日農牧字第110004263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一九)	針對台灣豬標章的未盡清楚之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衛福部應強化申請、管控、抽查等行政程序，以求食安透明化並讓民眾安心，另針對百億基金的用途必須包括改善養豬場的排放空污設備、建置屠體運輸車與攤位的冷鏈物流、保障豬農收益、補助豬隻死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4 日農牧字第110004263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亡強制保險保費以及擴大出口台灣豬、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升級等，以維護豬農戶的權益，以達到HACCP 之自主衛生管理方式，促進產業再次升級，透過與國際標準接軌，提升產品國際競爭力，對抗進口肉品之產業競爭。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促成該會施政目標之達成，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針對台灣豬標章如何穩定豬價和確保食安以保障豬農及消費者權益」書面報告。	
(一二0)	針對109 年旱象水情吃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宣布多個稻作停灌區域，陸續宣布嘉南停灌1.9 萬公頃，新竹、苗栗、台中停灌2.7 萬公頃，加上桃園停灌近2.8 萬公頃，110 年全台一期作共停灌超過7.4 萬公頃，這也是近20年來停灌總面積最大的一次，為此多數農作物遭到嚴重影響，如農民因應準備不及，產量不足或賣相不好等，讓農民生計出現困境，相關部門應強化旱災預警及跨部會協調機制，提早宣布停灌訊息，降低缺水期對於民眾及產業之影響。為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應會同經濟部，對於地球暖化等氣候因素影響水情供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短、中、長期水資源供農業使用之運用調度計畫」書面報告。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6 日農水字第 110603528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二一)	有鑑於我國農村缺工問題嚴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08 年起，投入總金額16 億元預算，補助農民購買大、小型農機。然，日前媒體踢爆，協助農民申請補助之雲林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卻利用其獨占地位，威脅農民簽下本票與自願樂捐書，強索一成的政府補助款給該協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身為相關業務負責監管單位，事後也未對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究責。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機耕協會強向農民索所補助款樂捐一事，責請政風單位儘速查察瞭解，於一個半月內釐清責任歸屬，並檢討農機具補助措	本會業於 110 年 2 月 1 日函請本會農糧署查明且釐清相關責任，該署於 110 年 3 月 5 日函復查察結果，截至 110 年 1 月 27 日止，農業機械耕作服務協會(下稱機耕協會)已完成退款作業，而機耕協會會員與機耕協會係屬私權關係，基於尊重農民意願，如接獲申請人反映或陳情受威脅收取贊助費，農糧署將予協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施，若涉有違法情事，依法處裡。	
(一二)	近年來，國人高度關注動物保護議題，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算書施政目標與重點，其一為落實動物保護觀念，並推動動物友善計畫。然近期擎天崗野化水牛死亡事件引發各界關注，經查發現為食物營養成分不均（蛋白質、礦物質），造成牛隻大量死亡。基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動物保護主責機關，爰決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導入動物保育之觀念，協同陽管處針對陽明山水牛棲息環境、食物來源及牛隻監測研議改善方法，以維護陽明山水牛之棲息環境。	(一)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為因應陽明山水牛棲息環境、食物來源及牛隻監測研議改善方法等問題，召開多次會議，並邀集本會與專家、學者對「擎天崗地區野化水牛棲息環境/存續/移出/安置」及業務分工等事項，共商對水牛福利之最適方式。 (二) 內政部營建署於 110 年 2 月 5 日召開「陽明山國家公園擎天崗野化水牛移置計畫第 1 次專案小組會議」，針對水牛移運策略進一步討論，與會專家學者共識摘述如下： 1.陽明山野化水牛移置工作係涉跨專業、跨機關業務領域，特成立本專案小組。經歷次專家會議及本次專案小組專家意見，擎天崗氣候環境確實不適水牛生存，基於國家公園宗旨及考量動物福祉，未來將以移地安置為目標。 2.移運策略採逐步移置方案： (1)短期以擎天崗群最優先移置。 (2)中、長期目標為頂山石梯嶺群、磺嘴山群，如牛隻自行移至擎天崗區、平等里則透過逐步引至保定處進行健檢、傳染病檢查，如仍存於隱蔽山區之族群將持續進行族群長期監測及族群控制。 (3)以本會畜產試驗所花蓮種畜繁殖場 為長期安置地點。 (三)目前本會畜產試驗所花蓮種畜繁殖場共有 4 頭自擎天崗地區移置場內之水牛，適應情形良好。
(一二三)	有鑑於外來物種已嚴重影響我國生態環境，且對全台各地之影響，常常是跨縣市、跨屬性、跨物種。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對於外來物種防治，仍依照屬性、地域、物種進行區隔，缺乏以國家高度、打破縣市、屬性之藩籬，造成外來物種防治成效有限，嚴重影響我國自然生態環境。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整合所有資源，設置專責小組，打破物種別、縣市別等藩籬，以國家高度，針對外	(一) 因外來種種類繁多、分布區域多變，本會各機關係依據不同物種分布狀況，需要時召集跨部會、跨縣市會議，依據權管分配管理責任。如恆春半島移除銀合歡一案，其分布之公有地即涵括本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防部、屏東縣及臺東縣政府等機關。本會提供相關管理建議方法，但管理經費係編列於各權管機關內，並非本會可一肩擔起所有入侵種管理責任。 (二) 本會各單位係依業務熟悉度及執掌分工進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來物種進行相關防治、移除工作，以維護我國既有之自然生態多樣性。	外來入侵種之管理，如本會畜牧處負責家畜、家禽、寵物，本會林務局負責陸域野生動植物，本會漁業署負責水生生物，本會農糧署負責農園藝植物，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負責動物傳染病及植物病蟲害等，各行政機關負責入侵種生物之進口管制、監測、風險評估、影響評估機制、移除及公告外來物種清單等管理措施。
(一二四)	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於109年3月公布施行後，全國未登記工廠採分級輔導和管理原則，新增建違章工廠應依法斷水斷電及拆除，非屬低污染之既有未登記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轉型遷廠、關廠及輔導期限，屬低污染之既有未登記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納管或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曾依第34條規定補辦臨時登記之工廠應於期限內申請特定工廠登記。根據經濟部目前掌握之違章工廠數量至少有3萬5千家，除了2,500家疑似新增違章工廠，依法應予斷水斷電及拆除，其餘3萬餘家既有違章工廠則進入最快2年、最慢20年之輔導或納管期，由於多數違章工廠位在農地上，業者若未依照環保法規處理廢水、廢氣，將直接衝擊鄰近農用土地及農產品安全。爰要求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及農業試驗所協同環境保護署設立專案，針對3萬5千家違章工廠分布地區，佈設農地土壤及農業用水定期監測，並對外公布監測數據，提供規劃案書面報告提送立法院，以確保農業生產環境之安全。	有關公開灌溉水質定期監測數據，已於本會首頁下「農委會檢驗資訊專區」，公開「農田水利署灌溉水質監測結果」，由各管理處定期執行並公開相關灌溉水質監測結果；本會農田水利署將配合主政單位(經濟部中部辦公室)辦理相關會議及提供資料。
(一二五)	根據主計總處綠色國民所得帳，我國瀕危物種名單逐年增加，其主因之一為我國保育機關量能不足，野生動物保育法缺乏如美國瀕危物種法之機制，要求開發行為影響瀕危物種的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負起復育瀕危物種使其脫困之機制。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半年之內，針對野生動物保育法進行修法工作，將積極復育瀕危物種相關規範納入野	(一) 本會林務局前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召開「野生動物保育法新增瀕臨絕種野生動物保育規定」專家座談會，邀請台灣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等民間保育團體、學者專家參與，進行意見交換與充分溝通。對於復育瀕臨絕種野生動物，以達止跌、回升、脫困之保育目標，與會專家均有共識。此外，本法現行第 10 條及第 6 條分別已有類似規定，本會林務局依此持續以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保之中。	政計畫推動瀕危物種保育工作，並評估納入本法修正通盤檢討時之參考。 (二) 就瀕臨絕種野生動物復育半年內納入野生動物保育法部分，因屬單一或部分條文修正，民間團體擬透過立法委員提案以加速修法進程，本會林務局表示尊重，並已協助台灣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研擬野生動物保育法瀕危物種復育建議修正條文，由民間團體推動修法。 (三) 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之瀕臨絕種物種，於 107 年學者專家評估調整，因第 1 級瀕臨絕種之黃鸝、林鵰、遊隼、金龜、阿里山山椒魚等 5 種物種已有族群數量上提升，調整為第 2 級之珍貴稀有保育類野生動物，瀕臨絕種野生動物種數呈現下降趨勢。未來本會仍將持續努力讓所有瀕危物種族群回升、脫困。 (四) 本會林務局與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以黑熊、石虎、草鴞、水獺…等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及「臺灣紅皮書名錄」之 CR 等級之豎琴蛙、穿山甲等 22 種瀕危野生動物，針對其面臨之威脅因子，建立與更新相關保育行動計畫，依計畫內容擬定相關研究調查面向及保育行動工作優先順序，並落實執行。 (五) 本會林務局已於 110 年 5 月 4 日至 6 日舉辦「瀕危野生動物保育行動研討會」，並於 110 年 5 月 10 日與相關學者專家及動保團體進行「瀕危野生動物保育行動政策座談會」，使各界及民眾了解我國各瀕危物種現況、保育行動成果與未來展望。
(一二六)	發展綠能，於114 年提升再生能源占比達到20%以上，此係蔡英文總統政見，亦為我國目前能源政策努力之方向。然而，在地方上執行時，針對2公頃以下的農地變光電申請案，雖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於109 年8 月1日公告「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修正草案，規定2 公頃以下光電場，除非是被包圍、夾雜之零星農地，	(一) 依據本會 109 年 8 月 1 日修正生效之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變更要點）第 7 點之 1，明定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及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之農業用地變更作太陽光電設施使用，其農業用地變更使用之面積未達 2 公頃，除符合但書規定情形外，原則不同意變更使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否則一律不予同意；2 公頃以上、30 公頃以下則須取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同意文件。但是，基於法不溯既往，既有800 多件，總面積達1600 公頃以上農地，包括苗栗縣政府手上便有200 多案，仍適用原審查規定，引發地方擔憂影響環境及諸如石虎等物種生態保育。為避免爭議，爰要求經濟部應儘速擬定「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並儘速上路實施，於前述機制法制化前，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依據現行農業發展條例第10 條「農業用地於劃定或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時，應以不影響農業生產環境之完整，並先徵得主管機關之同意」之規範辦理。同時，建請經濟部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強化「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之審核把關並針對農地種電，研議納入公開透明民眾參與、檢舉及退場等機制，以求整體制度完善，俾利後續推動之順利。	(二) 有關變更要點修正生效後，本會已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農企字第 1090013313 號通函就農業用地變更作太陽光電設施使用之申請案件，面積未達 2 公頃者，補充說明其審查原則，同時敘明申請農地變更地區倘有涉及野生動物棲地或潛在棲地等生態敏感議題，應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並可諮詢野生動物保育之相關學者專家，提供相關防護措施之建議，以避免影響周邊生態棲地環境，並請地方農業主管機關依規定辦理有案。 (三) 至有關「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本會將持續配合經濟部研處，以避免農地設置太陽光電，造成農地破碎及流失之爭議，以有效維護優良農地資源。
(一二七)	依據中央畜產會統計資料，我國毛豬價格自109 年12 月底至今，平均價格明顯呈現上漲趨勢，自109 年12 月25 日至110 年1 月13 日之統計資料，為避免豬價波動影響民生，防範有廠商以開放美國含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為由，刻意操縱豬肉價格上漲，製造春節過年期間之民怨，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加強查緝，若發現有刻意操縱豬肉價格上漲之情事，除依法查處外，並應公開相關廠商資訊，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3 個月內，將開放美國含萊克多巴胺豬肉後，我國豬價變動與原因分析，以及政府相關因應政策之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5 月 14 日農牧字第 110004263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一二八)	鑑於我國政府為因應110 年1 月1 日開放美國萊豬進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臺灣豬標章」政策作為因應。然而，執行至今，卻接連出現業者向農委會所屬中央畜產會告知有使用非我國豬肉，但中央畜產會仍核發標章之諸多爭議事件。為確保國人對於「臺灣豬標章」之認知，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	本項決議業以 110 年 4 月 9 日農牧字第 110004242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針對「臺灣豬標章」，應回歸農委會政策初衷及原始設計規劃方式，落實百分之百「全店」、以及「全數產品」均使用我國國產豬肉，方可使用「臺灣豬標章」，若有不符前述原則，應予以追回，並應加強稽查，以確保清楚標示，避免造成國人消費選擇之混淆，並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臺灣豬標章」政策之具體執行情形與稽查方式，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附　錄　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會本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目　　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33－36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65－368

三、人事費彙計表 ---------- 36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370－37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37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計畫內容：

臺灣農業對於維護糧食安全、生態環境、農村社會文化、綠色經濟等層面，扮演積極多功能角色，與整體經濟結構轉型、社會安全網強化及國土規劃、區域發展與環境永續等國家發展重大課題關係密切。本會依循當前政府整體施政之「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核心價值，作爲永續農業經濟發展二大目標，並以「連結未來、連結國際、連結在地」之產業發展策略，推動「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及「健全基礎環境」的基礎工程，以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的進階工程，運用農業創新科技實力，期能打造強本進擊的農業，不僅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也能兼顧農產品安全與維護環境永續，打造「科技創新、生態永續、價值共享」的科技新農業。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1)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1>農業科技策略規劃及績效管理
    <2>農業研發成果管理與加值運用服務
  (2)人才培育與推動
    <1>國際農業科技政策與技術人才培育
    <2>大學新進教師培育及優秀農業跨域科學人才獎勵
  (3)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
    <1>精準農業生技之發展評估與管理
    <2>精準農業生技驗證設施及環境風險評估能力建構
  (4)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1>產學合作研發體系推動與產業化輔導
    <2>農業科專計畫推動執行暨管理
    <3>政策導向促進合作研究與產業群聚
    <4>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核心技術推動
2.畜牧業科技研發
  (1)提升家畜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1>豬隻品種選育與生產技術之改進
    <2>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放加工技術
    <3>畜牧產業決策支援體系之研究
  (2)提升家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1>開發家禽生產系統及加工技術、產品加值
    <2>鵪鶉產業政策評估計畫
  (3)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1>精進飼料品質、安全管理及開發飼料資源
  (4)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1>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研究
  (5)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
    <1>動物保護及人道管理之改善與評估
    <2>強化生醫用畜禽供應體系及品質提升
  (6)推動動植物疫病戰情科技研究
    <1>強化產業體質以利清除禽流感病毒
  (7)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1>建構飼料添加物動物替代方案支援體系與強化動物替代試驗品質及管理
    <2>建構驅動動物替代方案新興產業發展之科技研創與基礎環境
3.食品科技研發
  (1)農食加工技術創新及產業化
    <1>農產食品應用加值、驗證管理技術及產業知識平台服務

預期成果：

1.農業計畫管理系統透過網路化及無紙化作業模式，平均服務12萬人次及管理2,500項以上計畫；國內外農業科技前瞻議題發布100筆、業界關鍵技術需求與未來發展調研50筆，以及盤點農業科研計畫100筆與科研人才資源250筆等。
2.提供技術評價、專利申請、契約或法務諮詢服務400案以上，藉由資訊系統(成果網)之資料流串接，深化本會研發成果之績效管理層面，落實研發計畫投入產出之效益追蹤，並辦理「2022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
3.派員研習國外先進技術及管理制度，瞭解農業科技發展及政策方向。
4.培育新一代農業專業人員及建立本會試驗研究機構與大學院校之交流合作關係，開發分子育種、作物病害抗病篩選等應用技術；深化國家農業科學獎得獎團隊科研成果產業化應用至少9項，培育優秀農業跨域人才10位。
5.強化公眾參與新興產業議題，促進我國精準農業生技之產業管理機制與國際接軌，降低產業發展之貿易障礙成本，提高新興產品邁向全球市場之機會。
6.完成基因改造豬生物安全性政策性參考，提升試驗場之產業化服務平臺之能量。
7.科技農企業諮詢訪視及經營管理輔導，並辦理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菁英班，培育農企業中高階管理人才50名。
8.由本會與合作業者共同出資，鼓勵學研機構進行研發成果產業化運用開發，預期推動產學合作計畫28件，促成業者研發投資400萬元。
9.提高農企業進駐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意願，投入15件產學或研發計畫，帶動超過新臺幣1,500萬元之研發投入，加速農業科技產業聚落之形成。
10.產學研聯盟等產學互動平臺提供產業界客服諮詢20件及技術移轉，建立檢測技術服務、生技產品量產製程及品管技術。
11.優化種原提高母豬繁殖效率，提高離乳仔豬頭數；生產高附加價值豬肉產品；選育具優良繁殖性能與肉質佳的黑豬新品種，發展具潛力特色化黑豬產業；運用國外技術改善我國母豬飼養模式，評估營養對年輕公豬增加選留機會。
12.開發家禽產品加工加值技術以及提高家禽副產物利用價值之研究；物聯網技術應用於家禽飼養管理以提升生產效率。
13.探討鵪鶉產業產銷供應鏈，精進鵪鶉蛋溯源制度及衛生安全管理以及研究適合本土之鵪鶉飼養密度、鵪鶉飼養場容許興建面積範圍及飼養禽舍型態。
14.開發多元化新型態飼料及飼料添加物資源；完成營養組成分析及相關機能性評估；研究戴奧辛對動物生長性能及組織戴奧辛累積之影響。
15.調查及蒐集我國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情形，撰寫我國2022年畜牧業溫室氣體排放清冊與建立畜牧場資源循環及廢棄物利用之評估、蒐集研析國內外畜牧廢棄物再利用資料及法規各1式。
16.規劃優化屠後理貨交易模式及建立土雞屠體分級認證制度，推廣土雞屠後理貨，輔導家禽理貨場轉型。
17.運用新穎食品加工技術推動農業產業轉型升級，開發創新農產加工產品量產技術及驗證相關技術，並技轉相關農產品經營者，以加速產品研發並與農產業結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2>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庫加值及產業化運用
4.國際農業合作
(1)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
<1>植物產業與環境
<2>漁畜產業政策
<3>推動與國際農業組織科技研究合作
<4>雙邊農業技術交流及跨域合作
5.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1)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
<1>整備基礎資料，厚植農業循證決策指標之研究
<2>建構農業政策決策與評估機制
<3>促進農地資源永續利用與建立決策支援體系
(2)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
<1>強化農業所得安全策略之研究
<2>創新優質產業經營與銷售模式
(3)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
<1>建立樂農城市多元應用研究
<2>農業旅遊增能之研究
(4)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
<1>農業推廣政策研析與成效評估
(5)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
<1>建構韌性農業政策決策支援系統
<2>精進產業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與能力
6.農業電子化
(1)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1>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2)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
<1>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
7.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1)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氣象資訊加值應用與減災調適資訊服務
<1>農業氣象資訊於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災調適與資訊服務
(2)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計畫
<1>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及發展關鍵重點
<2>特色農產食材多元化運用體系建立
<3>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
(3)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1>開發系統性冷鏈技術穩定到貨品質
<2>農產品冷鏈技術擴散與加值服務
(4)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
<1>產業化技術研發
<2>資源循環化產業推動
(5)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
<1>農業技術擴展與應用暨育成體系優化
(6)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
<1>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
8.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1)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
<1>智慧農業專案推動、技術促進與法規研析
<2>智慧農業產業策進與業界參與
<3>智慧農業人才培訓與國際標竿學習
<4>農工跨域整合與農機策略推動
(2)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

，提升產業收益，創造新利基；配合農業政策及產業發展需要，結合產業研究與消費調查進行分析，完成農食消費市場及產業動態觀測及研析、臺灣食品產業資料庫資料更新及維護等，以提供各式即時性消費訊息供產官學研參考應用，促進資訊互動與價值。
18.拓展農業及食品微生物之多樣性，並提供農業微生物種原庫及資訊系統之維運管理與服務，以及評估開發多元化微生物產品加值技術，以促進微生物種原之產業化運用。
19.與以色列合作完成植物品種保護政策推廣文章1份；與加拿大貴湖研究中心組成跨國穀物產品研究合作團隊；與日本種子種苗中心組成跨國品種檢定技術合作團隊；與美國合作發表水稻稻熱病抗病育種之研究成果報告1份。
20.強化臺灣養豬產業高強度生物安全防禦能力與高效率提升豬群生產及深化科學養豬生產模式爲主要目標，促進國際養豬技術、管理、設施設備運用及未來發展之交流，提供我國養豬產業發展之依據。
21.強化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及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並透過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FFTC)之亞太地區農業政策資訊平台，增進我國與亞太各國於農業重要議題之合作。
22.強化我國與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APAARI)持續深化合作，積極參與APEC相關會議及主辦APEC農業技術合作工作小組年度會議，增進我國際能見度。
23.擴展農業政策研究能量，強化農業政策推動效率與精度，並配合時事與重要議題，研議與發展農業政策方案，提升我國農業競爭力；探討我國青年農民培育支援體系，以強化我國青年農民經營諮詢資源導入。
24.蒐集重要國際農業經貿議題及WTO相關資訊，以及研析重要經貿協定發展情形及農業相關議題內容，作爲研擬我國參與國際農業事務及諮商策略之參考。
25.結合農地資源決策系統與農業空間整合規劃機制，強化農業空間發展前瞻布局及有效利用，強化未來農業施政之精準度。
26.強化研析國內外農業所得相關政策措施，並評估現行穩定農民所得措施施政成效，提出後續精進策略規劃及建議，建構農民所得安全網。
27.蒐集國際家禽產業資料，針對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政策及其執行策略，分析應解決之問題，提出我國可行之模式及相關建議，作爲農業施政部門制訂決策之參考。
28.開發農業科技多元應用價值及優化跨域科技整合應用，將農業元素擴散應用至不同場域，提供都市居民與農業互動之機會，促進都市農業體驗經濟之發展。
29.發展樂農城市跨域鏈結發展策略；研發食農實作模組，結合食農教育團隊教學模組，發展適合各類場域應用之食農教育教材。
30.持續建構氣候變遷下糧食安全與韌性農業決策支援系統，包含調適追蹤架構與調適指標等，提供調適決策評估資訊，提升產業韌性並維護糧食安全。
31.建立農業調適策略檢討機制，進行產業與空間調適缺口評估及風險辨識，強化農業風險治理與精準調適，提升產業調適認知與能力。
32.推廣「農務e把抓」服務，預期管理耕地面積累計可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1>智慧農業家禽產業計畫
(3)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
<1>智能機具、人機輔具
<2>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
(4)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
<1>建立一條龍漁產業數位養殖體系
<2>完善外銷潛力作物數位商轉營運

85,000公頃；建構「豬場e把抓」服務，累計導入至少500場養豬場使用。

33.強化分析校園食材資料使用農業標章的精準性，賡續運用教育部校園食材資料，輔以開發與縣市政府經費補助核銷系統之資料介接，完成校園食材使用農業標章使用率的判釋及分析。並依各種補助措施，產製多樣化的報表，確保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在地食材政策推動成效。

34.打造農業GIS大數據分析機制，發展智慧化作物生產調查方式，優化傳統調查方式效率，提高調查精準度及即時性，精準掌握作物生產區位面積與物候資訊。進而發展農業應用模式；透過深度學習自動訓練特徵萃取模型，提升判釋效率。

35.強化天氣與短期氣候預報作業能力，提供日、週與月、季格點化/區域之溫度、降雨預報，以滿足農業對氣象資訊的在地化需求，支援預警分析及災防決策。

36.鼓勵產業投入利用國產大宗農漁畜產品開發銀髮友善食品，以帶動國產食材取代進口原料，提高農業附加價值。

37.以在地特色農產及多元食材爲基礎，配合消費需求變化、新興食品科技應用，推動農產食材加值應用，擴大源頭農業原料需求，預計完成質地調整之餐食產品開發、高營養密度國產原料開發與應用、關鍵食材系列餐食多樣衍生性與供應測試應用評估、銀髮農食產業供需對接促進與推動等，以建構農業新價值鏈，迎合國內人口結構變化之飲食需求。

38.建立鳳梨及番石榴中長程外銷貯運標準作業流程；優化小果番茄預冷及採後處理作業流程，建構青花菜採後處理冰冷系統及蔬果物流監控系統；建立重要外銷果品氣變包裝與氣調貯運方法及流程。

39.農產品冷鏈專家輔導團提供研發技術諮詢及場域輔導服務至少30場次，辦理交流活動3場次；針對學研、實際從事園產品採後處理業者及冷鏈物流業者辦理主題式採後處理人才培訓課程至少6場次，促進冷鏈人才培育及交流達300人次。

40.降低農業剩餘物質處理成本，提升再製產品價值與創新技術產業規模應用，預計可協助業者降低7%循環再利用成本。

41.建構養豬場污泥加值化再利用及工業端跨域應用機制1式，開發養豬場端廢水處理調控技術，實際媒合工業端應用於廢水處理，驗證污泥植種效果，以利養豬場廢棄資源循環利用。

42.輔導國內具循環農業技術或商品之相關企業，促成廢棄物再利用的產業發展及上下游合作關係。

43.透過區域性農業循環產業規劃，鏈結既有農業產業、人力培訓與相關輔導體系，將農業未被充分利用之生產物轉換爲資源，增加農民收益。

44.透過技術優化和整合應用，設置相關示範場域，建構3處符合商業運作之生產體系，及3處衛星農場或技術鏈結場域。

45.透過建立土壤溼度基礎觀測資料網絡，除了可以達到農業災防監測效果外，亦可提供未來相關預報加值產品之校驗基礎，將可強化農業水資源管理之決策依據。

46.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運用本會既有渠道及農田地籍圖資及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開發完成全國主要灌溉區域農田與設施用水溯源追溯基礎資訊，提供各式灌溉調度管理、水資源循環利用及污染源追蹤追溯等整合應用，擴大農業用水精準管理範圍及農業水資源整合管理範圍，完成農業水資源管理基礎資訊建設，提供農業水資源決策支援系統核心資訊服務。

47.完成智慧農業第一期綱要計畫績效統整，篩選與彙編智慧農業綱要計畫亮點，並辦理智慧農業策略目標規劃，梳理智慧農業綱要計畫未來發展方向，構築下一期實施策略布局。

48.完成開發鵝隻水池停留時間影像追蹤系統技術，進行鵝隻水池停留時間監測並就異常狀況通報預警；完成整合智慧養豬科技化設備之導入，進行導入效益之驗證分析。

49.導入具規模化與智慧化之農業生產作業及數位服務之創新營運模式，落實產業擴散應用，促成廠商投入智慧農業業界參與及業界科專計畫10件，促成業者投入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計畫金額36,000千元，辦理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1場次。

50.盤點國內農作所需且具市場性與急迫性需求之農業機械設備及國外相關商品、技術或研發成果，策進農業機械研發方向，並整合薏仁、馬鈴薯、大蒜及洋蔥農機示範；建立智能化土壤肥力檢測套組功能測試與肥力診斷標準及蔬果作物施肥推薦量。

51.建立數位服務專家系統創新服務模式及決策功能，將數位服務網提供加值服務功能與整合型多功能載具平台結合，協助或跟隨管理者執行特定與緊急任務。

52.透過跨領域合作，建置整合生長狀態即時監測及判讀、專家經驗數據、採收決策服務之智能茶菁採收決策系統；建立AI影像分析支援專家系統；結合RTK服務於曳引機、農業機械、無人機等之操控技術開發，進行整合應用與測試驗證。

53.雲市集-農業館，養殖漁領域完成各端點資訊服務串聯及數位輔導15案以上；升級養殖漁各端點合作域符合市場需求規範30場以上；作物領域完成資訊服務串聯及數位輔導20案，培育農產數位化跨領域人才60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408,826	科技處,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辦理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人才培育與推動，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等工作。 2.業務費128,164千元，係爲辦理農業科技跨領域價值鏈關鍵缺口技術綜合開發，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農業菁英培訓及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等業務，及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計畫管理
2000 業務費	128,164		
2003 教育訓練費	14,864		
2009 通訊費	1,200		
2015 權利使用費	3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499		
2039 委辦費	80,351		
2051 物品	7,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4,700		與資訊服務，農業科技研發量能盤點分析與跨域協作，科技農企業經營管理創新扶育(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50千元)，農業科專計畫推動執行暨績效管理(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00千元)等計畫。 3.設備及投資5,550千元，係為強化農業環境安全，加強管理與檢監測量能之政策目標，建構提升安全農業環境研究所需之研發設備。 4.獎補助費275,112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科技研發政策統籌推動，強化研發成果管理及產業加值運用，培育農業高科技人才，新一代農業菁英培育暨合作計畫(新進教師)，激勵跨域創新合作提升科研量能，精準農業生技之發展評估與管理，基因轉殖家畜禽隔離田間試驗場產業化平臺試運轉，農業科技跨領域價值鏈關鍵缺口技術綜合開發，農業業界科專，農業學界科專，農業法人科專，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核心技術推動等計畫。
2072 國內旅費	2,600		
2081 運費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5,550		
3020 機械設備費	5,550		
4000 獎補助費	275,112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29,946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6,046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9,120		
02 畜牧業科技研發	119,844	科技處,畜牧處,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提升家畜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提升家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推動動植物疫病戰情科技研究，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獎補助費119,844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種豬選拔指數改良、強化種豬精液品質及建構週批管理模式，新式模組化豬舍之智能精準管理技術開發及國產豬肉屠體品質升級，黑豬親源鑑別、飼育健康管理及屠體肉質特色研析，家畜育種、生產技術提升與開發加工技術，開發家禽生產系統、加工技術及產品加值，鵪鶉產業政策評估，精進飼料品質、安全管理及開發飼料資源，畜牧業污染防治及資源
4000 獎補助費	119,844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8,78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8,247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80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循環研究，動物法醫學教育推廣暨臺灣公立動物收容所犬貓死亡及人道處理原因調查，強化無特定病原(SPF)豬生產系統及其供應質量，強化產業體質以利清除禽流感病毒，建構飼料添加物動物替代方案支援體系與強化動物替代試驗品質及管理，開發實驗動物減量替代之智慧平臺及操作模式，畜牧產業決策支援體系之研究等計畫。
03 食品科技研發	22,553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食加工技術創新及產業化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獎補助費22,553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產加工食品產業化技術提升之研究，食品產業及消費資訊市場調查研析與推廣，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拓展與加值利用等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22,55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553		
04 國際農業合作	42,468	科技處,畜牧處,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4,713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2,983千元。 (2)派員出席與各國共同召開之農業合作會議與技術合作等所需國外旅費1,730千元。 2.獎補助費37,755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國際組織等單位，辦理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合作，與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之研究合作，與國際稻米研究所(IRRI)之研究合作，與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FFTC)之研究合作，農業技術及資材拓銷新南向國家，建立國際農業合作智庫及新南向產業鏈結，推動APEC區域降低糧食損失研究與技術產業化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4,713		
2003 教育訓練費	2,983		
2078 國外旅費	1,730		
4000 獎補助費	37,75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375		
4035 對外之捐助	24,35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23		
05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57,109	企劃處,畜牧處,輔導處,國際處,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8,359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統計精進與應用
2000 業務費	28,359		
2039 委辦費	28,359		
4000 獎補助費	28,75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77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98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之研究，農地資源永續利用之研究，建立農地資源決策評估及永續利用，因應新常態建構農民所得安全網及強化農民於供應鏈之角色權重，氣候變遷農業調適追蹤架構建置與案例評估等計畫。 2.獎補助費28,75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加強臺德農業政策研究暨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臺方理事會運作，推動農業政策研究能量建構，新農民群聚輔導與組織化效益分析之研究，農業國際經貿情勢與諮商策略之研究，國際農業經貿研究智庫推動，因應自由化家禽產業調整及整體牧業政策發展趨勢之研究，建立食農教育栽培套組暨樂農專案管理與應用，農業推廣政策與推動體系之研究，精進農業部門氣候變遷調適策略等計畫。
06 農業電子化	63,074	統計室,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推動農業數位協作，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7,074		
2039 委辦費	57,074		1.業務費57,074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產銷行動加值應用服務，農業資通訊應用推動，GIS大數據分析，校園食材使用農業標章(示)大數據分析，農業知識主題館智能回覆系統，農業統計數位應用之研究，建置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台等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6,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00		2.獎補助費6,00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深度學習技術輔助遙測影像判釋研究等計畫。
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233,550	科技處,畜牧處,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氣象資訊加值應用與減災調適資訊服務，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體系擴散應用創新模式，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8,470		
2039 委辦費	28,470		
4000 獎補助費	205,080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1,44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4,36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6,40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880		1.業務費28,470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259,2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數位優化全國灌溉水系基礎資訊，料源平台與績效評估等計畫。 2.獎補助費205,08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農業氣象站維運，特色農產食材多元化運用體系建立，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開發系統性冷鏈技術穩定到貨品質，農產品冷鏈技術擴散與加值服務，農林剩餘資材資源化產業技術研發，養豬場污泥多元加值利用及工業端廢水優化銜接應用，循環農業產業化推動，農業商業服務模式機制運用，農糧產業科研成果創新與產業營運模式等計畫。
08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311,847	科技處,畜牧處,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等工作。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57,054千元，係辦理智慧農業領航產業人才培育等業務，及委託學術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計畫績效策略研析暨法規配套落地，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管理暨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推動，智慧農業產業創新提案暨國際標竿行動學習，農工創新研析、智慧運算及跨域整合管理服務，農業機械盤點與產業媒合服務，農漁產銷綜效管理及數位轉型平台推動等計畫。 2.獎補助費254,793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大專院校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畜牧)，智慧農業創新研發業界科專，智慧農業職能基準課程發展，省工農機研發補強，智慧農業家禽產業，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整合技術研發，養殖漁產業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外銷作物數位輔導與商業轉型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57,054		
2009 通訊費	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		
2039 委辦費	56,904		
2051 物品	40		
2054 一般事務費	20		
2072 國內旅費	15		
4000 獎補助費	254,79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24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4,5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計畫內容：
支應本會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養護及法規管理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78,816	本會各處室	職員327人、駐警3人、工友13人、技工6人、駕駛4人、聘用人員21人及約僱人員12人，合計386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478,81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9,90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8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		
1030 獎金	74,190		
1035 其他給與	6,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25,17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42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128		
1055 保險	30,67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2,333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行政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78,725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512千元。 (2)水電費6,759千元。 (3)郵資、電信費及數據通信費等5,600千元。 (4)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薪資管理、財產管理、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管制考核系統及民情反映系統維護等5,522千元。 (5)租用影印機、監控錄影設備及電話交換機等租金3,317千元。 (6)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及檢驗規費等480千元。 (7)廉政志工保險、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等629千元。 (8)本會委員兼職費534千元。 (9)遴用臨時人員協辦行政庶務、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等4,519千元。 (10)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
2000 業務費	78,725		
2003 教育訓練費	512		
2006 水電費	6,759		
2009 通訊費	5,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17		
2024 稅捐及規費	480		
2027 保險費	629		
2030 兼職費	53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51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59		
2039 委辦費	3,100		
2051 物品	6,478		
2054 一般事務費	27,78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3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12		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師鐘點費；農業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委員查核評鑑費、會議出席費；辦理採購評選案件，會外評選委員出席費、採購稽核小組外聘委員出席費、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評審委員出席費等3,659千元。 (11)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提升農業公共工程品質等計畫3,100千元。 (12)購置檔案保存用品、電腦用紙、議事耗材、文具、清潔衛生用品、報章雜誌及油料等6,478千元。 (13)文康活動費、優良農業建設工程獎頒獎及專輯編印、施工品質優良獎獎品費、各項活動獎牌製作、環境佈置及清潔，編印中(英)文年報及年度概(預、決)算書，辦理推展廉政志工業務、各項講習訓練、農業建設參訪及施政宣導，加強本會及所屬機關出版品管理、登錄，文檔清查整理登錄搬移、移交移轉、銷毀、文書繕打與員工所得稅務及異動資料登錄，消防及公共安全檢查等27,467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320千元，合共27,787千元。 (14)辦公廳舍及宿舍修繕費835千元。 (15)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834千元。 (16)辦公大樓空調及室內空氣品質維護、會議設備、高低壓電氣設備、消防設備、電梯等設備維修，戶外停車場、排水溝、圍牆、路面整修及環境綠美化、機械設施維護及和平辦公大樓庫房管理維護等2,512千元。 (17)國內差旅費4,145千元。 (18)公物搬遷、運輸、裝卸等124千元。 (19)短程洽公所需車資200千元。 (20)特別費：主任委員477千元，副主任委員3人702千元，合共1,179千元。 2.設備及投資12,707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145		
2081 運費	124		
2084 短程車資	200		
2093 特別費	1,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0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1,57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72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17		
4000 獎補助費	90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9		
4085 獎勵及慰問	3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73,8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辦公廳舍與宿舍調整規劃及整修工程等1,000千元。 (2)汰換辦公大樓空調及室內空氣品質設備、會議設備、消防、通訊及監視設備、節能改善暨相關設施等1,570千元。 (3)雲端版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建置8,720千元。 (4)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1,417千元。 3.獎補助費901千元。 (1)補助民間團體發行鄉間小路月刊，提升全民食農意識等589千元。 (2)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312千元。
03 農業法規管理及訴願審議	2,748	法規會、訴願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業法規之研修、釋義、協調、訓練與宣導；訴願案件之審議；農業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答辯處理等。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712千元。 (1)訴願管理系統、訴願查詢系統及主管法規共用系統維護費等401千元。 (2)租用影印機設備等租金85千元。 (3)法規會及訴願會委員兼職費543千元。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法規訴願系統及法規計畫統整管理等669千元。 (5)法規會及訴願會委員出席費、審查費、法規講習訓練之講師鐘點費等547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91千元。 (7)辦理主管法規共用系統管理、登錄整編等376千元。 2.設備及投資36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2000 業務費	2,712		
2018 資訊服務費	40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		
2030 兼職費	54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47		
2051 物品	91		
2054 一般事務費	376		
3000 設備及投資	36		
3035 雜項設備費	3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計畫內容：

1.農業政策法規與制度之研擬規劃；農業施政計畫績效評估專案查證；兩岸農業政策研究；執行農業發展條例及農地利用管理政策之規劃、研擬、執行及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擴大推動及創新加值等。

2.制定農業科技政策、法規與制度，督導農業科技園區及策劃與推動前瞻性、跨領域之農業科技研發；獎補助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與運用之機關(構)及人員，加速農業科技研發成果擴散產業界運用；辦理農業科技展覽活動，提升我國農業國際競爭力與農業科技附加價值等。

3.畜牧政策及法規之執行聯繫與協調；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研訂畜禽產銷輔導計畫；推動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強化畜牧場及飼料管理；建構安全農業體系、提升消費安全及溝通宣導工作等。

4.農業推廣及農民團體輔導等相關法規研修、制訂與督導、執行；辦理農會之指導與監督；建構優質農業教育及推廣輔導機制，培育優質農業人力等。

5.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關稅政策及雙邊農業貿易諮商與合作；參與WTO及APEC等重要國際農業活動與諮商；捐助國際農業組織，培訓國際農業合作人才，推展國際農業合作事宜；推動農產品國際行銷等。

6.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

預期成果：

1.完成年度農業重要施政之規劃與推動；辦理農業施政計畫專案查證；辦理兩岸農業政策研究計畫；強化農地利用及管理，維護優良農地資源；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推動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新加值。

2.辦理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及運用獎補助，鼓勵農業科技研發單位及人員，提高研發成果運用效益；配合全國生技展覽，規劃舉辦農業生技產業展覽活動，展現我國農業生技成果，提升附加價值，加速推動臺灣農業生技產業，預期參觀人次約6萬人次。

3.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架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保行政體系，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輔導業者提升種豬性能穩定國產毛豬供銷體系，並辦理推廣優良種豬，提升國產豬肉之競爭力，輔導共同運銷單位辦理毛豬調配與運銷頭數達總年交易量50%；建立酪農與乳廠產銷預警制度、國產鮮乳加貼標章，另成立區域型畜牧技術諮詢服務體系，提供畜牧場諮詢及現場技術輔導服務，提升鹿生產管理效能；提升國產禽品品質及消費者信心、落實安全標章制度、辦理禽品行銷及輔導地產地銷業務、穩定家禽產品價格、提高國產禽肉自給率、持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輔導畜牧糞尿水施灌農作及其他資源化處理40場、輔導畜牧場廢水改善及效能提升250場、輔導畜牧場更換節能設備50場；輔導畜牧場委託化製或自場生物處理死廢畜禽9,000場；輔導畜牧場自行或委託發酵或乾燥製肥50場次；加強飼料登記核發及管理、監控每年400-500萬公噸進口飼料之品質及衛生安全、畜牧場登記管理稽查工作1,000場、抽驗監控飼料及飼料添加物之相關成分及有害物質等檢測約1,500件、輔導國產芻料產銷20萬公噸以上；推動驗證制度、辦理市售優良農產品標章及標示檢查800件、抽驗優良農產品150件、5場次生產業者溝通與教育訓練；提升有機畜產品生產作業水準，促進產業升級。

4.辦理農民學院農民訓練共149梯次，培育農業人力，提升農業經營能力；輔導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強化農業研究教育及輔導機制，提升農業競爭力；檢討農會輔導法令；辦理強化農會組織及建構永續經營制度。

5.加強與歐、美、亞太地區等先進國家農業合作，推動東南亞、印度及太平洋友邦合作發展，辦理相關雙邊農業會議5項及參與雙邊經濟夥伴協議諮商、辦理合作計畫3項，促進高層農業官員及人員互訪60人次，藉由辦理農業人員能力建構等建立聯繫管道，協助我國相關產業與該等國家建立產業鏈結。參與WTO、APEC、APO、AARDO、APAARI等重要國際組織農業相關諮商及活動計30人次，爭取由我國主辦相關國際組織之研討會或訓練班等農業活動約2場次；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等在臺國際農業組織，加強合作關係。提升農林漁畜簽審通關效率，大幅縮短通關時程，促進出口效益。協助臺灣農產品與國際接軌，拓展農產品海外市場，促進農產品出口成長。

6.為反映實際從農者家戶所得概況，依各經營型態別及規模別，辦理8大類及3種規模別之主力農家所得調查，作為產業輔導成效之展現。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103,752	企劃處,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研擬規劃本會年度施政計畫，並審查地方政府農業部門之年度施政計畫。 2.辦理年度農業發展計畫先期作業、計畫審查、追蹤考核及績效評估、查證等工作。 3.統籌規劃農業產業、資源經濟分析與政策評估及相關研究計畫。 4.規劃研提兩岸農業政策、管理與研究計畫。 5.因應國土計畫，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並強化農地利用管理及提高執行效率。 6.提升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推動產銷履歷農產品創新加值。 7.辦理資訊系統及設施維護，持續充實本會全球資訊網內容，彰顯農業施政成效。 8.業務費66,809千元。 (1)水電費653千元。 (2)郵資、電信費及數據通訊費等650千元。 (3)辦公室電子化維護；電腦機房維運、資訊安全、異地備援等資訊服務；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維護；本會全球資訊網維運等經費26,876千元。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2,089千元。 (5)農業相關產業政策、協調、意見溝通等會議出席費，執行農業發展條例及相關法規之釋疑暨檢討農地利用管理相關法令、方案等會議出席費，以及各項計畫審查費等535千元。 (6)委託大專院校、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重要施政計畫評估、查證及策進2,700千元；定期發行農政與農情刊物，適時提供最新之國內外各項農業政策、法規、專題、科技新知及農情報導等1,030千元；地方政府之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人員訓練計畫4,500千元；加強農地管理資訊系統計畫7,500千元；提升消費者對於產銷履歷農產品的認同，推動產銷履歷驗證農產品價值創新等6,834千
2000 業務費	66,809		
2006 水電費	653		
2009 通訊費	650		
2018 資訊服務費	26,87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08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5		
2039 委辦費	25,804		
2051 物品	1,060		
2054 一般事務費	7,964		
2072 國內旅費	626		
2078 國外旅費	531		
2084 短程車資	21		
3000 設備及投資	17,30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7,303		
4000 獎補助費	19,64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13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6,87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985		
4035 對外之捐助	2,65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0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辦理創新農業數位資訊服務，進行農業知識管理，提升臺灣農業技術研發等3,240千元，合共25,804千元。 (7)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電腦用品、耗材等1,060千元。 (8)各項施政、管考、研究計畫報告、農發條例與農地法規彙編等打字印刷費用4,024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940千元，合共7,964千元。 (9)國內差旅費626千元。 (10)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7次締約方大會、農業地理資訊系統(GIS)技術應用與執行考察等國外旅費531千元。 (11)短程洽公車資21千元。 9.設備及投資17,303千元，係本會及所屬機關全球資訊服務網系統平臺功能擴充；強化本會資料中心服務效能、設備更新與擴充、改善本地端備份及異地備援；配合行政作業資訊化管理，汰換個人電腦、印表機、筆記型電腦；個人電腦作業系統升級、購置套裝軟體、防毒軟體等。 10.獎補助費19,640千元。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促進農地合理使用及落實農地農用政策，並提升中央與地方在農地利用及農舍管理上之行政效率等10,000千元。 (2)補助學術團體或民間團體蒐集、分析大陸農業產銷與政策資訊等485千元。 (3)補助國內相關學術或民間團體辦理產銷履歷認驗證品質提升及農民推廣等工作6,500千元。 (4)補助學術團體或民間團體辦理農業政策座談研討會等5千元。 (5)捐助臺德社會經濟協會農業政策合作研究計畫等2,650千元。
02 科技管理	12,550	科技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農業科技相關法規之制(訂)定、科技預算編
2000 業務費	8,98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3 教育訓練費	36		製與管控、計畫提審作業、計畫管考及農業科技財團法人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2.農業科技政策、農業科技相關會議、農業科技績效評估、農業科技園區、農業科專計畫及前瞻性、跨領域農業科技研發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3.農業科技成果推廣、智慧財產權管理、技術移轉、產學合作計畫及科技人才培育等之策劃、推動與督導。 4.業務費8,987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36千元。 (2)水電費529千元。 (3)郵資、電信費等360千元。 (4)本會暨所屬機關智慧財產權申請及維護等規費538千元。 (5)農業智慧財產權、科專計畫審議等委員出席費、稿費229千元，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獎補助案件評審與評選之出席費100千元，合共329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99千元。 (7)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費用，以及研發成果申請智慧財產權支付專利商標事務所之服務費等2,117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000千元，合共5,117千元。 (8)國內差旅費542千元。 (9)辦理強化兩岸農業智財權保護相關協處與品種權業務交流等大陸地區旅費103千元。 (10)派員參與2022年臺美農業科學合作會議、參加CRISPR農業生技大會及北美生技展等國外旅費1,334千元。 5.設備及投資80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6.獎補助費3,483千元。 (1)補助大專院校辦理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等費用459千元。
2006 水電費	529		
2009 通訊費	360		
2024 稅捐及規費	5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9		
2051 物品	99		
2054 一般事務費	5,117		
2072 國內旅費	542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03		
2078 國外旅費	1,334		
3000 設備及投資	80		
3035 雜項設備費	80		
4000 獎補助費	3,48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5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2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補助民間團體統籌辦理農業生物科技展覽等活動3,024千元。
03 畜牧管理	414,063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畜牧生產政策及法規之聯繫、協調，畜牧場登記管理之策劃及督導。 2.畜牧產銷計畫之擬訂、審議及督導，畜牧生產、畜牧科技引進及開發之研議、策劃與督導。 3.畜牧污染防治之改善，廢水利用及畜禽糞堆肥之製造、利用推廣等。 4.動物保護方案之策劃、督導、推動及宣導，加強國人動物保護觀念。 5.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奉行政院108年9月9日院臺農字第1080021528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377,338千元，中央負擔1,277,291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68,271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343,766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765,254千元。 6.辦理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奉行政院108年8月16日院臺農字第108002235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655,160千元，中央負擔424,16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0,5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83,18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300,377千元。 7.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奉行政院108年11月13日院臺農字第108003289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200,52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9,301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8,29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32,929千元。 8.辦理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奉行政院110年2月17日院臺農字第1090043759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38,66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7,643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77,643千
2000 業務費	60,320		
2006 水電費	377		
2009 通訊費	304		
2018 資訊服務費	1,94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4		
2039 委辦費	51,535		
2051 物品	25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00		
2072 國內旅費	576		
2084 短程車資	50		
4000 獎補助費	353,743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7,642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13,78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2,4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5,216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4,7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3,374千元。 9.業務費60,320千元。 (1)水電費377千元。 (2)郵資、電信費等304千元。 (3)CAS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資訊系統、畜牧場登記管理資訊系統、寵物食品業者申報系統及簽審通關作業平臺之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用1,944千元。 (4)畜牧污染防治技術服務團、動物保護諮議小組、種畜禽及種原登記審查委員會、基因轉殖種畜禽審議小組等委員出席費，飼料及飼料添加物成分標準審查費等284千元。 (5)委託相關機關、產業團體及民間團體等單位，辦理強化動物保護基盤計畫15,403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150千元)、印製鮮乳標章計畫655千元，優良畜產品安全查驗計畫929千元，國產優質禽品品質管理檢驗工作1,040千元，寵物食品安全監控計畫600千元，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計畫25,088千元，優良農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855千元，加強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及推廣計畫3,016千元，加強有機畜產品查核及檢驗計畫500千元，建構國產大宗農產加工品供應鏈管理計畫3,449千元，合共51,535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250千元。 (7)各項施政、管考、研究計畫、畜牧場登記管理文件檔案電子化及法規彙編印製等1,000千元，辦理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查驗計畫等100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900千元，合共5,000千元。 (8)國內差旅費576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10.獎補助費353,743千元。 (1)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強化動物福利管理等計畫193,936千元(其中對團體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捐助1,650千元)。 (2)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等計畫77,643千元。 (3)補助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家畜產業永續經營及國產乳品供應等計畫7,934千元。 (4)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家畜產銷履歷暨相關產品查核等計畫610千元。 (5)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建立家禽計畫生產制度與提升禽品產銷效能、各地禽品抽驗及標示檢查等計畫2,503千元。 (6)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等計畫19,301千元。 (7)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等計畫40,599千元。 (8)補助各地方政府及畜牧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禽畜糞管理及資源化輔導等計畫5,153千元。 (9)補助各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產業團體等單位辦理畜牧場登記管理、加強飼料生產與衛生安全管理等計畫6,064千元(其中對團體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捐助240千元)。
04 輔導推廣	31,53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監督農會與農業財團法人組織發展、經營管理及財務稽核，強化農會組織管理、人力素質及業務；督導各級主管機關與農會辦理農會輔導事宜。 2.設立農民學院，培育農業人才。 3.業務費23,499千元。
2000 業務費	23,499		
2003 教育訓練費	78		
2006 水電費	123		
2009 通訊費	35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1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27 保險費	430		(1)員工教育訓練費78千元。 (2)水電費123千元。 (3)郵資、電信費等355千元。 (4)辦理農民訓練所需活動場地及車輛租金等615千元。 (5)辦理農民訓練參訓學員保險費等430千元。 (6)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1,174千元。 (7)檢討農會相關法令，增修訂農會法相關子法及辦理農會總幹事遴選等會議出席費158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講師鐘點費4,925千元，合共5,083千元。 (8)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優秀農業人員選拔暨表揚計畫1,635千元。 (9)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305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非消耗品、文具紙張等3,145千元，合共3,450千元。 (10)印製各項業務報告等278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學員膳雜費、教材印刷費及教學見習材料費等4,620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800千元，合共8,698千元。 (11)辦理各項業務所需國內差旅費764千元，辦理農民訓練所需國內差旅費863千元，合共1,627千元。 (12)考察農業勞動、技術服務及機械設備共享經濟發展策略等國外旅費191千元。 (13)短程洽公車資40千元。 4.設備及投資131千元，係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 5.獎補助費7,900千元，係補助各地方政府及各級農會、農民團體與農業相關團體等單位，辦理提升農會組織服務功能計畫，發展經濟事業，健全人力素質，改善農會體質，輔導農會開發多元產業，健全農業財團法人組織，並檢討農會法及相關法規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7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83		
2039 委辦費	1,635		
2051 物品	3,450		
2054 一般事務費	8,698		
2072 國內旅費	1,627		
2078 國外旅費	191		
2084 短程車資	40		
3000 設備及投資	131		
3035 雜項設備費	131		
4000 獎補助費	7,9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4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436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62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321,225	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辦理國際農業合作、農業諮商業務及捐助國際組織等計畫。 2.參與WTO及APEC等國際農業組織活動、農產貿易諮商，強化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拓展農產品外銷。 3.推動農業活路外交，並配合新南向政策，加強與相關國家及國際組織建立雙邊及多邊聯繫平臺，經由國際合作以推動農業永續經營。 4.協助臺灣農產品與國際接軌，建立農產品優良國際形象，拓展國際市場。 5.業務費27,878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1,164千元。 (2)水電費149千元。 (3)郵資、電信費等33千元。 (4)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專案計畫及活動等663千元。 (5)對外宣導書刊、法規條文、國際會議及雙邊農業合作會議外語資料編譯、通譯或記錄；APEC農業技術合作與相關英文資料審查費，國際農業合作、WTO及APEC談判諮商與進口管理政策之協調等相關會議出席費等52千元。 (6)委託大專院校、民間團體或其他機關等單位，辦理雙邊諮商等國際農業合作計畫100千元，舉辦國際組織農業議題及技術合作研討會等900千元，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臺維運800千元，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9,000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450千元)，合共10,800千元。 (7)參加亞非農村發展組織會費95,900美元，亞太農業研究機構聯盟會費10,000美元，國際園藝學會年費550歐元，折合新臺幣3,033千元。 (8)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64千元。
2000 業務費	27,878		
2003 教育訓練費	1,164		
2006 水電費	149		
2009 通訊費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		
2039 委辦費	10,8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033		
2051 物品	64		
2054 一般事務費	3,844		
2072 國內旅費	228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795		
2078 國外旅費	7,053		
3000 設備及投資	3,54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3		
4000 獎補助費	289,804		
4035 對外之捐助	264,70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邀請日本及其他外籍專家來臺指導，辦理國際農業會議、諮商、調查等資料彙編及各項業務報告印製等844千元，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3,000千元，合共3,844千元。 (10)國內差旅費228千元。 (11)辦理國產農產品港澳大陸地區海外拓銷相關活動及兩岸農業事務諮商等大陸地區旅費795千元。 (12)推動我與各國農業高層官員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訪問農產品海外通路及農產品國外促銷，參與WTO、APEC、OECD、AARDO、APO、APAARI等其他國際組織活動，及FTA或雙邊與多邊會議等相關諮商與談判等國外旅費7,053千元。 6.設備及投資3,543千元。 (1)辦理「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台」系統改版升級建置費用3,500千元。 (2)事務設備等購置費用43千元。 7.獎補助費289,804千元。 (1)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216,966千元，協助非洲地區維持蔬菜種原多樣性23,200千元，合共240,166千元。 (2)補助國際土地政策研究訓練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13,500千元。 (3)捐助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行政及業務經費21,538千元。 (4)補助民間團體或相關國際組織等單位，辦理國際農業合作活動、訓練及交流等計畫4,300千元，輔導國內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舉辦或組團參加國際性展會經費5,000千元(其中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250千元)，推動農業新南向旗艦計畫「區域農業發展」，包含蒐集及彙整新南向國家與我國進出口貿易資料及經商投資相關法規1,800千元、辦理新南向國家農業公私部門人員灌溉管理、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99,00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培技術、農業新世代連結等研討會或訓練班1,000千元、農業新南向諮詢平臺及臺商商務交流活動2,500千元，合共14,600千元。
06 農業統計調查	15,885	統計室,會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檢討改進農業統計制度與方法及編輯農業統計刊物。 2.辦理農業統計調查。 3.加強會計輔導與查核工作。 4.業務費11,585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592千元。 (2)郵資、電信費等102千元。 (3)農業統計資料庫管理與農產貿易統計資料處理、維運防災資訊系統及本會計畫經費整合管理等資訊系統維護費2,082千元。 (4)講習與檢討會議之場地、設備及交通工具租金等36千元。 (5)遴用臨時人員協辦各項農業統計調查等3,243千元。 (6)資料審查會議出席費、農業統計調查指導費、審查費及實地訪查費等263千元。 (7)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受補助單位各項計畫經費執行情形及其內部控制之查核工作等960千元。 (8)購置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資料夾、碳粉匣等475千元。 (9)辦理調查手冊及統計書刊印製，講習及檢討會議相關資料印製，會計相關表報印製，會計事務聯繫會報資料印製等3,340千元。 (10)國內差旅費458千元。 (11)寄送調查表件運費等34千元。 5.獎補助費4,300千元，係補助研究機構或相關法人等單位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11,585		
2003 教育訓練費	592		
2009 通訊費	102		
2018 資訊服務費	2,08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24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3		
2039 委辦費	960		
2051 物品	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3,340		
2072 國內旅費	458		
2081 運費	34		
4000 獎補助費	4,3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3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025,613

計畫內容：

1.屬農業建設次類別之重大公共建設項目：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2.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包括：

(1)補助農業發展基金，爲增進農民福利及農業發展，規劃推動多項農、林、漁、牧專案貸款，協助農民獲得所需資金；辦理稻穀收購、推廣有機質肥料等業務；辦理農漁民子女助學金，落實政府照顧農漁民子女政策等。

(2)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辦理農、林、漁、牧等天然災害農業損失救助。

(3)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

預期成果：

1.強化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及主題資料建置，以加強農地空間資訊之交流分享及加值運用。

2.委託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代辦全國GIS地籍圖編修作業，提供本會暨所屬機關共同使用。

3.建構以產地爲中心之肉品冷鏈供應體系示範、升級國內畜產肉品冷鏈體系，肉品品質確保及衛生安全提升，延長肉品運銷及保存期限，並整備肉品外銷供應鏈。

4.補助農業發展基金，調節糧食供需，穩定糧價，推廣米食，擴大米食消費；鼓勵農民使用有機資材及肥料，並減施化肥，以促進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發展；照顧農民生活，減輕農民負擔，改善農民生活品質。

5.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當農業生產因天然災害受損，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以協助農民迅速恢復生產。

6.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就國產農產品因政府與外國或國際組織協議，降低關稅稅率或開放國外農產品進口而遭受損害或有損害之虞之產業提供救助、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等。

7.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飼養管理動線及相關設備，提高志工參與管理及民眾參訪意願，進而增加收容動物被認養數量，減少人道處理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	17,300	企劃處,資訊中心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之「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131,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4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7,3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9,95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93,750千元。 2.建置農業發展地區劃設及規劃利用系統平臺，並建立操作機制，以利各地方政府辦理劃設作業。 3.強化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彙集資料自動化作業，協助彙集各類農地利用資料，以提高資料彙集行政作業效率，掌握農地利用資訊，以供決策參考。 4.整合提供農業全國GIS地籍圖服務，發展3維地理資訊系統(3D GIS)農業應用。 5.業務費17,300千元，係委託民間團體或相關機關辦理農地資訊雲建置、全國GIS地籍圖接合對位處理作業、農業及農村3維地理資訊系統建置等計畫。
2000 業務費	17,300		
2039 委辦費	17,300		
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	581,900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02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保示範體系計畫			1.依據行政院110年1月29日院臺農字第1090042247號函核定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辦理，計畫總經費1,600,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81,9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1,13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976,965千元。 2.建構以產地爲中心之肉品冷鏈供應體系示範、強化肉品批發市場冷鏈生產效能、輔導肉品批發市場導入HACCP制度及冷凍肉品業者屠體分級制度示範。 3.獎補助費581,900千元，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4000 獎補助費	581,9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56,02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56,02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9,860		
03 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34,240,613	輔導處,國際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補助農業發展基金18,913,959千元，係辦理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糧政業務、農漁民子女助學金、推廣有機質肥料等所需經費。 2.補助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1,710,762千元，係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等所需經費。 3.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13,615,892千元，係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所需經費。
4000 獎補助費	34,240,613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4,240,613		
05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	185,800	畜牧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02年6月5日院臺農字第1020032396號函、107年5月2日院臺農字第1070014602號函、108年6月3日院臺農字第1080016941號函及110年7月30日院臺農字第1100018997號函核定之「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2,549,800千元，中央負擔1,960,099千元，執行期間103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9年經費185,800千元，以前年度調整後預算數1,591,3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182,999千元。 2.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飼養管理動線及相關設備。
4000 獎補助費	185,8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1,06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24,74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35,02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獎補助費185,800千元，係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等計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400

計畫內容：
汰購公務用車輛。

預期成果：
減低環境污染及車輛耗油量，並增進業務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0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小客車2輛所需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3025 運輸設備費	1,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2,678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2,678	本會各處室、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6000 預備金	62,678		
6005 第一預備金	62,67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計畫內容：
1.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及農民健康保險監理相關業務，配合全民健康保險之實施，補助農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等。
2.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監理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協助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增進其福利及經濟安全，保障從農職業安全，促進社會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民保險業務	20,612,484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爲維護農民健康，增進農民福利，促進農村安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以保障農民保險權益。 3.辦理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等計畫。 4.業務費1,610千元，係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之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所需行政經費(其中委託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900千元)。 5.設備及投資2,377千元，係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更新及功能擴充等。 6.獎補助費20,608,497千元。 (1)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12條規定，被保險人自付30%，政府補助70%，暨依據災害防救法第44條之5規定，災區受災之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災後應負擔之保險費，所需保險費約計1,589,872千元： <1>直轄市部分：按109年12月農保被保險人數及年平均遞減率估算，中央政府應負擔40%保險費計430,482千元＝344,805人×月投保金額10,200元×保險費率2.55%×中央負擔40%×12月。 <2>縣(市)部分：按109年12月農保被保險人數及年平均遞減率估算，中央政府負擔60%保險費計1,159,390千元＝619,094人×月投保金額10,200元×費率2.55%×中央負擔60%×12月。 (2)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項第
2000 業務費	1,610		
2039 委辦費	900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		
2072 國內旅費	20		
2081 運費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37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77		
4000 獎補助費	20,608,49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2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9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815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20,592,9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款規定，第3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自付30%，其餘70%，由中央政府補助。又依據同法第22條規定，第3類被保險人之投保金額爲24,000元，所需保險費金額約爲15,563,873千元。 (3)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規定虧損之撥補，共計3,439,167千元。 (4)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各地方政府等辦理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計畫4,570千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相關事宜等1,600千元；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業務計畫9,415千元，合共15,585千元。
0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53,514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之1規定，爲保障農民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2.業務費5,200千元，係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所需行政費用(其中委託辦理農民職業災害衛生安全輔導計畫3,400千元、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3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5,000千元，係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運等。 4.獎補助費43,314千元。 (1)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等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被保險人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相關事宜等300千元；輔導基層農會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服務業務計畫4,381千元，合共4,681千元。 (2)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4條之1規定，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保險費，被保險人自付60%，政府補助40%，所需保險費約38,633千元： <1>直轄市部分：中央政府負擔20%保險費計9,455千元=納保人數160,927人x月投保金額10,200元x保險費率0.24%x中
2000 業務費	5,200		
2006 水電費	100		
2009 通訊費	20		
2039 委辦費	4,700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160		
2072 國內旅費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00		
4000 獎補助費	43,314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681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38,63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預算金額	20,667,4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央負擔20%x12個月。 <2>縣(市)部分：中央政府負擔30%保險費計29,178千元=納保人數331,083人x月投保金額10,200元x保險費率0.24%x中央負擔30%x12個月。
03 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業務	1,50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4條及第44條之2規定，組織農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監理業務及審議保險爭議事項等，以保障農民之保險給付權益。
2000 業務費	1,500		2.業務費1,500千元。 (1)辦理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之業務監理及審議保險爭議等所需行政費用280千元。 (2)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會外委員26人兼職費1,100千元。 (3)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委員會聘任兼任醫師按件審查費120千元。
2030 兼職費	1,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		
2051 物品	20		
2054 一般事務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170		
2081 運費	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預算金額	47,788,458

計畫內容：
1.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等工作。
2.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3.辦理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業務。
4.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5.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監理相關業務。

預期成果：
1.增進農民福祉，照顧老年農民生活，預計將有58萬名老年農民受益。
2.落實對長期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之喪葬照顧。
3.鼓勵農民儲蓄養老，增進農民退休生活保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45,506,927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與輔導等工作。 2.業務費25,860千元，係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之代辦經費。 3.獎補助費45,481,067千元，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凡老年農民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15年以上或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之漁會甲類會員且會員年資合計15年以上，並符合申請資格者，每月發放7,550元，另103年7月16日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修正公布前已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且持續加保，於申領福利津貼時加保年資合計6個月以上未滿15年者，每月發放3,775元，估算中央應負擔部分之所需經費。
2000 業務費	25,860		
2039 委辦費	25,860		
4000 獎補助費	45,481,067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5,481,067		
02 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業務	156,945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作業要點，為落實對長期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之喪葬照顧，針對年滿65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年資合計滿25年以上之農民死亡後，經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審查取消農民健康保險資格未能發給喪葬津貼，且未領取其他社會保險喪葬津貼者，發給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102,000元。 2.業務費273千元，係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核發作業管理系統維護。 3.獎補助費156,672千元，係發放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所需經費〔=每月喪葬慰問金發放件數128件×每件102,000元×12個月〕。
2000 業務費	273		
2018 資訊服務費	273		
4000 獎補助費	156,672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6,672		
03 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2,123,846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為鼓勵農民儲蓄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預算金額	47,788,4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0 業務費	12,017		老，增進農民退休生活保障，由未滿65歲實際從事農業工作且未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之農民與政府共同提繳農民退休儲金。 2.業務費12,017千元。 (1)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相關業務等所需行政費用9,417千元(其中辦理提繳農民退休儲金之農民實際從事農業工作確認作業6,130千元)。 (2)辦理農民退休儲金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經費2,500千元。 (3)政策研究、法規檢討等會議出席費1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4,500千元，係農民退休儲金系統建置等。 4.獎補助費2,107,329千元。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第7條規定，農民退休儲金提繳金額依勞動部公告之勞工每月基本工資乘以提繳比率計算，提繳比率由農民於10%範圍內決定，政府依農民提繳之農民退休儲金，按月提繳相同金額，所需經費約爲2,106,694千元。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服務業務計畫635千元。
2009 通訊費	2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4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077		
2054 一般事務費	9,500		
2072 國內旅費	850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00		
4000 獎補助費	2,107,329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3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2,106,694		
04 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業務	740	輔導處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第4條規定，組織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會，辦理農民退休儲金收支、保管業務及農民退休基金之運用、經營及管理業務之監理，以保障參加農民退休儲金之農民權益。 2.業務費740千元。 (1)辦理農民退休儲金監理業務等所需行政費用200千元。 (2)農民退休儲金監理委員會會外委員15人兼職費540千元。
2000 業務費	740		
2030 兼職費	54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1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合　　計	573,897	899,005	20,667,498	35,025,613	1,259,271	47,788,458
1000 人事費	478,816	-	-	-	-	-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9,903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880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	-	-	-	-	-
1030 獎金	74,190	-	-	-	-	-
1035 其他給與	6,208	-	-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25,172	-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428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8,128	-	-	-	-	-
1055 保險	30,672	-	-	-	-	-
2000 業務費	81,437	199,078	8,310	17,300	303,834	38,890
2003 教育訓練費	512	1,870	-	-	17,847	-
2006 水電費	6,759	1,831	100	-	-	-
2009 通訊費	5,600	1,804	20	-	1,208	250
2015 權利使用費	-	-	-	-	350	-
2018 資訊服務費	5,923	30,902	-	-	-	27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402	651	-	-	-	240
2024 稅捐及規費	480	538	-	-	-	-
2027 保險費	629	430	-	-	-	-
2030 兼職費	1,077	-	1,100	-	-	5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188	7,169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06	6,546	120	-	16,566	100
2039 委辦費	3,100	90,734	5,600	17,300	251,158	25,86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3,033	-	-	-	-
2051 物品	6,569	5,398	160	-	7,540	1,077
2054 一般事務費	28,163	33,963	800	-	4,720	9,55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35	-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34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12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6151011000 社會保險業務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6351012400 農民福利業務
2072 國內旅費	4,145	4,057	340	-	2,615	1,00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898	-	-	-	-
2078 國外旅費	-	9,109	-	-	1,730	-
2081 運費	124	34	70	-	100	-
2084 短程車資	200	111	-	-	-	-
2093 特別費	1,179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12,743	21,057	7,377	-	5,550	4,5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	-	-	-	-
3020 機械設備費	1,570	-	-	-	5,550	-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720	20,803	7,377	-	-	4,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453	254	-	-	-	-
4000 獎補助費	901	678,870	20,651,811	35,008,313	949,887	47,745,068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41,612	172	317,080	-	-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122,091	598	380,760	-	-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19,496	-	21,440	63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15,844	-	34,240,613	234,483	-
4035 對外之捐助	-	267,354	-	-	24,357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9	227,269	-	69,860	654,798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4,700	-	-	14,809	-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	20,631,545	-	-	-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	-	-	-	47,744,433
4085 獎勵及慰問	312	-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400	62,678				106,277,820
1000 人事費	-	-				478,816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				6,6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279,90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17,8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9,632
1030 獎金	-	-				74,190
1035 其他給與	-	-				6,208
1040 加班值班費	-	-				25,17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				42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28,128
1055 保險	-	-				30,672
2000 業務費	-	-				648,849
2003 教育訓練費	-	-				20,229
2006 水電費	-	-				8,690
2009 通訊費	-	-				8,882
2015 權利使用費	-	-				350
2018 資訊服務費	-	-				37,09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4,293
2024 稅捐及規費	-	-				1,018
2027 保險費	-	-				1,059
2030 兼職費	-	-				2,717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				12,35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27,538
2039 委辦費	-	-				393,752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3,033
2051 物品	-	-				20,744
2054 一般事務費	-	-				77,19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8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83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2,5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2 國內旅費	-	-				12,157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				898
2078 國外旅費	-	-				10,839
2081 運費	-	-				328
2084 短程車資	-	-				311
2093 特別費	-	-				1,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1,400	-				52,62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1,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	-				7,120
3025 運輸設備費	1,400	-				1,4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41,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	-				1,707
4000 獎補助費	-	-				105,034,85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358,864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				503,449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41,571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34,490,940
4035 對外之捐助	-	-				291,71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952,516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				19,509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				20,631,54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				47,744,433
4085 獎勵及慰問	-	-				312
6000 預備金	-	62,678				62,678
6005 第一預備金	-	62,678				62,67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6,603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9,90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7,88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9,632	
六、獎金	74,190	
七、其他給與	6,208	
八、加班值班費	25,172	
九、退休退職給付	428	
十、退休離職儲金	28,128	
十一、保險	30,67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478,816	

行政院農業委員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327	324	-	-	-	-	3	4	13	13	6	6	4	5
		2		5651010100 一般行政	327	324	-	-	-	-	3	4	13	13	6	6	4	5

會(會本部)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1	24	12	12	-	-	386	388	453,644	450,163	3,481	
21	24	12	12	-	-	386	388	453,644	450,163	3,481	會本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0人計12,357千元及勞務承攬46.41人計31,269千元，分述如下： 1.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經費5,188千元；勞務承攬38.41人，經費25,379千元。 2.農業管理計畫：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2人，經費7,169千元；勞務承攬8人，經費5,89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本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7.11	1,998	1,668	32.00	53	34	31	AXK-3283。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6.05	1,798	1,668	32.00	53	34	25	ATJ-5537。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7.06	1,998	1,668	30.00	50	34	37	AWD-8711。會本部。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8.09	1,998	1,668	30.00	50	26	45	BBJ-3351。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95.11	2,997	1,112	30.00	33	6	56	7396-QA。會本部。預計111年5月汰換燃油小客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5.11	2,997	1,112	30.00	33	6	41	7397-QA。會本部。原預計於110年11月汰換，經評估後改汰換1350-QX；預計111年5月汰換燃油小客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6.12	2,349	1,668	30.00	50	9	37	1350-QX。會本部。預計110年11月汰換客貨兩用車。
1	燃油小客車	4	96.12	2,997	1,529	32.00	49	47	37	4420-QX。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104.03	2,359	1,668	30.00	50	51	38	AKM-9271。會本部。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2,359	1,668	30.00	50	51	34	ARF-3819。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0-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1-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2-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6.04	3,189	417	32.00	13	13	41	4853-QJ。會本部。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103.04	2,198	1,668	30.00	50	51	33	AGH-5165。會本部。
1	小貨車	2	105.03	2,351	1,668	30.00	50	51	16	ARE-2283。會本部。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5.02	125	312	30.00	9	2	2	MAZ-8799。會本部。
	合計				20,745		635	454	596	

附　錄　二、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目　　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73－376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77－378

三、人事費彙計表 ---------- 37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380－38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 38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預算金額	11,555

計畫內容：
鼓勵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園區事業持續投入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結合產業聚落上下游業者及學研共同發展循環農業等技術或商品，落實科研成果產業化。

預期成果：
1.提高農企業進駐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意願，投入15件產學或研發計畫，帶動超過新臺幣1,500萬元之研發投入，加速農業科技產業聚落之形成。
2.輔導國內具循環農業技術或商品之相關企業，促成廢棄物再利用的產業上下游合作關係。
3.結合學研能量就潛力素材開發技術或商品，進而提升產業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6,805	第一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4000 獎補助費	6,805		1.農業生物科技園區進駐廠商營業項目相關之農業生技產品開發與技術轉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805		2.獎補助費6,805千元，係補助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園區事業持續投入農業生技產業之研究發展等計畫。
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4,750	第一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50		1.整合產業及學研等資源，協助農業科技產銷拓展及技術開發等有助競爭力之提升。
2039 委辦費	2,250		2.業務費2,250千元，係委託專業廠商輔導農業生物科技園區進駐廠商及上下游產業鏈投入各項產銷活動，拓展國內外市場商機。
4000 獎補助費	2,500		3.獎補助費2,500千元，係補助國內學研針對具商業價值之潛力技術或素材，進行商品化開發或製程改良，帶動產業提升。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0,862

計畫內容：
辦理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之招商行銷、工商行政及園區管理等工作；並建立貨物保稅、通關便捷及單一行政窗口服務，提高業者經營效率；結合試驗研究機關(構)、相關產業主管機關(單位)等，建構農業創新營運模式，輔導農業發展新農業技術，提升競爭力；輔導農企業與國內生產者、農會、合作社等進行契作或契養，建立高效率及穩定之產品供應鏈等。

預期成果：
運用熱帶農、水、畜產業資源，結合試驗研究機關(構)、相關產業主管機關(單位)及周邊產業等，加速推動高科技農業生物產品之研發、技術移轉、量產、認證及行銷，營造與國際接軌營運環境，增加國際競爭力，吸引國內外具競爭力農企業投資發展，促進農產業升級及增加就業機會，創造臺灣農業品牌效益，發展為高科技農業產業中心，預計可新增廠商投資4億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管理	80,862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管理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提升農業生物科技產業創新、研發與量產。 2.設置水族營運專區，提供自建用地或專業廠房租賃，提供完整公共設施及便捷單一服務窗口。 3.結合產官學以科技打造產業聚落競爭力，育成農企業並深耕人才培育，建構產業鏈並強化進出口平臺資源，整合資源主動出擊拓展海內外商機。 4.職員39人、工友2人、技工1人、駕駛1人、聘用人員3人及約僱人員2人，合計48人，共需人事費53,868千元。 5.業務費23,744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300千元。 (2)水電費3,600千元。 (3)園區管理業務所需郵資、電信費及網路通訊費等878千元。 (4)辦公室自動化、公文管理、財產管理、薪資管理系統及網路工作站等資訊維護費用400千元，防毒軟體年度更新等費用400千元，合共800千元。 (5)租用公務車輛及影印機等200千元。 (6)園區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80千元。 (7)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等520千元。 (8)顧問費、出席費、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及稿費等440千元。 (9)參加中華民國農科園區產學協會及中華
1000 人事費	53,8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1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25		
1030 獎金	8,152		
1035 其他給與	870		
1040 加班值班費	2,11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95		
1055 保險	3,555		
2000 業務費	23,744		
2003 教育訓練費	300		
2006 水電費	3,600		
2009 通訊費	878		
2018 資訊服務費	8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2024 稅捐及規費	80		
2027 保險費	5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2051 物品	9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5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6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99		
2072 國內旅費	84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預算金額	80,8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8 國外旅費	259		民國南部科學園區產學協會等20千元。 (10)購置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報章雜誌及油料等930千元。 (11)員工文康活動及各種書表印製，園區管理中心清潔、保全，建築物消防、公共安全檢查及資料建檔等事務性工作外包等13,225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經費30千元，合共13,255千元 。 (12)辦公房屋修繕費等665千元。 (13)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等107千元。 (14)辦理園區管理中心中央空調系統、電梯、消防、監視系統及電氣等設備檢查保養維修，戶外環境設施整修、機械設備及園區道路等維護費用799千元。 (15)國內差旅費841千元。 (16)推動園區循環農業及機能性食品原料相關產業國際拓商計畫、赴越南開拓東南亞市場等國外旅費259千元。 (17)運送各項器材、工具等運費50千元。 6.設備及投資3,250千元。 (1)汰換電腦、印表機及儲存系統等資訊設備650千元。 (2)農科園區管理中心LED招牌及辦公事務設備汰換等2,600千元。
2081 運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3,2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0		
3035 雜項設備費	2,6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預算金額	200,000

計畫內容：
爲解決觀賞水族動物活體及需冷鏈運輸之蔬果、花卉、冷凍水(畜)產等農業產品出口轉運過程，冷鏈斷鏈、運輸成本及品質確保等問題，規劃於毗鄰桃園國際機場旁之土地開發爲「桃園農業物流園區」。

預期成果：
透過便捷通關檢疫服務，解決出進口冷鏈斷鏈問題，減少耗損成本並確保到貨品質，提升產品價值與競爭優勢，開拓國際市場。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計畫	200,000	第三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項目及內容如下： 1.依據行政院110年1月15日院臺農字第1090201908號函核定「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110-113年)」辦理，計畫總經費3,218,150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3,018,150千元，執行期間110年至113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00,0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99,554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718,596千元。 2.業務費2,000千元。 (1)辦理計畫所需各項規費等1,600千元。 (2)聘請專業人士審查出席費100千元。 (3)購置文具紙張、電腦耗材等100千元。 (4)國內出差旅費200千元。 3.設備及投資198,000千元。 (1)計畫用地取得費用182,400千元。 (2)計畫土地開發規劃設計費15,600千元。
2000 業務費	2,0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6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051 物品	100		
2072 國內旅費	2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98,000		
3005 土地	182,40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5,6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合　　計
合　　計	80,862	200,000	11,555			292,417
1000 人事費	53,868	-	-			53,8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18	-	-			31,51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41	-	-			2,54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25	-	-			1,625
1030 獎金	8,152	-	-			8,152
1035 其他給與	870	-	-			870
1040 加班值班費	2,112	-	-			2,11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95	-	-			3,495
1055 保險	3,555	-	-			3,555
2000 業務費	23,744	2,000	2,250			27,994
2003 教育訓練費	300	-	-			300
2006 水電費	3,600	-	-			3,600
2009 通訊費	878	-	-			878
2018 資訊服務費	800	-	-			8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	-			200
2024 稅捐及規費	80	1,600	-			1,680
2027 保險費	520	-	-			5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0	100	-			540
2039 委辦費	-	-	2,250			2,25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	-			20
2051 物品	930	100	-			1,03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55	-	-			13,25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65	-	-			66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7	-	-			10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99	-	-			799
2072 國內旅費	841	200	-			1,041
2078 國外旅費	259	-	-			259
2081 運費	50	-	-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3,250	198,000	-			201,250
3005 土地	-	182,400	-			182,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5651011100 農業發展	5251011200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合　　計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5,600	-			15,6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0	-	-			650
3035 雜項設備費	2,600	-	-			2,600
4000 獎補助費	-	-	9,305			9,305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2,500			2,5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6,805			6,80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1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54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25	
六、獎金	8,152	
七、其他給與	870	
八、加班值班費	2,112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495	
十一、保險	3,55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53,86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8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39	38	-	-	-	-	-	-	2	2	1	1	1	2
		3		5651011000 農業管理	39	38	-	-	-	-	-	-	2	2	1	1	1	2

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3	4	2	2	-	-	48	49	51,756	51,635	121	
3	4	2	2	-	-	48	49	51,756	51,635	121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以農業管理計畫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8人，經費12,275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4.05	1,800	1,668	30.00	50	51	14	AKN-1293。 屏東生技園區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5	936	30.00	28	5	3	屏東生技園區 1.J2C-971。 2.J2C-972。 3.J2C-973。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4	125	936	30.00	28	5	3	屏東生技園區 1.AEN-3375。 2.AEN-3376。 3.AEN-3377。
	合計				3,540		106	61	20	